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中国 文化 史 丛 书

ZHONGGUO WENHUASHI CONGSHU

中国小学史

胡奇光 著



周谷城主編

中 国 文 化 史 丛 书

ZHONGGUO WENHUASHI CONGSHU

中 国 小 学 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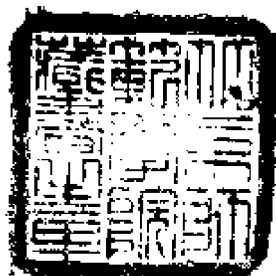
胡奇光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136864



1136864

丛书常务编辑 王有为
丛书封面装帧 范一辛
本书责任编辑 胡小静

· 中国文化史丛书 ·

周谷城 主编

中国小学史

胡奇光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祝桥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2.75 插页 1 字数 266,000

1987年11月第1版 1987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内精装本3,000)

书号 11074·770

定价 平装本 4.10 元 精装本 7.65 元

《中国文化史丛书》编辑委员会

主 编 周谷城
编 委 (依姓氏笔划为序)

王 尧 叶亚廉 包遵信 刘再复
刘志琴 刘泽华 朱维铮* 纪树立
李学勤 李致忠 张 磊 张广达
金冲及 金维诺 庞 朴* 姜义华
陶 阳

[有*号者为编委会常务联系人]

DA 2/25

编者献辞

以悠久、丰富、灿烂见称于世的中国文化，哺育着地球上人口最多的民族——中华民族。

曾经长时期地居于世界前列的中国文化，为人类的进步无私地献出了自己的珍藏。

今天，我们这个古老而又年轻的民族，正在大踏步地迈向新的纪元：世界上过度物质化了的国家，重新又把它们的目光投向文明的古邦。

于是，清理我们的文化遗产，描绘它的真实面貌，发扬它的优秀传统，评论它的千秋功过，规划它的锦绣前程，便织成了一项严肃而又富有魅力的历史使命，摆到了我们的面前。

这套丛书，因此诞生了！

我们设想从各个层面各个角度来探索中国文化的奥秘，诸如区域文化，民族文化，考古学文化，科学工艺，生活起居，思想学说，语言文字，艺术文学，体育武术，宗教神话，文化制度，文化事业，文化运动，文化交流与比较等等。

当然还需要综合性地展现中国文化的发展过程。我们期待具有世界影响的中国文化通史著作问世。在这以前，以体现不同时代的中国文化特色为宗旨的一系列著作，也将列入我们的丛书。

既称丛书,又受作者、编者和出版者各种条件的限制,内容自然难免不齐。我们企求在不齐中略见一致,所以争取在五年内先刊行五十种,以期初见系统性。但愿我们的初衷,十年刊行一百种,能够实现,那时读者也许会觉得这套丛书有助于认识和理解中国文化了。

任何关于编好出好这套丛书的建议和批评,我们都竭诚欢迎。

中国文化史丛书编委会

1984年10月

目 录

绪论	1
一、“小学”涵义的演变	1
二、小学传统的特点	4
三、小学历史的分期	10
第一章 小学的发端——先秦时代	15
一、古人关于文字起源的讨论	15
二、孔子“定名分”与墨子“正名字”	19
三、《墨经》的语文符号论	24
四、名实之争与荀子《正名篇》	30
五、古书训诂的萌芽	33
第二章 小学的创立——两汉时代	46
一、“书同文”与字书的出现	46
二、小学因古文经学以立	50
三、训诂书之祖《尔雅》	56
四、《礼记》里的社会方言	67
五、扬雄奠定小学的基础	70
六、许慎《说文》是文字学宝典	78
七、郑玄研究小学的方向	99

八、《释名》探索语源的尝试·····	105
第三章 小学的发展——六朝隋唐时代 ·····	114
一、言意之辩由玄学及文学·····	114
二、从俗字书到字样书·····	120
三、孙炎反切与梵文拼音学理·····	131
四、四声·平仄·诗律·····	138
五、《切韵》与南北读书音的统一·····	146
六、守温字母与等韵源流·····	153
七、从儒家义书到佛家义书·····	164
第四章 小学的转折——宋元明时代 ·····	181
一、与近代白话文学相适应的语言观·····	181
二、由《广韵》进而探求古音·····	185
三、《中原音韵》是普通话音系的历史源头·····	193
四、古文字、六书的研究与民族文字的创制·····	199
五、从“右文说”到《通雅》·····	211
六、文章作法里的语法观念·····	221
第五章 小学的终结——清代 ·····	229
一、由音韵文字通经子百家·····	229
二、古音学的发明：从顾炎武到章太炎·····	236
三、戴震与词源研究的演进·····	250
四、以段玉裁为代表的文字学研究·····	258
五、以王念孙父子为代表的训诂学研究·····	282
六、阮元论语言与文化·····	299
七、姓氏、称谓、避讳·····	306
八、方言俗语的“寻源”·····	313

九、虚字·辞例·《马氏文通》·····	324
十、小学后殿孙诒让与古文字学·····	335
十一、奔向现代的语文新潮·····	343
后记·····	367
人名索引·····	369
书名索引·····	381

绪 论

一、“小学”涵义的演变

在漫长的岁月里,汉民族以自己独特的方式,研究着本民族的语文,研究着作为中华民族文化的共同标帜的汉语汉字;就是在中印文化、中西文化交流之际,汉民族吸收外来的新知,也往往从研究本民族语文的实际需要出发。他们还给那种研究中国语言文字的学问,起了一个十分别致的名字,叫做“小学”。

我们在这部“小学史”里,打算从一个新的角度,即从文化史的角度去考察,去探索,以便通过对中国小学发展历史的概括叙述,能更好地认识中华民族文化的特质。

“小学”这个概念,在中国的不同历史时期里,有着不同的具体内容。

早在周代,“小学”自然不是指研究中国语言文字的学问。它与“大学”对举,是指为贵族子弟而设的初级学校。古人说的“八岁入小学,十五入大学”^①,即是明证。以“小学”指称文字学,始

^① 《说文解字注》十五卷上“周礼八岁入小学”句段玉裁注语。

于西汉，具体说，始于刘向、刘歆父子。他们在那部可称为世界上第一个图书分类目录的《七略》里，第一次把周秦以来的字书及“六书”之学，称为“小学”。小学的创始人，便是扬雄、杜林、许慎、郑玄^①。

从东汉至隋唐五代，人们赋予“小学”以更为丰富的内容。《隋书·经籍志》小学类后序说：“魏世又有训诂、《说文》、《字林》、音义、声韵、体势等诸书。”“音义”，着重形音义的沟通，为文字的通论；“训诂”专论字义；“声韵”专论字音；“体势”专论字形。至于《说文》、《字林》，为文字学的最早专著。但《四库全书总目》批评说：“《隋志》增以金石刻文，《唐志》增以书法书品，已非初旨”（《经部·小学类序》）。其实，把由印度文化影响而产生的音韵学著作与文字学经典《说文解字》等一起列入“小学”类的，正是魏征等人撰写的《隋书·经籍志》；把训诂书的鼻祖《尔雅》首次归入“小学”类的，又正是后晋刘昫等人撰写的《旧唐书·经籍志》。

明确地以“小学”指称文字、音韵、训诂之学，当从宋代开始。欧阳修在《崇文总目叙释·小学类》里提出：

《尔雅》出于汉世，正名命物，讲说者资之，于是有训诂之学。……《三苍》之说，始志字法，而许慎作《说文》，于是有偏旁之学。五声异律，清浊相生，而孙炎始作字音，于是有

① 关于小学的创始者，约有三种提法：一说是杜林。杜著有《苍颉训纂》《苍颉故》，均已散失。《汉书·杜邺传》盛赞杜林文字学造诣出众，“故世言小学者由杜公”。一说是许慎、郑玄。许著有《说文解字》，郑主要是笺《诗》注《礼》。马建忠《马氏文通序》说：“郑、许辈起，务究元本，而小学乃权舆焉。”一说是扬雄、许慎。扬著有《方言》。黄焯说：“小学本称为扬、许之学。”见《文字声韵训诂笔记》262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

音韵之学。篆隶古文,为体各异,秦汉以来,学者务极其能,于是有字书之学。

如果把“字书之学”和“偏旁之学”合称文字之学,那“小学”就作为文字、音韵、训诂之学的专称了。事实上,宋人晁公武《郡斋读书志》、王应麟《玉海》已经这样做了,他们把“小学”分为三类:一,体制;二,训诂;三,音韵。至清代,《四库全书总目》就更为清楚地说:

惟以《尔雅》以下编为训诂;《说文》以下编为字书;《广韵》以下编为韵书。庶体例谨严,不失古义。

所谓“古义”,据说本之于《汉书·艺文志》:“惟《汉志》根据经义,要为近古。”这不过是托古之词罢了。且不说班固写《汉志》时我国尚未出现“韵书”,就是《尔雅》归属“训诂”类也是迟至五代才告解决的。只是《四库全书总目》远祖《汉志》、近取唐宋人之说,为之折衷,那体例确也“谨严”些,因而影响也较深远。

到了清末,章太炎在《国粹学报》丙午(1906年)第十二、十三号上,发表了《论语言文字之学》一文。他指出,作为文字、音韵、训诂的总称的“小学”,“则以袭用古称,便于指示,其实当名‘语言文字之学’,方为确切。”相应地,他认为研究语言文字的方法,也不能局限于离析性的考释,而要进行综合性的研究:

若专解形体及本义者,如王藁友所作《说文释例》、《说文句读》,只可称为说文之学,不得称为小学;若专解训诂,而不知假借引申之条例者,如李巡、孙炎之说《尔雅》、郭璞之注《尔雅》、《方言》者,只可称为尔雅方言之学,不得称为小学;若专解音声而不能应用于引申假借者,如郑庠之《古音辨》、顾宁人之《唐韵正》,只可称为古韵唐韵之学,不可称为

小学。兼此三者，得其条贯，始于休宁戴东原氏。

在他看来，文字、音韵、训诂的关系，不是三足鼎立的关系，而是三位一体的关系。他因此特别赞赏乾嘉学者倡导的“以音韵通训诂”、“以音韵证字形”的原则。这种“小学”观的转变，导致语言学的现代化。他提出以“语言文字之学”代替“小学”的献议，“正标志着传统‘小学’的终结和中国现代语言学的开始”^①。

“小学”一词从汉代用到清末，几乎与整个封建社会相始终。我们现代所用的“小学”一词，系指中国封建社会的语言文字学。

二、小学传统的特点

从文化史上看，中国小学与外国语言学的一个共同之点，就在研究语言与文化的关系。

语言本是民族文化最主要的表现形式。其他如音乐符号、数学符号等等，均无法与之相比，它们必须在语言的基础上，并借助于语言的解释，方能为普通人所理会。

语言的要素有三：语音、词汇（词义）、语法。其中尤以词汇最直接、最及时、最丰富多采地反映着人世间种种动态。当婴儿发出第一声“妈妈”的时候，就已经涉及语言与文化关系里的一个典型问题：亲属称谓与家族制度的关系。人类的幼年期亦与此相仿，他们首先探索着命名的问题，这在中国叫“名实之争”，在古希腊是“词与物”关系的讨论。直至近代，西方语言学家研

^① 濮之珍、高天如《“五四”运动和中国现代语言学》，吴文祺主编《中华文史论丛》增刊《语言文字研究专辑（上）》408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

究语言与文化的关系,仍以“词和物”作为行动的口号;中国一直以“名与实”作为小学研究的主线,用古人的惯用语来表示,即是“名物训诂”。“名物训诂”就是考求“词和物”的关系。因为词汇原是反映文化的镜子,记录语词的文字又是文明社会的标尺。

可是,在具体的研究工作上,中国小学又有自己的历史传统,显出与外国语言学不同的特点。主要有三条:

第一条,小学研究的核心是形音义三者的关系。

小学研究的历史趋势,是从狭义的字形、字音、字义的研究,发展到广义的文字、音韵、训诂的研究。

我国与印度、希腊罗马,同为世界上最早研究语言的国家。印度、希腊罗马的语言属于印欧语系,我国的语言属于汉藏语系。印欧语有形态的变化,所用的文字是拼音文字,因而他们的语音学、语法学最为发达,而我们的汉语,在古代是单音节语,缺乏形态的变化,与单音节语相适应的是作为表意文字的汉字,一个汉字代表着一个音节,这要求优先发展文字学、训诂学。汉代《尔雅》《说文》等名著研究的,就是字形、字音、字义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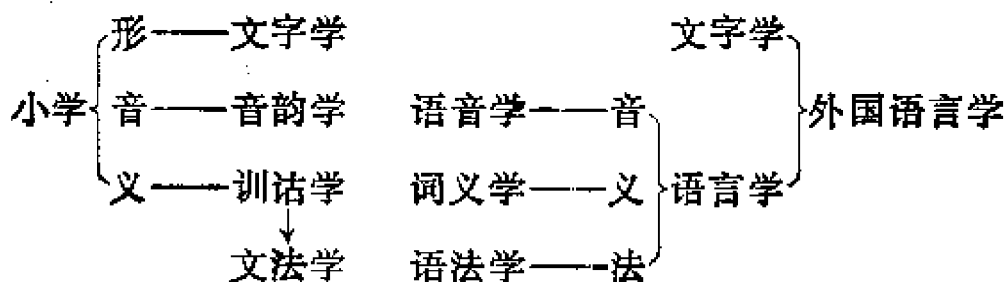
自东汉以降,音韵学的勃兴,使我国小学的面貌为之一新:音韵学先是与文字学、训诂学鼎足而立,继而与文字学、训诂学凝成一体。清代学者深明以音韵贯穿文字、训诂的道理。阮元说:

言由音联,音在言前,联音以为言,造字以赴音,音简而字繁,得其简者以通之:此声韵文字训诂之要也。^①

至于文法,主要地依属于训诂,部分地附丽于辞章。这一切,就

^① 阮元《揅经室一集》卷五《与郝兰皋户部论尔雅书》。

有别于外国语言学。外国语言学里，有语音学、词义学、语法学等分支，而且文字学与语言学并列，不象小学那样兼包文字学。与外国语言学比较，便可知道小学的内容了：



第二条，小学的根本方向是解决古代文字上的实际问题。

作为小学萌芽的字书，如《史籀篇》《仓颉篇》^①等，都为了更好地进行识字教育。但后来的小学研究，逐渐形成了解决古代书面语上实际问题的倾向，那是与经学的研究有关的：经学是古代文化的主体。

“《诗》《书》《礼》《乐》，定自孔子；发明章句，始于子夏”^②。汉代独尊儒术，孔子所选的《诗》、《书》之类，也一一尊为儒家的经典。那经典的传本，一用今文书写，一用古文书写。对经典不同钞本的理解不同，遂引出不同的学派：一为今文经学，一为古文经学。古文经学尊重用古文书写的经典，常在文字的考释上下功夫。宣告“小学”成立的，不是别人，恰是古文经学创始人刘歆，这决不是偶然的。从此，小学的作用从识字教育提到解经释典的高度。

小学为解释经典服务，这一点确定了小学研究中种种不同的关系：

① 《仓颉篇》也作《苍颉篇》。

② 《后汉书·徐防传》。

其一，在语文事实与语文理论的关系上，以语文事实的研究为主。

小学原是“征实”之学，以经典释文为本。相比之下，对语文理论的研究就嫌不足。虽然先秦出现《墨经》、《荀子·正名》那样熔语言学、名学为一炉的篇章，但自汉代以下，语文理论或者依附于经学、文学等论著，如魏晋至清代关于言意关系的讨论，大抵以《周易·系辞》里“言不尽意”及“立象以尽意”一段论述为基础，进行不同的发挥，或者融化于具体考释之中，如段玉裁《说文解字注》、王念孙《广雅疏证》，书中许多条目，可视为语文短论。这些做法的好处在从语文事实出发，来研究语文，但是以此为止境，也就成了缺点了，一定要由此而开拓出语文理论体系创造的新路。

其二，在文字与语言的关系上，更以文字的研究为主。

文字原是标指语言的书写符号，而古人重视文字的程度远远超过语言：在录音设备尚未发明的古代，文字确有记久传远的性能，帮助语言的交际突破时间上空间上的局限。而且汉字又是一种表意文字，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带有“超方言”的性质，就是说：汉字的字音在各地是不同的，人们各依方音来阅读，但它的字义对各地却是一致的，说各种不同方音的人都可用它来交流思想，达到相互了解。这样，尽管我国幅员广大，方音分歧，汉字在维护国家统一、继承文化遗产上仍有特殊的贡献。据此，古代小学家特别重视文字的形、音、义的考释；为求在全国树立字形、字音、字义的规范，他们常采取辞书的形式来表现：如《说文》《玉篇》之类字书，《切韵》《广韵》之类韵书，《尔雅》《方言》之类义书，均为语文规范的样板。但无庸讳言，由于汉语的语音的发展

变化,汉字特别是为数众多的形声字声符也与所表示的语音日益拉大距离,至今已成了不象形的象形字,不十分谐声的谐声字,那汉字改革的问题就尖锐地提到议事日程上来。

其三,在古代与当代的关系上,又以古代语文的研究为主。

汉唐小学为了解释经典,但小学家往往打着“通经”的旗号,去通一切古籍。到唐代,经典逐渐成了一切古籍的代名词。佛学者慧琳在《一切经音义》里,所征引的书遍及经、史、子、集各个方面。到了清代,通古籍就不仅指解释古代史籍了,还有保存文化遗产、发扬民族意识的一层意思在内。由于小学重在古代语文,必放松对当代语文现象的研究。象秦始皇采用小篆、唐玄宗选定楷书那样的做法,真是寥若晨星。到现代,语言学研究就把当代语言现象放在首位了。

其四,在“雅言”与方言的关系上,就以“雅言”的研究为主。

与方言相对,“雅言”指共同语。在方言分歧的社会里,人们往往选择一种使用较广的方言,作为通用语,来沟通各方言区之间的交际。从我国情况看,那种作为各方言区之间交际工具的通用语,往往就是政治中心所在地。在西周,因建都镐京(今陕西西安西南),遂以秦音为雅音,这个标准到东周亦未变。《论语·述而》记载,“子所雅言:《诗》《书》执礼,皆雅言也。”即是明证。“雅言”的出现,是我国古代社会力求趋向统一的一种标志。从周代的“雅言”、汉代的“通语”,到元代的“天下通语”、清代的“官话”,都说明我国共同语的基础在北方方言,只是语音标准有所改变,从古代的镐京逐渐东移至近代的北京。由于《诗》《书》等经典均用“雅言”写成,因而古代小学均以“雅言”的研究为重。

甚至对方言的研究,也大抵从古书中钞录古方言资料,象汉扬雄《方言》那样记录活的方言,可以说是凤毛麟角了。到现代,就要在推广民族共同语的同时,对方言进行实地的调查研究,以找出方言与共同语之间的对应规律。

第三条,小学发展的基本途径是摄取本土语言文字上的创造与借鉴外国语言学的新知。

我国的小学,先后受到了印度文化及发源于希腊罗马的西洋文化的影响。

自东汉以来,印度文化传入我国,梵文及声明学(古印度的语音学)也随之而来。这就与我国的小学形成鲜明的对比:声明学正好补我国文字学、训诂学之缺,而梵文又以拼音文字而有别于作为表意文字的汉字。“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在不同语文的比较中,汉人发明了反切,由此作为突破口,逐步发现汉语字音结构上即声调、韵母、声母上的特点,经过长期的努力,终于创造出一门新的学科——音韵学。

到了明朝末年,西洋文化传入我国,引起了我国语言文字学的变革,首先是语法学的创立,以马建忠《马氏文通》的发表为标志,同时,还激起了声势浩大的以“言文合一”为旗帜的语文运动。

但借鉴外国语言学的新知,只是小学发展的外因,外因得通过内因而起作用。那内因是摄取本土语言文字上的创造。胡适研究语言文字的历史,曾指出一条“通则”：“在语言文字的沿革上,往往小百姓是革新家而学者文人却是顽固党。”从这条“通则”又导出一条“附则”：“促进语言文字的革新,须要学者文人明白他们的职务是观察小百姓语言的趋势,选择他们的改革案,给

他们正式的承认”^①。的确,本族人民在语言文字上的革新,是语言文字学发展的基本条件,但要学者文人“承认”人民的语文革新,那往往要在有了外族语文的新经验可资借镜之后。这本族人民在语言文字上的革新与外国语言学新知的借鉴相结合,就会产生出一种新的东西,犹如异姓男女结婚生子一样。那新的东西,如音韵学、语法学之类,在外形上有类似外国语言学之处,在本性上却有属于本族语言学之点。从这个意义上看,音韵学、语法学等新学科的产生,实在是比较语言学所结的硕果。

三、小学历史的分期

从文化史的角度研究小学史,要求把小学当作一种文化现象来考察,即不仅把小学看作文字、音韵、训诂的综合整体,而且还要把小学视为沟通各个文化领域的基本工具,并从小学与别的文化形态(如名学、经学、文学、考据学、考古学等相邻学科)的关系中,去展示小学发展的历程。

小学史本是文化史的一环,它的分期要尽可能与文化史的分期相一致。从中外文化的关系看,我国文化史可分为三个历史时期:先秦西汉为华夏文化时期;汉末至明末为中印文化时期;明末至清末为中西文化时期。与此大体相应,我国小学史可分为五个时代:先秦为小学的发端时期,西汉为小学创立时代,魏晋至五代为小学发展时代,宋元明为小学转折时代,明末至清末为小学终结时代。

^① 《胡适文存·〈国语月刊〉‘汉字改革号’卷头言》。

现将小学的历史发展作一鸟瞰：

从语言学的起源看，哲学是语言学的摇篮，语言学（小学）与逻辑学（名学）是孪生学科。哲学的中心课题是名实问题，即语词、概念与客观实在的关系问题，这也是小学与名学的共同课题。熔小学、名学为一炉的《墨经》、《荀子·正名》便是明证。名实关系在语言上的表现，即是语音与语义的关系。通过文字研究语音与语义的关系，便导致训诂的产生。

先秦的语文研究，实以名与实关系的探索为主，文献语言的考释为辅。到汉代，恰好与之相反，那基本倾向在考释文献语言。这出于经学发展的需要。汉人的贡献，在较为全面地奠定小学的基石。所谓“全面”，是指汉人研究小学的方法，成了后世的不祧之祖。早在西汉，即已开创解决语文上“古今言殊，四方谈异”^①的先例。如《尔雅》以今语释古语，重在时间；《方言》以通语释殊言，重在地域。到东汉，更有了探求语文本身形、音与义的关系的创举。如《说文》贯彻“以形说义”的基本原则，《释名》作了“以音说义”的尝试。还有郑玄，上承毛公《毛诗故训传》的传统，遍注群经，成绩斐然。后人往往把郑玄笺《诗》注《礼》，与许慎《说文解字》并提，称之为“许郑之学”。

自东汉以后，小学呈现不少新的气象。主要是：《通俗文》改变从经典辑录文字的成规，开创了从民间搜集俗文字的新路；《玉篇》一反《说文》以小篆为主体的编辑方针，而成为我国现存第一部楷书字典；义书更由儒生编辑的《广雅》、《经典释文》发展到佛学者编纂《一切经音义》，而《尔雅》则越级升格，在唐太和

^① 王充《论衡·自纪》。

(公元 827—835 年)中,进入“十二经”之列^①。

不过,开创小学新生面的,要数音韵学。汉末,孙炎等人创制反切,可说是中国语言学里最大发明。反切合两字拼成一音:上字与所切之字声母相同,下字与所切之字韵母、声调相同。反切全面地涉及汉语字音结构的三要素:声母、韵母和声调。就汉语字音分析的程序看,先是声母,后是韵母、声调;可是历史上考察汉语字音的重点,却与之相反,大体上依照声调、韵母、声母的步骤进行。如齐梁重声调,沈约等人以四声(平上去入)的发现为不传之秘;隋代,更由鲜卑族出身的陆法言完成诗韵圭臬《切韵》;至唐末,佛学者守温创制字母。于是声母与韵母、声调纵横配合,便组成拼音表,古称“等韵图”。音韵的研究,成了连结小学与诗学的“百媚宝带”;音节的组合,押韵的安排,平仄的交替,构成唐代律诗绝句的动力基础。这也为宋元人沟通小学与词曲学作出榜样。

宋元以降,理学盛行,小学与前代相比,稍为逊色,因而处于转折的关头:是停滞不前,还是另找新路,这两者兼而有之。在小学的园地上呈现种种矛盾交错的现象,如宋代,一方面是训诂学的中衰,一方面又是文字学的中兴,徐铉兄弟校注《说文》,郑樵、戴侗倡导“六书”之学,吕大临等开辟古文字研究,均为清代小学鼎盛,作好了准备。在音韵学的研究上,也出现了好古与尊今的两极:传统派面对古代,在等韵学一脉相传之时,另辟古音学领域;革新派面向现实,如周德清《中原音韵》,即代表元代大都(今北京)的实际语音系统,成为曲韵的标准。还有在语文教学、

^① 《群经概论》,《周子同经学史论著选集》(朱继铮编)210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

诗文评论的基础上，萌发着语法的观念，如宋人把字类分为虚字、实字，就抓住了汉语语法意义的一大特点，这也成为后来《马氏文通》词类体系的框架。

明代小学衰颓，连一本“始一终亥”的《说文》都没有刻过。直到明末，陈第、方以智、顾炎武等人，才一扫明代空疏的学风，给有清一代指出朴学的道路。那中心课题，便是处理小学与考据学的关系，由音韵文字以通经子百家。

清代是传统小学光辉终结的时代。小学大家成批出现，如江永、戴震、钱大昕、段玉裁、王念孙、王引之、俞樾、孙诒让等，一个名字就是一颗小学上的明星，照耀着通向古代文化宝库的道路。“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要通古籍，先精《说文》。王鸣盛《说文解字正义·序》说：“《说文》为天下第一种书，读遍天下书，不读《说文》，犹不读也。”因而清代大兴《说文》之学，出了段玉裁、桂馥、朱骏声、王筠四大家。但“上古但有语言，未有文字，语言每多于文字，亦先于文字”^①，于是研究文字的着力点又落在“先于文字”的语言上。这结果是古音学大明，发现了诸如“阴阳对转”、“古无轻唇音”、“古无舌上音”之类音韵规律。音韵、文字上的成就又转而推动训诂学的发展，段玉裁提出通过“以声为义”达到上窥“上古之语言”的目标^②，王念孙更以《广雅疏证》、《释大》等著作，作了以音求义、探求语源的示范。可以说，在清代小学最高峰“段、王之学”里，训诂学已有意识地推向语源学的高度。以此来疏通经史百家，可说是“涣然冰释”。

清人还以虚字、辞例为重点来透视古代语法，事实上如《助

① 《戴东原先生集·经考附录·易象象三字皆六书之假借》（安徽丛书本）。

② 见《龚自珍全集·最录段先生定本许氏说文》。

字辨略》、《经传释词》、《古书疑义举例》等书，已孕育着语法学的雏型，至马建忠，便仿照西方的“葛郎玛”(Grammar)，于1898年撰成我国第一部语法学著作《马氏文通》。次年又发生了震动中国文字学界和史学界的大事，就是河南安阳发现了殷代的甲骨文。孙诒让等人便开创了以甲骨文来考古制、订史实的途径。同时，晚清语文界还树立改革文字、改革文体的旗帜，掀起波涛汹涌的语文运动。凡此种种，均与太平天国、戊戌变法、义和团运动等等政治局面相呼应，象征着一切都在变，都在革新，去迎接新时代的到来。

3380811

第一章 小学的发端——先秦时代

一、古人关于文字起源的讨论

古代研究语言的依托在文字。文字是文化的标志。探讨文字的起源，要涉及民族文化起源的问题。因有必要把古代关于文字起源的讨论先加叙述，作为整部小学史的前奏曲。

关于汉字的创造者 战国时代，人们谈论着文字起源的问题，首先关心文字是什么人创造的？对此，荀子有个很好的意见：

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壹也^①。

意谓上古创制文字的人很多，只有仓颉的名字流传下来，是因为他对古代文字作了整理使之统一的缘故。但晚出的书籍，越传越奇，竟说“仓颉作书而天雨粟，夜鬼哭”^②，甚至还说“仓颉四目”^③，这种对仓颉的神化，正反映出古人对文字的灵物崇拜。至于独提“仓颉作书”，那恐怕是古人的一种习惯，往往集众美于一人，举一人而代表一代。仓颉即是上古创制文字那个时代的

① 《荀子·解蔽》。

② 《淮南子·本经训》。

③ 见《论衡·骨相篇》。

代表。《汉书·古今人表》说：“仓颉，黄帝史。”史官，一辈子同文字打交道：“史之本义，为持书之人”^①。显然，在华族始祖黄帝之前，人们已在纷纷创制文字了。管子说：“古者封泰山禅梁父者七十二家，而夷吾所记者十有二焉”^②。意谓上古泰山、梁父的封禅文有七十二代，管子只识得其中的十二代。更可推知仓颉之前文字创制纷繁歧异的情况。不过，提出仓颉与文字的关系，只能说明仓颉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主持文字统一工作的人，却没有真正解决文字起源的问题。要切实地解决文字起源的问题，是要回答：文字是怎样发生的？弄清文字是怎样发生的，才能从根本上说明文字是什么人创造的。

一、关于汉字的发生 古人为探求文字发生的根源，提出种种说法。例如：

“结绳”说。《易·系辞下》说：“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结绳用以示意及帮助记忆，郑玄注：“事大，大结其绳；事小，小结其绳。”这说明我国与别的民族一样，在未有文字之前，有过结绳记事的阶段。但结绳“不是书契的祖宗”^③，因结绳是实物记事的方法，与文字的产生没有什么关系。

“八卦”说。本来《易·系辞下》说的伏羲氏“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并没有把“八卦”与文字的起源强扯在一起。但在伪孔安国《尚书序》里，却说伏羲氏“始画八卦，造书契，以代结绳之政，由是文籍生焉”。这就牵强附会了。据唐兰先生考证，“八卦”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释史》。

② 《史记·封禅书》。

③ 鲁迅《且介亭杂文·门外文谈》。

的起源,“既是巫者用算筹排列出来的方式,用来做事物的象征,就和文字无关”^①。

“甲子”说。《鹖冠子·近迭篇》说:“苍颉作书,法从甲子”。“甲子”概指天干与地支,“甲”为十天干之首,“子”为十二地支之首。以十干与十二支循环相配,可成甲子、乙丑、丙寅……等六十组,谓之六十甲子。古人常用来表示年、月、日和时的次序,周而复始,循环使用。这种对抽象的时间观念的表示,决不是原始人所能胜任的,必在社会由野蛮过渡到文明之后,即在文字产生之后。

“河图洛书”说。《易·系辞上》说:“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黄河鱼龙献“图”,洛水灵龟献“书”,这神话多少反映古人的书、画同源的观念,但那方阵式的“河图洛书”,决不是文字的原始。

“鸟兽足迹”说。许慎《说文解字序》说:“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蹄迹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仓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其后形声相益,即谓之字。”古代“文”与“字”别:从形体看,如郑樵《通志·文字略》说的“独体为文,合体为字”;从产生过程看,如张怀瓘《书断》说的“文者祖父,字者子孙”。仓颉时代所创制的汉字,是“依类象形”的“文”。段玉裁注:“文者,错画也。交错其画而物象在是,如见迹而知其为兔,见速即知其为鹿也”。这里说得明白,象形、指事之类“独体”文,均源于图画记事:“交错其画而物象在是”。图画记事虽与实物记事一样,为古代用来示意、帮助记忆的方法,但实物记事与文字

① 唐兰《中国文字学·关于中国文字起源的传说》。

无关，而记事的图画则是文字的前身。

段玉裁说的“见远知兔，见速知鹿”，是本之于《尔雅·释兽》：鹿“其迹速”，兔“其迹远”。大约处于茹毛饮血时代的先民，善于从走兽的足印来识别走兽的类别，这残留在文字上，是兽足义与分辨义相通。《说文》“采”（審）、“悉”、“释”均从“采”，“番”（兽足）亦从“采”。“采”读若“辨”。《说文》解释说：“采，辨别也，象兽指爪分别也。”段玉裁引《说文序》的话来解释：“仓颉见鸟兽蹄远之迹，知文理之可相别异也，遂造书契。采字取兽指爪分别之形。”先民与鸟兽为伍，或者捕鸟兽而得食，或者被凶兽猛兽所杀，二者必居其一。在这严酷的生存斗争中，他们逐步学会辨别鸟兽足印的本领。对他们来说，鸟兽足印就是传达信息的符号：凶兽未到，即已逃避；食兽才过，就去追捕。如把这走兽足印的特点描画下来，转告他人，那就成了记事的图画。

从文字的形体看，文字起源于记事的图画，不过，这两者之间仍有区别，如郑樵《通志·六书略一》说的：“书与画同出。画取形，书取象；画取多，书取少。凡象形者，皆可画也。”如从文字的功能看，只有当一个简化的图形成为记录语言里一个词儿的时候，才能产生可以诵读的真正文字。《韩非子·解老》说：“人希见其生象也，而得死象之骨，按其图以想其生也。故诸人之所以意想者，皆谓之‘象’也。”这里说明了“象”字的来源，而且连带指出“想象”等义的语根。当其他物体也都描写得肖似后，一见简图就能叫出它们的名字，于是语言与图形就结合起来，成为文字，首先必是独体象形字。

近年来大汶口陶器文字的发现，给了汉字起源的探索以更为切实的依据。唐兰由此而提出：“我国意符文字的起源，应在

太昊与炎帝时代”，即伏羲氏、神农氏的时代。所谓意符文字，是用图画来表达语言和思维的符号。由于民族文字是民族文化高度发展的标志，因从大汶口陶器文字推知，我国已有六千多年的文明史^①。自伏羲氏、神农氏以后，各个民族各自创造文字，以致字各异形，笔划增减无定。待到黄帝统一华夏，创立强盛的国家，那文字的统一工作便应运而生，而仓颉“始整齐划一，下笔不容增损。由是率尔箸形之符号，始为约定俗成之书契”^②。

二、孔子“定名分”与墨子“正名字”

研究语言作用的学说出现在研究语言本体的学说之先。例如《易·艮六五》说的“言有序”，《诗·小雅·都人士》说的“出言有章”，古逸书说的“言以足志，文以足言”^③等等，实为我国语用学的萌芽。这种关于语言作用的学说，到春秋、战国之际，便分为两条发展的主线：一条是直接进入文学语言的研究，作为卓越的代表是孔子；一条是深入到语言本质的研究，那奠基之作是墨子学派的《墨经》。

名学与语言学 在孔子的时代，语言问题因凭借政治实践的进展，而受到人们的充分重视。例如，从“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的古训^④，到孔门“德行、言语、政事、文学”四科^⑤，可知“言

① 唐兰《中国有六千多年的文明史》，载《大公报在港复刊三十周年纪念文集》。

② 章太炎《检论·造字缘起说》。

③ 《左传·襄公二十五年》引古语。

④ 《左传·襄公二十四年》。

⑤ 《论语·先进》。

语”逐步升级,仅次于“德行”了,这与当时的邦交辞令的需要有关。又如,人们分析言语的功能,提出“言以知物”^①、“言以出令”^②、“言以考典,典以志经”^③之类观点,到了鲁哀公,就与孔子讨论着“一言兴邦”、“一言丧邦”^④那样的政治大问题。

如果说语言研究的萌发出于政治实践的必要,那末,名学的兴起,就为语言研究的萌发提供了可能。名学又称“形名学”,原是研究形体(实体)与名称关系的学问。邓析子创“刑名”之学于郑国,当与郑人子产“铸刑书”一事有关。“铸刑书”见于《左传·昭公六年》(公元前536年),子产把“成文法”铸在钟鼎上公之于众。法律关系着千家万户的性命财产,条文上的字字句句都成了人们争议的靶子:“‘刑名’兴,上可据‘刑书’以断狱,而有考核情实、引用条文之事;下可据‘刑书’以致讼,而有解释条文、分析事实之争。于是而‘辩’生。……其流入东方者,与正名之儒、谈说之墨相摩荡,遂为‘儒墨之辩’”^⑤。但邓析子创“刑名”,为了明赏罚,原属于法学范畴;孔子主张“正名”,重在辨上下,或曰定名分,则是政治伦理学问题;墨子倡导“名实”,意在别同异,或曰正名字,这才涉及名学与语言学的根本:“凡属‘别同异’的‘名实’论,全是语文标记论”^⑥。“语文标记”,现称“语文符号”。

孔子的语言观 探索孔子的语言观,可从他的“正名”思想入手。有一次,子路问他:如果他去治理国政,首先抓什么?孔

① 《左传·昭公元年》。

② 《左传·昭公九年》。

③ 《左传·昭公十五年》。

④ 《论语·子路》。

⑤ 任非百《中国古名家言·总序》。

⑥ 《陈望道文集》第三卷《中国古代的语文标记论》。

子回答说:

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①。

皇侃《论语义疏》引郑玄注:“正名谓正书字也,古者曰名,今世曰字”。其实,孔子“正名”,不专指书面文字,他所辨正的是与国家政治有关的名分、名称。约有两类:一是辨正政治伦理上的名分,他回答齐景公问政,说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②,即是他的主旨所在;一是辨正文物制度上的名称,他看到一种盛酒器皿不象古代,叹息说“觚不觚,觚哉!觚哉!”^③如果说前者是定名分,即辨上下,那末后者便有正名字即别异同的倾向了。从语言学上看,这两者又同出一源,意在用词准确:如果语词与语义相称,即是正名字;语词与所论之人的身分相当,就是定名分。

“名不正,则言不顺。”孔子说话时,十分重视关键语词的斟酌。他始终恪守着“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的基本原则。这一条原则对语言的研究有着双重的影响:

一是有助于修辞学的萌芽。修辞以贴切为准则。孔子修《春秋》已作出榜样。董仲舒指出:“《春秋》辨物之理,以正其名。名物如其真,不失秋毫之末。故名陨石,则后其五;言退鹬,则先其六。圣人之谨于正名如此。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五石六鹕之辞是也”^④。

① 《论语·子路》。

② 《论语·颜渊》。

③ 《论语·雍也》。

④ 《春秋繁露·深察名号》。

二是有助于训诂学的萌芽。孔子修《春秋》，措辞精严，常以一字褒贬，富有微言大义。他的后学公羊高、穀梁赤为探求“春秋笔法”的用意，而考词义、析句法。因此，胡适说：“孔子的‘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一句话，实是一切训诂书的根本观念。故《公羊》《穀梁》，都含有字典气味”^①。

当然，中国修辞学、训诂学的萌发，并非《春秋》一书使然，而是时代之必然，但无庸讳言，《春秋》在其中确实是起着促进作用的。

从语言学角度看，孔子的特点之一，是把“正名”与“正政”结合起来考察。他在语音上，亦贯彻“正名”的思想，在各地“言语异声”的情况下，坚持以“雅言”为标准。“雅言”犹如后世所谓“官话”。《论语·述而》载：“子所雅言：《诗》、《书》、执礼，皆雅言也。”他平常说鲁方言，一到读诗、诵书、行礼，就用“雅言”了。这对于促进民族语言的统一，是有贡献的。

比较起来，孔子给后世影响最大的，还是他关于语言运用的主张。说得较为集中的，是《左传·襄公二十五年》所引孔子语：

志有之：“言以足志，文以足言”。不言，谁知其志？言之无文，行而不远。

后来，孔子又把“言以足志，文以足言”概括为一句话：“辞达而已矣”^②。《礼记·表记》辑录“子曰”还有：“情欲信，辞欲巧。”其实，“辞欲巧”与“言之无文，行而不远”是一个意思、两种说法；“情欲信”与古语“言以足志”大体相近，不外于“修辞立其情”^③。

① 《中国哲学史大纲》卷上 104 页，商务印书馆 1919 年。

② 《论语·卫灵公》。

③ 《易·乾文言》。

之意。这些观点,到南朝梁代,大批评家刘勰才给以总结,把“志足而言文,情信而辞巧”,奉为“含章之玉牒,秉文之金科”^①。

在孔子的“正名”思想里,除了以定名分为主要倾向之外,还有正名字的倾向。后者为墨子所发展,以致掀起普遍的、长期的“名实”之争。

墨子是中国语言学的先驱 墨子对语言研究的一个贡献,是提出了立言的基本法则。从语言与外部事物的关系看,那法则约有两条:一是“择务从事”。墨子说:

凡入国,必择务而从事焉。国家昏乱,则语之“尚贤”、“尚同”;国家贫,则语之“节用”、“节葬”;国家寔音湛湫,则语之“非乐”、“非命”;国家淫僻无礼,则语之“尊天”、“事鬼”;国家务夺侵凌,则语之“兼爱”、“非攻”;故曰择务而从事焉^②。“择务从事”要求针对社会的各种不同的弊病,相应地采取各种不同的宣传。这实是“语境”观念的早期表述形式。二是“言有三表”。墨子说:

有本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于何本之?上本之于古者圣王之事;于何原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实;于何用之?发以为刑政,观其中国家百姓人民之利;此所谓“言有三表”也^③。

如果说“择务从事”强调言语的针对性,那么,“言有三表”就是突出言语的功利性了。

从语言的本身看,那立言的法则叫“立辞三物”。《墨子·大

① 刘勰《文心雕龙·征圣》。

② 《墨子·鲁问》。

③ 《墨子·非命上》。

取》后篇即《语经》提出：

夫辞以故生，以理长，以类行者也。立辞而不明于其所生，妄也；今人非道无所行，虽有强股肱而不明于道，其困也，可立而待也；……立辞而不明于其类，则必困矣。

《语经》“可能正是墨辩讲古代语法与逻辑辩论术的一部论著”^①，其中所论“立辞三物”：“故”（原因）、“理”（事理）、“类”（种类关系），则是要求言语的逻辑性。

三、《墨经》的语文符号论

墨子对语言研究的最大贡献，是揭示了语言的本质特征，并开始了对语词理论的研究。这见之于墨子创始、墨子弟子完成的《墨经》。

《墨经》包括《经》上、下，《经说》上、下及《大取》、《小取》等篇。这部古典逻辑百科全书大约至战国晚期才编定。其中尤以《经上》、《经说上》同语言学的关系最为密切。

在先秦，墨子把“名实”关系作为哲学的基本问题而明确地提了出来。他指出：瞎子也会说“皜者白也，黔者黑也”，如把黑白两样东西混在一起让他择取，他就不能知道了，因此，“瞽不知白黑者，非以其名也，以其取也”^②。一语道出了名与实的正确关系。

大约在公元前五世纪，《墨经》就在研究名实关系的过程中，提出了“语文标记论”，即语文符号论。这可概括为五个要点：

① 汪奠基《中国逻辑思想史》117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

② 《墨子·贵义》。

阐述语言的社会交际过程 孔子说：“不知言，无以知人也”^①。是指闻言知意。他又说：“不言，谁知其志！”^②是指借言达意。合两者而表述之，始于《墨经》。《经上》有一对关于语言本质的定义：

闻，耳之聪也。

循所闻而得其意，心之察也。

言，口之利也。

执所言而意得见，心之辩也。

“言”“闻”两词各有特定涵义：“言者，所以通己于人也；闻者，所以通人于己也”^③。“通己于人”是借言达意；“通人于己”是闻言知意。两者毕具，是谓之语言交际活动。再看“所闻”与“所言”，谭介甫解释说：“声，所闻也”；“所言者，辞也”^④。就是说，沟通“言”者与“闻”者双方的交际工具是声音，即有声语言。从“言”者而论，“执所言而意得见（现）”，是借言辞而表现思想，发之为声；从“闻”者而言，“循所闻而得其意”，是从声音以知人意，方能对答。因而凭借声音，就把“通己于人”与“通人于己”两个阶段联成一个完整的交际过程。

揭示语言符号本身的组成 在“言”“闻”的定义里，已有这样的观点：语言之所以能够作为社会交际的工具，就在于它本身是语音与语义的统一。对此，《说上》有个形象的说法：

声出口，俱有名，若姓字偁。

① 《论语·尧曰》。

② 《左传·襄公二十五年》。

③ 《淮南子·泰族训》。

④ 谭介甫《墨辩发微》85—86页，中华书局1974年。

语音之于语义，犹如姓字之附丽于本人。这已触及语言符号的组成问题。

“名”在《墨经》里的涵义是相对的，如是“名”与“实”对举，那涵义往往视上下文而定：若表示主体与客体的关系，是指名称与事物；若表示语言符号本身的表里关系，则指音响形象与概念。后一用法，与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说的“能指”(signifiant)与“所指”(signifié)相当。

《经上》：名、实，合。

《说上》：所以谓，名也。所谓，实也。名实耦，合也。

“所以谓”，即现代人所说的“能指”；“所谓”，即现代人所说的“所指”。如此看来，语言符号连结的不是名称与事物，而是音响形象与概念，即所谓“能指”与“所指”^①。“能指”与“所指”的密切结合，便构成语言符号的性质。

分析语词的类别及作用 从《墨经》开始，我国才有了对“名”(语词)的具体研究。首先是从逻辑上对语词(实词)进行分类。

《经上》：名：达、类、私。

《说上》：名：“物”，达也：有实必待之名也命之。“马”，类也：若实也者，必以是名也命之。“臧”，私也：是名也，止于是实也。

“达名”为最概括的名称，相当于哲学范畴，如“物”可以指称一切的事物。“类名”为一类事物的名称，如与“马”同一形状的动物，不论是白马、黄马、红马、黑马……，均可称之为“马”。“私名”为

① 参看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100—102页，商务印书馆1980年；详《陈望道文集》第三卷《中国古代的语文标记论》。

某一事物的专称,如“臧”为古代男奴隶的名称。凡此种种,开了荀子“共名”、“别名”之说的先河。

同时,《墨经》还指出名实之间矛盾现象:或者是异字一义,如《说上》所说“二名一实,重同也”;或者是一字异义,如《经上》说:“己:成,亡”;《说上》解释:“己:为衣,成也;治病,亡也。”“亡”犹言无病。是说“己”字有“成”“亡”两种相反的用法,此即钱钟书说的“背出或歧出分训”^①。

《墨经》还指出语词(虚字)的语法作用。虽仅一例,也足以启后来者。

《经上》:且:言且然也。

《说上》:自前曰且,自后曰已,方然亦且,若名者也。

“自后曰已”,即“已然”,表过去;“自前曰且”,即“未然”,表将来:两者正好相反。“方然亦且”,则表现在。洪诚说:“这是中国古代分析虚词的语法作用最早的材料,《经说》既分析了‘且’字有不同的语法作用,并且指出它和‘名’有同等的意义,所以说‘若名者也’”^②。可以说,虚字与实字并重,这个思想萌发于《墨经》。

首次提出语言符号应备的基本条件 《经上》关于语言本质的另一对重要定义是:

举,拟实也。

言,出举也。

“举”与《孟子·尽心下》“言近而指远”的“指”相当,可训

① 钱钟书《管锥篇》第一册2页,中华书局1979年。

② 洪诚《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46页,江苏人民出版社1982年。

“意”，扩大地说，指思想^①。在墨子看来，思想或意思就其本质而言，在于模写客观事物，因而说：“举，拟实也”。而事物在人脑中所形成的思想，必须借助有声语言才能表达，为他人所理解，就叫做“言，出举也”。这样，“言”“举”“实”三者之关便有密切的关系：“举”与“实”直接联系；“言”与“举”直接联系；“言”通过“举”而与“实”联系，换言之，“举”是联系“言”与“实”之间的桥梁。

后人如陆机说的“意”“文”“物”^②，刘勰说的“三准”——“情”“辞”“事”^③，均与墨子所说的“举”“言”“实”同理。钱钟书更认为，墨子所论与现代西方语言学家倡导的“语义三角形”学说 (Semantic Triangle) 相吻合：“近世西人以表达意旨为三方联系，图解成三角形：‘思想’或‘提示’、‘符号’、‘所指示之事物’三事参互而成鼎足。‘思想’或‘提示’、‘举’与‘意’也，‘符号’、‘名’与‘文’也，而‘所指示之事物’，则‘实’与‘物’耳”^④。语言符号成立的条件，就在于它的功能是体现思维的成果，它的本源在标指现实事物。现以图表示如次：



这个从哲学高度概括出来的“语义三角形”，是各门科学的基础。凡是涉及人(主体)与物(客体)关系的一切研究领域，如名学、经学、文学、历史学等等，都要以正确地处理这三者的关系为立脚

① “举”字考释，参看胡奇光《〈墨经〉语言学理论探讨》，《语文论丛》第2辑63页，上海教育出版社1983年。

② 陆机《文赋》：“恒患意不称物，文不逮意。”

③ 刘勰《文心雕龙·铨裁》。

④ 钱钟书《管锥篇》第三册1177页，中华书局1979年。

点、为出发点。古代小学之所以能够作为沟通各个文化领域的基本工具,道理正在于此。

指明语言体现思维的诸方面特性 《说上》还对《经上》说的“言,出举也”,作了详尽的发挥:

言也者,诸口能之出名者也。名若画虎也。言,谓也。

言由名致也。

总而观之,诚如梁启超所评:“此条论语言的起源,最为精到。亦即论理学之根本观念”^①。分而言之,是多侧面地论述了语言的特性:

“言也者,诸口能之出名者也。”指出语言的社会性和物质性(声音)。这无异于说,语言是一种纯人为的、借声传意的行为。孙诒让引“声出口,俱有名”来训释,可谓一语破的:道出了语言的物质性,就揭出语言与思维相区别的一大特点。

“名若画虎也。”指出语言(文字)的符号性。“画虎”的“画”,可解作“模写”、“标指”。语词之于概念,字之于词(语音),只有符号意义,起了标指作用。也就是用此名标指此实,用此字标指此词。对此,《经上》已给以示例说明:“君、臣、萌(民),通约也。”就为荀子的“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②的原理,提供历史的依据。

“言,谓也。”指出语言的喻实性,或曰指物性。《说文》:“谓,报也。”段玉裁注:“盖刑与罪相当谓之‘报’,引申之凡论人论事得其实谓之‘报’。‘谓’者,论人论事得其实也。”可见“言,谓也”是说:言语要如实地反映客观事物,如实地表达思想内容。这是

① 梁启超《墨经校释》26页,商务印书馆1934年。

② 《荀子·正名》。

墨家实事求是精神在语言观上的体现。

“言由名致也”。指出语言的组合性。意谓语言由语词组成。南朝梁代刘勰所说“因字而生句，积句而成章”^①，就更为明确提出语言的组合性了。

与墨子同时的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亦有相同的看法：“语言是心灵的经验的符号，文字则是口语的符号”^②。风行于现代西方的“语言符号论”，似发轫于此。但其意思，仅与《墨经》所说的“言，出举也”、“言也者，诸口能之出名者也。名若画虎也”等语相当。

《墨经》语言学说的出现，证明我国与希腊、印度一样，同为世界上最早研究语言的国家。由于语言是思维的工具，因而以语言为研究对象的语言学，就与旨在研究思维形式及其规律的逻辑学，成了孪生的学科。这样，以《墨经》为代表的中国名学，又与希腊的逻辑学、印度的因明学鼎足而三，那更是必然的了。

四、名实之争与荀子《正名篇》

自墨子以后，人们对语言的性能又有了新的看法，更因孟子、庄子的提出而受人注目。

语言达意的能力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但不是唯一的交际工具。语言巨匠孟子，在运用语言上，发现语言的不足，需要“态势语”去补充。他说：

① 《文心雕龙·章句》。

② 亚里士多德《范畴篇·解释篇》86页，三联书店1957年。

征于色，发于声，而后喻。^①

“色”指颜色、神色，可指“态势语”；“声”指有声语言。两者兼具，而后达到相互了解。另一位语言巨匠庄子，更进而指出：

可以言论者，物之粗也；可以意致者，物之精也^②。

认为语言可以表现事物的大略，思想可以把握事物的精微。“物之精”处，有“道”存焉，于是借助于“可以言论”的“物”（形象），去暗示那“不可言传”的“道”。这就使庄子文章里充斥着“寓言”“重言”“卮言”之类形象说法。

从孔子赞成“言以足志”，到庄子强调言意矛盾，各持一端，又各有所本。《易·系辞上》便借“孔子”的名义，发表一段折衷的言论：

子曰：书不尽言，言不尽意。然则圣人之意，其不可见乎？子曰：圣人立象以尽意，设卦以尽情伪，系辞焉以尽其言。

认为言意有矛盾，而终归于一体，其关键在“立象”。为什么？《系辞上》回答：

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拟诸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谓之象。

就是以“拟诸形容，象其物宜”的方法，表现“天下之赜”——自然界的奥妙。这比庄子说得更明确、更实在了。

从此，“言以足志”与“言不尽意”便成了讨论语言性能的“永恒主题”，如三国魏王弼的《周易略例·明象章》、晋欧阳建的《言尽意论》、宋欧阳修的《试笔·系辞说》、杨万里的《六经论·易

① 《孟子·告子下》。

② 《庄子·秋水》。

论》等等，都是这个主题的不同变奏。更由于语言是文学的第一个要素，因而对语言达意能力的不同看法，就使文学创作上呈现不同的表现风格：主张“言以足志”即“言尽意”的人，往往重在“显示”；强调“言不尽意”的人，则往往重在“暗示”。

公孙龙子的名实论 孟子以下，名家蜂起，把“名实”之争推向一个高潮。遗憾的是他们的著作大多散佚，其中有书可据、并涉及词语研究的，只有公孙龙子。

公孙龙子指出名称或语词的作用：

其名正，则唯乎其彼此焉^①。

“唯”即应答。谭介甫解释说：“彼此者以示万物分别之界也。盖名正而后万物之彼此乃不混；设吾谓而人皆应之，即可知其当矣。故曰‘唯乎其彼此焉’”^②。公孙龙子把名称或语词看作区别不同事物的符号，这是正确的，但他进一步发挥，就有点偏了：

故彼彼止于彼，此此止于此，可；彼此而彼且此，此彼而此且彼，不可。

意谓用彼名称彼物，止限于彼物，用此名称此物，止限于此物，是可以的。如果称此物用彼名，或称彼物用此名，弄得彼此不分，那就不行了。用这种说法看术语，倒也铢两悉称，因为术语的确要求一名一实或一词一义。可是用之于一般词汇，那就失之太狭了。事实上，语言现象错综复杂，语词也只在相对意义上使用着。一个词的意义所指的现象只有一个大致的范围，其中包含着与其他现象相区别的主要特征，可是往往没有明确的界限。由于没有明确的界限，因而有时会产生一词多义或一义多词的现

① 《公孙龙子·名实论》。

② 谭介甫《公孙龙子形名发微》60页，中华书局1963年。

象,反映在文字上就是同字异词或同词异字;也由于有一个大致的范围以及能与其他现象相区别的主要特征,因而从总体上看,是能给现象的分类提供客观依据的。这个词义模糊性的道理,在公孙龙子的时代尚未发现。也就难怪他会把兒说的“白马非马”论^①视为正确的论题了。他说:

马者,所以命形也;白者,所以命色也。命色形(原作“者”,从谭介甫校)非命形也,故曰白马非马也^②。

按照“彼彼止于彼,此此止于此”的公式,他以为“形”与“色形”应分彼此,于是把语词与有定语的语词截然分开,殊不知这“马”(语词)与“白马”(有定语的语词)的关系,恰恰是类概念与个体概念的关系。因此,墨子弟子就给以反驳:

白马,马也。乘白马,乘马也^③。

“白马”也是“马”,这是起码的常识。公孙龙子求之过严,超出了常识的范围,反而变成了谬误。不过,他讲求析辞,注意词法的细微差别,这对于语词的研究,仍有促进的作用。

荀子论言语之美 到了战国末年,荀子《正名》等篇对春秋末年以来的“名实”问题,作了出色的总结。文中,孔墨研究语言的不同路线得到初步的结合。这种结合,由“上以明贵贱,下以辨同异”^④的制名目的决定;“明贵贱”即定名分,本是孔子的主旨;“辨同异”即正名字,乃是墨家、名家的传统。

荀子是一位语言巨匠。战国时代的“铺张扬厉”的文风,要

① 见《韩非子·外储说左上》。

② 《公孙龙子·白马论》。

③ 《墨子·小取》。

④ 《荀子·正名》。

求他对孔子的“辞达而已”“言之无文，行而不远”之类名言作进一步的发挥。他提出“言语之美，穆穆皇皇”^①的要求，更提出“言语之美”的法则：

君子之言，涉然而精，俯然而类，差差然而齐。彼正其名，当其辞，以务白其志义者也^②。

“涉然”与“精”、“俯然”与“类”、“差差然”与“齐”，义皆相对。意谓要浅显而力求精粹，平易而合乎条理，参差而归于一。单有“涉然”、“俯然”、“差差然”，语言便显得粗浅、杂乱；反之，一味追求“精”、“类”、“齐”，也会失之单调。这两方面一结合，就使语言呈现“多样统一”的美。语言形式上的美，不能求之于语言形式的本身，必须求之于语言形式所体现的思想内容。“彼正其名，当其辞，以务白其志义者也”，即道出语言形式美形成的原因：用词造句与所表达的意思贴切无间，浑然一体。“言语之美”法则的提法，是荀子对语言作用研究的一个贡献。

荀子与中国语言学第一块理论基石 荀子更大的贡献在语言本体的研究上。

《正名》所用的“名”，跟现代语言学用的“词”相当。荀子的过人之处，即在把“语言的细胞”——“词”，放在时间与空间的交错点上进行全面的考察。《正名》劈头就说：

后王之成名：刑名从商，爵名从周，文名从《礼》；散名之加于万物者，则从诸夏之成俗曲期，远方异俗之乡则因之而为通。

与同篇说的“若有王者起，必将有循于旧名，有作于新名”等语联

① 《荀子·大略》。

② 《荀子·正名》。

系起来看,可知他说的“有循于旧名”,是指对刑法、官制、礼仪等方面的专名(即刑名、爵名、文名)要有所继承,而“有作于新名”,是指对普通名词(散名)要有所创造。合两方面而观之,他的论述已触及语言发展的一个特点,即稳固性与变异性的统一。如果说从历史(时间)上看,语言发展过程中存在着稳固性与变异性的对立统一,那末,从社会(空间)上看,民族语言内部就有着“雅言”与方言的对立统一。他说的“散名之加于万物者,则从诸夏之成俗曲期,远方异俗之乡则因之而为通”,不是指汉语与外语的关系,而是指汉语内部“雅言”与方言的关系。邢公畹解释说:“散名的使用,应当以夏语中的‘雅言’(诸夏之成俗曲期)为规范,远方的方言区(异俗之乡)即以雅言为标准而加以通译”^①。与孔子一样,荀子十分重视“雅言”与方言的关系,他一再指出:“居楚而楚,居越而越,居夏而夏。是非天性也,积靡使然也”^②;“越人安越,楚人安楚,君子安雅。是非知能材性然也,是注错习俗之节异也”^③。认为“雅言”或方言因地、因人而异,而统治阶级以讲“雅言”为常见。他的论述,对汉人探求“古今语殊,四方谈异”^④的原因,是一个莫大的启示。

荀子的过人之处,更表现在从语言与逻辑又有联系、又有区别的关系上,提出“制名之枢要”。《正名》有段十分重要的论述:

同则同之,异则异之。单足以喻则单,单不足以喻则兼。单与兼无所相避则共,虽共不为害矣。……故万物虽

① 邢公畹《谈荀子的“语言论”》,载人民日报 1962 年 8 月 16 日 5 版。

② 《荀子·儒效》。

③ 《荀子·荣辱》。

④ 王充《论衡·自纪篇》。

众，有时而欲遍举之，故谓之“物”。物也者，大共名也。推而共之，共则有共，至于无共然后止。有时而欲遍举之，故谓之“鸟兽”。“鸟兽”也者，大别名也。推而别之，别则有别，至于无别然后止。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则谓之不宜。名无固实，约之以名实，约定俗成谓之实名。名有固善，径易而不拂谓之善名。物有同状而异所者，有异状而同所者，可别也。状同而异所者，虽可合，谓之二实。状变而实无别而为异者，谓之化；有化而无别，谓之一实。此事之所以稽实定数也。

这段论述中，可以看到荀子入于墨家、名家，又出于墨家、名家的思想演变轨迹。

荀子首先把“名”划分为两大类：单名、兼名与共名、别名。“共、别”，从逻辑角度提出；“单、兼”的提出，则是从语言的角度。

与公孙龙子一样，荀子认为理想的“名实”关系是一个名词表示一个概念：“同则同之，异则异之”。同类给以相同的名称，异类给以不同的名称。同时，他又发觉概念与语词并不完全等同，这就比公孙龙子看得更为深刻了。古汉语一个特点是单音的单纯词占绝大多数，双音的复合词也不少。这直接影响到命名的方式：对一般概念的表示，大抵可用单音的单纯词（单名），也可用双音的复合词（兼名）。此即所谓“单足以喻则单，单不足以喻则兼”。例如“马”为单名，“白马”为兼名。“白马”与“马”，所共者为“马”，两者“无所相避”；“白马”不排斥“马”，反之亦然。这叫做“虽共，不为害矣。”看来他说的“单名”“兼名”，似针对公孙龙子的“白马非马”说。至于“共名”“别名”，则脱胎于《墨经》的

“达名、类名、私名”。“大共名”等于“达名”；“大别名”相当于“类名”。在荀子笔下，“共名”与“别名”相对而言，也在相对意义上使用。王力指出：荀子“把‘范畴’叫做‘大共名’，把‘种’叫做‘大别名’，把‘属’叫做‘别则有别’。这和西洋的形式逻辑不谋而合”^①。

与此相关，荀子揭示了“名实”结合的三大原则：“约定俗成”，“径易不拂”与“稽实定数”。其中尤以“约定俗成”最为重要。

“稽实定数”是从数量上处理名与实关系的原则。物有“同状异所”与“异状同所”的复杂关系，名也有一名二实与一实二名的特殊现象。因此，“名”的数与“实”的数可以相符合，也可以不相应。不论两者的相合与否，那事物的多少均要视事物的具体情况而定。

“径易不拂”意为明确无歧义，不使人误解，此为“善名”（规范化名称）的客观准则。因此，荀子《正名》更提出名称由政府统一规范的意义：“故王者之制名：名定而实辨，道行而志通，则慎率民而一焉。……其民莫敢托为奇辞以乱正名；故壹于道法而谨于循令矣，如是则其迹长矣。迹长功成，治之极也。是谨于守名约之功也。”“名约”指制名的约定性。

“约定俗成”为探求语词由来的原则。探求语词的由来，实比讨论文字的起源还要重要。墨子《经下》说：“一，偏弃之谓，无固是也。”按，“是”与“实”古通。“无固实也”是说名与实之间没有必然联系，可以随意命名。而《经上》却说：“君，臣，萌（民），通约也。”意谓名称为人们约定，因须共同遵守，不得随意更改。两

① 王力《中国语言学史》6页，山西人民出版社1981年。

者貌似相反,实则相成:《经下》指尚未成名之先;《经上》指已经定名之后。荀子把这两者统一起来,名之曰“约定俗成”。“约定俗成”有两层意思:在创制语词之时,名与实之间没有绝对的联系,带有任意性;一旦制定语词用以标指特定事物,成了习惯之后,那对使用的人就有强制性了。在荀子看来,名与实的结合,既不是天生的,也不是按照个人意愿的,而是社会上约定俗成的。他在《正名》篇里说:“凡同类同情者,其天官之意物也同,故比方之疑似而通。是所以共守约名以相期也。”就道出了“约名”的民族心理上的共同基础。如果说语言学是用语言内部结构的观点去理解语言的科学,那末,荀子提出“约定俗成”等原则,便是我国语言学的第一块理论基石。

先秦诸子在探索哲学奥秘的同时,也叩开了语言学的大门。他们所分析的对象,不是书面语言,也不是古代文献,而是直接研究语言本身及其与客观事物的关系,往往与现代语言学有不谋而合之处。至于开启从汉至清的“小学”的长流,那源头却在先秦的古书训诂。

五、古书训诂的萌芽

“训诂”一词,原作“诂训”,如《毛诗诂训传》;或作“训故”,如贾谊有《左氏传训故》。至西汉末年,逐渐改作“训诂”。刘歆《与扬雄书》,转述他的父亲刘向的话:“当使诸儒共集训诂。”扬雄也说:“雄少而好学,不为章句,训诂通而已”^①。

^① 《汉书·扬雄传》。

先秦虽无“训诂”之名，但训诂的基本方式及其主要体制，却在先秦奠定。当然，先秦学者并不是有意于“义训”、“音训”、“形训”之类方式的创造，他们只是出于更确切地解释政治、文化等现象的需要，无意地在字义的探求上给后人开拓了新路。

形训 早在春秋时代，即有“形训”，用分析文字形体的方法解释字义。最著名的实例，要数公元前597年楚庄王解释“武”字了。《左传·宣公十二年》载楚庄王之言：

夫文：止戈为武。武王克商，作《颂》曰：“载戢干戈，载櫜弓矢，我求懿德，肆于时夏，允王保之。”又作《武》，其卒章曰：“耆定尔功。”其三曰：“铺时绎思，我徂惟求定”。其六曰：“绥万邦，屡丰年。”夫武，禁暴、戢兵、保大、定功、安民、和众、丰财者也。

求之甲骨文，“武”字本义是荷戈出征^①。但楚庄王分析籀文“武”字，赋以“止戈”的新义：武力不是侵犯他人的手段，而是实现“禁暴、戢兵、保大、定功、安民、和众、丰财”的工具。这种本之于周武王诗章的武力观，一经概括，即为人们所接受，到汉代，许慎还视之为“武”字本义，记之于文字学宝典《说文》。他如《左传·宣公十五年》说的“反正为乏”、《左传·昭公元年》说的“皿虫为蛊”，以及《韩非子·五蠹》说的“自环为私，背私为公”，都是“形训”的著名实例。

音训 取声音相同或相近的字来解释字义，就叫“音训”，也叫“声训”。《大戴礼记·诰志》载虞史伯夷说的“明，孟也；幽，幼也”，算是最早的音训了。

^① 陈炜湛《“止戈为武”说》，载《文字改革》1983年第6期。

“音训”的出现，与形声字的研究有关。有一次，季康子向孔子问政，孔子回答：

政者，正也。子帅以正，孰敢不正？^①

“政”是形声字，“正”是声旁字，以声旁字训释形声字，正切中汉字的要害；形声字占汉字的绝大多数。从形声字入手，就给“音训”提供一个广大的“用武之地”。孟子深明此理，亦说：

征之为言正也。各欲正己也，焉用战？^②

也以声旁字“正”训释形声字“征”。反之，也可用形声字训释声旁字，如荀子说的：

君者，善群也^③。

形声字与声旁字互相训释，是同音为训的主要方面。由此推而广之，如《周易·彖传》说的“需，须也”；“离，丽也”；“晋，进也”等等，也都以同音字相训释。

除同音为训之外，还有音近为训。孟子论及古代学校制度时说：

设为庠序学校以教之。庠者养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学则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伦也。^④

“庠”与“养”、“校”与“教”，是叠韵为训；“序”与“射”是双声为训。两者均属音近为训。

还有一种同字为训。孟子说：

彻者彻也。^⑤

① 《论语·颜渊》。

② 《孟子·尽心下》。

③ 《荀子·王制》。

④⑤ 《孟子·滕文公上》。

是他对“周人百亩而彻”作的解释：前一“彻”字，为名词，指周代一种租赋制度；后一“彻”字，为动词，是“彻取”的意思。同字为训也属音训，不过，“这种方法总是有背于以已知释未知的训诂原则，所以仅行于口耳相传的说经时代，后来一到笔下就渐渐废弃了”^①。

义训 “义训”不必借助于字音或字形来释义，而要直接用通行的语词去训释古语词或方言词的意义。因被视为训诂的基本方式。古人说的“训”，是要求用通俗的语词具体地说明字义。如《老子》：

视之不见名曰“夷”，听之不闻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

至于“诂”，有两层意思：一指用今语解释因时而异的古语。如《逸周书·谥法》：

和，会也。勤，劳也。

或《孟子·滕文公下》：

《书》曰：洚水警余。洚水者，洪水也。

二指用通语（雅言）解释因地而异的方言。如《左传·宣公四年》：

楚人……谓虎於菟。

叫老虎为“於菟”。可见“诂”以同训（同义为训）居多，“训”以义界（即下定义）为常见。同训及义界，为义训的主要方法。

义界比同训更为精确。义界要从一事一物的形状、内容（即所谓“实”），性质、特征（即所谓“德”），活动、功用（即所谓“业”）等方面加以说明，通常称为表实训法、表德训法、表业训法。这

① 齐佩瑒《训诂学概论》98页，中华书局1984年。

义界诸法，在墨子所作的《经上》里都具备了。现依次示例：

生，形与知处也。

誉，明美也。诽，明恶也。

力，形之所以奋也。

末条与现代物理学暗合：力是使物体产生加速运动的原因。墨子《经上》，可说是义界的典范。

训诂体例 随着训诂的基本方式的陆续出现，训诂的主要体例也日渐形成，如“说”、“解”、“诂”、“传”之类，均萌发于战国。

值得注意的是公元前550年，晋人叔向（羊舌肸）说《诗》，已开了分章析句、逐字解义的先例。据《国语·周语下》记载，他在周灵王二十二年被聘于周，向单靖公解说《诗经》里的《昊天有成命》。原诗如次：“昊天有成命，二后受之，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宥密。于缉熙，亶其心，肆其靖之。”叔向解释说：

是道成王之德也〔按：点明全诗主题〕。成王能明文昭，定武烈者也〔对诗里歌颂的文王作了介绍〕。夫道“成命”者而称“昊天”，翼其上也。“二后受之”，让于德也。“成王不敢康”，敬百姓也〔依次解释全诗前三句的句意〕。“夙夜”，恭也；“基”，始也；“命”，信也；“宥”，宽也；“密”，宁也。“缉”，明也；“熙”，广也；“亶”，厚也；“肆”，固也；“靖”，和也〔对全诗后四句逐字释义。按郑玄笺：“广”当为“光”，“固”当为“故”，字之误也〕。其始也，翼上德让，而敬百姓；其中也，恭俭信宽，帅归于宁；其终也，广厚其心，以固和之〔分“始”“中”“终”三个层次，对全诗作了串讲〕。始于德让，中于信宽，终于固和，故曰成〔概括诗意，以颂成王〕。

讲题旨，解句意，释字义兼而有之，可为一代经师子夏“发明章

句”的前驱。

子夏“发明章句”，实指他为古书作“传”而言。孔子传授经学，以子夏兼通六艺，他最早称古书的注释为“传”，如他为《丧服》篇作“传”，仍存今本《仪礼》之中。“传”与“故”一样，往往兼有“故事”与“故训”两者，例如《春秋》是经；论述《春秋》本事、以证发经意的《左传》是“传”；阐明《春秋》微言大义的《公羊传》《穀梁传》也是“传”。“故”起源甚早，《国语·周语》单襄公即有“吾闻之《太誓》有‘故’，犹《春秋》有‘传’”^①。大约“故训”，儒家称“传”，如《公羊传》《穀梁传》；墨家称“说”，如《经说》上、下；法家称“解”，如《管子》有《形势解》，《韩非子》有《解老》。

语法探索 汉语缺少词形变化，以词序与虚词作为词与词组成的重要手段。子夏门人公羊高、穀梁赤为《春秋》作传，最早看到《春秋》句法里的词序问题。《春秋》僖公十六年“春王正月戊申朔，陨石于宋五；是月，六鹢退飞，过宋都。”《公羊传》解释说：

曷为先言陨而后言石？陨石，记闻，闻其礚然，视之则石，察之则五。……曷为先言六而后言鹢？六鹢退飞，记见也，视之则六，察之则鹢，徐而察之，则退飞。

以为词序的先后与观察事物的程序相一致，这就道出了用字造句的一条原则。《穀梁传》则从语词的组合关系来分析：

先陨而后石何也？陨而后石也。于宋，四境之内曰宋，后数，散辞也，耳治也。……六鹢退飞过宋都，先数，聚辞也，

① 章太炎《国故论衡·明解故上》。

目治也。

古汉语里数词用法有二：一是放在名词之前，作为定语，即所谓“先数”；一是放在名词之后，在句中作补足语，即所谓“后数”。放在名词之前用作定语的数词，如“六鷁”之“六”，叫做“聚辞”；反之，放在名词之后用作补足语的数词，如“陨石于宋五”之“五”，就称为“散辞”。在这里，穀梁赤已对数词与名词在修饰关系上的不同位置及其作用，了然于心了。

同时，《公羊传》、《穀梁传》还对虚词的意义有所觉察，能辨清语气词的轻重缓急之分。《春秋》有两则记载：

宣公八年，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顷熊。雨，不克葬。

庚寅，日中而克葬。

定公十五年九月丁巳，葬我君定公。雨，不克葬。……

戊午，日下稷，乃克葬。

比较一下，立即发现，一用“而”，一用“乃”，到底为什么？《公羊传》解释说：

“而”者何？难也。“乃”者何？难也。曷为或言“而”或言“乃”？“乃”难乎“而”也。

《穀梁传》说得更明确：

“而”，缓辞也，足乎日之辞也。

“乃”，急辞也，不足乎日之辞也。

葬宣公之母顷熊在“日中”，用“而”字，语气较松缓，表示时间从容有余；而葬定公在“日下稷”，太阳已偏西，用“乃”字，语气较重，表示时间较为急迫。“而”或“乃”均为表示承接的副词，但“‘乃’难乎‘而’也”，就是语气上“乃”比“而”重，因而相对地说，“乃”为“急辞”，“而”就是“缓辞”了。

《公羊传》更进而探讨《春秋》的词法，重点落在动词上，主要是辨清内动与外动之分。《春秋》僖公元年，“夏六月，邢迁于陈仪。”《公羊传》解释说：

迁者何？其意也。迁之者何？非其意也。

杨树达说：“此明示同一动字有内动、外动二用法之不同也”^①。

“内动”也叫“不及物动词”，“外动”也叫“及物动词”。

不仅如此，《公羊传》还发现《春秋》词法里的一种特殊现象，称之为“美恶同辞”。始见于《公羊传·隐公七年》：

《春秋》贵贱不嫌同号，美恶不嫌同辞。

汉何休注：“若继体君，亦称‘即位’；继弑君，亦称‘即位’，皆有起文，‘美恶不嫌同辞’是也。”简言之，“美恶同辞”，指古汉语里，不分褒（美）、贬（恶），同用一词的现象。这是一个重要的揭示。

① 杨树达《高等国文法·总论》。

第二章 小学的创立——两汉时代

一、“书同文”与字书的出现

文字统一，古称“书同文”，实出于政治上“大一统”的需要。根据近人研究，从黄帝史官仓颉到秦始皇丞相李斯大约二千三百多年间，我国还搞过一次文字统一的工作。

周代的文字统一 结合地下文物，可推知周代确已搞过“书同文”的工作，因而两周钟鼎铭文大体规整，六国铭文字体也相差不远。1957年河南信阳古墓出土文物，内有编钟及竹简，竹简上文字十分草率奇异，钟鼎铭文则比较规整，这两者显然不是两个时代的东西，而是同一时代的异体。郭沫若指出：

今据信阳墓中的文字有两种字体看来，可以得出一种新的说法，便是自西周以来通行于各国统治者之间的文字有一种正规的体系，而通行于各国民间的文字又别有一种简略急就的体系，可以称为“俗书”。……秦始皇帝的“书同文字”便是把各国俗体字废弃了，而用西周以来的正体字把文字统一了起来。^①

^① 郭沫若《信阳墓的年代与国别》，载《文物资料》1958年第一期。

这个说法是可信的。文字上有“俗体字”与“正体字”之分，正如语言上有“方言”与“雅言”之别一样。在政治趋向统一的时代，总象坚持以“雅言”为标准音那样坚持以“正体字”为规范字。

大概自西周以来，统治者就很注意文字的统一问题。《周礼·春官·外史》载：

掌达书名于四方。

郑玄注：“古曰文，今曰字。使四方知书之文字，得能读之。”即由京都向各地推广文字教学，使各地通其音义。而要推广文字教学，先从贵族子弟做起。《周礼·秋官·大行人》说：

九岁，属瞽史，谕书名，听声音。

贵族子弟从小就得到大师的教诲，自能掌握规范字、标准音。他们长大成为列国的掌权者，每当立鼎记功，所铸的铭文也大体一致。因此后代“郡国亦往往于山川得鼎彝，其铭即前代之古文，皆自相似”^①。但相似并不等于一致，要在上层统治者之间有一种通行的“正体字”，就不能不对“古文”有所改革，以示划一。于是我国第一部文献可考的字书——《史籀篇》便应运而生了。

班固本刘向父子之说，于《汉书·艺文志》小学类首列《史籀篇》，注云：“周宣王太史作大篆十五篇。”又在小学类后叙说：

《史籀篇》者，周时史官教学童书也；与孔氏壁中古文异体。

许慎《说文解字序》也说：

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与古文或异。

就把《史籀篇》的特点、写作年代及其作者，毫不含糊地作了交

^① 许慎《说文解字序》。

代。《史籀篇》在西周中兴之王周宣王时(公元前 827 年—前 782 年)出现,可说是水到渠成的了。书中字体即为大篆,是西周晚期颁行的与古文形体偶有不同的文字,从书名,称为“籀文”。书的编者即是史籀,他是周宣王的史官。近人王国维以为“史籀”非人名,“籀者,读也”。《汉书》取书的首句“太史籀书”中二字以为书名^①。周谷城反驳说:

整理文字之人,当为史官;史官识字,必较常人为多,用字必较常人为熟;改变字体,使趋约易,在史官为必要;增造新字,以供实用,在史官亦为必要;盖史官所司为记录与保管文书等,与文字的关系,较任何人为密切也。且史籀或亦确有其人;籀字之义,固为读书;借以名人,亦非不可;如晋之籍谈,以典籍而得名;晋的董史,以董理而得名;则史籀以籀书而得名,亦与此相类之例也。^②

这里不但论证史籀确有其人,而且也可说明史籀为仓颉之后又一整理文字的史官。以《史籀篇》教贵族子弟,也是为了文字统一工作能在列国更好地完成。这工作已在春秋时见效。《管子·君臣上》说:“书同名”。指书面文字的统一。《礼记·中庸》引孔子语:

今天下车同轨,书同文,行同伦。

《中庸》出于孔子之孙子思之手,他传孔子之语自属可信。其中提及“书同文”与秦代说的“书同文字”,不能混为一谈。考古人措辞,“文”与“文字”有时代的不同。大约春秋以上言“文”不言“字”,如《左传·宣公十二年》:“夫文,止戈为武”,《论语·卫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史籀篇叙录》。

^② 周谷城《史学与美学·中国史学史提纲》。

灵公》“史之阙文”，均为明证^①。战国末年始称“字”，吕不韦撰成《吕氏春秋》，悬在咸阳市门：“有能增损一字者予千金”^②。至于“文字”连称，始见于秦始皇二十八年（公元前 219 年）的琅邪石刻：“同书文字”。可见孔子说的“书同文”，是指周宣王史官的文字的统一；而秦刻石说的“同书文字”，指秦始皇、李斯的统一文字。因此，林尹说：

文字之整理，必为太平盛世或大一统时事。黄帝史官仓颉首次整理文字是一证明；秦统一后，李斯等第三次整理文字也是一证，在这两次之间，中国第二次整理文字之在春秋之前的宣王中兴时代，是与历史法则契合的。^③

从许慎《说文解字序》里的“史籀大篆”一语来推断，周宣王时整理文字的主持人就是史籀。

秦代统一文字 秦代统一文字的任务，已如郭沫若说的：“便是把各国俗体字废弃了，而用西周以来的正体字把文字统一了起来。”不过，据《说文解字序》，秦人对“西周以来的正体字”——籀文，还是有所改进的：

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罢其不与秦文合者。斯作《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大史令胡毋敬作《博学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是也。

结合《史记·秦始皇本纪》看，李斯整理文字，在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 221 年），正是秦始皇一统天下之时。秦始皇二十八年

① 详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十一“字条”。

② 《史记·吕不韦传》。

③ 林尹《文字学概说·字形的演进》，台北市正中书局 1971 年。

(公元前 219 年)琅邪刻石记有“同书文字”，即表明统一文字工作的完成，前后搞了三年。在整理、统一文字的过程中，李斯等人又借鉴了史籀的经验：一是对前代的“正体字”，仅作部分的改革。正如史籀大篆“与古文或异”一样，李斯等人的小篆也是“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段玉裁注：“省者减其繁重；改者改其怪奇。”二是把整理文字的成果，以字书形式给以推广。正如史籀编《史籀篇》一样，李斯等人也编《仓颉篇》之类。从语文教学上看，《仓颉篇》等字书，是童蒙识字课本，按实说，是“宣传小篆，作字体的范本”^①。

二、小学因古文经学以立

到汉初，对文字的重视程度比秦代更甚。相国萧何制定了影响有汉一代的文字政策：

汉兴，萧何草律，亦著其法，曰：“太史试学童，能讽书九千字以上，乃得为史。又以六体试之，课最者以为尚书御史史书令史。吏民上书，字或不正，辄举劾”^②。

简直是以“字”取士：谁识字用字合格，谁就可做官。不仅要读得出九千字以上，而且还要辨得出“六体”即古文、奇字、篆书、隶书、缪篆、虫书，因此，做一个史官，就非通古今文字不可。

童蒙识字课本 重视文字，逐渐成为汉人的风尚。他们继承《史籀篇》《仓颉篇》的传统，编纂种种识字课本，武帝时司马相如作《凡将篇》，元帝时黄门令史游作《急就篇》，平帝元始时扬雄

① 唐兰《中国文字学·前论》。

② 《汉书·艺文志》。

作《训纂编》，各以韵语的形式，向童蒙进行有效的“集中识字”的教育。

与《仓颉篇》等联系起来看，大约有两个系统：一为四言体，如《仓颉篇》有“幼子承诏”^①、“考妣延年”^②等句；一为七言体，如《凡将篇》有“黄润纤美宜制禅”^③、“钟磬竽笙筑坎侯”^④等句。这种齐整的字句，自便于童蒙诵习。

现存仅有《急就篇》，它对《凡将篇》“拟而广之”^⑤，发展为以七言为主的杂言体。开头五句：

急就奇觚与众异，罗列诸物名姓字，分别部居不杂厕，用日约少诚快意，勉力务之必有喜。

即道出全书性质，“是为了学童识字速成的常用字课本”^⑥。接着全书正文，分为三部分：一是“姓氏名字”，如云“宋延年，郑子方，卫益寿，史步昌”之类；二是“服器百物”，如食物类有“稻黍稷稷粟麻杭，饼饵麦饭甘豆羹，葵韭葱薤蓼苏姜，茱萸盐豉醯酢酱”等句；三是“文学法理”，介绍与政治有关的种种事情，如云“春秋尚书律令文，治礼掌故砥砺身；智能通达多见闻，名显绝殊异等伦”。结语为歌颂汉家盛世，如云“灾蝗不起，五谷熟成。贤圣并进，博士先生。”不论是七言或三言、四言，均合辙押韵，有易诵易记的效果。

汉人重视文字的另一表征，是汉赋讲求“形美”，“形美”的基

① 《说文解字序》引。

② 《尔雅·释亲》“父为考母为妣”条郭璞注引。

③ 《文选·蜀都赋》刘逵注引。

④ 《艺文类聚》卷四十四乐部引。

⑤ 颜师古《急就篇注叙》。

⑥ 刘叶秋《中国字典史略》13页，中华书局1933年。

本手法之一,是将同一义符的形声字加以类聚,以形容某一事物的情态。如鲁迅说的:“其在文章,则写山曰峻嶒嵯峨,状水曰汪洋澎湃;蔽芾葱茏,恍逢丰木。鱗魴鰋鲤,如见多鱼”^①。这种原子主义的表达方式,自与识字课本以类相从的编排体例有关。后人对此有过评论,说是买一篇赋,可“当类书、郡志读耳”^②。事实上,作《子虚赋》、《上林赋》的司马相如,编过《凡将篇》;作《长杨赋》、《甘泉赋》、《羽猎赋》的扬雄,编过《训纂篇》;作《两都赋》的班固编过《续训纂篇》;说明汉赋大家,往往同时就是文字学家。

古文经的发现与“小学”的定名 从蝉联而出的字书里,隐然有一门新的学科在崛起。而一门新的学科的崛起,往往以新的资料的发现作为“催化剂”。《汉书·艺文志》载:

武帝末,鲁恭王坏孔子宅,欲以广其宫,而得古文《尚书》及《礼记》、《论语》、《孝经》凡数十篇,皆古字也。

这古文经的发现,促使人们去研究训诂,探求古文经里古字的奥秘。要攻读古文经,就得先弄懂古字。更因《仓颉篇》多古字,汉代学者往往从《仓颉篇》入手,来学习文字训诂。人们对古字发生兴趣,但尚未意识到新学科的创建。一直到成帝河平三年(公元前26年),刘向受诏校书秘阁,才发现古文经的珍贵,他的儿子刘歆因而创立他的古文经学。鉴于今文经学“信口说而背传记,是末师而非往古”^③的流弊,他们痛感还有建立文字学的必要。刘向撰有《别录》,刘歆撮其指要,写成《七略》,于成帝绥和二年(公元前7年)上奏。他们在书中把周秦以来的字书及“六

① 鲁迅《汉文学史纲要·自文字至文章》。

② 袁枚《随园诗话》卷一。

③ 刘歆《移书让太常博士》。

书”之学，称为“小学”。“小学”的定名，正宣告中国语言文字学的创立。那定名的时间即是《别录》《七略》撰写的时间，大约在公元前 26 年到公元前 7 年之间。

班固著《汉书》，删取《七略》之辞而作《艺文志》。在《艺文志》里，保存着我国历史上关于“小学”定名的最早记录：

《史籀》十五篇。周宣王太史作大篆十五篇，建武时亡六篇矣。

《八体六技》。

《苍颉》一篇。上七章，秦丞相李斯作；《爰历》六章，车府令赵高作；《博学》七章，太史令胡毋敬作。

《凡将》一篇。司马相如作。

《急就》一篇。元帝时黄门令史游作。

《元尚》一篇。成帝时将作大匠李长作。

《训纂》一篇。扬雄作。

《别字》十三篇。

《苍颉传》一篇。

扬雄《苍颉训纂》一篇。

杜林《苍颉训纂》一篇。

杜林《苍颉故》一篇。

凡小学十家，四十五篇。入扬雄、杜林二家四篇。

“入扬雄、杜林二家四篇”，为班固新增书目；其他均为刘歆《七略》原文。结合汉代有关史料来看，刘、班不仅暗示“小学”命名的依据，而且还点明“小学”的创始人。

骤然看去，刘歆说的“小学”，指的尽是识字课本，殊不知从《史籀篇》、《苍颉篇》到《元尚篇》，却是从籀文到小篆的字书。“小

学”把通古今文字放在首位，这就与萧何律法相呼应。不仅如此，“小学”还要求通“造字”规律。只有懂得“造字”规律，才能有效地、正确地识字、释字、用字。对此，《艺文志》小学类后叙还作了说明：

古者八岁入小学，故《周礼》保氏掌养国子，教之六书，谓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造字之本也。

“造字之本”，颜师古注作“立字之本”。文中实已说明“小学”命名的原因：“小学”本是进行初等教育的学校，由于小学的急务是学文字、懂“六书”，因将小学所教的字书及“六书”，也称为“小学”，这犹如“乐府”本是汉武帝设立的音乐官署，由于乐府主管制定乐谱、搜集歌辞等工作，因将乐府所采集的配上音乐的诗歌也称为“乐府”一样，用的都是词的指代义。诚然，用了词的指代义，难免有以偏赅全的弊病，然而亦有好处，即在用具体代抽象，便于人们理解。

大凡一个新名的提出，并不立即为人们所接受，它还得经过一段时间的考验。西汉末年，人们往往沿用旧名，叫字书为“史篇”。如扬雄以为“经莫大于《易》，……传莫大于《论语》，……史篇莫善于《仓颉》……”^①。以“史篇”与“经”“传”并列，就不是用它的原意——《史籀篇》的简称，而是用它的指代义；因《史籀篇》本是字书之祖，便以字书之祖来概称所有字书。直到平帝元始五年（公元5年），“征天下通知逸经、古纪、天文、历算、钟律、小学、史篇、方术、本草及以《五经》《论语》《孝经》《尔雅》教授者”^②，也还是“小学、史篇”并提连称。大约到东汉初年，那“小学”“史篇”

^① 《汉书·扬雄传》。

^② 《汉书·平帝纪》。

并提的局面才告结束。《汉书·杜邺传》盛赞杜林文字学的造诣超群出众，“故世言小学由杜公”。即已用“小学”作为文字学的专称。考杜林卒于光武帝建武二十三年（公元47年）。据此推知，从刘向父子给“小学”定名到社会公认，至少经历了半个世纪。

小学的创始人 小学的创立，刘向父子有倡导的功劳，但如果以为小学出于他们二人，那就不合历史事实了。虽然在“六书”的传授上，他们起着承前启后的作用，但他们毕竟未能在语言文字的具体研究上，作出令人瞩目的贡献。事实上，他们以扬雄、杜林为小学的创始人。扬雄、杜林的成就，实乃时代使然。

西汉为文字研究召开过两次大会：第一次在宣帝时，“《苍颉》多古字，俗师失其读，宣帝时征齐人能正读者，张敞从受之，传至外孙之子杜林，为作训故”^①；第二次在平帝时，“征礼〔爰礼〕等百余人，令说文字未央廷中，以礼为小学元士，黄门侍郎扬雄采以作《训纂篇》”^②。显然，这两次学术会议的成果为扬雄、杜林所发扬，因而他们比他们的先行者张敞、爰礼等人更有成就。仅以字书研究而论，在他们之前，只有童蒙识字课本，而在他们的手里，出现了《苍颉训纂》、《苍颉故》一类考释文字的著作。他们在事实上，闯出了研究文字的新路。据《汉书·高祖本纪》应劭注：古“𠂔”字从彡，发肤之意也。杜林以为“法度之字皆从寸”，因改从寸作“耐”。这就开了就字形说字义的先声。又《说文》释“嬖”字引杜林之说：“加教于女也。”“嬖”本形声字：“从女，加声”。杜说“加教于女”，即是形声以为会意，就成了《说文》“亦声”说的先

① 《汉书·艺文志》。

② 许慎《说文解字序》。

导。遗憾的是,扬雄的释字著作与杜林的一样尽行散失了,他比杜有幸,仅在《方言》一书传世而已。

小学的创立,有赖于张敞、爰礼、扬雄、杜林、贾逵、许慎等一批古文经学家的长期努力。据此,周予同提出:“因经古文学的产生而后中国的文字学、考古学以立”^①。而且两汉古文经学家大多同时就是小学家。“原古学家〔古文经学家〕之所以兼小学家者,当缘所传经本多用古文,其解经须得小学之助,其异字亦足供小学之资,故小学家多出其中”^②。

三、训诂书之祖《尔雅》

汉代为小学创立的时代。那创立的重大标志,便是西汉初年成书的《尔雅》^③,西汉末年扬雄的《方言》,东汉前期许慎的《说文》和东汉末年刘熙的《释名》。《尔雅》着重释古今之异言,《方言》主要是通方俗之殊语,《说文》更由本字推求本义,《释名》由语音探求语源,它们依次出现,正展示汉人研究小学的历史进程。

《尔雅》的出现 在汉代小学名著中,最先出现的《尔雅》,地位也最高。就因为它是沟通儒家经典与诸子等古籍的桥梁。唐陆德明说:“众家皆以《尔雅》居经典之后,在诸子之前”^④。

训诂的体例,主要是两类:一是随文释义的传注,一是通释

① 《周予同经学史论著选集·经学史与经学之派别》。

② 王国维《观堂集林·两汉古文学家多小学家说》。

③ 何九盈认为《尔雅》当成书于战国末年。见《中国古代语言学史》17页,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年。

④ 陆德明《经典释文·序录》。

语文的专著。先有随文释义的传注，而后才会编出通释语文的专著。在先秦主要是有随文释义的传注，同时也为通释语文的专著的产生，作了资料上、编纂方法上的准备。如《尸子·广泽篇》说：

天、帝、后、皇、辟、公、弘、廓、阔、博、介、忼、夏、幙、蒙、
眚、𪔐，皆大也。十有余名，而实一也^①。

这段《尸子》的佚文，正说明战国时代已有训诂汇编的先例。由此推知，《尔雅》的雏形约在战国形成。到了西汉初年，儒家学者把经师口授的《尔雅》整理成书，武帝时已有犍为舍人的《尔雅注》；西汉末年刘歆亦为之作解。但因《尔雅》本具词典性质，往往随客观需要而时有增订，“如《释山》之五岳，《释地》之八陵，都是汉制，必为汉人所增无”疑^②。也许今本《尔雅》迟至东汉才最后定型。《尔雅》是我国第一部通释语文的专著，它并非一人一时之作，乃是汉代儒生缀辑周、秦旧文，递相增益而成。

《尔雅》的涵义，通常依《释名》解作“近正”，指近于华夏正言。全书既释古今之异言，亦通方俗之殊语，主要是释古今之异言。《大戴礼记·孔子三朝记·小辩》：“尔雅以观于古，足以辨言矣。”《汉书·艺文志》尚书类后叙：“古文读应尔雅，故解古今语而可知也”，均把《尔雅》与“解古今语”视为一事。这正好说明：儒家在政治上遵行“古训是式”^③的方针，在语言上也会相应地恪守“尔雅观古”的信条。

我国第一部百科辞典 从辞书学角度看，《尔雅》是我国第

① 《尔雅·释诂》邢昺疏引。

② 齐佩瑒《训诂学概论》196页，中华书局1984年。

③ 《诗·大雅·烝民》。

一部百科辞典，也是世界上第一部百科辞典。这辞典的水平，体现在编次和分类上。原书分为三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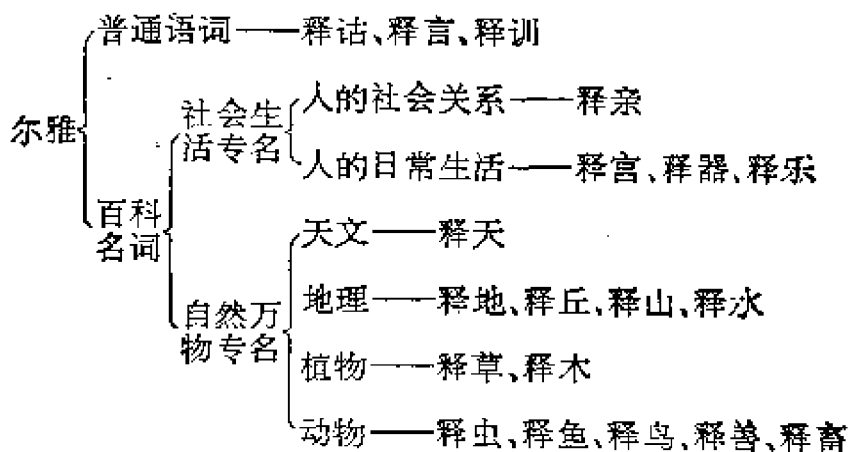
上篇有释诂、释言、释训、释亲；

中篇有释宫、释器、释乐、释天、释地、释丘、释山、释水；

下篇有释草、释木、释虫、释鱼、释鸟、释兽、释畜。

对此编排，黄侃作过分析，以为上篇最易，中篇较难，下篇最难^①。这编次大约取法于《诗经》，《诗经》就是按照从易到难的原则，来编定风、雅、颂的序次的。

《尔雅》十九卷按内容可分为两大部分：一为普通语词部分，一为百科名词部分。百科名词可分为社会生活专名与自然万物专名。自然万物专名又可细分为天文、地理、植物、动物；社会生活专名则可分为人的社会关系及人的日常生活。这样的百科分类，大体上反映秦汉时代的文化知识结构。如下表所示：



当然，每类的子目，如《释宫》涉及道路、桥梁，《释器》包括衣服、食物，《释天》还附以“祭名”“讲武”“旌旗”，自有欠当之处，但那是出于古代文化知识的局限。古人以为道路、桥梁“皆自于宫，

^① 黄侃述、黄焯编《文字声韵训诂笔记》259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

故以《释宫》总之也”(邢昺疏),其实,宫室、道路、桥梁都是土木工程,古人尚未形成“土木工程”这概念而已。再看衣服、食物,虽与器具一样,为人所用,但毕竟有别,而古人一律归之《释器》,“以本器用之原也”(郝懿行义疏),所说亦殊牵强。至于《释天》附“祭名”、“讲武”“旌旗”在“四时”、“祥灾”、日月星辰之后,显系“天人合一”思想作怪,如邢昺解释:“祭名、讲武、旌旗俱非天类,而亦于此者,以皆王者大事。又祭名则天曰燔祭,讲武则类于上帝,旌旗则日月为常,他篇不可援,故系之《释天》也。”《尔雅》这个文化知识结构,一直为后世“雅学”著作所沿用,直至明末方以智作《通雅》,才有了根本性的变革。

《尔雅》对普通语词的训释 汉人通过《尔雅》一书,作为古代的词汇储存库。词汇的特点,是能及时地、迅速地、多样地反映着人们对现实世界的种种认识。凭借词汇,大体上可推知社会发展的程度及人们的知识水平。在词汇里,普通语词又比专名更为常用,更为重要,就是专名为人们所懂得,也必须借助于普通语词的解释。因此,《尔雅》先释普通语词,后解百科名词。再者,普通语词又以多义词、同义词居多。多义词的存在,说明语言里有“一词多义”的现象,而同义词的存在,则说明语言里有“一义多词”的现象。这两者看似相反,实则相成:“多义词的各个意义差不多都可以和别的词的意义构成同义关系”^①。尤其在汉语里,由于缺乏词形变化,同义词来得特别丰富,这种“一个概念的多重表达,大家都认为是语言的力量和色彩的泉源”。^②这个道理古人未必明白,但事实上,他们正是把同义词(不是多义

① 叶蜚声、徐通锵《语言学纲要》164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年。

② 萨丕尔《语言论》23页,商务印书馆1964年。

词)的训释,放在首要的地位。以同义为训的方式,对古代普通语词进行训释,这是《尔雅》的一个创举。

《释诂》等三卷采取同义为训的方式,大约是受到《诗经》的启发。《诗经》多用重章开展主题。每章相应句子的关键字,往往逐一运用同义词,以示诗意的递进。如《诗·召南·草虫》一章云:“未见君子,忧心忡忡”;二章云:“未见君子,忧心惓惓”;三章云:“未见君子,我心伤悲。”至《尔雅·释训》就归为一条:“忡忡,惓惓,……忧也。”就这样,《释诂》等三卷,多以~一个当代的常用词,去解释一个或一串的同义词。

大体说来,《释言》是“约取常行之字,而以异义释之”^①,如云:“矢,誓也”。《释训》则“道物之貌以告人”,着重在释字义,如云:“明明,斤斤,察也”;或者释文意,如云:“子子孙孙,引无极也”。而《释诂》主要是“举古言,释以今语”,所举的“古言”,大抵是一串同义词,实为近义词,因而往往与《尸子·广泽篇》所举词目一样,有着一~条两解或曰“二义同条”^②的义例。《尸子·广泽篇》云:

天、帝、后、皇、辟、公、弘、廓、闳、博、介、纯、夏、幬、蒙、
啍、𩇛,皆大也。

《尔雅·释诂》就进而分为“君也”、“大也”两条:

林、烝、天、帝、皇、王、后、辟、公、侯,君也。

弘、廓、宏、溥、介、纯、夏、幬……啍、𩇛、将、业、席,大也。

即把尊大之义与广大之义区别开来,就比《尸子》稍胜一筹,但尚

① 释言从郝懿行说,释训、释诂亦从郝说。

② 王引之《经义述闻》卷二十六“林丞天帝皇王后辟公侯,君也”条。

不精审。清王引之《经义述闻》更把《释诂》“君也”条的字义区分为二：

君字有二义：一为君上之君，天、帝、皇、王、后、辟、公、侯是也；一为群聚之群，林、烝是也。古者君与群同声，故《韩诗外传》曰：君者群也。

不仅指出“君”“群”二义应该分清，而且还说明《释诂》里“君”“群”二义同条的原因。真可谓前修未密，后出者转精。

《尔雅》论亲属称谓 从文化史角度上看，《尔雅》百科名词里最值得重视的，莫过于亲属称谓与“原始语言”的了。

亲属关系及其称谓的研究，是探讨语言与文化关系的一个典型问题。《尔雅》把《释亲》放在百科名词部分的第一篇，这本身就是一大创举。

亲属关系在一切蒙昧民族和野蛮民族的社会制度中起着决定作用。作为亲属关系的起点和纽带的是婚姻制度。大体说来，人类的蒙昧时代行群婚制，野蛮时代行对偶制，到了文明时代，行一夫一妻制。从群婚制向对偶制过渡，大约有伴侣婚制与交表婚制，这些表明人类在婚姻制度上的初步醒觉，与之相关的亲属称谓也被沿用，甚至残存在文明时代。

我国古代十分重视亲属称谓。在“郁郁乎文哉”的周代，早已是文明时代，但从社会性质上看，直到清代，还维护着宗法制度。社会以家族为本位，国君就是家长、族长的放大。因而“欲治其国，先齐其家”^①，而齐其家，则要“亲亲，尊尊，长长”^②。不论婚丧大事，财产和权力的再分配，还是一人犯罪，波及九族，均

① 《礼记·大学》。

② 《礼记·丧服小记》。

按血亲的关系办理。再加上古代人少，鼓励生殖，以“螽斯衍庆”、“四代同堂”为荣。这样，亲属称谓的问题就随时随地出现在人们的眼前。

《释亲》是我国秦汉时代亲属称谓最完备的记录。它依次分为“宗族”“母党”“妻党”“婚姻”四个子目。“父之党为宗族”，一语为《释亲》定调；说的是以父权制为中心的亲属称谓。

《释亲》详细地记录着直系血亲的称谓。本身以上有四辈的称谓，即“父、母”，“王父、王母”（祖父、祖母），“曾祖父、曾祖母”，“高祖父、高祖母”；本身以下有八代的称谓，即“子”，“孙”，“曾孙”，“玄孙”，“来孙”，“昆孙”，“仍孙”，“云孙”。如此繁多的名目，竟达十三代之多！其中从高祖父到玄孙，通称“九族”。这种宝塔式的亲属称谓，实是古代早结婚、多子女婚姻制度造成的。

至于旁系血亲的称谓，就在不同程度上残存着母系社会伴侣婚制或交表婚制时代旧名的痕迹。因此，在父系社会定名的旁系血亲的称谓，往往加上“从”、“族”、“外”之类修饰语，以示区别。例如，在“母党”的称谓里，“外王父”“外王母”，即外祖父、外祖母；“宗族”的称谓里，“从祖祖父”、“从祖祖母”，即伯叔祖父、伯叔祖母；“从祖父”为较疏一层的伯叔祖；“族父”为更疏一层的伯叔祖；“从母”现称姨母。原来在母系时代，曾流行着伴侣婚制，亦称“亚血族群婚制”或“普那路亚婚制”，就是一列兄弟与另一列非同胞的姊妹共同通婚，实行兄弟共妻，姊妹共夫。因姊妹共夫，母之姊妹就随之称“母”；兄弟共妻，父之兄弟亦因之称“父”。到了父系时代，仍沿袭旧称，但加上一些修饰语以示区别，于是形成了世父、叔父、从祖父、族父、从母之类名称^①。同

^① 参看柏寒《汉字与家族制度》，1944年《国文杂志》桂林版三卷二期。

理,也可解释“妻党”的称谓:

女子同出,谓先生为姒,后生为娣。

郭璞注:“同出,谓俱嫁事一夫。”意即共夫的姊妹互称“娣姒”。可是,也有兄弟之妻互称“娣姒”的:

长妇谓稚妇为娣妇,娣妇谓长妇为姒妇。

郭璞注:“今相呼先后或云妯娌。”实是给旧名“娣姒”赋以新的内容,用来改称嫂子与弟妇了。而在伴侣婚制时代,兄弟之妻也是共夫的(兄弟是共妻的),他们便互称“娣姒”,到了一夫一妻制的时代,兄弟之妻一度沿用旧名,以“娣”“姒”互称。当然,古代的一夫一妻制,只是对妇女实行一夫一妻制,至于男人,却不在此例。“宗族”的称谓里有“父之妾为庶母”,即反映了一夫多妻制的存在。

保留旧意识较重的亲属称谓,是以“舅姑”称公婆:

妇称夫之父曰舅,称夫之母曰姑;

妻之父为外舅,妻之母为外姑。

这种称谓实是交表婚制时代的残余。交表婚制与伴侣婚制一样,同胞的兄弟与姊妹之间不能结成夫妻关系,但由于上古人口稀少,社交方便,往往是近亲结婚,男子娶舅父的女儿或姑母的女儿为妻,女子亦以舅父的儿子或姑母的儿子为夫,在这种交表婚制下,舅父当然就是公公或岳父(外舅),姑母是婆婆或岳母(外姑)了。虽然魏晋之后已有“公、姥”的称呼,如《孔雀东南飞》说的“便可白公姥,及时相遣归”,但直到唐代,还有以“舅姑”称公婆的习惯,如朱庆余《近试上张水部》诗:“洞房昨夜停红烛,待晓堂前拜舅姑。”就是明证。

在所有的亲属称谓里,最能保存古义的,要数“甥”这个称谓

了:

谓我舅者,吾谓之甥也。

很清楚,是指姊妹的儿子,即所谓“外甥”。但这已不是“甥”字的古义,那古义如“妻党”称谓里说的:

姑之子为甥,舅之子为甥,妻之昆弟为甥,姊妹之夫为甥。

实在令人惊讶:“姑之子”、“舅之子”叫“表兄弟”;“妻之昆弟”叫“内兄弟”;“姊妹之夫”叫“姊夫,妹夫”。可是在《释亲》里,统统叫“甥”了!郭璞注:“四人体敌,故更相为甥。甥犹生也。”“生”即男子。仅此解释,也语焉不详。直到现代,才有新解:或认为是伴侣婚制(即“亚血族群婚制”)的遗迹,如郭沫若指出,《释亲》郭璞注“四人体敌”,“在亚血族群婚制下,实仅一人。盖姑舅乃互为夫妇者,姑舅之子,即妻之昆弟;妻之昆弟,亦即姊妹之夫,故终于一名”^①;或者以为是交表婚制的余韵,如芮逸夫提出,称妻之昆弟为甥、称舅之子为甥、称姊妹之夫为甥,“都是在交表婚姻制度下改变的称谓”;而称姑之子为甥,乃“是因心理想法的同异而改变的称谓”,简言之,是受到“子从亲称”的影响,即“由己身从父称其姊妹之子而来”的^②。

《尔雅·释亲》为我国亲属称谓研究的开端,但从语言与文化关系上研究亲属称谓的社会意义,那还是“五四”以后的事。

《尔雅》与“原始语言” 一切名词都是现实世界客观事物的反映。世界上的一种事物,一旦为人们所认识,即赋予一个名称,在语言宝库里也即增添一个名词。当人们用名词去表明事

① 郭沫若《甲骨文字研究·释祖妣》。

② 芮逸夫《释甥之称谓》,1947年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十六本。

物特征的同时，也就在名词上留下自己思想认识的印记。自从世界上有了人类，即有语言，这语言比迄今为止所发现的任何文物都要久远。从这个意义上，不妨把语言看作“活的社会化石”。《尔雅》百科名词部分大体标明我国进入文明社会的生活图景，也残存着原始社会的历史遗迹。从《尔雅》所保存的“原始语言”，可以窥见原始社会的一斑。所谓“原始语言”，是指远古人民对一类事物按照不同的颜色、形相、性能等等，一一给以不同的特称，而缺乏概括一类的统称（类名）。这种特殊的命名方式，自与后世的修饰语加类名的表示法完全不同。

《尔雅》百科名词部分表明：凡是与人类生存斗争密切相关的事情，所用的特称也越多。例如渔猎，为远古人民获取生活资料的基本途径。他们以网为渔猎的基本工具，《释器》就有“九罭”（细眼鱼网）、“罟”（大鱼网）、“罗”（捕鸟网）、“置”（捕兔网）、“罾”（捕麋鹿网）、“罝”（捕野猪网）之类特称。渔猎的主要方式是打猎，《释天》有五、六种特称：“春猎为蒐，夏猎为苗，秋猎为猕，冬猎为狩”，夜间打猎为“獮”，放火烧草打猎亦为“狩”。

《尔雅》百科名词部分更表明：越是与人类生活关系密切的动物，所给予的特称也越是繁多。

古时“鹿”比“熊”“虎”之类更为常见，品种也多，又有益于人类，因而《释兽》里的动物以鹿的特称为多：雌鹿叫“麀”，雄鹿叫“麋”，鹿崽叫“麕”，鹿中强有力者叫“麇”，相应地，鹿科动物“麋”（俗称“四不象”，为我国特产动物）和“麇”（又叫“獐”）也各有四个不同的特称。在古人心目中，鹿是吉庆、福禄的象征。“禄”义即来源于“鹿”。吉礼亦以鹿皮相赠。《诗·召南·野有死麇》就写用“死麇”去求爱。

“在野曰兽，在家曰畜。”《释畜》以马的特称居第一位，各以毛色、毛状、性别、身高等命名，有五十多个。其次是牛，也有十六个特称，居第二位。给牛、马命名，最常见的是依据毛色。在毛色中，牛以黑色为别，犹如马以白色为别。单就牛身上黑色的不同位置命名，就有五个特称：“𤝵”（黑唇）、“𤝵”（黑髻）、“𤝵”（黑腹）、“𤝵”（黑脚）、“𤝵”（黑耳）。马按白色的种种形相命名，就有二十五个，占马的特称的一半；如白色在四肢的不同位置，有八个特称，如前右足白叫“𤝵”，前左足白叫“𤝵”，后右足白叫“𤝵”，后左足白叫“𤝵”等等；白色在全身的不同位置，也有八个特称；甚至连白色与别的毛色搭配的不同，也有九个特称，如“𤝵”（黄色兼白）、“𤝵”（黄白杂毛）、“𤝵”（浅黑带白）、“𤝵”（黑白杂毛）、“𤝵”（苍白杂毛）、“𤝵”（红白杂毛）等等，几乎一种形色，就有一个特称。《诗·鲁颂·駉》就用不同的特称，描述马的形形色色。

《尔雅》百科名词部分还表明：与人类劳动生产关系密切的动物，也有多种的特称。我国自炎帝、黄帝以降，就以农立国，因而对农桑候鸟——“𪚩”的观察，就非常细致。《释鸟》说：

老𪚩，𪚩。

春𪚩，𪚩；夏𪚩，窃玄；秋𪚩，窃蓝；冬𪚩，窃黄。桑𪚩，

窃脂；棘𪚩，窃丹。行𪚩，𪚩；宵𪚩，𪚩。

郭璞注：“诸𪚩皆因其毛色、音声以得名；窃，蓝青色。”“𪚩”即“𪚩”，通作“𪚩”。《释鸟》所说，合称“九𪚩”。最有趣的是上承炎帝、黄帝，下启颡顓、帝喾的少皞，国中官名尽用鸟名相称。《左传·昭公十七年》说少皞之国，以“九𪚩为九农正”。杜预注：“以‘九𪚩’为‘九农’之号，各随其宜，以教民事。”可见早在少皞时

代，已明白候鸟活动与农耕工作的相应关系。少皞以鸟名作为官名，这也是不奇怪的，因为他的氏族以“凤”为图腾，犹如太皞族以“龙”为图腾一样。这些有较高文化水平的氏族，先后与政治上的主力黄帝族融合一体，就在中华民族文化上出现了“龙飞凤舞”的共同标志。

词义训释不外乎普通语词及百科名词两个方面，而《尔雅》兼而有之，因而就由《尔雅》为首，历史地形成了源远流长的“雅学”，作为我国训诂研究的主体。

四、《礼记》里的社会方言

自周秦到汉代，学者们已着手探讨全民语言的变体：一是社会方言，一是地域方言。地域方言的研究，以扬雄的《方言》为开山之作；古代社会方言的搜集，以《礼记·曲礼》较为完备。

《礼记》由西汉今文经学家戴圣一手编定。诚然，小学的创立，出于古文经学的需要，但不能由此而忘却今文经学与语文研究曾有过一段因缘。我国语法研究的最早萌芽，首见于今文经学经典《公羊传》。汉代今文经学家对此并没有给以发挥，他们的兴趣转向政治问题，也由于从政治上着眼，因对《公羊传》等古籍上的“雅语”、“禁忌语”之类社会方言，就显得特别敏感。社会方言原是社会各阶级、集团为适应自己特殊需要而制造的特殊用语。

禁忌语 禁忌语有两种，或表现于封建礼法，或表现于宗教意识。表现于封建礼法的禁忌语，古称“避讳”。“避讳”是中国封建文化的一种特殊现象。通过“避讳”，可以照见封建等级之

森严，亦可洞悉封建礼教之虚伪。

“避讳”有两种表现形式：一是“避讳语”。那原则由《公羊传》奠定，《公羊传·闵公元年》说：“《春秋》为尊者讳，为亲者讳。”《穀梁传·成公九年》说得更为露骨：“为尊者讳耻，为贤者讳过，为亲者讳疾。”这种连瞞带骗的“避讳语”，居然成为汉人行文的惯例。连贾谊《陈政事疏》也振振有词地说：“古者，大臣有坐不廉而废者，不谓不廉，曰‘簠簋不饰’；坐污秽淫乱，男女无别者，不曰污秽，曰‘帷薄不修’；坐罢软不胜任者，不谓罢软，曰‘下官不职’。故贵大臣定有其罪矣，犹未斥然正以呼之也，尚迁就而为之讳也”。这样的“避讳语”，实是封建权势者的遮羞布。

二是“避讳字”。据《礼记·曲礼上》，可分为“公讳”“私讳”两种。“公讳”亦称“庙讳”，指避本朝皇帝及皇帝父祖之讳，如汉文帝名“恒”，汉人就改“恒山”为“常山”；“私讳”亦称“家讳”，指避父祖之讳，即《曲礼上》所谓“入家而问讳”。不论是“公讳”，还是“私讳”，那根子还在封建等级制度。《曲礼上》还对不同场合的讳法，作了具体的规定：“君所，无私讳；大夫之所，有公讳。诗书不讳，临文不讳，庙中不讳。”又说：“礼不讳嫌名，二名不偏讳。”郑玄注：“嫌名，谓音声相近，若‘禹’与‘雨’，‘丘’与‘区’也。偏，谓二名不一一讳也；孔子之母名‘徵在’，言‘在’不称‘徵’，言‘徵’不称‘在’。”“私讳”的影响自不能与“公讳”相比。“公讳”限于本朝，不同朝代就有不同的避讳对象，这见之于文字，无异于给各代刊行的书籍打上了朝代的印记，因而清人，特别是钱大昕，就以此作为探求历代礼法、考订古书真伪的一个依据。

不仅有封建礼法上的禁忌语，而且还有宗教意识上的禁忌语。《曲礼下》说：“凡祭宗庙之物，牛曰‘一元大武’，豕曰‘刚

豕曰‘豮豕’，豚曰‘豮豕’，羊曰‘柔毛’，鸡曰‘翰音’，犬曰‘羹献’，雉曰‘疏趾’……”甚至连水、酒也要改称“清滌”“清斟”。这说明古人对鬼神和先祖存有敬畏之心，不敢直呼祭祀品的名称，大约以为鬼神、先祖不食人间烟火，非得改换称呼不可。不吉祥的话，例如“死”，亦在禁忌之例。不同阶级的人死了，也有不同的称谓。《曲礼下》又说：“天子死曰崩，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禄，庶人曰死。”郑玄注：“自上颠坏曰崩；薨，颠坏之声；卒，终也；不禄，不终其禄；死之言渐也，精神渐尽也。”《曲礼下》所记，亦见于《公羊传·隐公三年》。可见死的称谓有尊卑之称，起源甚古，约在周代。“死”仅用于百姓，上层阶级却用各种程度不等的禁忌语，这是封建意识在死后称谓上的反映。象这样一些为封建阶级特殊需要而制造出来的特殊用语，也就是所谓“雅语”。

雅语 中国封建阶级所用的“雅语”，只有一些特殊用语，它没有自己的基本词汇和语法构造，要向全民语言借用。“雅语”的核心是“名号”。董仲舒《春秋繁露·深察名号》说：“治天下之端在审辨大，辨大之端在深察名号。”实为孔子“正名”说的推演。从“正名”到“深察名号”的根本目的在巩固君权。《曲礼下》说：“君天下曰天子”。“天子”与分封天下的诸侯王的关系，决定着王室的存亡。据《曲礼下》，周代“天子”以下有不同等级，相应地他们的妻子也有不同的称谓，“天子之妃曰后，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曰妇，庶人曰妻。”“天子”、诸侯还有不同的自称：天子接见诸侯，“分职授政任功，曰‘予一人’”；诸侯则“于内，自称‘不穀’”；“与民言，自称‘寡人’”。他们的元配在不同的人面前有不同的自称：“夫人自称于天子曰‘老妇’，自称于诸侯曰‘寡小君’，自称于其君曰‘小童’”。“自世妇以下”，则“自称曰‘婢子’”。

“天子”与诸侯王的一件共同的大事，是祭天祀祖。《礼记·王制》说：“天子、诸侯宗庙之祭，春曰禘，夏曰禘，秋曰嘗，冬曰烝。”大约这是夏殷的祭名，到了周代就有所改动。《公羊传·桓公八年》作“春曰祠，夏曰禘，秋曰嘗，冬曰烝”。《尔雅·释天》与此相同。诸侯晋见“天子”，更是关系到王权强弱、王室兴衰的大事。晋见的异名也较多，还保存“原始语言”的痕迹。在古文经学最高典范《周礼》里，是按四季来称谓的：“春见曰朝，夏见曰宗，秋见曰覲，冬见曰遇”^①。而在《礼记·曲礼下》，却是按晋见的方式及场合的不同而有异称的：“天子当依而立，诸侯北面而见天子曰‘覲’；天子当阼而立，诸公东面，诸侯西面曰朝。”“依”即“斧依”，指户牖之间画有斧形的屏风；“阼”在宫殿的门、屏之间。

《礼记》等书关于社会方言的记载，与《尔雅》里的“原始语言”一样，大抵成了历史的陈迹，它们之于小学史，犹如恐龙化石之于考古学，乃是历史发展链条上的一个不可缺少的环节。它们为社会语言学提供必要的历史资料。

五、扬雄奠定小学的基础

在刘歆创立古文经学的同时，“好古而乐道”的扬雄成了中国小学的创始人。扬雄（前 58—后 18），字子云，蜀郡成都（今属四川）人。

我国的语文研究，在扬雄之前，是分三条线进行的：一是以

^① 《周礼·春官·大宗伯》。

先秦诸子为代表的语言学说；二是由《史籀篇》开端的字书；三是由《尔雅》开端的义书。这三条线发展到了西汉末年，就统一于扬雄一人之手。他以为“传莫大于《论语》，作《法言》；史篇莫善于《仓颉》，作《训纂》”^①；“典莫正于《尔雅》，作《方言》”^②。《训纂》即《苍颉训纂》把《史籀》《苍颉》一类识字课本发展为文字训诂之作，前已提及；《法言》有专门发挥先秦诸子语言学说的篇章，《方言》于《尔雅》之外别树一帜，在训诂园地上开一新的纪元。

扬雄论言文关系 小学的创立，应以解决口头语与书面语的关系为前提。口头语与书面语是语言存在的基本形式。书面语用文字写成，口头语用语音表现。文字不等于书面语，只是书面语的书写工具而已。但在先秦的古籍里，一个“书”字，可指书本，也可指书面语或文字。如《庄子·天道》说的“世之所贵者，书也；书不过语，语有贵也；语之所贵者，意也”，前后两个“书”字，各指书本与书面文字。自孔子至荀子，凡涉及语言的论述，大抵指口头语，即使触及口头语与书面语关系的，也只是寥寥数句。孔子引古逸书上说的“文以足言”，《周易·系辞上》说的“书不尽言”，《庄子·天道》说的“书不过语”。而扬雄《法言》一书以“书”与“言”对举，作为书面语的专称；《五百》篇说的“圣人矢口而成言，肆笔而成书”，《问道》篇说的“孰有书不由笔，言不由舌”，均为明证。《问神》篇里，他更以诗一般的语言，来阐明口头语与书面语的关系：

面相之，辞相适，揅中心之所欲，通诸人之嚙嚙者，莫如

① 《汉书·扬雄传》。

② 见常璩《华阳国志》引。

言；弥纶天下之事，记久明远，著古昔之唱酬，传千里之恻恻者，莫如书。故言，心声也；书，心画也。声画形，君子小人见矣。声画者，君子小人之所以动情乎！

他从社会交际上说明“言”（口头语）的功能，又从历史记载上考察“书”（书面语）的作用。“言”与“书”同为人们传情达意的重要工具：“言，心声也；书，心画也。”这种观点，发前人之未发，在汉代也是一新耳目的。

有了新的语言观，相应地就有新的方法论。《方言》入于《尔雅》，又出于《尔雅》，“它的取材已由纸面而进入口头，它的目的不仅为了实用而且重于研究，示人以训诂之途径；《尔雅》如果是训诂的材料，《方言》则是训诂的学术了”^①。

《方言》的渊源 《方言》原名《殊言》，全称《輶轩使者绝代语释别国方言》。书名有三层意思：“輶轩使者”暗示全书的资料来源；“绝代语释”与“别国方言”为全书所包括的内容。“别国方言”从空间上看语词的地域变体；“绝代语释”从时间上看语词的历史演变。书题的精心设计，正与他的语言观合拍。郭璞也深明此理，作《方言序》赞此书“考九服之逸言，标六代之绝语”。“九服”指京都以外的各个地方，“六代”则泛指古代。由于全书重点落在“别国方言”，因而后人即以《方言》作为简称。

我国文化悠久，幅员辽阔，语言也随之而有古今之异、雅俗之别。要沟通各地的交际，先要懂得各地方言。古代帝王常派“輶轩使者”去各地记录方言。“輶轩使者”即《夏书》说的“道人”，《周礼》说的“行人”。据此推知，记录方言的工作，夏代即已开

① 齐佩瑢《训诂学概论》201页，中华书局1984年版。

始。刘歆《与扬雄书》云：“三代周秦轩车使者、道人使者，以岁八月巡路，求代语、僮谣、歌戏。”“僮谣、歌戏”，即文学史上说的“采风”。方言（代语）的记录与“采风”并举，是值得注意的古代文化现象。“辎轩使者”求“代语”，旨在探求方言与雅言在词语上的对应关系。一旦了解这种对应关系，就可用雅言去代替相应的方言词。有了方言记录作为对照，如要“验考四方之事”，亦有“不劳戎马高车之使，坐知僇俗”（刘歆语）的方便。特别在古代交通极端困难的条件下，那方言的记录就显得格外宝贵，都要藏之于王宫秘室。到了秦朝灭亡，原来珍藏的方言记录大抵“遗脱漏弃，未见之者”^①。幸而先秦的方言记录还有残编一千余字及其简略的编撰条例，几经周折，分别落到了扬雄少年时代的老师严遵（字君平）及远房亲戚林闾翁孺的手里，后来，他们统统传给他们所器重的扬雄。

扬雄有了严、林闾二氏所传的资料作为底本，化了二十七年以上的时间，加以“注续”，直到死时，那《方言》尚未最后定稿。他“注续”的资料一概来之于群众。虽然他不能象“辎轩使者”那样驾着轻车去各地记录方言，但他坐镇京都，向来自各地的上计（主管监察的官吏）、孝廉（地方选拔的官吏）及内郡卫卒（士兵），广泛地进行活的方言调查。他《答刘歆书》称：“常把三寸弱翰，賫油素四尺，以问其异语，归即以铅摘次之于繁。”这简直是现代语言工作者在田野调查时记录卡片和立刻排比整理的功夫。从汉代到清代，象扬雄那样旷日持久地调查活的方言，恐怕是绝无仅有的吧！

^① 应劭《风俗通义·序》。

《方言》在训诂上的两大发现 扬雄作《方言》，用“标题罗话法”^①，大体上以《尔雅》的词条标立题目，而后将调查所得的异语罗列其下。这结果发现：《尔雅》里不少的同义词，实际上就是古代的不同方言词。如《尔雅·释詁》“大也”条里，有“介”、“夏”、“𡗗”、“𡗗”、“戎”、“京”、“壮”、“将”之类同义词。扬雄《方言》卷一：

东齐海岱之间曰𡗗或曰𡗗；宋鲁陈卫之间谓之𡗗或曰戎；秦晋之间，凡物壮大谓之𡗗或曰夏；秦晋之间，凡人之大谓之𡗗或谓之壮；燕之北鄙、齐楚之郊或曰京或曰将；皆古今语也。初别国不相往来之言也，今或同。而旧书雅记故俗语，不失其方，而后人不知，故为之作释也。

凡此种种，都是古代不同的方言词，其中不少到汉代变成了同义词：“初别国不相往来之言也，今或同。”这就对部分同义词的成因，作了精辟的说明。

《方言》是我国第一部比较方言词汇书。扬雄在方言词的比较中，还发现：古今语、方言词的差异，是由“转语”所致。“转语”或叫“语之转”，郭璞注《方言》或称之为“语转”、“声转”、“语声转”。指因时代不同或地域不同而发生声韵差异的词语。有两种形式：一是方言音转。如《方言》卷十：“𡗗，火也，楚语转也，犹齐言𡗗，火也。”“𡗗”、“火”、“𡗗”均为双声。二是古今音转。如“大也”条，“𡗗”、“壮”、“京”、“将”“皆古今语也”。郭璞注：“语声转耳”。因为“𡗗”“壮”叠韵，“京”“将”双声。扬雄说的“转语”，后经戴震的倡导，成了清人以音求义、探求语源的主要方法。

① 魏建功语。引自周祖谟《方言校笺序》。

这训诂上的两个发现,使《方言》成为我国第一部“训诂的学术”专著。难怪张敞之孙张竦,看了《方言》的部分手稿,就赞叹地说:“是悬诸日月不刊之书也!”^①

《方言》与汉代社会文化面貌 《方言》的价值不仅在于示人以训诂之途径,而且还在于为研究汉代社会文化面貌提供语言上的证据。

首先,《方言》切实地显示出汉代的语言生活:各地操着不同的方言,全国使用着一种“通语”。正由于各种方言之上存在着一种“通语”,因而才能用“通语”去解释各种方言。

在扬雄的笔下,“通语”一词的使用可有三种情况:

一是“凡语”“凡通语”“通名”“四方之通语”,指汉代全国范围内通用的词语,相当于现在说的普通话词语。如《方言》卷一:

嫁、逝、徂、适,往也。自家而出谓之嫁,由女而出为嫁也。逝,秦晋语也。徂,齐语也。适,宋鲁语也。往,凡语也。

二是“某某之间通语”,或称“四方异语而通者”,指汉代两个或两个以上地区之间的通用词语。如《方言》卷十三:

凡飴谓之飴,自关而东,陈、楚、宋、卫之通语也。

三是“某通语”,指汉代某一较大地区之内通用的词语。如《方言》卷四:

大袴谓之倒顿,小袴谓之校衿,楚通语也。

“通语”一词用于范围大小不等的三个层次,说明在汉代,汉语的共同语正在形成之中。从“某通语”推知,在汉代社会里,各大地区还保持着相对的独立性,因有必要大力推广全国范围内通用

^① 见扬雄《答刘歆书》。

的词语,即扬雄说的“凡语”或“凡通语”。

不少国外学者不了解我国的语言生活,往往把汉语的各种方言看作不同的独立语言。这是一种误解。汉语方言的分歧的确很大,但是,划分方言不能光凭语言本身的差异,还要看使用方言的人是不是属于同一个民族和各方言之上是不是还有一个共同语作为各地区人们的交际工具。照此看来,扬雄《方言》早已雄辩地证明:我国的方言尽管分歧很大,但它们都是统一的民族语言的地域变体,而不是各自独立的独立语言。

其次,《方言》大体上揭示汉代汉语方言分布的情况,成了方言地理学的先驱。

在先秦,孟子指出齐语与楚语的不同,荀子提出楚语、越语、夏语(雅言)鼎立而三。他们对全国方言的分布,并不具体明确。到了汉代,扬雄记录各地方言,东起杂齐海岱,西至秦、陇、凉州,北起燕、赵,南至沅、湘、九疑,东北至北燕、朝鲜,西北至秦、晋北鄙,东南至吴、越、东瓯,西南至梁、益、蜀汉,那笔触几乎伸到全国每一角落。

扬雄记下方言词,大都冠以地名。从地名的分合,可以推知方言的异同。凡一个地名单举的,它必然是一个单独的方言区域,若某地与某地并举的,它们也应当是一个笼统的方言区域。这样,就可看出一个汉代方言区域分布的大概情况。根据这种认识,罗常培、周祖谟析为七大方言区^①,黄典诚细分为十四个方言区^②,虽然所见略有异同,但对汉代凡通语以秦晋方言为基

① 参看罗常培、周祖谟合著《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第一分册 72 页,科学出版社 1958 年。

② 参看黄典诚《方言及其注本》,载《辞书研究》1982 年第三期。

础方言的看法，却是一致的。因为春秋时代的“雅言”是以晋语为主的，“等到后来秦人强大起来，统一中夏以后，秦语和晋语又相互交融，到了西汉建都长安的时候，所承接下来的官话应当就是秦晋之间的语言了”^①。

第三，《方言》还象镜子一样，反映着汉代文化的实况，从中窥见社会的风土人情，特别是农民的命运。

在《方言》里，“由卷四所记衣履一类的语汇，可以知道汉人衣著的形制；由卷五所记蚕簿用具在不同方言中的名称，可以知道在南方北方农民都从事于养蚕”^②，特别是卷三所记对农民、奴婢的各种鄙称，可以知道汉代普通百姓的苦难历程。在豪强兼并土地的斗争中，失去田宅的农民只有两条路：或者转而经商，或者陷身为奴。这种悲惨的命运，一一见之于《方言》卷三：

儻，𡗗，农夫之丑称也。南楚凡骂庸贱谓之田儻，或谓之𡗗，或谓之辟。辟，商人丑称也。

经商，对于破产的农民来说，总算是出头吧，但照例是受到一顿臭骂。那些沦为奴隶的，不论男女，遭遇就更加悲惨了：

臧、甬、侮、获，奴婢贱称也。荆淮海岱杂齐之间骂奴曰臧，骂婢曰获；齐之北鄙、燕之北郊，凡民男而媚婢谓之臧，女而妇奴谓之获；亡奴谓之臧，亡婢谓之获；皆异方骂奴婢之丑称也。自关而东、陈魏宋楚之间，保庸谓之甬；秦晋之间，骂奴婢曰侮。

对男奴女婢，到处一片咒骂声：“臧”、“获”、“甬”、“侮”！整个大地，都笼罩在阴森森的蓄奴制度的罗网之下。最悲惨的要数女

①② 周祖谟《方言校笺序》。

奴了；

燕齐之间，养马谓之娠 官婢女厮谓之娠。

一声“娠”，兼呼“养马”与女奴，说明汉代社会里，女奴与牛马一样，受到权势者的任意宰割。

与杜林一样，扬雄以《苍颉训纂》等书在文字研究上闯出一条新路，班固《汉书·艺文志》才以扬、杜并称；扬的《方言》亦与《尔雅》一样，是训诂研究的奠基之作，王引之《经籍纂诂序》说：“训诂之学，发端于《尔雅》，旁通于《方言》，六经奥义、五方殊语，既略备于此矣！”实际上，扬雄传承先秦诸子语言学说，取法轺轩使者，进行活的语言的调查，这与《尔雅》、《说文》开创的解决古代书面文字实际问题的研究方向不相合拍，换言之，《方言》的“研究对象、方法和目的都同为经学服务这一实用要求不相适应。清人齐召南在《续方言·序》里说：‘子云《方言》虽亦古轺轩之使所有事，然惟一二附于经者，解经必用之非是类也。士固可以束而不观。’”^①因而从汉到清，扬雄的知音，仅有郭璞、戴震数人而已。但是从五四运动以后，因为扬雄研究语言的观点、方法与现代语言学甚为吻合，这才受到格外的尊崇。

六、许慎《说文》是文字学宝典

自《尔雅》以后，最能从小学上体现出中国文化特色的，要数许慎的《说文解字》了。许慎（约 58—约 147），字叔重，汝南召陵（今河南郾城）人。

^① 陈炳运《辞书概要》201页，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年。

《说文》写作的学术背景 《说文》的撰写,正值东汉前期,今文经学逐步衰落、古文经学日益兴起的关键时刻。

东汉初年仍流行着今文经学,古文经学仅有《左传》一度立博士,不久又废。古文经学大师如杜林、郑兴、贾逵等人,一一揭起“古学”的旗帜,继续同今文经学较量。“古学”实包括古文经学与小学两个方面,段玉裁说:“古学者,古文《尚书》、《诗》毛氏、《春秋左氏传》及仓颉古文、史籀大篆之学也^①。”经今古文之争的焦点在夺取政治上、学术上的统治地位。章帝建初四年(公元79),开白虎观经学会议。参加会议的多数是今文博士,古文学者仅贾逵、班固而已。这两派辩论的结果是要编出今文经学政治学说提要《白虎通义》,而奉诏撰写的却是古文学者班固。建初八年(公元83),贾逵取得章帝的允诺,向“高才生”传授《左传》、《穀梁》、《古文尚书》、《毛诗》,虽不曾立博士,但这四部古文经遂行于世。贾逵的传授,给许慎打下了扎实的经学底子。

而抱残守缺的今文经学者,在文字上也显出无知。由于汉代盛行隶书,连宣传小篆的范本《仓颉篇》也改用隶写,他们竟据此断言“隶书为仓颉时书”,反而指责古文经学“好奇”,甚至还就隶书解释字义,说什么“马头人为‘长’,人持十为‘斗’,‘虫’者屈中也”。他们不知道代替小篆而兴起的隶书,已把象形文字弄成不象形的象形文字,再就篆书释字,当然开口就错。为了“理群类,解谬误,晓学者,达神旨”^②,贾逵的高足许慎化二十二年的时间,以“五经无双”的学问,写下了那部注定要成为文字学宝典的《说文解字》。

① 《说文解字注》十五卷下许冲《上〈说文〉表》“本从逵受古学”句注。

② 均见许慎《说文解字序》。

《说文》的写作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从和帝永元十二年（公元100）至安帝永初四年（公元110）在东观校书。他写出《说文》的初稿，但尚有“文字未定”之处^①。“东观”是汉代国家图书馆。东观校书只有贾、班的学生许慎、马融等人参加，今文博士仍占大多数。但东观校书的重点在经子百家的文字校勘，有利于古文学者专长的发挥，对许慎更有利：他可以充分利用许多外面看不到的书籍，来补订他的《说文》手稿。第二阶段从东观校书至安帝建光元年（公元121）许冲《上〈说文〉表》。许冲是许慎之子。在病中的许慎派遣儿子把《说文》上奏朝廷，正表明《说文》已经定稿。

集周秦两汉文字训诂之大成 许慎的学术立场站在古文经学方面。《说文序》说：“其侔《易》孟氏、《书》孔氏、《诗》毛氏、《礼》、《周官》、《春秋左氏》、《论语》、《孝经》，皆古文也。”博采通人之说，大抵为古文学者，以贾逵、杜林、扬雄三人最多。从这点上看，《说文》的出现，可说是显示了古文经学的实绩。不过，许慎并没有囿于门户之见，这做法与他所处的时世相应。《白虎通义》原是今文经学通过皇帝制成定论，许慎在有关政治、伦理方面的字义，就不能不用《白虎通义》等今文经学作解。如“王”这个重要的政治术语，就全用今文经学的解释：“王，天下之所归往也。董仲舒曰：古之造文者，三画而连其中谓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参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贯三为王。”首句暗用《白虎通义》；中间明引西汉今文经学大师董仲舒之说；末句大约出于今文经学者编造的纬书。

^① 许冲《上〈说文〉表》。

子
臣
之
学
在

子
臣
之
学
在

3

《说文》并不专引儒家经传，还广泛地采用诸子百家之说。如释“盅”引道家《老子》；释“紉”引墨家《墨子》；释“公”引法家《韩非子》；释“燭”引杂家《吕氏春秋》；释“栌”引小说家《伊尹》；释“取”引兵家《司马法》，如此等等，不胜枚举。尤其可贵的，是所征引的《汉律令》、《律历书》、《太史卜书》、《鲁郊礼》、《甘氏星经》、《军法》之类，均为不见于《汉书·艺文志》著录的秘籍。如释“联”：“《军法》：以矢贯耳也。从耳，从矢。《司马法》曰：小罪联，中罪刖，大罪剕。”古人治军，实有此法。《左传·僖公二十七年》：“子玉复治兵于劳，鞭三人，贯三人耳。”孔颖达疏：“耳，助句也。”作虚字解，是错了。证以《说文》，贯耳就是“联”。

《说文》不仅引书有不少不见于《汉书·艺文志》著录，就是引方言俗语，亦有不见于扬雄《方言》者。据近人马宗霍查考，《说文》引方言俗语 170 多条，其中见于扬雄《方言》者，仅有 60 多条，而且还“互有详略，未能尽同”。因为“许君之书，旁咨博访，又尝校书东观，得窥秘籍，是其所引，自不必专本扬书”^①。可谓一语破的。

一句话，许慎撰写《说文》的总则是“万物咸睹，靡不兼载”^②。正因为这样，《说文》才能集周秦两汉文字训诂之大成。

《说文》的六书学说 从《说文》开始，我国有了以“六书”为理论中心的文字学。以“六书”作为分析汉字结构的原则，这是《说文》的历史贡献之一。

“六书”之名，首见《周礼·地官·保氏》。但未说明“六书”之目，不见具体所指。从现存文献看，“六书”之目见于汉代，有

① 马宗霍《说文解字引方言考·序》。

② 许慎《说文解字序》。

三种说法:

班固《汉书·艺文志》说是: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

《周礼》注引郑众《周礼解诂》说是:象形、会意、转注、处事、假借、谐声;

许慎《说文序》说是:指事、象形、形声、会意、转注、假借。

显然,班固本之于刘歆《七略》;郑众、许慎其实也同出于刘歆。因为刘歆一方面传郑兴,再传郑众,注之于《周礼》;一方面传贾徽,再传贾逵,三传许慎,记之于《说文序》。一般认为,名称以许为优,次第以班为长。班是史学家,特别讲求文字制定的程序,而许是文字学家,所用名称较为确切。

许慎对“六书”的贡献,不在给“六书”正名,而在给“六书”以最早的界说。《说文序》说:

一曰指事: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见意,“上”“下”是也;二曰象形:象形者,画成其物,随体诘屈,“日”“月”是也;三曰形声:形声者,以事为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四曰会意:会意者,比类合谊,以见指撝,“武”“信”是也;五曰转注:转注者,建类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六曰假借:假借者,本无其字,依声托事,“令”“长”是也。

他不仅最早给“六书”下定义,而且最早把“六书”用于分析文字结构。他认为,指事、象形是“依类象形”的“文”,形声、会意是“形声相益”的“字”。研究文字的程序应是先“文”后“字”,这才执简驭繁。

象形、指事为汉字结构的根本。《说文》遇到象形字,有时就标以“象形”。如:

力(刀):兵也。象形。

至于指事字,仅有一处标明“指事”,即:

二(上):高也。此古文上。指事也。

此外大抵标作“象某某之形”,就容易与象形字混淆。在这情况下,区别指事字与象形字,主要是看字义的虚实:

泉(泉):水原也。象水流出成川形。

刃(刃):刀坚也。象刀有刃之形。

“刃”为指事字,“泉”是象形字。两者差别仅在于:象形是具体形象,指事是抽象符号;象形写实,指事象征。

在象形、指事的基础上形成的会意字,以形与形相辅为特点,《说文》因而标以“从AB”,如:

初:始也。从刀衣,裁衣之始也。

或标以“从A,从B”,如:

好:美也。从女从子。

与会意一样,形声字也是合体字,它的特点是形与声相辅。“声”指声符,“形”指意符,两者合成一个形声字。因此,《说文》大抵标以“从A,B声”。如:

唱:导也。从口,昌声。

从文字结构上分析,《说文》只能说明象形、指事、会意、形声四种,那转注、假借两种就不能说明了。《通雅》卷六引明杨慎的说法:“班《志》六书,四象[指象形、象事、象意、象声]为经,假借、转注为纬。”清戴震由此而提出“四体二用”之说,以为象形、指事、会意、形声为造字之法,转注、假借为用字之法。段玉裁极为赞成,以为“圣人复起,不易斯言矣”^①。我国古代哲学,常以“体”

^① 《说文解字注》十五卷上“先以六书”句注。

“用”同原。“六书”之有“四体二用”，犹如诗学上的“六义”，以“风、雅、颂”为体，“赋、比、兴”为用一样。那造字之法和用字之法的合称，就是刘歆、班固说的“立字之本”。①

举一形以统众形 为全面地贯彻“六书”理论，许慎又在《说文》的编排上、释义上，作了相应的创造。《颜氏家训·书证篇》以为许慎在学术上可与孔子并提，就在于《说文》“隐括有条例，剖析穷根源”。实是许慎的知音。段玉裁具体地指明：

盖举一形以统众形，所谓“隐括有条例”也；就形以说音义，所谓“剖析穷根源”也。是以《史篇》《三仓》，自汉及唐递至放失，而《说文》遂专行于世。②

“举一形以统众形”，即以部首作为文字归类的总纲，这又是《说文》的一大历史贡献。

汉字的编次，是一个棘手的问题。史游《急就篇》提出“分别部居不杂厕”的原则，而所说的“分别部居”，实际上是按义类来分部，如姓名为一部，衣服为一部，如此等等。也因为以义类编次，有时就不自觉地把同一偏旁的字归到一句之中。这对许慎发明部首分类法，是有启发的；同一偏旁的字归为一类，就是同部首的字了。因此，他在《说文序》里有意地重复《急就篇》说的话“分别部居，不相杂厕也”，以表示文字编纂法上的演进。

《说文》把 9353 个字，分别归之于 540 部。《说文序》说：

其建首也，立“一”为耑。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同条牵

① 《汉书·艺文志》：“六书，谓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造字之本也。”颜师古注：“文字之义，总归六书，故曰‘立字之本’也。”“立字之本”从颜注。

② 《说文解字注》十五卷上“分别部居，不相杂厕也”句注。

屬，共理相貫。雜而不越，據形系聯，引而申之，以究萬原。
 畢終于“亥”，知化窮冥。

他暗用了《周易·系辭傳》上“方以類聚，物以群分”、“雜而不越”、“引而申之”等語，實際上把漢字部首比作“八卦”。他認為，倉頡“初造書契”與伏羲氏“始作易八卦”同樣基於對物類的模擬，出於對物類的統攝，這兩者亦有同樣的功能：《系辭傳》說八卦“引而申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許慎也說 540 部“引而申之，以究萬原。”八卦的基本符號是陽爻“—”與陰爻“--”；《說文》的部首也以“一”為開端。以“一”部開頭，體現“惟初太極，道立于一”的意思；最後歸結為“亥”部，又體現了“亥而生子，復从‘一’起”的意思，從而表明那種事物變化始終循環的哲學觀點。

“同條牽屬，共理相貫；雜而不越，據形系聯”等語，表明《說文》部首是按“六書”理論編次的。段玉裁注：“部首以形為次，以六書始於象形也；每部中以義為次，以六書歸於轉注也。”隸屬於同一部首的必是具有同一意符（偏旁）的字。據清王筠《說文釋例·列文次第》分析，《說文》每部中字的先後，大体上有一定的規則：凡“與部首反對者，必在部末”；“疊部首為字者必在部末”；一般文字序次是“先實後虛，先近後遠”，如水部，先列水的專名，後列形容水之形態的散名；要是“無虛實遠近之可言，則以訓義美者列於前，惡者列於後”，如示部，禮、禧、禋、祿、神、禎、祥、祉、福、祐、祺等字皆在先，均有吉祥之義，而禍、祟、樸、禁之類都在後，因為均有災禍之義；要是一部之中，有“上諱皆在首，以尊君也”，如“秀”為禾部之首，因漢光武帝名“秀”；“莊”為艸部之首，因漢明帝名“莊”；“烜”為火部之首，因漢章帝名“烜”；“肇”為戈

部之首，因汉和帝名“肇”；“枯”为示部之首，因汉安帝名“祜”。这种从意义出发安排字的次序的做法，自与后世依笔画多少来安排字的次序不同。

就形以说音义 《说文》最为主要的历史贡献是“就形以说音义”，即以篆籀形体作为探求汉字本义的阶梯。

《说文序》说：“初有隶书，以趣约易，而古文由此绝矣！”从书写上看，隶书比小篆籀文便利得多；但就探求字义而言，还是小篆籀文好，因为隶变主要是突破象形文字的原形，这就失掉了古文因形见义的基础。而小篆，在汉字发展上处于关键的地位；通过小篆，下窥隶变的轨迹，上溯籀文、古文的本原。因此，许慎就在他那个时代的条件下，选中了小篆籀文，作为应用“六书”条例分析汉字字形探求汉字本义的基本依据。

《说文》一般先列小篆，后附古籀，意在由近及远，尽可能地上溯古代的本字。本字体现本义。“本义作为多义词的一个义项，是词义系统的核心与动力，决定着词义发展的方向。掌握了本义，再来观察词义系统便可纲举目张，一目了然^①”。由本字求本义，这是许慎的一个创举。

探求文字的本义，只是许慎的努力目标，实际上，《说文》所释并不全是本义。他未见到甲骨文，金文即钟鼎铭文虽在《说文序》里提及，但未见用之于书中。他所看到的《史籀篇》大篆、战国时代的通用文字、秦代的小篆，也不能尽存甲骨文、金文的原貌了。“小篆的形体是固定的，有限制的，笔画匀齐，把图画性的文字变成线条性的文字，因此，到了小篆通行，在笔画匀圆齐整

^① 谈承熹《说文解字的义界》，载《辞书研究》1983年第四期。

的省改下,有些字形就丧失了原来的面貌;可是由于它还是古文的初步省改,并且小篆的匀圆线条跟古文的写实线条距离不远,还存留些原来的形象”^①。这样,许慎从篆籀形体探求汉字本义,就产生了两种可能性:

其一,凡是字形“丧失了原来的面貌”的,所释的字义当然是错了。或者是部分错了。如:

人(人):天地之性最贵者也。此籀文,象臂胫之形。

按,甲骨文作,象侧立的人形。或者是所释全错了,如:

爲(为):母猴也。其为禽好爪,下腹为母猴形。

据近人罗振玉考证:“爲字,古金文及古鼓文并作,从爪从象。……意古者役象以助劳,其事或尚在服牛乘马之前”^②。“为”的本义是以手牵象,而不是母猴。

其二,凡是字形“还存留些原来的形象”的,所释的字义大多是对的。这在“六书”里,是指象形、指事、会意三类字,它们原来构造上大都残存着象形文字的遗迹,基本上可以作为根据去认定各字的本义。如象形字“刀”,本来就依据刀形画成;指事字“刃”,在“刀”上加一点,指明刀口所在;会意字“初”,由“刀”与“衣”合成,表明剪裁衣服的开始。

在《说文》里,象形、指事、会意三类字占总字数 19%,应是因形见义字,可据字的形体推求字的本义,至于所得之本义是否可靠,就视这字能否保存古字原貌而定。而占《说文》总字数 81%的形声字,应是缘声知义字,形声字由声符与意符组成,

① 蒋善国《汉字形体学》176页,文字改革出版社1959年。

② 罗振玉《殷虚文字类编》卷三。详陈炜湛《驯象——为》,载《文字改革》1983年1月号。

那声符往往表明这一形声字的造字原意。

有许多形声字，它的声符除了表声之外，还有表意的功能。对这类字，许慎十分重视，在解说中，特地标以“从A，从B，B亦声”。如：

阱：陷也。从阜井，井亦声。

“井”既是“阱”的意符，又是“阱”的声符，故称“亦声”。“阜”是平原。“阱”即陷阱，在平原上挖地如井来陷落野兽。“阱”是会意、形声两兼之字。

但有时，许慎省去“B亦声”的说法，如：

禛：以真受福也。从示，真声。

段玉裁注：“此亦当云‘从示，从真，真亦声’。不言者，省也。声与义同原。故谐声之偏旁多与字义相近，此会意、形声两兼之字致多也。”他受到许慎“亦声”说的启发，提出了“以声为义”说。

不仅如此，许慎还在部首的设计上，作了“亦声”说的尝试。如“句”部，有四字：

句：曲也。从口，丩声。

拘：止也。从手句，句亦声。

筍：曲竹捕鱼筍也。从竹句，句亦声。

鉤：曲钩也。从金句，句亦声。

“句”字有“曲”义，从“句”得声的“拘”“筍”“钩”等字亦有“曲”义。许慎不把“拘、筍、钩”分别归入“手、竹、金”部，而要以“句”声为部首，说明他正发现某些形声字的声符相同、意义也相通的规律。当然，也有从“句”得声的形声字，与“曲”义无关，如“珣”是石似玉者，“敏”是击，“晌”是日出温之类。这是为什么？蒋礼鸿、任铭善说：“‘句、拘、筍、钩’是因为语根相同，语义引伸而成

为声近义通的现象;……语根不同,语意没有引伸的关系,则声音虽同,也不能勉强使其意义相通^①。”不过,许慎也有漏收的,如“翎,羽曲也”,“痾,曲脊也”,“枸,枸木也”等等,均从“句”得声而又有“曲”义,他并没有归之于“句”部。

《说文》“不徒对于音符字〔指形声字〕是从声求义,即形符意符之文〔指象形、指事、会意三类字〕也多用音训的方法,盖不仅在明字原,且兼以明音原也^②”。如:“旁,溥也”,“礼,履也”,是双声为训;“天,颠也”,“月,阙也”,“祺,吉也”,是叠韵为训,甚至更以义界的形式来作音训,如“壤,柔土也”,“壤”“柔”双声;“搏,以手圜之也”,“搏”“圜”叠韵;“贫,财分少也”,“贫”“分”同音,也即以声旁字训释形声字。这样,“《说文》列字九千,以声训者十居七八,而义训不过二三。故文字之训诂必以声音为纲领,然则声训乃训诂之真源也^③”。

如此看来,许慎“就形以说音义”,实际上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因形见义,一是以声求义。这些做法,正表明他是抓准汉字特性的第一人。

对汉字的研究,自应采取与象形文字、拼音文字不同的方法。张世禄在《研究中国文字的方法》一文里提出^④:研究象形文字的程序是:

形→义(音)

研究拼音文字的程序却是:

① 蒋礼鸿、任铭善《古汉语通论》59页,浙江教育出版社1984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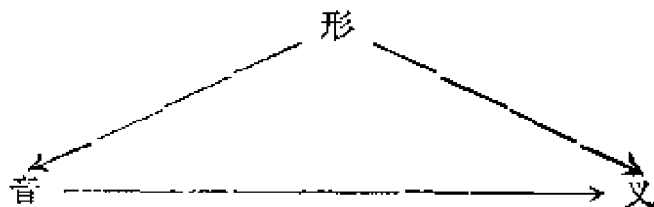
② 齐佩瑢《训诂学概论》98页,中华书局1984年。

③ 黄焯编《文字声韵训诂笔记》194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

④ 《张世禄语言学论文集》192页,学林出版社1984年。

形→音(义)

而对汉字的研究,就要采取这个程序:



这样,《说文》“就形以说音义”的奥秘,就昭然若揭:许慎一方面从形体上窥探各字的本义,一方面又从形体上考明各字的声音,从声音上推求各字意义的由来。他以《说文》一书,开辟了从汉字特性研究汉字字义的航道,使后世的研究者得以通行无阻。

反映家族关系的专名 《说文》的内容,甚至比《尔雅》还要广博。许冲《上〈说文〉表》早已指出,“六艺群书之诂,皆训其意,而天地、鬼神、山川、草木、鸟兽、昆虫、杂物、奇怪、王制、礼仪、世间人事,莫不毕载。”可说是中国古代名物训诂的百科全书。现在仅就家族关系、等级制度、货币贸易、宗教意识等方面的专名,来透视这包罗万象的词汇宝库。

家庭是中国古代社会结构的基本单位。通常说古代家庭的组织,发生于夫妻的关系。但许慎《说文》却说:

家:居也。从宀,豕省声。

“豕”是公猪,“豕省声”是说意符“豕”形体不省,声符“段”则为省体。这就使历代学者不解,连段玉裁也称之为“一大疑案”。“家”为什么不用人来表示,而用公猪来表示?看来还是许慎说得有道理。对此,唐兰作了解释:“大汶口文化区域里用养猪多少来分别财富的多少,在我国古代语言里代表财富的是家,有财产称为家,即有家当;在古文字里,家里画出屋内有猪,有的清楚地

画出是公猪，也有画出屋里有两头猪”^①。罗琨、张永山亦指出“家”的本义不是“豕之居”，而是指房屋和家畜，即是“以房屋和猪来表示一个打破氏族公有制而拥有一定的私有财产的血缘团体”，而文字的产生要晚于它所表述的事物，“家字产生应不晚于大汶口文化或者相当于大汶口文化晚期的历史阶段^②。”显然，“家”的本义不是指夫妻及其子女，而是指一个人占有屋内的猪群，这与罗马人说的“Familia”（家庭）原指属于一个人的全体奴隶，都是说明家庭起源的绝妙实例。

与“家”字有关的是“姓”。“姓”是标志家族的称号，可是最早人们不是从父姓的，而是从母姓的。这点，《说文》已指出来了：

姓：人所生也。古之神圣人，母感天而生子，故偁天子。

因生以为姓，从生女，生亦声。

上古时代“男女杂游，不媒不聘”^③，“民人但知其母，不知其父”^④。在这母系社会里，当然要“因生以为姓”：那个女人生的，就跟那个女人的姓。至于“感天而生”云云，不过是掩盖群婚实情的宗教外衣罢了。且看《说文》：

姜：神农居姜水，因以为姓；

姬：黄帝居姬水，因以为姓；

姚：虞舜居姚虚，因以为姓。

如此等等，实际上如段玉裁注“姓”字说的：“神农母居姜水因以

① 《中国有六千多年的文明史》。

② 《家字溯源》，《陕西》考古与文物 1982 年 1 期。

③ 《列子·汤问》。

④ 《白虎通·号篇》。

为姓,黄帝母居姬水因以为姓,舜母居姚虚因以为姓。”可见“因生以为姓”这个母系社会的习俗,到尧舜时尚未革除。大约周代以后,逐渐改从父姓了。

与“家”、“姓”相关的有“族”字。“族”是“𡩂”的本字。《说文》云:

族:矢𡩂也。束之族族也。从𡩂,从矢。𡩂所以标众,众矢之所集。

五十支箭的丛聚为一束,同一姓氏的人集合为一族。“族”从𡩂,从矢。“矢”即箭,“𡩂”为旌旗飘扬的样子。“族”字如画:一面招展的旗帜下,一群同姓的人持弓射箭。而“𡩂”,实指氏族所标举的图腾。华族之中,太皞以龙,炎帝以牛,黄帝以云,少皞以凤,均为图腾。至于四方氏族,《说文》“羌”字下已有说明:

南方蛮闽从虫,北方狄从犬,东方貉从豸,西方羌从羊。

原始氏族以鸟兽昆虫为图腾,不见得低下,正如以日月星辰为图腾不表示高贵一样,那不过是作为全氏族宗教信仰上的一种具体徽号罢了。

反映等级制度的专名 随着社会的生产从畜牧发展到农耕,私有制的形式也从占有牲畜发展到占有土地。“社”字的产生,标志着土地私有制的出现。《说文》对“社”字的解释十分周详:

社:地主也。从示土。《春秋传》曰:共工之子句龙为社神。《周礼》二十五家为社。各树其土所宜之木。

“社,地主也”及“共工之子句龙为社神”两语,道出了“社”的本质特征:“社”是“用神权观念来维护奴隶主和地主土地占有制度的

一种礼制”^①。“二十五家为社”等二语,指明“社”的形制。“社”的扩大,意味着对别的民族的吞并,结果是出现奴隶主的头子皇帝及诸侯,他们以“大社”、“国社”为名,霸占着全国的土地及在土地上生活的奴隶,此即《诗·小雅·北山》说的“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更因农耕的兴起,逐渐以“社稷”连称,作为“国家”的代名。

不过,最初的阶级压迫还不是对于异族俘虏的奴役,而是与男姓对女姓的奴役同时发生的。“奴”字就是形象的说明:

奴:奴婢。皆古之罪人也。《周礼》曰:其奴,男子入于罪隶,女子入于春稿。从女,从又。

“又”即手。用手抓住女子,那女子就成奴隶了。这是“奴”字本义。后来兼指被奴役的男仆:

童:男有罪曰奴,奴曰童。女曰妾。

“童”“妾”“奴”等均被视为“罪人”,这就点明了奴隶的来源:他们或者是本族中的犯“法”者,或者是异族的俘虏。对异族的俘虏,除作祭品之外,一概降而为奴。女俘为“妾”;男俘还有不同的处置,大体上可从“臣”、“民”、“宰”三字见出:

臣:牵也。事君也。象屈服之形。

民:众萌也。从古文之象。

宰:罪人在屋下执事者。从宀,从辛。辛,罪也。

“臣”,金文作,象一竖目之形。郭沫若分析说:“人首俯则目竖,所以‘象屈服之形’者,殆以此也。”而“民”,金文作,,“均作一左目形而有刃物以刺之。古人民、盲每通训,如《贾子·大

^① 陆宗达《说文解字通论》201页,北京出版社1981年。

政下》篇：‘民之为言萌也，萌之为言盲也’。”“民”与“臣”相反，不屈服于异族的统治，以至被盲一目而服苦役。“宰”字表明在屋下被扣打而屈服的人，因在“臣”之后，在“民”之前。^①“相沿既久，则凡治人者称臣宰，被治者称庶民，所谓大臣冢宰侵假而成为统治者之最高称号。一部阶级统治史，于一二字即已透露其端倪^②。”

据《说文》所载，奴隶主对奴隶极为残酷，或剔发（“髡”），或刺面涂墨（“黥”），或割耳（“刵”），或削鼻（“劓”），或断足（“刖”、“刵”），或割肉离骨（“剕”、“劓”），或去阴（“劓”，即“宫刑”），或杀头（“刳”、“斩”）等等，名目繁多，无所不用其极。然而种种刑法，均借天意而行：

灋（法）：刑也。平之如水，从水。廌所以触不直者去之，从廌去。

“廌”即“解廌”，一作“獬豸”，为传说中的一种神兽，《神异经》说獬豸“见人斗，则触不直；闻人论，则咋不正^②”。凭莫须有的神兽来定是非曲直，岂非把人命攸关的刑法当作儿戏？！

反映货币贸易的专名 大约夏、商之时，黄河中游的畜牧民族与滨海的渔猎民族之间，已有了贸易活动。郭沫若说：“中国的货币字样多从贝，这显然是由渔猎民族提供出来的东西，而物品字样则从牛，物件的提供者可知是牧畜民族^③。”

所谓“贝”，实为海贝，学名称为“货贝”。《说文》对此作了解释：

① 《甲骨文字研究·释臣宰》。

② 见《说文解字注》十篇上“廌”字注。

③ 《中国古代社会研究·卜辞中的古代社会》。

贝：海介虫也。……古者货贝而宝龟，周而有泉，至秦废贝行钱。

简直是古代货币演变史的提要。大约夏代，即已用贝。《盐铁论·错币》说的“夏后以玄贝，周人以紫石”，似属可信。“龟”与“贝”一样，也曾一度用作货币。《周礼·秋官·大行人》：“其贡货物”。郑玄注：“货物，龟贝也。”“泉”与“钱”为古今之异名。“钱”的本义为“古田器”，即古代除草铲土的农具，可用作交易，因仿照它的形状铸为货币。自秦以来，“钱”作为一切货币的通称。

大约贝先用作颈饰，《说文》说：

颙：颈饰也。从二贝。

嬰：颈饰也。从女颙。颙，其连也。

后才化作一般货币的单位。这样一来，社会经济生活上一连串的事情就接踵而生了：买卖用贝（买、购、贸、贾、贩、卖），借债用贝（贷、资、贲、赊），抵押用贝（贲、质），送礼用贝（贄、贽、赂、赠、赙），向上纳税用贝（贡、赋、寘），向下赏赐用贝（赏、赐、贗、贲），甚至连赎罪也用贝：

贄：小罚以财自赎也。从贝，此声。《汉律》：民不繇，贄钱二十二。

赙：以财物枉法相谢也。从贝，求声。

一句话就戳穿“贝”这货币的本质，简直可与莎士比亚《雅典的泰门》里说的金子“只这一点点儿，就可以使黑的变成白的，丑的变成美的，错的变成对的……①”等语媲美。

① 《莎士比亚全集（八）》176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年。

在古代,“贝”这货币可以购买一切,也就意味着可以占有一切,因而人们物质利害上的赢亏,均用“贝”来表现:“赢,贾有余利也”;“赖,赢也”;“贮,积也”;“负,受贷不偿”;“贬,损也”等字都从“贝”;社会上的不同等级也由“贝”来划分:“贵,物不贱也”;“贱,价少也”;“赈,富也”;“贫,财分少也”;甚至连人们的品性、地位也由“贝”来显示:“贤,多财也”;“宾,所敬也”;“贪,欲物也”。近人陈竺同指出:“即人对于神鬼的世界,也是可以由‘赀’以赀财卜问,这真是‘钱可通神’了。结果因为‘财,人所宝也’而演成‘购,以财有所求也’、‘贪,欲物’、‘赅,以财物枉法相谢’等人间世的病态^①”。正由于“贝”这货币关系到人们的切身利益,因此,人们对那些搜刮民脂的不法官吏,就特别痛恨,视之为害虫:

螟:虫食谷心者。吏冥冥犯法即生螟。

蠹:虫食苗叶者。吏气资则生蠹。

蠹:虫食草根者。吏抵冒取民财则生。

均以贪官与稻虫相映照,分明是把贪官斥为害人虫!

反映宗教意识的专名 我国古代没有创造出独立的宗教组织,但不能说没有宗教意识。《说文》对“姓”、“社”、“癯”、“𧈧”等字的解释,就已在不同程度上染上了宗教意识的色彩。

上古时代,庶物崇拜比祖先崇拜的出现更早。在《说文》里,还残存着“魑[魅],老物精也”;“魑,早鬼也”;“𧈧[魍魉],山川之精也”,“衣服歌谣草木之怪谓之𧈧[妖],禽兽虫蝗之怪谓之𧈧[孽]”一类记载,正表明古人误以风云、山川、草木、鸟兽之中都

^① 陈竺同《说文为汉代社会意识之写真》,1931年《学生杂志》18卷3期。

有鬼怪存在。既然他们相信万物有灵，自会认为一物死了化为他物，如说“腐草为蠋”，蜃为“雉入水所化”，“海蛤，百岁燕所化也”，“鼯，地中行鼠，伯劳所化也”等等都是。用这荒唐的逻辑来推论，作为万物之灵的人，一旦死了也会化为鬼的：“人所归为鬼”。

我国古代以天祖并尊，与外国人专事敬天不同。《说文》里，与尊祖敬神有关的字，大抵从示：

示：天垂象见吉凶，所以示人也。从二（古文上）；三垂，

日、月、星也。观乎天文以察时变。示，神事也。

“天垂象见吉凶”，古人认为人事凶吉一概听天由命，因而有关祸福的字也都从示。“日、月、星”古称“三光”。《说文》用光明崇拜说释“示”，可不是“示”的本义。郭沫若考证，甲骨文“示”多作丁形，上不必从二，下不必垂三。丁为上之倒悬。上即且，实为“牡器之象形；且之倒悬即为示，‘示’之初意本即生殖神之偶像也。……故‘宗’即祀此神象之地，‘祀’象人跪于此神象之前，‘祝’象跪而有所祷告，‘祭’则持肉以献于神。”^①他以生殖崇拜说探求“示”的本义。

汉代盛行天人感应说，就是先秦传下本有唯物主义倾向的阴阳五行说，也与神秘主义结合，而成为谶纬之学的组成部分。这在《说文》的释义里也有所反映。

阴阳本是古代哲学的范畴，用来表示自然界两种对立的物质力量。《说文》释“日”为“太阳之精”，“月”为“太阴之精”，还说过去，可是把训为蜥易的“易”，也引纬书“日月为易”作训，就

^① 《甲骨文字研究·释祖妣》。

不伦不类了。至于说“魂，阳气也”；“魄，阴神也”；“性，人之阳气，性善也”；“情，人之阴气，有欲者”等等，那简直是乱贴“阴阳”的标签。

五行指水、火、金、木、土，古人视为自然界五大要素。到汉代，便如法炮制出诸如“五色”“五方”“五谷”“五脏”“五灵”之类名称。如“五脏”指心、肝、脾、肺、肾，在《说文》里，也一一与“五行”挂上了钩：“肾，水藏也”；“肺，金藏也”；“肝，木藏也”；“脾，土藏也”；“心，人心。土藏在身之中，象形。博士说以为火藏。”基本上采取今文经学的说法，只有“心，土藏”是古文经学的说法。

数字及干支之字说的都不是本义，如释“一”：“惟初太始，道立于一，造分天地，化成万物”；释“甲”：“东方之孟，阳气萌动。从木载孚甲之象”；释“子”：“十一月阳气动，万物滋，人以为偁”之类，字里行间，是一片神秘主义迷雾。

其实，鬼神本是人类世界的幻影。从《说文》可知，鬼衣为“𩑦”，鬼服为“魃”，鬼变化称为“魍”，鬼嚅嚅作声叫“𩑦”，“魃”是厉鬼，“魃”是鬼之神，阴间的一切，一如阳间。当人们把这内幕看透了，就会采取以毒攻毒的对策：

𩑦：醜也，今遂疫有𩑦头。

“𩑦头”即“魃头”。《周礼·夏官·方相氏》：“方相氏掌蒙熊皮。”郑玄注：“冒熊皮者，以惊驱疫疠之鬼，如今𩑦头也。”可见汉代已有假面，作为打鬼驱疫时的道具。

总的说来，《说文》不象《尔雅》《方言》只以训诂为主，而不及字形；更不象《释名》只搞音训，而是如王念孙《说文解字注序》说的：“《说文》之为书，以文字而兼声音、训诂者也。”这字形、字音、字义三者统一，便构成了汉字不同于拼音文字的特点。中国的

小学研究,一旦有了《说文》,就好比谱写一部乐章找到了主旋律一样。一抓住《说文》,就会全面地带动以形、音、义作为核心的小学研究。清代小学鼎盛,与《说文》研究的繁荣有着密切的关系。

七、郑玄研究小学的方向

许慎之后,郑玄接踵崛起,在小学上,与许平分秋色;许著《说文》,重在明本义;郑撰经注,大抵通假借。一着眼于语文的本身,一立足于语文的运用,各在自己的领域里,达到了一代学术的最高峰。后人称之为“许郑之学”。许郑之在小学,犹如司马迁、班固之在史学一样。

但传统的看法,以为郑玄是经学家,不是小学家。王国维《两汉古文学家多小学家说》一文,列举张敞、杜林、许慎等七人,而不及郑玄。其实,郑玄是经学家兼小学家。他是古文经学家马融的门人。他注《礼》笺《诗》,虽兼采古文、今文之说,但仍以古文经学为根柢;他所释字义,多有自创新解之处,只是被繁多的经文淹没,不象专著那样令人注目;特别是他的注文里,时有关于小学的真知灼见,虽寥寥数字,却有关小学研究的方向。

郑玄几乎遍注群经。他注述的先后次第,据清黄以周考证,大约是“先注《周官》,次《礼记》,次《礼经》〔即《仪礼》〕,次《古文尚书》,次《论语》,次《毛诗》,最后乃注《易》”^①。在通行的《十三经》里,采用郑注的,就有四部,即《周礼注》、《礼记注》、《仪礼

^① 黄以周《微季杂著文钞》卷四《答郑康成学业次第问》。

注》、《毛诗笺》。成就之高，影响之大，古代经师中，无人可比。

首揭“就其原文字之声类，考训诂”的原则 历来以为从声音求训诂的原则为清人提出，那是不对了，最早提出的是汉人郑玄。郑玄(127—200)字康成，北海高密(今属山东)人。郑玄在《周礼序》里盛赞前辈学者郑众、郑兴、贾逵、马融为《周礼》解诂的业绩：“其所变易，灼然如晦之见明；其所弥缝，奄然如合符复析。”然而亦不能尽美尽善，今“则就其原文字之声类，考训诂，据秘逸”^①。他从事第一部经典即《周礼》的注释工作，就已明确地提出从声音求训诂的原则，这正是他高于前辈学者的地方。

经籍多用假借字。要通假借字，得先明本字。用本字来改读经籍中的假借字，就叫“破字”。早在西汉初年，毛公解《诗》，已暗用“破字”一法。如《周南·汝墳》：“惄如调饥”。毛传：“调，朝也。”把“调”改读为“朝”。按《说文》“朝”作“𨾏”，从𨾏，舟声。周、舟同音通假，从周从舟之字亦得通用。到东汉初年，郑众对“破字”的道理作了探讨。他注解《周礼·天官·酒正》上饮料的专名，与《礼记·内则》作比较，发现个别文字不同，那原因在于：

“糟”音声与“藩”相似，“医”与“醴”亦相似。文字不同，记之者各异耳。此皆一物。

“糟”“藩”，均指酒滓；“医”“醴”，同为梅浆。古代传经，都出于口授，到汉代逐渐记之于文字。因“记之者各异”，所用的文字也就不能尽同。后来郑玄得到郑众的启发，就大畅其旨：

其始书之也，仓卒无其字，或以音类比方假借为之，趣于近之而已。受之者非一邦之人，人用其乡，同言异字，同

^① 贾公彦《序周礼废兴》引。

字异音，于兹遂生矣^①。

意谓开始记录语音之时，偶有想不出对应的字，就用“音类”相同或相近的字去标音，只求近似而已。由于记录者不是同一方言区的人，他们各以自己方音去记录，于是就产生了一词多字或一字多义的现象。一句话，经籍中出现一词多字或一字多义的现象，是由于假借字太多的缘故。既然假借字用的是字音，那么，以本字破假借字的关键在于字音相同或相近。这样，突破经籍上文字难关——假借字，就要采取“就其原文字之声类，求训诂”的原则。“声类”或“音类”，也许如张舜徽所释：“大抵发音部位相同的，叫做‘声类’；收音部位相同的，叫做‘音类’”^②。统而言之，“声类”“音类”均指字音类别。从毛公到郑玄，已经逐步地明白一条训诂通则：字音类同，字义也多相通。这从他们所用的“某读为某”、“古声某某同”等术语里体现出来。

“读为”，即“破字”，用本字破假借字。毛公解《诗》已用“读为”之意，如《卫风·芄兰》：“能不我甲”。毛传：“甲，狎也。”实即“甲读为狎也”。只是毛公那时未有“读为”一语。东汉初年，杜子春常用“读为”。如《周礼·天官·盐人》“祭祀共其苦盐”句注：“杜子春读‘苦’为‘鹽’，谓出盐直用，不涑治。”换言之，“苦”是“鹽”的假借字，“鹽”是本字。“苦”“鹽”音同，故可通假。这道理郑众已明白。《周礼·春官·肆师》“凡师不功，则助牵王车”句注：“故书‘功’为‘工’。郑司农云：‘工’读为‘功’。古者‘工’与‘功’同字。”郑司农即郑众，他说的“古者某某同字”，到了郑玄，就改称“古声某某同”。

① 陆德明《经典释文·序录》引。

② 张舜徽《郑学丛著·郑学叙录》。

郑玄亦沿用“读为”“读曰”一类术语，有时创造性地运用“古声某某同”一语。如《诗·豳风·东山》：“蜎蜎者蠋，烝在桑野。”毛传：“烝，寘也”。郑笺：“古者声寘、填、尘同也。”又《诗·小雅·常棣》：“每有良朋，烝也无戎”。毛传：“烝，填。”郑笺：“古声填、寘、尘同。”这里闪烁着一个天才的思想，即从古音求古义。“古声某某同”，充分体现了“就其原文字之声类考训诂”的原则。王念孙对此作了很高的评价：“字之声同声近者，经传往往假借。学者以声求义，破其假借之字而读以本字，则涣然冰释。……故毛公传《诗》，多易假借之字而训以本字，已开改读之先。至康成笺诗注礼，屡云某读为某而假借之例大明。后人或病康成破字者，不知古字之多假借也”^①。

不过，郑玄的创造不在“某读为某”的运用，因杜子春、郑众已言之在先，他的创造在于提出“就其原文字之声类考训诂”的原则。他的观点比他的前人高些，因而他的训诂也往往比前人更为确切些。如《考工记·匠人》“置槩以县，眡以景”句注：“故书‘槩’或作‘戈’。杜子春云：槩当为戈，读为杙。玄谓槩，古文臬，假借字。于所平之地中央树八尺之臬，以县正之；眡之以其景〔影〕，将以正四方也。”就是明证。

着手探求礼仪、习俗等专名的根源 戴震说过：“郑康成之学，尽在《三礼注》，当与《春秋三传》并重^②。”我们也可以说：《三礼注》的精华在礼仪、习俗等专名的诠释，足可与《尔雅》《说文》媲美。

郑玄诠释名物，不仅明其所以，而且时常求其所以然。

① 王引之《经义述闻序》引。

② 见段玉裁《戴东原先生年谱》。

首先,通常以义界的形式,揭示礼俗专名的本质特点。作为封建统治阶级头子的“君”,《说文》只说:“尊也。从尹;发号,故从口。𡥉,古文,象君坐形。”本象一人端坐,以口发令的形状。而郑玄,在《仪礼·丧服传》“君至尊也”句下注:“天子、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就指明“君”是占有土地的大小地主的称呼。张舜徽分析说:“一个人拥有大量土地,便是封建社会统治阶级有威可畏、发号施令、无所事事、过着剥削阶级寄生生活的物质基础。有了郑玄这一注解,却从根本上把‘君’字的阶级性揭示出来了”^①。与“君”相对的是“氓”,就是耕种土地的人。“氓”即“民”,《诗·大雅·灵台序》郑笺:“民者,冥也。”这样的“民”“氓”,就象货物那样被拍卖,象牛马那样被役使。《周礼·地官·质人》云:“质人掌成市之货賂、人民、牛马、兵器、珍异。”郑注:“人民,奴婢也。”这真是一个完全颠倒了的黑暗世界:耕种土地的人竟变为没有土地、甚至没有人身保障的奴隶,而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的“君”却成了占有土地的老爷!

其次,是从文字的声类上,推见物类得名的原委。东汉初年,杜子春已导乎先路。《周礼·地官·里宰》“以岁时合耦于耤,以治稼穡”句注:“郑司农云:耤读为藉。杜子春云:耤读为助,谓相佐也。玄谓耤者,里宰治处也。若今街弹之室,于此合耦,使相佐助,因放〔仿〕而为名。”郑玄不从郑众而从杜子春之说,就因为耤头,本是辅助人手进行田间劳动的农具。就这样,他从古声类推求名原,几乎涉及社会生活的各个侧面:

释农事,如稼,《周礼·地官·序官》注:“种穀曰稼,如嫁女

^① 张舜徽《郑学丛著·郑学叙录》。

以有所生”；

释宫室，如萧墙，《论语·季氏》集解引郑玄语：“萧之言肃也，墙谓屏也。君臣相见之礼，至屏而加肃敬焉，是以谓之萧墙”；

释朝政，如霸，《论语·宪问》正义引郑玄语：“天子衰，诸侯兴，故曰霸。霸者，把也，言把持王者之政教。故其字或作伯，或作霸也”；

释亲属，如嫂，《仪礼·丧服传》注：“嫂者，尊严之称。嫂犹叟也，叟，老人称也”；

释衣服，如“袞揄”，《礼记·玉藻》注：“袞读如揄，揄读如摇，揄、摇皆翟雉名也，刻缡而画之，著于衣以为饰，因以为名也”；

释首饰，如“被锡”，《仪礼·少牢馈食礼》注：“被锡读为髻髻。古者或剔贱者、刑者之发以被妇人之紒为饰，因名‘髻髻’焉。”

凡此种种，均不见于《尔雅》《方言》《说文》，后来刘熙的《释名》，实出于此。

此外，对虚词及句式的探讨，郑玄亦有初创之功。如首创“语助”一词^①，指称语言中表示没有实在意义的虚词；“重言”一词^②，指文中语词有意重叠的现象；“互言”或“互辞”、“互文”等语^③，指文字上对举见义、参互补充的现象；“省文”一词^④，指文中特意省略字句的现象。这一切，均为我国语法研究，提供历史资料。

① 《礼记·檀弓上》“尔毋从从尔”句注。

② 《诗·商颂·烈祖》笺，又《诗·周颂·有客》笺。

③ 《礼记·坊记》注，《诗·小雅·楚茨》笺，又《周礼·天官·大府》注。

④ 《周礼·天官·内宰》注。

郑玄以经注的形式，极其分散地也甚为精辟地表述了他的小学见解。在中国小学发展的链条上，郑玄学说是一个特殊的环节。他上承《尔雅》《毛传》，下启《释名》、《声类》，影响所及，至于清代，从训诂的原则上看，郑玄说的“就其原文字之声类考训诂”，与王念孙说的“就古音以求古义，引申触类，不限形体”^①，是一脉相通的。

八、《释名》探索语源的尝试

郑玄的弟子刘熙，字成国，北海（郡治在今山东潍坊西南）人。大约在汉献帝建安十八年（公元213）以前，他完成了传世之作《释名》八卷二十七篇。这是我国第一部用音训、求语源的专著。

为封建政治服务的音训 汉代今文经学家利用音训，去解释他们所认为重要的专名。约有两类：

一是关于术数的专名。如干支，本指十天干和十二地支，可是一到今文经学家手里，就“妙用无穷”，他们用干支为讖纬帮忙而扩大天人感应学说的传布。干支之中，除“戊”“己”两字外，全用音训。从《淮南子·天文训》、《史记·律书》到《白虎通·五行》，几乎唱的一个调子。如那部以皇帝名义立论的《白虎通》说的“寅者，演也”；“卯者，茂也”；“辰者，震也”；“甲者，万物孚甲也”；“乙者，物蕃屈有节欲出”之类，解得“玄之又玄”，令人堕入迷宫。

二是关于礼制的专名。汉承秦制，头等大事是巩固封建制

^① 王念孙《广雅疏证序》。

度。今文经学家用音训解释礼制专名,去迎合封建王朝的需要。如董仲舒《春秋繁露·深察名号》提出,深察名号的根本在“君”“王”二字。如“王”,他说:“王者皇也,王者方也,王者匡也,王者黄也,王者往也。是故王意不普大皇,则道不能正直而方;道不能正直而方,则德不能匡运周遍;德不能匡运周遍,则美不能黄;美不能黄,则四方不能往;四方不能往,则不全于王。”就随心所欲地用音训去为封建君权唱赞歌。又如《大戴礼记·本命》说:“男者任也,子者孳也。男子者,言任天地之道,如长万物之义也。故谓之丈夫。丈者长也,夫者扶也,言长万物也。女者如也,子者孳也。女子者,言如男子之教,而长其义理者也。故谓之妇人。妇人,伏于人也。”也随心所欲地用音训去为封建夫权作辩护。

探求事物得名原因的音训 当然,今文经学家的音训,间有一二可取之处。如《白虎通·辟雍》说:“辟者璧也,象璧圆,以法天也;雍者壅之以水,象教化流行也。辟之言积也,积天下之道德;雍之言壅也,天下之仪则;故谓之‘辟雍’也”。就把西周天子所设的大学命名为“辟雍”的意图说了出来。又《白虎通·宗庙》说:“宗,尊也;庙者貌也,象先祖之尊貌也。所以有室何?所以象生之居也。”也说出了“宗庙”得名的原因。凡此种合理因素,均为许慎所发扬光大。

许慎生活在谶纬之学还在流行的东汉,有时释义如干支之类,仍沿用今文经学家的臆说,难免因错就错,但他毕竟是古文经学大师,对音训的态度也较谨慎持重。他著《说文》,旨在推求字的本义,相应地,他用音训,时时与探求语源相关。即以利用形声字一项而言,他不仅用形声字释声旁字,如“桀,磔也”;用声

旁字释形声字,如“佼,交也”;而且还用同一声旁的形声字互相训释,如“诂,训故言也”,“诂”“故”两字的声旁同为“古”。特别是他发现了会意、形声两兼之字,“这就是形声字的声符与其所谐的字有意义上的关连,即《说文》所谓‘亦声’。‘亦声’都是同源字”^①。如“警,戒也。从言,从敬,敬亦声”。即谓“敬”“警”为同源字。从《白虎通》到《说文》,在用音训,求语源上,渐由自发趋向自觉。

音训从《尔雅》而下,用来解释字义的比例日见增加,《方言》的音训比《尔雅》多,至《说文》竟达“十居七八”,待到郑玄的“就其原文字之声类考训诂”的原则一提出,一部百分之百地用音训、求语源的专著,便在刘熙的笔下出现了。

《释名》与汉代社会生活 刘熙《释名序》提出:要通过音训,去解决“名号雅俗,各方名殊”,“百姓日称而不知其所以之意”的问题。因此,《释名》与《尔雅》、《说文》不同,不是把重点放在古代典籍,而是放在汉代的名物,特别是放在文物典章、风俗习惯等专名的解释。这样,就可以透过种种专名去照见汉代社会文化的形形色色。

《释名》象镜子一样及时地反映着汉代社会生活中出现的新生事物。这方面,书中所载的一些珍贵资料,足可订正历史上的讹传。如“司州”,《晋书·地理志》谓魏以河南、河内、河东、恒农、平阳五郡置司州。后人遂以“司州”之名始于三国魏。殊不知《释名·释州国》早已说了:“司州,司隶校尉所主也。”司隶校尉相当于州刺史。那司隶校尉所辖区称“司部”,亦可称“司州”。

^① 王力《同源字典》10页,商务印书馆1982年。

《后汉书·左雄传》称司冀复有大水，已以“司”与“冀”对举。《释名·释天》“天”字条下说“豫司兗冀”，“风”字条下说“兗豫司冀”，均以“司”与“冀”“豫”并提，更足以证明，“司州”事实上在东汉末年已经存在了。又如“帔”即披肩，一般说始于晋，其实应是汉末。《释名·释衣服》说：“帔，披也，披之肩背，不及下也。”既然说“披之肩背”，那就是现在说的披肩了。

从《释名》里，可以看出东汉社会风尚的新动向。这新动向往往先从穿戴打扮上体现出来。汉人以为“衣锦还乡”是人生最大幸事，《汉书·项籍传》就有“富贵不归故乡，如衣锦夜行”的名言。《释名·释彩帛》：“锦，金也，作之用功重，其价如金。故其制字，帛与金也。”按《说文》作“锦，襄邑织文也。从帛，金声。”“襄邑”（今河南睢县）为著名的丝织品产地。“锦”在《说文》是形声字，而在《释名》，却解作会意字了。这种新解，实为新的社会意识的反映。据清叶德炯查考，汉时锦名最多，有“斜文锦”、“蒲桃锦”，见《西京杂志》；有“云锦”、“紫锦”，见《汉武内传》；有“虎文锦”，见《汉官仪》；有“走龙锦”、“翻鸿锦”、“云凤锦”，均为甘泉宫、招仙灵阁之物，见郭子玄《洞冥记》；有“鸳鸯万金锦”、“蛟文万金锦”，均为西汉成帝赐后宫之物，见《博物要览》，凡此种种，皆随织文命名^①。难怪“锦”与“金”的价值相当了。

东汉建都洛阳，处于我国的内地，而梳装打扮之风往往从沿海地区刮进。《释首饰》说：“穿耳施珠曰瑯。此本出于蛮夷所为也。蛮夷妇女轻浮好走，故以琅瑯锤之也。今中国人效之耳。”一个“瑯”字，便显示了耳饰之风的动向：从东方、南方传入中原

^① 见王先谦撰集《释名疏证补》。

腹地。

刘熙语言观 音训的“音”，在许慎、郑玄是指字音，而在刘熙则指语音。他往往直接从语音探求语源。这显然与他的语言观有关。《释言语》一再指出：

言：宣也，宣彼此之意也。

语：叙也，叙己所欲说也。

说：述也，序述之也（一本作“宣述人意也”）。

序：杼也，拽抒其实也。

实际上，他把语言如实地看作人类社会的交际工具，因此，才有“宣彼此之意也”，“叙己所欲说也”，“宣述人意也”之类说法。他还认为，用语言表达，就得符合事实：“拽抒其实也”。由此出发，他对董仲舒关于“名”、“号”的解释，作了修正，“名”、“号”不是出于“天意”，而是出于“人意”的：

名：明也，名实事使分明也。

号：呼也，以其善恶呼名之也。

这样，“名号”就失去了神秘主义的外衣，而被看作区分“实事”的声音符号。这“名号”就成了名称的同义语了。名号的不同，就意味着“实事”的不同。这用《释名序》上的话来说，就是“名之于实，各有义类”。一摆正“名”与“实”的关系，就能较为顺利地探求事物得名的由来。

事物命名的原则 《释名》一书，论及事物命名的原则，计有五条：

第一，依据事物的形体命名。如《释山》说：“石载土曰岨，岨，胪然也。土载石曰崔嵬。因形名之也。”

第二，依据事物的特征命名。如《释车》说：“天子所乘曰玉

辂，以玉饰车也；辂亦车也，谓之辂者，言行于道路也。象辂、金辂、木辂，各随所以为饰名之也。”

第三，依据事物的功用命名。如《释典艺》说：“诗，之也，诗之所之也。兴物而作谓之兴。敷布其义谓之赋。事类相似谓之比。言王政事谓之雅。称颂成功谓之颂。随作者之志而别名之也。”又《释首饰》说：“导，所以导栝鬓发，使入巾幘之里也。或曰栝鬓，以事名之也。”所谓“以事名之”或“随作者之志而别名之”，均指以事物的功用来命名。

第四，依据事物的产地命名。如《释饮食》说：“韩羊、韩兔、韩鸡，本法出韩国所为也。犹酒言宜城醪、苍梧清之属也。”“韩国”，今称朝鲜。

第五，依据事物的变化命名。如《释山》说：“山东曰朝阳，山西曰夕阳。随日所照而名之也。”

特别是对地名沿革的分析，更为精彩。《释州国》指出，燕、宋、郑、楚、周、秦、晋、赵、鲁、卫、齐、吴、越等十三国，“各以其地及于事宜制此名也。至秦改诸侯，置郡县，随其所在山川土形而立其名。”就说出了地名随着政治制度变革而一度更换的道理。至于新的地名，如“河东”（在河水东也）、“上党”（党所也，在山上其所最高故曰上也）、“南阳”（在国之南而地阳也）之类郡国的名称，则“随其山川土形而立其名”。

象这样全面地探求事物得名的原则，在中国小学史上，还是第一次。也因为第一次，考虑不周、措辞欠当在所难免。如《释兵》说：

盾，遁也，跪其后避以隐遁也。大而平者曰吴魁；本出于吴，为魁帅者所持也。隆者曰滇〔原作“须”，从毕沅校改〕

盾，本出于蜀，蜀滇所持也。或曰羌盾，言出于羌也。约胁而邹者曰陷虏，言可以陷破虏敌也；今谓之露见是也。狭而长者曰步盾，步兵所持，与刀相配者也。狭而短者曰矛盾，车上所持者也；矛，小称也。以缝编板谓之木络。以犀皮作之曰犀盾。以木作之曰木盾。皆用所用为名也。

其实，“滇盾”、“羌盾”，依事物的产地得名；“木络（盾）”、“犀盾”、“木盾”，“矛盾”依事物的特征得名；真正依事物的功用得名的，仅有“吴魁”、“陷虏”、“步盾”而已。

当然，《释名》一书经常应用的原则，是从语音上探求事物得名的由来。概括地说，“只是以音同音近的同根语互相训释而已”^①。

所谓音近的同根语互训，是指用双声或叠韵之字来探求事物得名原因。如《释亲属》：“伯，把也，把持家政也”。“把”“伯”双声。这显然参考郑玄之说：“霸者，把也，言把持王者之政教。其字或作伯，或作霸也”（《论语·宪问》正义引）。又如《释宫室》：“栋，中也，居屋之中也。”“中”“栋”叠韵。这也本于郑玄之说。《仪礼·乡射礼》：“序则物当栋”。郑注：“正中曰栋”。

所谓音同的同根语互训，是指用同音字来说明事物得名的原因。如《释言语》：“武，舞也。征伐动行如物鼓舞也。故《乐记》曰：发扬蹈厉，太公之志也。”按郑玄注《礼记·乐记》说：“‘发扬蹈厉’，所以象威武时也。”刘熙恪守师说，于此又见。音同的同根语互训，还指用形声字与声旁字互相训释，以求事物得名的由来。如从丷声的形声字，在《释名》里有：

① 齐佩瑒《训诂学概论》108页，中华书局1984年。

永直波曰径；径，径也，言如道径也（释水）。

径，经也，人所经由也（释道）。

颈，径也，径挺而长也（释形体）。

胫，茎也，直而长似物茎也（释形体）。

经，径也，如径路无所不通可常用也（释典艺）。

对此，齐佩瑒作了很好的分析：“颈、胫、茎、径、经、径等字皆从丌声而以形旁别其词性和义用，音同义近，并有‘长常细直’的概念，是由一根而孳乳分化者^①。”即指由同一语根而衍生的几个音义近似的分化语。最初表示概念的语音，叫做语根。

但纯用音训，有时可要失误。如《释容姿》“卧，化也，精气变化，不与觉时同也”；《释丧制》“尸，舒也，骨节解舒，不复能自胜敛也”；《释彩帛》“白，启也，如冰启时色也”之类，那音与义简直是风马牛不相及的。

音训与“约定俗成”原则的关系 骤然看去，音训与荀子“名无固宜，约定俗成谓之宜”的原则相矛盾，因为“约定俗成”说认为音与义之间没有任何绝对的联系，而音训，却以音与义的内在关系作为依据。奇怪的是，首倡“约定俗成”说的荀子，在他的著作里，常用音训。仅是“君”字，就有三条音训了：“君者，善群也”（《王制》）；“君者，民之原也”；“君者仪也”^②（均见《君道》）。显然，“名无固宜，约定俗成谓之宜”与音训求义不是一个平面上的问题，而是两个虽然相关却处于不同层次的问题。这大体上如王力说的：“在人类创造语言的原始时代，词义和语音是没有必

① 齐佩瑒《训诂学概论》106页，中华书局1984年。

② 古代“君”有“威”音，《说文》“威”字下引《汉律》的“威姑”，即《尔雅·释亲》的“君姑”。“威”“仪”犹委蛇，俱一声之转。见齐佩瑒《训诂学概论》110页。

然的联系的。但是，等到语言的词汇初步形成以后，旧词与新词之间决不是没有联系的。有些词的声音相似(双声叠韵)，因而意义相似……。这种现象并非处处都是偶然的。相反，声音相近而意义又相似的词往往是同源词。^①”可见用音训求语源只局限在同一词群或语族的范围之内，超出这个范围，就会说错的。

① 《汉语史稿(下册)》541页，科学出版社1938年。

第三章 小学的发展——六朝 隋唐时代

一、言意之辩由玄学及文学

汉唐之间，佛学的传入，激起了中印文化交流的波澜。受到冲击的小学在各个方面都呈现出新的气象，主要是在文字学、训诂学之外，逐渐创建了音韵学这门新的学科。就是原来的文字学、训诂学也有新的发展，主要表现为从俗字书到字样书、由儒家义书到佛家义书的演变。语言理论也出现新的局面：为探索语言表达意思的能力，而兴起了长期的言意之辩。

魏晋的言意之辩，是先秦名实之争的深入。它好比一条纽带，把小学与玄学、小学与文学衔接起来。

王弼与言意之辩的深入 早在先秦，就有“言以足志”与“言不尽意”两种不同的看法，只是没有进行正面交锋而已。《周易·系辞上》设计孔子的自问自答，把“言不尽意”与“言以足志”巧妙地糅合一起，说是“立象以尽意，……系辞焉以尽言”。到了三国魏时，荀粲连《易传》也不相信了，他认为：

盖理之微者，非物象之所举也。今称“立象以尽意”，此

非遁于意外者也；“系辞焉以尽言”，此非言乎系表者也。斯则象外之意、系表之言，固蕴而不出矣^①。

他说的“言不尽意”，是指物象、语辞无法表述道理的微妙之处，换言之，是认为“象外之意、系表之言”不能用物象、语辞去表达。他不懂得“圣人之言，或不尽于言，亦不外乎言也^②”的道理。

差不多与荀粲同时的王弼，是对言与意关系进行认真探索的第一人。王弼(226—249)，字辅嗣，魏国山阳(今河南焦作市)人。与荀不同，他从《周易·系辞上》出发，强调“尽意莫若象，尽象莫如言”，以“言”为达“意”手段，而非“意”的本身，因取《庄子·外物》上“得鱼忘筌”的比喻，在所撰《周易略例·明象章》，宣扬“得意忘言”的宗旨：“言者所以明象，得象而忘言；象者所以存意，得意而忘象。犹蹄者所以在兔，得兔而忘蹄；筌者所以在鱼，得鱼而忘筌也。”这些话，对于那些把经文章句视为治学目的的儒生，无疑是当头一棒；但他把“言”与“意”的关系仅仅看作“筌”与“鱼”的关系，即手段与目的的关系，却不切当。语言并非只是一种达“意”的手段，它存在于“意”的形成、表达以及让他人理解的全过程；语言是思维的工具。

如果说王弼的“得意忘言”来自《庄子》，那么，他的“言不尽意”实导源于《老子》。《老子》说：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

古代“名”与“字”又有联系又有区别，如孔子名丘，字仲尼，即是

① 《三国志·魏志·荀彧传》注引何劭《荀彧传》。

② 王若虚《淳熙遗老集》卷三《论语辩惑序》。

一例。名为本名，字为表字，“名以正体，字以表德”^①。《老子》象给人起个名字那样地给“先天地生”的“物”即宇宙始基起了名字：“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意谓可用“道”作为表字，去标明宇宙始基的一些特征，但很难给宇宙始基的本体起个本名，如硬要，只好勉强地称它为“大”了。“大”通“太”，即后人说的“太一”、“太极”。这里说的是命名的近似性。那命名的近似性已蕴藏着“言不尽意”的因子。后经王弼《老子指略》的发挥，就变本加厉了：

夫“道”也者取乎万物之所由也；“玄”也者取乎幽冥之所出也；“深”也者取乎探赜而不可究也；“大”也者取乎弥纶而不可极也；“远”也者取乎绵邈而不可及也；“微”也者取乎幽微而不可睹也。然则“道”、“玄”、“大”、“微”、“远”之言，各有其义，未尽其极者也。然弥纶无极不可名“细”，微妙无形不可名“大”。是以篇〔指《老子》〕云，“字之曰道”，“谓之曰玄”，而不名也。然则言之者失其〔指“道”〕常，名之者离其真……

在此，《老子》说的“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已被悄悄地改作“‘字之曰道’……而不名也。”“不名”二字抹杀了语辞对抽象事物的表述能力，必会由此得出“言之者失其常，名之者离其真”的结论。这就与《老子》说的“强为之名曰‘大’”不同了。“强为之名”说的是虽难以命名，但终究给以命名了；“名之者离其真”，说的是不可命名。当然，王弼所论，仅限于宇宙始基那样无边无际的抽象事物而已，至于对具体事物，他的《老子指略》很明

^① 《颜氏家训·风操》。

确地指出：

凡名生于形，未有形生于名也。故有此名必有此形。在他看来，宇宙始基不是具体事物，自不可命名。那末，把宇宙始基叫做“道”，算不算命名呢？他用“名”“称”之别，来自圆其说：“名也者，定彼者也；称也者，从谓者也。”“彼”指对象。意谓“名”是客观的，“称”是主观的：“名号生乎形状，称谓出乎涉求。”把宇宙始基叫做“道”，只是主观的称谓罢了。因此，在他看来，“道”以及与之相关的“玄”、“深”、“大”、“微”、“远”一类语辞，仍是“各有其义，未尽其极也”。那理由是：

名必有所分，称必有所由。有分则有不兼，有由则有不
尽。不兼则大殊其真，不尽则不可以名。

这是《老子指略》里值得注意的见解。“名必有所分，称必有所由”，是说名号要基于这一事物与别的事物相区分之点，称谓则有赖于指称这一事物的主观意图。既以形状上相区分之点命名，那名号自不能赅括这一事物的全貌；既凭主观上的意图指称一个事物，那称谓自不能穷尽这一事物的内蕴。这叫做“有分则有不兼，有由则有不尽”。这样分析“名”“称”在表达上的局限性，对于理解“言不尽意”的原因，是很有启发的。但他接下去说的“不兼则大殊其真，不尽则不可以名”两语，就偏了。语词虽不能表现一个事物的全貌，但一旦揭出一个事物与众不同的特点，也就等于标明这一事物的本身。因为语词与所要表现的事物之间的关系，本来就带有假定性的。

到了嵇康，“言不尽意”论已从玄学波及艺术了。他在研究音乐的声与情关系的《声无哀乐论》里，谈及言与意的关系：

假令心志于马，而误言“鹿”。察者固当由鹿以弘马也。

此为心不系于所言，言或不足以证心也。若当关接而知言，此为孺子学言于所师，然后知之。则何贵于聪明哉？夫言非自然一定之物，五方殊俗，同事异号，举一名以为标识耳。

“标识”犹言符号。他与王弼不同，不在探求抽象的哲理，而是从具体的语言生活中，选取失语或学话的现象，来说明“言或不足以证心”。因为语词只是一种代表事物的约定符号罢了。

欧阳建《言尽意论》 嵇康以后，西晋初年出了一个欧阳建。他以“违众先生”自命，写了《言尽意论》一文，来与“言不尽意”论相抗衡。

欧阳建认为，客观存在的事物，不以人们的名、言为转移。由此出发，他说明了名、言在辨别事物（辨物）、交流思想（畅志）上的作用：

理得于心，非言不畅；物定于彼，非名不辩。言不畅志，则无以相接；名不辩物，则鉴识不显。鉴识显而名品殊，言称物而情志畅。

“相接”犹言相互交际。在此，他指出名、言是“辩物”“畅志”的必要条件。接着，他更从名、言的产生、发展之中，指明“辩物”“畅志”是名、言本身的性能：

原其所以，本其所由，非物有自然之名，理有必定之称也。欲辩其实，则殊其名；欲宣其志，则立其称。名逐物而迁，言因理而变，此犹声发响应，形存影附，不得相与为二矣。苟其不二，则无不尽。故吾以为尽矣。

文章可贵之处在于揭示交际活动中言与意的合一：语词的目的是“宣志”，即表达思想；语词的功能在“因理而变”，说的是语词

要适应意思的变化而变化。问题在于“言因理而变”只能说明言、意两者“不得相与为二”，未能从根本上阐述语词之所以能尽意的道理。一句话，《言尽意论》未能把重点放在一个“尽”字上。

陆机、刘勰论言、意、物三者关系 言意之辩在玄学里开花，在文学里结果。就在欧阳建的同时，作家陆机已把言意之辩引进文学领域。他在《文赋》的小序里提出：

恒患意不称物，文不逮意；盖非知之难，能之难也。

他担心“意不称物，文不逮意”，得其反，是力求文能逮意，意能称物。原来欧阳建说的名与物、言与理这两对关系，到了《文赋》就变成“物——意——文”这三者的关系了。应该说，陆机这个提法比先秦古语“言以足志，文以足言”或“书不尽言，言不尽意”要高明得多，因为他指出了文能否逮意，要以意能否称物为前提。

大批评家刘勰又把陆机说的“物——意——文”，改称“事——情——辞”，给以总称，叫做“三准”^①，用来构成《文心雕龙》创作论的总框架。据此来考察言与意的关系，就有一个客观的依据：语词是尽意，还是不尽意，要看语词所要表现的对象性质而定。他在《夸饰》一文深刻地指出：

夫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神道难摹，

精言不能追其极；形器易写，壮词可得喻其真。

“形而上”，指无形的或未成形体的东西；“形而下”，指有形的或已成形体的东西。前者叫“道”，后者叫“器”。语词对“道”与“器”的表现，有着不同的效能：神妙的“道”难以摹写，即使用精

^① 《文心雕龙·铨裁》。

微的语词也不能穷尽它的妙处：具体的“器”就易于描绘，用廓大的语词可以显示它的真实面貌。就是说：越到有形可见、有体可触的范围，语言的效能就越大；反之，越到无声无色或未成形体的境域，如触及变化不定的复杂情绪或深奥莫测的抽象哲理，语言的效能就越小。就这样，刘勰给言意之辩，作了出色的总结：“神道难摹”，就会“言不尽意”；而“形器易写”，必是“言以足志。”

二、从俗字书到字样书

文字原是为了记录语言而发明的一种书写符号系统。汉唐之间，因中印文化的交流及国内南北文化的发展，而推动了汉语的发展，首先表现为大批新词的产生，相应地是大量的新字的增加。

新词大批产生与《通俗文》 早在周秦，我国即已设立翻译官，与邻邦交往。《礼记·王制》说：“五方之民，言语不通，嗜欲不同。达其志，通其欲，东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译。”“寄”、“象”、“狄鞮”、“译”等翻译官，是中外文化交流的使者。同外族交往，必吸取外来词。外来词可以作为不同民族相互关系的历史见证。如屈原《离骚》说的“摄提”，意指寅年，大约借自巴比伦语^①。这种来自外族的新词，逐渐进入我国第一部百科辞典《尔雅》。但是，大量吸取外来文化，借用外来词，还是汉武帝派遣张骞通西域之后。

张骞通西域，为中外文化交流开辟一个新纪元。汉武帝元

^① 郭沫若《甲骨文字研究·释干支》。

朔三年(前 126),张骞回国,即从大宛(今苏联中亚费尔干纳盆地)捎来我国所没有的“苜蓿”“蒲陶”的种子。“蒲陶”即“葡萄”,“苜蓿”为汗血马(天马)的草料。《史记·大宛列传》称:大宛“以蒲陶为酒,……俗嗜酒,马嗜苜蓿。汉使取其实来,于是天子始种苜蓿、蒲陶肥饶地。及天马多,外国使来众,则离宫别观旁尽种蒲陶、苜蓿……”。从这两个外来词,可以窥见西汉与大宛政治上文化上交往的一斑。但这种外来词,却不见于许慎的《说文》,因《说文》只收先秦古籍上的正字。至于汉代已经通行的新词,如司马相如《上林赋》用过的“嚼”字,《说文》便不收录;甚至有些已出现于先秦古籍的词儿,如屈原《渔父》用过的“醒”字,《说文》也漏收了。于是,到了汉末,一部专收代表新语言的俗文字、并补《说文》之缺的《通俗文》便应运而生。

《通俗文》相传为东汉古文经学家服虔所作。服虔字子慎,河南荥阳人。北齐颜之推对此提出怀疑,说服虔是汉人,而叙里却引魏人的说法;郑玄以前,全不知反切,而书里却有;书目又不见于晋人的著录。其实,古代字书,为后人窜改增补,乃是常见之事;服与郑玄同时,他正是我国反切创始人之一(详三章三节);古代目录学家本来就轻视俗文字,如晋葛洪的《要用字苑》亦不见于六朝人的著录。颜的怀疑,理由不太充足,但他对《通俗文》学术价值的认识,却是正确的:“文义允惬,实是高才^①。”大约《通俗文》出于服虔之手,又经后人补订。原书已散失,清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有辑本。

从《通俗文》的辑本看,它有不同于《说文》的特色,就在专收

① 《颜氏家训·书证》。

新字。那新字不仅指外来字,主要是指汉代新造的通用字,当然也收《说文》漏收的先秦古籍上的正字。新字主要是单音字,如:

撞出曰打。

沉取曰捞。

辛甚曰辣。江南言辣,中国言辛。

鱼臭曰腥。猥臭曰臊。猥音加。

同时也兼及双音字:

惭愧谓之忸怩。

张帛避雨谓之缴盖。〔缴,后作“伞”〕

织毛褥……细者谓毳毼。名“毳毼”者,施大床之前,小榻之上,所以登上床也。

匕首,剑属,其头类匕,故曰“匕首”。

凡此种种,均为《说文》书上所无、语言生活里所有。《通俗文》的出现,就向重古轻今的倾向挑战,开了字书中的俗字派。唐兰提出:“俗文字在文字学史上应该有重要的地位”,“《通俗文》是这一类书里最早发现的。”后来如王义《小学篇》、葛洪《要用字苑》、何承天《纂文》、阮孝绪《文字集略》,一直到敦煌所出唐人著的《俗务要名林》、《碎金》之类,都属于这个系统,可惜不受重视,所以大部分材料都已散失湮灭了^①。即就《通俗文》辑本看,它往往能为探求俗文字的本义,提供了珍贵的历史资料。如“弗”,晋葛洪《要用字苑》释为:“初服反,今之炙肉弗字也”;南朝梁阮孝绪《文字集略》亦作:“弗,以签贯肉膋也。”但说的都是引申义,它的本义当如《通俗文》说的:“门键曰弗,串门串也。”

^① 唐兰《中国文字学·中国文字学史略》。

《字林》与《字统》 随着佛经的大量翻译，北方少数民族语言同汉语的融合，而出现了大批表现新语言的新字，于是《字林》、《字统》、《玉篇》一类字书，随着《通俗文》而一一问世了。

《字林》为晋吕忱所作。他是《韵集》作者吕静之兄。他撰《字林》，一依《说文》部首，亦按 540 部编次文字。唐人往往以《字林》与《说文》并称。大约到南宋，《字林》就散失了。清任大椿辑有《字林考逸》八卷。任在《序》里指出，《字林》的体制，大抵承袭《说文》而有所补缺。主要是：“有《说文》本无而增之者，如《五经文字》所云桃、柎、遁、遥是也。有《说文》有而文各异体者，如《说文》作‘蜡’，《字林》作‘褚’；《说文》作‘琕’，《字林》作‘瑀’是也。”

《字统》与《玉篇》，可以看作是南北朝字书的代表。

先看北方。西晋末年，出现“十六国”之乱，后由鲜卑族创建北魏而一统北方，文字的整顿工作也随之而提到工作的日程上来。清人顾炎武在《金石文字记·孝文皇帝吊殷比干墓文》里说：

又考《魏书》，道武皇帝天兴四年〔公元 401 年〕十二月，集博士儒生，比众经文字，义类相从，凡四万余字，号曰《众文经》。太武帝始光二年〔公元 425 年〕三月，初造新字千余，颁之远近，以为楷式。天兴之所集者，经传之所有也；始光之所造者，时俗之所行，而《众文经》之不及收者也。则知《说文》所无，后人续添之字，大都出此。

前后相隔二十四年，所造新字就达千余，这显然是在黄河流域不同民族杂居、不同语言接触后出现的新现象。北魏太武帝以行政的力量，使“时俗之所行”的新字“颁之远近，以为楷式”，那已

开了文字规范化的先声。到北魏孝文帝，为加速鲜卑族与汉族融合，就迁都洛阳，推行“断诸北语，一从正音”^①的语文政策，毅然禁用“北语”即鲜卑语，提倡说汉语，以洛阳音为“正音”。太和十九年（公元495）六月“诏不得以北俗之语言于朝廷，若有违者，免所居官”^②。在这样的政治文化背景下，就出现了阳承庆的《字统》二十卷。《字统》也已散失，清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有辑本。如说：

衍，水朝宗于海，故从水行。

窳，懒人不得自起。瓜瓠在地，不能自立，故字从瓜。又懒人恒在室中，故从穴。

便，人有不善，更之则安，故从更，从人。

规，丈夫识用，必合规矩，故规从夫也。

麤，警防也。鹿之性相背而食，虑人兽之害也，故从三鹿。

都偏重于会意，“诠解字义，新而不诡于理，王荆公〔王安石〕《字说》蓝本于此，然不及其确当也”^③。

江式《古今文字》的编纂计划 在北魏，比《字统》更有价值的字书，应是江式的《古今文字》。据《魏书·江式传》称，为撰《古今文字》，他于魏宣帝延昌三年（公元514）上表奏请。奏表里，他批评当时文字混乱的种种现象：“世易风移，文字改变，篆形谬错，隶体失真。俗学鄙习，复加虚造，巧谈辩士，以意为疑，炫惑于时，难以厘改。乃曰‘追来为歸（归），巧言为辯，小兔为

① 《魏书·咸阳王禧传》。

② 《魏书·高祖孝文帝本纪》。

③ 马国翰《字统序》（《玉函山房辑佚书》本）。

黼，神虫为蠹(蚕)’。如斯甚众，皆不合孔氏古书、史籀大篆、许氏《说文》、石经三字也。”固要有一部树立文字规范化标准的《古今文字》。他给《古今文字》规定了明确的编纂方针：

以许慎《说文》为主，爰采孔氏《尚书》、《五经》音注、《籀篇》、《尔雅》、《三仓》、《凡将》、《方言》、《通俗文》、《祖文字》、《埤仓》、《广雅》、《古今字诂》、《三字石经》、《字林》、《豹集》、诸赋文字有六书之谊者，皆以次类编联，文无复重，统为一部。其古籀、奇惑、俗隶诸体，咸使班于篆下，各有区别。诂训假借之谊，金随文而解；音读楚、夏之声，并逐字而注。其所不知者，则阙如也。

如果照此编纂，那学术价值当与《说文》相抗衡，而规模则要大大超过。不幸江式于北魏孝明帝正光四年(公元523)即与世长辞，这巨著未能完成，甚至没有只字留人间！惟有他的《古今文字表》，在小学史上打出了文字规范化的旗帜。

顾野王《玉篇》 再看南方，也是字书迭出的。就中最负盛名的，当推南朝梁顾野王的《玉篇》。顾野王(519—581)，字希冯，吴郡吴(今江苏吴县)人。

《玉篇》在字体上不用篆文，而用楷书，这不同于《说文》。自秦始皇以小篆统一文字形体的时候，程邈已在搜求整理隶书了。隶书的结构，打破了“六书”的传统，奠定楷书的基础。到汉末，就有楷书出世，至魏晋南北朝，大为流行，导致现存第一部楷书字典《玉篇》的诞生。

与江式一样，顾野王撰《玉篇》，也是为了文字的规范化。《玉篇序》说：“百家所谈，差互不少；字书卷轴，舛错尤多。难用寻求，易生疑惑。猥承明命，预纆过庭。总会众篇，校讎群籍，以成一

家之制，文字之训备矣。”看来这不是他一人的主张，他说的“猥承明命”，分别是秉承梁武帝父子的旨意。《梁书·萧子显传》所附《萧恺传》说得明白：

先是太学博士顾野王奉令撰《玉篇》，太宗嫌其详略未当，以恺博学，于文字尤善，使更与学士删改。

《玉篇》于梁武帝大同九年(公元543)成书，那时“太宗”(即简文帝)还是太子，“奉令”显然是指梁武帝的命令。但删改《玉篇》的主意，却出于简文帝。

《玉篇》屡经修改，到唐高宗上元元年(公元674)，又经孙强修订增字；宋真宗大中祥符六年(1013)，由陈彭年等重修，称之为《大广益会玉篇》。那已不是顾野王原本的面貌。原本《玉篇》大部分散失，仅有日本所存的《玉篇零卷》，大约是原本《玉篇》的唐人写本，至清光绪年间，又由黎庶昌传摹翻刻，收入《古逸丛书》。

顾野王《玉篇》，确能成“一家之制”，全书以楷书汉字为收字对象，自与以小篆为主的《说文》不同。楷书汉字同小篆的根本区别，即在不遵守“六书”的传统，这就使《玉篇》在部首、释义等方面，有了新的特色。在收字上，比《说文》以来任何一部字书都要多得多。如下表：

东汉	《说文》	收字 9,353;
晋	《字林》	收字 12,824, 增 3,471 字;;
北魏	《字统》	收字 13,734, 增 4,381 字;
南朝梁	《玉篇》	收字 16,917, 增 7,564 字。

新字的剧增，标志着新词的剧增；新词的剧增，反映着社会生活中新事物的剧增。尽管《玉篇》所增之字，不少无甚意义，不久就淘汰了，但毋庸置疑，其中也有很多仍活在人们的笔下。同是

“食”部,《说文》仅有 62 字,《玉篇》就有 144 字(据《玉篇零卷》),如“饮”、“馄”、“饨”之类,均为《说文》所无。“饮”字最早见于《诗·小雅·鬻蛮》,系《说文》漏收;“馄饨”一类,则为新字。《玉篇》正以丰富的新字,去适应并满足表现社会生活的需要。

在部首上,《玉篇》删去了《说文》的“哭”、“眉”、“教”、“后”等 12 部,增加了“父”、“𠂔”、“处”、“兆”等 14 部^①,因比《说文》多两部,即有 542 部。部首的编排,往往不按《说文》序次,如卷三收“人、儿、父、臣、男、民、夫、予、我、身、兄、弟、女”等 13 部,就不象《说文》那样根据“六书”说法,以“据形系联”为原则来编排,而是以义相从,把和人有关的名称排在一起。“这种改法,虽不能说好,但对不懂六书的读者来说,检查起来,显然是有了一些方便^②。”

在释字上,《玉篇》只释音义,不再象《说文》那样用“六书”条例去分析字形了。如“级”字:

《说文》:级,丝次第也。从糸,及声。

《玉篇》(据《玉篇零卷》):级,𠂔立反。《国语》:明等级以道之礼。贾逵曰:等级,上下等差也。《左氏传》云:降一级而辞。杜预曰:下阶一级也。野王案:阶之等数名曰“级”也;《礼记》“主人就东阶,客就西阶,涉级聚足,连步以上”是也。《礼记》又曰:授车以级。郑玄曰:级,次也。《史记》秦始皇赐爵一级。野王案:官仕自卑之高,犹阶梯而升,所以一命一等名为“阶级”也;《左氏传》“加劳赐一级”是也。又曰:斩首廿三级。野王案:师旅斩贼首一人,赐爵一级,因名

① 陈炳超《辞书概要》143 页,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② 刘叶秋《中国字典史略》69—70 页,中华书局 1933 年。

赐首为级也。《说文》：丝次第也。

《玉篇》先注音，后释义；释义又分义项，如“级”就有“等级”、“阶级”、“首级”、“丝之次第”四个义项；义项之下往往附有书证。这甚至比后出的宋本《玉篇》还要完备。宋本《玉篇》虽在收字上达22,561字之多，但在释字上反而不如原本《玉篇》，如释“级”，仅有“几立切。阶级也，又次第也”数字而已。再与《说文》比，《玉篇》的旨趣不在探求字的本义，因对《说文》所释的本义，仅是引证，备为一说，相反，对字的常用义却甚为重视，如“等级”、“阶级”、“首级”，均为“级”的常用义。其中“阶级”一项，还由台阶义引申出官的品级义。凡此种种，都引书证，详加诠释。可见《玉篇》把字的常用义及引申义摆在首位。

可以说，从《玉篇》开始，我国的字书才向着字典的方向发展。隋诸葛颖有《桂苑珠丛》一百卷，唐武则天有《字海》一百卷，象这么巨大篇幅的字书，实在惊人，可惜都不传，但那体例，也许属于《玉篇》一系。

南北朝统一与“字样”之学 南北朝是文字剧增的时期，也是文字混乱的时期。由于政治分裂、南北阻隔，兼以字体上隶、楷、行、草均可通行，士大夫作书妄改笔画，自造简字，于是俗讹、异体不断滋生，就是《玉篇》一类字书的编纂，也难以改变那种文字混乱的局面。北齐颜之推在《颜氏家训·杂艺》篇里，呼吁南北字体的统一。到了初唐，才有了整理异体、辨别俗讹、统一字体的运动，产生了一系列“字样”之书。“字样”书，可说是古代正字法手册。

唐代正值中印文化与南北文化汇流之际，更要求作为民族文化符号的文字，有个统一的规范。文字有音、形、义三种要素。

字音的统一,大体上由隋陆法言的《切韵》来完成(详三章五节);字义首先是经典释义的统一,由孔颖达的《五经正义》作为官方颁布的标准(详三章七节);字形的统一,则由颜师古的《字样》奠定良好的基础。

颜师古(581—645),名籀,以字行。原是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他与孔颖达一样,是初唐的文字训诂学家。先是唐太宗以为《五经》去圣久远,文字讹谬,令颜去考定。颜亦多所订正,撰成《五经定本》,为诸儒叹服。《五经定本》的颁行,使诸经文字完全统一,就不再有因文字不同而释义各异的弊病。贞观七年(公元633),颜“拜秘书少监,专典刊正所有奇书难字。众所惑者,随宜剖析,曲尽其源”^①。又据颜元孙《干禄字书序》追叙:

元孙伯祖〔指颜师古〕故秘书监贞观中刊正经籍,因录字体数纸,以示雠校楷书。当代共传,号为颜氏《字样》。

可知颜的《字样》,大约作于唐太宗贞观七年。自此以后,“字样”书蜂出,有杜延业《群书新定字样》、颜元孙《干禄字书》、欧阳融《经典分毫正字》、唐玄宗《开元文字音义》、张参《五经文字》、唐玄度《新加九经字样》等,其中以颜元孙《干禄字书》最有名,近人罗振玉甚至说:“此书当与‘仓雅’并重^②。”“仓雅”是《仓颉篇》和《尔雅》的合称。

“字样”书的出现,与颜氏家族的努力分不开。在颜之推呼吁南北文字统一之后,他的孙子颜师古首创《字样》一书,开了唐代正字法的先河;颜师古的四世从孙颜元孙,又以《字样》为底本

① 《旧唐书·颜师古传》。

② 罗振玉《干禄字书笺证序》。

编定《干禄字书》；颜元孙的侄子、大书法家颜真卿，于唐代宗大历九年（公元774）在湖州做官时，手书《干禄字书》镌刻于石。对《干禄字书》的重视，实出于封建文人仕途的需要。唐代奉行科举取士的文化政策，进士考试必用正字，不能用俗体。试卷上一有俗体就名落孙山；而金榜题名者总是尽写正字的。此即颜元孙在《序》上说的“升沈是系，安可忽诸？！”他以《干禄字书》命名，就在告诉人们：写正字，求禄位。

《干禄字书》的体例，是以平上去入四声编次文字，大多数字都列俗、通、正三体。《序》里解释说：

所谓“俗”者，例皆浅近，唯籍帐、文案、券契药方，非涉雅言，用亦无爽，悦能改革，善不可加；所谓“通”者，相承久远，可以施表、奏、笺、启、尺牍、判状，固免诋诃；所谓“正”者，并有凭据，可以施著述文章，对策、碑碣，将为允当。

现举数例，以示一斑：

床𦵏𦵏 上俗中通下正

虫𧈧 上俗下正

囙因 上俗下正

伎技 上通下正

颜元孙最重视正字，正字即有来历可以垂之久远、写入著作中的字；其次是通用字，即沿用已久，常见于公文的字；再次是俗字，即在日常生活中大家共同使用的后起字^①。这种观点，对唐代的文字规范起了很大的作用。但文字本是工具，以书写便利为贵，因而后代的文字规范并不完全遵守唐人的标准，例如颜说的

^① 刘叶秋《中国字典史略》83页，中华书局1983年。

俗字或通用字，亦有转化为正字的可能。不过，无论如何，“字样”书的出现，给我国文字的规范以积极的影响，首先是楷书体成了汉字字体的正宗。唐玄宗在开元二十三年（公元735）作《开元文字音义序》说：

古文字唯《说文》《字林》最有品式，因备所遗缺，首定隶书，次存篆字，凡三百二十部，合为三十卷。

“隶书”为“楷书”的古称。秦始皇以小篆统一文字，很快就失败了，汉时行的是隶书；而唐玄宗以楷书统一文字，却成功了，虽然后代时有变化，但总的说来，仍是楷书体。楷书体的确定，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乃是汉末至唐玄宗之间大约五、六百年文字发展的结果。“字样”书出现的又一成果是正字法成了历代文字工作的传统。如宋郭忠恕《佩觿》、张有《复古编》、李从周《字通》，辽释行均《龙龕手鑑》，元李文仲《字鑑》，明焦竑《俗书刊误》、叶秉敬《字季》，清龙启瑞《字学举隅》等书，都是旨在辨正笔画疑似，纠正俗体讹字，无一不是《干禄字书》基本精神的发扬。

三、孙炎反切与梵文拼音学理

音韵学在汉唐之间兴起，不仅给传统小学增添一支生力军，而且还开了中国诗学的新生面。音韵学研究的突破口在反切的发明，反切对汉语字音结构作出较为精确的分析，引起了声调、韵母、声母等一系列研究的连锁反应。从这个意义上，也可说，中国音韵学的研究史，也就是一部关于汉语字音特征的发现史。

“反切”在汉魏只叫“反”，六朝兼称“切”，二字连用合成一

词,大约始于宋魏了翁的《师友难言》。

反切就是用两个汉字拼音。如说“东,德红切”,这用汉语拼音方案来表示,就是:

$$dōng = d[e + h]ōng$$

反切的上字取声母,反切的下字取韵母和声调,拼切成一音。换句话说,反切上字与所切之字双声(德、东),反切下字与所切之字叠韵、同调(红、东)。一个汉字就是一个音节,所有音节都可分为两部分:声母与韵母(包括声调)。有些音节没有声母,如“恩,乌痕切”,那“乌”算是“恩”的声母了,实际上在反切中只占一个虚位,并不具有声母的实质,因称“零声母”。这样一来,反切就可用之于每个汉字,普遍地适用于汉字的注音。

梵文拼音学理的传入 反切的发明,与中印文化的交流、汉字梵文的比较有着密切的关系。

印度文化的传入,是以西域为通道的。西汉哀帝元寿元年(前2年),西域佛国教大月氏即派使臣来传经。过六十多年,即到东汉永平八年(公元65),梵语借词居然上了明帝赐楚王英的诏书:“楚王诵黄老之微言,尚浮屠之仁慈。洁斋三日,与神为誓,何嫌何疑,当有悔吝。其还赎以助伊蒲塞、桑门之盛饌”^①。一迭连声用了三个梵语借词——“浮屠”、“伊蒲塞”、“桑门”,这正是朝廷提倡佛教的公开信号。永平十年(公元67),蔡愔从西域取佛经回国,标志着佛教正式传入中国的开始。

与反切发明有直接关系的,是与佛经同时传入中国的梵文

^① 《后汉书·楚王英传》。

拼音学理。据《隋书·经籍志》说：

自后汉佛法行于中国，又得西域胡书，能以十四字贯一切音，文省而义广，谓之婆罗门书，与八体六文之义殊别。要吸收印度文化，就得翻译佛经；要翻译佛经，就得进行汉字梵文的比较。在译经之初，恐怕未必对梵文的拼音学理作过系统的介绍吧。如《隋志》说的能“贯一切音”的“十四字”，只是梵文的元音系统而已；如把辅音系统也包括在内，那就非学“五十字母”不可。这“五十字母”能“贯一切音”，相对于讲究“八体六文”的汉字来说，真可谓“文省而义广”的了。而明白了梵文的元音与辅音辗转相拼，一切成不同的音节，也就懂得了梵文的拼音学理。南朝诗人谢灵运说：“《大涅槃经》中有五十字以为一切字本。牵彼就此，反语成字^①”。“反语成字”，指梵文的元音与辅音相拼，切成一个音节。这“反语成字”的音理，不只是谢灵运一人知道，早在梵文拼音学理传入我国的东汉，就已有明白“反语成字”的音理。他们是佛经译者，是懂得民间反语的学者。

反切的起源 从形式上看，反切导源于民间反语。而“反语出于双声、叠韵，随拈两字，皆可成音。《世说新语·言语》‘鬼子敢尔’注：鬼子名温休，温休者，温休为幽，休温为婚。此反语起于东汉中叶之证。又《三国志·诸葛恪传》途人为之谣曰：‘如何相求常子阁？’反常阁为石，阁常为冈，可见三国时反语已通行”^②。从这种民间双反语中可以悟出利用声韵切合之理来给汉字注音，那就成了反切了。当然，双反语与反切有自发与自觉之分、天籁与人籁之别，但反切毕竟是从民间反语演变过来的。

① 日僧安然《悉曇藏》卷五引。

② 黄侃述、黄焯编《文字声韵训诂笔记》104页。

从民间反语向反切升华的过程中，梵文拼音学理起了催化剂的作用。梵文的元音与辅音拼切成音节的方法，为我国反切制作者所摄取。

后世学者对反切起源的看法，约有两派：一派认为反切是中国自己创造的东西。宋沈括指出：

切韵之学，本出于西域。汉人训字，止曰“读如某字”，未用反切。然古语已有二声合为一字者，如“不可”为“叵”，“何不”为“盍”，“如是”为“尔”，“而已”为“耳”，“之乎”为“诸”之类，似西域二合之音，盖切字之原也^①。

实际上是说反切源于“二合音”。到清代，顾炎武、王筠、陈澧等学者均以沈说为是。

另一派认为反切是受梵文影响的结果。宋郑樵说：

切韵之学，起自西域。旧所传十四字贯一切音，文省而音博，谓之婆罗门书；然犹未也，其后又得三十六字母，而音韵之道始备^②。

清代纪昀、姚鼐等学者均从郑说，姚鼐更点明：“孙炎所以悟切音之法，原本婆罗门之字母^③”。

历史是在矛盾的陈述中弄清楚的。沈、郑二说，实相反而相成：沈说的是反切的形式，郑指的是反切的方法；沈在探求反切产生的内因，而郑在阐明反切产生的外因。但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汉人取梵文的元音与辅音相拼的方法，一结合汉字的实际，就成上下两字的声母与韵母（包括声调）的相切。这是因为

① 沈括《梦溪笔谈·艺文二》。

② 郑樵《通志·艺文二·小学类》。

③ 姚鼐《惜抱轩笔记》。

那种标明汉语字音结构特点的“二合音”、双反语，规定了汉字拼音采取有别于梵文拼音的特殊形式。一句话，反切的方法，无疑是出于梵文拼音学理的启示，而反切的形式，却本之于我国古已有之的“二合音”、双反语。

反切发明的经过 反切的发明，通常与孙炎的名字联在一起^①。

在孙炎之前，表示汉字音读的方法，约有两类：一是用汉字给汉字注音，一是从审音角度对汉字字音作出说明。讲求给汉字注音的，有以许慎为代表的河南学者；重视对汉字的审音工作的，有以郑玄为代表的山东、河北学者。这两派在反切的发明上均有贡献。

从注音上看，先是有“读若”、“直音”。“读若”只是取音近之字来比拟而已，如许慎《说文》“珣读若宣”就是。“直音”是用音同之字来比拟，就比“读若”明确些，但完全音同之字很少，许多字没有相当的音同之字，有时即使有了音同之字也是艰深难认、不可用的，这样，“直音”也跟着“读若”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

但从许慎起，便有生机。他用“二合音”解字，如《说文》：“铃，令丁也。”“令丁”二字正切一“铃”字。又：“鸛，鸛鵒也。”“鸛鵒”二字正切一“鸛”字。他还创“皆声”一语，专指一个形声字里的两个声符一相拼合，就切成那形声字的读音。如《说文》米部：

竊：盗自中出曰竊。从穴从米，高甘皆声。甘，古文疾；

高，古文僕。

黄侃《声韵略说》对“皆声”说很赞赏，说“以两声作字，是作字时

^① 参看《颜氏家训·音辞》。

且含有反切之理矣。”

到了东汉末年，荥阳（今属河南）人服虔创制反切来注音了。颜师古注《汉书》引服虔反切就有“惴、音章瑞反，鰕、音七垢反，臙、音奴沟反，瘠、音于鬼反”等条。比服虔稍晚些，汝南南顿（今河南项城西南）人应劭，也对反切的创制作出贡献。《汉书·地理志》注里，引用应劭反切就有“塾、音徒决反，沓、音长答反”等条。反切的创制，实与以许慎为代表的河南学者的长期努力分不开，而且服虔、应劭创制反切，也比孙炎至少要早半个世纪^①。

差不多与服虔、应劭创制反切的同时，郑玄、刘熙等山东、河北学者在审音上取得很大的成绩。他们已知道古今音变之理，这促使他们从声、韵、调等方面去审辨汉字的音读。对此，周祖谟作了很好的概括：

东汉之末，学者已精于审音。论发音之部位，则有横口在舌之法。论韵之洪细，则有内言外言急言缓言之目。论韵之开合，则有馥口笼口之名。论韵尾之开闭，则有开唇合唇闭口之说（横口馥口开唇合唇，并见刘熙《释名》）。论声调之长短，则有长言短言（见《公羊传》庄公二十年何休注）。剖析毫厘，分别黍累，斯可谓通声音之理奥，而能精研极诣者矣^②。

诸种学说，尽出于山东、河北的学者：“横口、馥口、开唇、合唇”既

① 马宗霍《音韵学通论》第五载章太炎语：“以其地考之，汉世作反语者：服虔，荥阳人；文颖、邓展，皆南阳人；应劭，汝南南顿人；苏林，陈留外黄人。皆在今河南南部……盖反语初起，但陈汝颍之间，许君（许慎）亦汝南人也。”

② 周祖谟《问学集》上册 409 页，中华书局 1981 年。

为北海(今山东潍坊西南)人刘熙的用语,“内言、外言、长言、短言”亦是任城樊(今山东曲阜)人何休的用语,“急言、缓言、笼口、闭口”则是涿郡涿(今河北涿县)人高诱的用语。这些术语过于高深,难免“益使人疑”,但“通声音之理奥”,却有助于反切注音质量的提高。因为用反切注音,先要辨清语音的古今之变、雅俗之别,还要能够分析汉语的字音结构。

孙炎的反切注音 特别是在语音系统发生转变的汉魏之际,“音义”书也相应地增多,各家的反切用字也不一致,这时需要有通晓审音知识的人来给以整理、推广,审音越精,所作的反切也越好。“东州大儒”孙炎便应运而生。孙炎字叔然,三国魏乐安(今山东博兴)人。他是郑玄的再传弟子,从审音角度整理河南学者制作反切的成就,撰成《尔雅音义》,为后世反切注音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如同一切文化现象一样,反切的改进也如螺旋式的上升。创制反切是一回事,通晓审音知识再去创制反切又是一回事。从服虔等河南学者创制反切的尝试,到郑玄、刘熙等山东学者对审音原理的探索,再到通晓审音知识的山东学者孙炎整理河南学者制作的反切,就把反切注音工作一浪高一浪地推向一个新的阶段,以致后人把孙炎视为创制反切之祖。这犹如把上古汉字整理者仓颉说成汉字的创造者一样。也由于孙炎《尔雅音义》整理的反切,比他的前人优胜,因而多为后世所遵循沿用。唐张守节《史记正义·论音例》声明:“今并依孙(炎)反音,以传后人”;隋唐韵书也往往奉孙炎反切为准则。据近人刘盼遂查考,《尔雅音义》中的反语,分别为《经典释文》、《初学记》、《诗经正义》、《晋书音义》、《文选》李善注、《太平御览》等书所引,不下百余条,证之陆法言《切韵》,除“大”“轻”等字外,“余则若合

符节矣^①。”于此可见孙炎在统一切语上的功劳。虽然《尔雅音义》已经散失，历代对反切用字也有所改进，但孙炎所奠定的反切注音方法，终于打开了中国音韵学的大门。

四、四声·平仄·诗律

汉末魏初，我国出现一个“文学的自觉时代”^②。人们用反切来分析汉语字音结构，发现了汉语音乐美的奥秘。原来反切上字取声，下字取韵（包括调），而汉语音乐美主要是从韵与调里体现出来。

构成汉语音乐美的因素，约有三个：“音节组——每一个节奏单位的音节的数目——和押韵是汉语韵律里的两个控制因素。第三个因素，平声音节和仄声（升或降）音节的交替，是汉语特有的”^③。在汉语里，“音节组”体现诗歌语言的匀齐美，“押韵”体现诗歌语言的回环美，“平仄交替”则体现诗歌语言的抑扬美。从《诗经》到汉赋，我国诗歌语言大抵讲求押韵和音节组的艺术安排，到汉末魏初才有了平仄交替的尝试。而要诗歌语言完美地表现平仄交替的法则，那先决条件就在辨明四声。四声，指古汉语有平、上、去、入四种声调。四声的二元化即是平仄（仄指上、去、入三声）。

汉语声调的探索 声调本是汉语的一大特征。古人对声调的探索，大约经历了从声调别义、以韵赅调到调、韵分离这三个

① 刘盼遂《文字音韵学论丛·反切不始于孙叔然辨》。

② 鲁迅《而已集·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

③ 萨丕尔《语言论》142页，商务印书馆1964年。

阶段:

在孙炎之前,人们从训诂的角度,已明白声调的别义的功能。不过,那时往往与音训混在一起。东汉初年,刘歆门人杜子春提出了一字异读的现象。《周礼·春官·占梦》有句话:“遂令始难欧疫”。古书“难”或为“雠”。杜说:“雠读为难问之难。”按难易之难为形容词,读平声;而难问之难为动词,要读去声^①。声调不同,意义有别。许慎亦有类似的说法。如《说文》目部:“睽,读若‘白盖谓之苦’相似。”“白盖谓之苦”,语出《尔雅·释草》。“苦”音失冉切,自与“炎”不同音。对此,清王筠《说文释例·读若引经》作了分析:

睽读若“白盖谓之苦”相似,既言“读若”,又云“相似”,
《唐韵》固失冉切,不用炎之本音。以此推之,或四声萌芽于
汉乎?

较明确地指出声调有长短之别的,是东汉末年的学者何休。《公羊传·庄公二十八年》有两句话说:“伐者为客,见伐者为主。”何休注:“伐人者为客,读伐长言之,……见伐者为主,读伐短言之。”即以声调之长短,来辨别词义的不同。

随着服虔、孙炎等人反切的创制,人们逐渐从音韵上来考察声调,这在字义上留下的遗迹,便是以“韵”字概括声调^②。孙炎的《尔雅音义》,所用的反切上字尽管不统一,反切下字亦然,但

① 周祖谟《问学集·四声别义释例》。

② 关于“韵”字起源,约有三说:一是莫友芝《等韵源流》以为“韵”字,始于晋陆机《文赋》;二是阎若璩《古文尚书疏证》第七十四断言“韵”字兴于汉末建安(公元196—219年)中;三是阮元《文韵说》提出:“韵字不见于《说文》,而王复斋《楚公钟》篆文内实有‘韵’字。从音从匀,许氏所未收之古文也”。按,阮元甚是。但以“韵”赅调,当在东汉末年建安之时。

反切下字必与所切之字同一声调，这却是十分明确的。如把反切下字依类归纳，那就成了韵书了。与孙炎同时的李登撰有《声类》，此书已散失，据隋唐学者有关论述看，可知此书是从字书向韵书过渡的第一部著作。《隋书·潘徽传》指出此书不同于《三苍》《说文》一类字书，因为“寻声推韵”，到此书“始判清浊，才分宫商”；封演《闻见记》把此书归入“文字”一类，又说是“以五声命字，不立诸部。”即以宫、商、角、徵、羽等“五声”来统括文字，不立部首，那就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字书了。看来《声类》是借“五声”这音乐术语，来比拟汉字韵调的类别。由此可见，在人们心目中，声调已有逐步独立的趋势。到了“四声”这名称建立的时候，那声调就与韵母分为两个概念了。

四声的发现 通常以为沈约发明“四声”，那是一种历史的误会。在他之前，已有“四声”之说。清赵翼提出：“今按《隋书·经籍志》，晋有张谅撰《四声韵略》二十八卷，则四声实起晋人”^①。即作保守的估计，“四声”的出现，也不会晚于南朝宋代末年。就是沈约也认为，以平、上、去、入为“四声”，始于周顒^②。其实，这“四声”是从那“五声”蜕变来的。据北齐李概（字季节）、唐元兢的研究，这两者的关系是：“宫商”相当于“平”，“徵”相当于“上”，“羽”相当于“去”，“角”相当于“入”^③。周顒用平、上、去、入直接标示声调的调类，不再借用宫商角徵羽来比拟，这就与当时诗歌上的词与调久已分离的步伐相一致。朱光潜分析齐梁时

① 赵翼《陔余丛考》卷十九《四声不起于沈约说》。

② 日僧弘法大师《文镜秘府论·四声论》：“宋末以来，始有四声之目，沈氏乃著其谱论，云起自周顒。”

③ 见《文镜秘府论》天卷《四声论》及《调声》。

代诗歌创作基本要求时提出：“乐府衰亡以后，诗转入有词无调的时期，在词调并立以前，诗的音乐在调上见出；词既离调以后，诗的音乐要在词的文字本身见出。音律的目的就是要在词的文字本身见出诗的音乐”^①。就是说，诗歌在汉代，原以乐调为外在的音乐；到了齐梁时代，就要以声律（即音律）为内在的音乐。而要精声律，先要通“四声”。象“五声”那种譬况说法自然不必采用了。

正如反切来自民间一样，四声也出于民间。北齐李概《音韵决疑序》说：

平、上、去、入，出行闾里。沈约取以和声之，律吕相合^②。

但从音理上说清“四声”的道理，那还是汉梵语音比较的结果。陈寅恪论之甚详：“据天竺围陀之声明论，其所谓声 Svāra 者，适与中国四声之所谓声者类似。即指声之高低言，英语所谓 Pitch accent 者是也。围陀声明论依其声之高低，分别为三：一曰 Udātta，二曰 Svarita，三曰 Anudātta。佛教输入中国，其教徒转读经典时，此三声之分别当亦随之输入。至当日佛教徒转读其经典所分别之三声，是否即与中国之平上去三声切合，今日固难详知，然二者俱依声之高下分为三阶则相同无疑也。中国语之入声皆附有 k, p, t 等辅音之缀尾，可视为一特殊种类，而最易与其他之声分别。平上去则其声响高低相互距离之间虽有分别，但应分别之为若干数之声，殊不易定。故中国文士依据及模拟当日转读佛经之声，分别定为平上去之三声，合入声共计

① 朱光潜《诗论·中国诗何以走上“律”的洛(下)》。

② 《文镜秘府论·四声论》引李概(字季节)语。

之，适成四声”。^①“四声”名称的出现，即标志着声调与韵母区分的完成。从此，我国对声调的研究，便从自发向自觉发展。到了南齐武帝永明七年（公元489）二月二十日，竟陵王子良大集善声沙门于京邸，造经唄新声，公开发表四声之说，使之得到社会的公认。这样，周顒、沈约等人，就成为四声之说的代表人物。

沈约声律论与四声二元化 与孙炎之于反切一样，沈约之于四声，也被奉为创始人。宋王应麟《玉海》小学类说：“世谓仓颉制字，孙炎作音，沈约撰韵，同为推轮之始。”其实，沈在四声之说上，是集成者；而在诗歌声律论上，倒可说是创始人。他把四声之说用之于诗歌语言，提出了著名的声律论。他在《宋书·谢灵运传论》里说：

夫五色相宣，八音协畅，由乎玄黄律吕，各适物宜。欲使宫羽相变，低昂互节；若前有浮声，则后须切响。一简之内，音韵尽殊；两句之中，轻重悉异。妙达此旨，始可言文。后来唐人的诗律说，实导源于此。自然，声律论也不是沈约一人的思想闪光，而是整整一代学者智慧的结晶。《南史·陆厥传》说：

永明〔公元483—493年〕……时盛为文章。吴兴沈约、陈郡谢朓、琅邪王融，以气类相推轂。汝南周顒，善识声韵。约等为文，皆用宫商，将平、上、去、入四声，以此制韵，有平头、上尾、蜂腰、鹤膝。五字之中，音韵悉异；两句之内，角徵不同。不可增减，世呼为“永明体”。

^① 陈寅恪《金明馆丛稿初编·四声三问》。

有了小学家周颙、诗人谢朓、王融等人的切磋，有了前代学者如陆机《文赋》说的“音声迭代”等意见作为参考，沈约的声律论才能日臻完备。

相比之下，沈约超越前人之处，就在于他的声律论，明确地以音韵学作为基础，特别是以四声说作为立论支柱。声律论的实质是追求语言音乐美，或者说“要在词的文字本身见出诗的音乐”。这只有从音韵入手，才能发掘那种可以构成语言音乐美的资源。从他的理论经验看，构成汉语音乐美的资源，首先是四声，主要是四声。他提出“宫羽相变，低昂互节；若前有浮声，则后须切响”的著名原则，实以四声二元化为根柢；“宫羽”、“低昂”以及“浮声”、“切响”，均指声调的高低抑扬，简直可以看作是“平仄”的譬况用语，尽管“平仄”这名称定于初唐。

沈约的“宫羽相变，低昂互节”的声律原则，规定了他的“声病之学”的重点。他的“声病之学”，即是“八病”之说：平头、上尾、蜂腰、鹤膝、大韵、小韵、旁纽、正纽。其中旁纽、正纽为双声运用上的毛病；大韵、小韵为叠韵运用上的毛病；平头、上尾、蜂腰、鹤膝全属四声运用上的毛病^①。他说的“一简之内，音韵尽殊”，意在避免“大韵、小韵、旁纽、正纽”四病；“两句之中，轻重悉异”，意在避免“平头、上尾、蜂腰、鹤膝”四病。重点是要避免“平头、上尾、蜂腰、鹤膝”这四种声调运用上的毛病。

唐人诗律的制定 初唐诗人对沈约的声律论，作了较大的改进，那主要的做法，如《唐书·宋之问传》总结的，是“回忌声病，约句准篇”。

^① 详郭绍虞《照隅室古典文学论集·永明声病说》。

在“回忌声病”上，先是把“四声”明确地分为“平仄”。隋刘滔已提出：“平声賒缓，有用处最多，参彼三声〔指上、去、入〕，殆为大半^①”。初唐诗僧有“平侧不解压”的诗句^②。“平侧”即“平仄”。以平仄论诗律自比以四声论诗律更为简便，也更为合理。接着是对“八病”进行合理的扬弃。元兢认为：大韵、小韵、正纽、旁纽四病，是不必回避的^③，要回避的是“平头、上尾、蜂腰、鹤膝”四病，这四种尽是声调上的问题：

回避“平头”，下句开头两字就不与上句开头两字平仄相同；

回避“上尾”，下句末字就不与上句末字平仄相同；

回避“蜂腰”，就不会用“仄仄平仄仄”的格式；

回避“鹤膝”，就不会用“平平仄平平”的格式。

结果就产生了四种声律格式：“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这四种格式的排列组合，就形成律诗多样而统一的旋律。

其次在“约句准篇”上，初唐诗人也作了三点改进：一是把两句十字里作四声试验，变为在全篇八句里定平仄格式。绝句，即是律诗的裁半。二是从吟诵出发，规定节奏的单位。沈约等人以字为节奏单位，因有“五字之中，音韵悉异”的说法。而初唐诗人逐渐改为以顿来计算节奏单位。如三言为两顿，五言为三顿，顿或称“句”。《文镜秘府论·诗章中用声法式》说：“凡上一字为一句，下二字为一句，或上二字为一句，下一字为一句（三言）。上二字为一句，下三字为一句（五言）。”据此，“绿水涵春波”可读作

① 《文镜秘府论·文二十八种病》引。

② 参周法高《说平仄》，1948年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13本。

③ 《文镜秘府论·文二十八种病》。

“绿水—涌春—波”或“绿水—涌—春波”。三是从一联的声律安排扩张到两联或两联以上的声律组合。沈约说的“两句”，即是一联。每联的上句叫出句，下句叫对句。律诗有八句，计四联。从声律上说，律诗有三条法则。沈约等人提出了两条：一句之内必须平仄递换；一联之中出句与对句必须平仄相反，即异声相对。唐人又增添一条，就是同声相粘，即下一联的出句与上一联的对句必须平仄相同。这样，一句之中平仄递换，一篇之内异声相对与同声相粘交替出现，就达到了令人惊叹的多样统一的声律美。

在这“约句准篇”过程中，元兢提出“调声三术”，即所谓“换头”、“护腰”、“相承”。“相承”是说上句仄声过多，下句就“用三平承之”。“三平”为古体诗的常用法式，后“近体诗”即律诗绝句就不采用。与律诗绝句创立有关的是“护腰”“换头”。“护腰”要求每联上下句第三字平仄相间，交替出现。他以五言诗为立论依据，自然特别看重第三字的作用。比“护腰”更为重要的是“换头”。“换头”的实质，是律诗八句开头两字依次重现对粘规则。元兢举他的《蓬州野望诗》为例：

飘摇宕渠城，旷望蜀门隈。

水共三巴远，山随八阵开。

桥形疑汉接，石势似烟回。

欲下他乡泪，猿声几处催。

接着就作这样的分析：

此篇第一句头两字平，次句头两字去上入；次句头两字去上入，次句头两字平；次句头两字又平，次句头两字去上入；次句头两字又去上入，次句头两字又平；如此轮转，自初

以终篇，名为双换头，是最善也。^①

“双换头”最好，寓有以顿(不以字)为节奏单位的意思。与“平”对举的“上去入”，一本作“侧”，即仄声。照他所说，全诗八句起首两字依次下去，“飘摇”与“旷望”平仄相对，“旷望”与“水共”仄声相粘，“水共”与“山随”仄平相对，“山随”与“桥形”平声相粘，“桥形”与“石势”平仄相对，“石势”与“欲下”仄声相粘，“欲下”与“猿声”又是仄平相对。他重视“换头”，就因为开头两字对于整句，正如首句对于全篇一样，起着定调的作用。一旦确定首句的平仄格式，就能推求全篇的声律结构。举一反三，由点及面，在“换头”里有整首律诗声律结构的缩影。

元兢以降，沈佺期、宋之问确定律诗体裁，乃是水到渠成、瓜熟蒂落的了。后出的词律虽在句式上有别于诗律，但在声律结构上仍以诗律的对粘规则作为基调^②。就是曲律的制定，也以诗律作为重要参考。凡此种种，都是小学，首先是音韵学在文学创作上奏出的美妙之琴声。

五、《切韵》与南北读书音的统一

小学家重视韵书在审音正音上的功能，诗人则从韵书里选择韵脚，以增添诗歌语言的和谐美感。但要检韵，先得审音。韵书的编制，要兼及审音和检韵这双重目的。

韵书体例的变更 汉隋之间，韵书编纂原则有了三次变更。

先是“以五声命字”，魏李登的《声类》，已开风气之先。晋吕

① “调声三术”说，均见《文镜秘府论·调声》。

② 详王力《汉语诗律学》、徐青《古典诗律史》及刘尧民《词与音乐》。

静取法《声类》，作《韵集》五卷，也以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虽比《声类》更进一筹，已分列韵部，但在体例上，仍“以五声命字”。

到南北朝，因“四声”的发现，促使韵书体例的变革，就以“四声”为纲、以“韵目”为经来编制了。如沈约《四声谱》、周彦伦《四声切韵》等书就是。

但由于南北朝长期政治分裂，语言交际上也难有一种统一的语音规范。南朝与北朝的人士大抵有以我为主的成见，向对方的语音投以轻蔑的眼光。北方人嘲笑南方口音，如《宋书·宗室传》讥长沙景王道怜“素无才能，言音甚楚。”在此，“楚”字有粗俗、不雅的意思。南方人也鄙薄北方口音，如《梁书·卢广传》说北来学者崔灵恩等人“音辞鄙拙”，《陈书·周铁虎传》谓其“梁世南渡，语音伧重”。在这方音分歧、南北观点对立的社会环境中，所出现的韵书，亦以“各有土风，递相非笑^①”为特点。

实际上，南北朝各国，各以自己的京都语音为社会交际的标准。考汉隋之间，建都之地，仅有三处：一是洛阳，为东汉、三国魏、西晋的京都，北魏孝文帝亦迁都洛阳，前后共有332年。二是邺（今河北临漳西南），为十六国时后赵、前燕及北朝东魏、北齐的都城，历时有90年左右。三是建康，古称“金陵”（今南京），为三国吴、东晋、南朝宋、齐、梁、陈的京城，因称六朝古都，历时共330年。在语言交际上，金陵音与洛阳音一南一北，平分秋色。

民族的融合及人口的迁徙，给语音的变化以较大的影响。在

^① 颜之推《颜氏家训·音辞》。

北方,汉族与少数民族长期杂处,以至相互融合,就在语音上留下了“北杂夷虏”的痕迹。而南方,由于晋室南渡,大批北方士大夫来到金陵,仍努力保持原来的洛阳音,而要在南国站稳脚跟,与南方士大夫建立统治联盟,又不得不学习吴语;南方士大夫当然要向北方士大夫学习洛阳音,久而久之,金陵士大夫的语音也带上“南染吴越”的色彩。这样,南北朝所出的韵书,“各有土风”,也不外乎南北两大派:北人的韵书以洛阳音为主,南人则以金陵音为主。

随着隋文帝一统天下大业的开展,经受数百年分裂苦难的人们,便从各个方面去响应,去配合。在语音方面,先要商定一个为南北人士都能接受的语音规范的方案。在那方音极其分歧的社会里,要统一全民的口语,显然是不可能的,唯一可行的是先在文人的读书音上确定一个大体通用的准则。这个准则由洞悉南北语音得失的颜之推提出,就是:“共以帝王都邑,参校方俗,考核古今,为之折衷。”“帝王都邑”,指帝王都邑地的语音。他认为,当时已历史地形成了读书音的规范,因而接着就说:“摭而量之,独金陵与洛下耳”^①。这个新的编纂韵书的原则,象一条红线,贯穿在巨著《切韵》的始终。

《切韵》的撰写 《切韵》的编纂,集中了隋代南北学者的智慧。大约在隋文帝开皇二年(公元582),刘仪、颜之推、卢思道、李若、萧该、辛德源、薛道衡、魏澹等著名学者,在陆法言家,讨论音韵问题。陆法言,名词,以字行,《隋书·陆爽传》称为“魏郡临漳(今属河北)人”,实际上,他是鲜卑人步陆孤氏的后裔。

^① 颜之推《颜氏家训·音辞》。

从颜之推八人成长地点(不是郡望)看,刘、颜、萧三人是南人,代表“江东”的金陵,而卢、李、辛、薛、魏五人是北人,代表“河北”的邺下。代表邺下,实与代表洛阳无异。陆法言《切韵序》称,八人都看到“古今声韵既自有别,诸家取舍亦复不同”的问题,而“诸家取舍亦复不同”,主要又是“江东取韵与河北复殊”。他们分析了祖国四面八方语音的特点,江南的“吴楚则时伤轻浅”,北方的“燕赵则多涉重浊”,西边的“秦陇则去声为入”,西北的“梁益则平声似去”,唯有以洛阳音为主的中原地带语音不在纠弹之列。但他们并不撇开金陵音,因为在讨论中“多所决定”的颜、萧二人,正代表金陵。颜之推甚至认为,金陵士大夫所操的语音,比洛阳士大夫与老百姓共同操用的语音来得纯正一些^①。显然,他们把金陵音与洛阳音看成一个系统。标准既定,接着是“论古今是非,南北通塞,欲更摭选精切,除削疏缓,”即分析南北音读的正误,古今书音的通行与否,以便从前代韵书里选取精密的反切,削除那些不当之处。当天晚上,年已弱冠的陆法言就记下了讨论的“纲纪”。后又“博问英辩,殆得精华”,还未彻底弄通,就去做官去了。直到开皇二十年(公元600),他罢官归里,因教诸弟声韵,才要着手编写,可又遇到困难:“屏居山野,交游阻绝,疑或之所,质问无从”。就在这么艰苦无援的境遇下,他“取诸家音韵,古今字书,以前所记者,定之为《切韵》五卷。”写定序言,已是“大隋仁寿元年(公元601)”了。

《切韵》的编写原则 一切小学名著的写成,均要从前代所累积的语言文字资料出发。陆法言撰《切韵》,亦不例外。他取

^① 颜之推《颜氏家训·音辞》。

晋吕静《韵集》、南朝梁夏侯咏《韵略》、北齐阳休之《韵略》、北齐李概(字季节)《音谱》、隋杜台卿《韵略》等书,作为编写《切韵》的主要依据。他所取的韵书,并不限于北方音,而是兼顾南北语音,如夏侯书代表“江东”语音,阳、李、杜等书代表“河北”语音。这样做,是为了贯彻颜之推“共以帝王都邑,参校方俗,考核古今,为之折衷”的原则,求得可以通用于大江南北的读书音。

鉴于前代韵书分合不同,疏密有别,陆法言从审音上“剖析厘毫,分别黍累^①”的要求出发,采取了从分不从合的做法。《韵集》等五部韵书已散失,它们的韵目分合,仅可在唐王仁煦《刊谬补缺切韵》四声韵目小注里,窥见一斑。例如:

脂 吕、夏侯与“之”“微”大乱杂,阳、李、杜别,今依阳、李、杜。

是说“脂”、“之”、“微”三韵的分立,采取阳、李、杜三家的意见。又如:

冬 阳与“鍾”“江”同韵,吕、夏侯别,今依吕、夏侯。

就从吕、夏侯两家韵书,把“冬”与“钟”“江”分为三韵。如此下去,越分越细,全书就有 193 韵,其中平声 54,上声 51,去声 56,入声 32。王仁煦韵书增“𪛗”“𪛖”两韵,为 195 韵^②。至《广韵》达 206 韵之多。大约陆法言分韵,并非主观拼凑,当有史实可据。如“脂”、“之”两韵,“在刘宋时期一般是分用的,从谢灵运起“脂、之”两韵已经有通押的现象,到齐梁时期,在南方作品中便逐渐成为普遍的情形。可是谢朓、沈约二人绝不混用^③”。再向

① 陆法言《切韵序》。

② 参看李荣《切韵音系》73—75 页,科学出版社 1956 年。

③ 周祖谟《问学集·切韵的性质和它的音系基础》。

上推,早在先秦,“脂”“之”即不同部。

当然,这种从分不从合的做法,是不适于单纯一地语音的记录,但陆法言的本意在正音,便于南北通用,如《切韵序》说的:“若赏知音,即须轻重有异”。这从分不从合的做法,并不从根本上改变整个语音系统,使用起来也较方便。后出的《广韵》在韵目下注以“同用”、“独用”的字样,便是很好的例证。“同用”,就是把一些窄韵合而用之,给作诗押韵有更大的回旋余地。这又如《切韵序》说的:“欲广文路,自可清浊皆通。”

《切韵》在实用上,既能便于“赏知音”(审音)与“广文路”(检韵),在正音上又可通于南北的音读,这是由《切韵》的音系性质决定的。

《切韵》的音系性质 对《切韵》所代表的语音系统这个问题,历来看法不同。约有两派:

一是单一音系论,认为《切韵》是一时一地之音,或者基本上是一时一地之音。单一音系论之中,最先出现的是“吴音说”,晚唐李涪在《刊误》里指斥《切韵》“吴音乖舛”,殊不知他所谓的“吴音,正是颜之推所说的金陵士族之音”^①。其次出现的是“洛阳音说”,清阎若璩《古文尚书疏证》第七十四条提出,《切韵》代表“天下之中”的洛阳正音,是由洛阳音与金陵的洛阳旧音,在排除南北音中不纯正成分之后,“参合”而成的。所论大体上本于颜之推之说,但亦有别,那关键在:颜说的“折衷”于金陵、洛下,而阎说的“参合南北”,便把金陵与洛下合而为一。

一是综合音系论,认为《切韵》是南北读书音的综合。此论

^① 洪诚《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刊误〉说明》。

发轫于清江永。江永以为《广韵》“杂合五方之音，……其源自先儒经传子史音切诸书来”^①。近人章太炎亦以《广韵》“兼有古今方国之音”^②。江、章关于《广韵》性质的论述，适合于对《切韵》音系的分析。王国维还指出，唐代韵书“《韵英》反切以当时秦音为据，与陆韵之据南北朝旧音者不同”。^③

在现代，基本上能与综合音系论匹敌的，是单一音系论中的“洛阳音说”。“洛阳音说”里，有两种意见：一是陈寅恪说的“乃东晋南渡以前，洛阳京畿旧音之系统”^④；一是王显、邵荣芬说的以活的洛阳方音为基础，又在一定程度上吸收了金陵方音^⑤。

综合音系论，亦在发展。大体如王力说的《切韵》“只代表一种被认为文学语言的语音系统”^⑥，或如周祖谟说的“是六世纪文学语言的语音系统”^⑦。具体地说，洪诚指出《切韵》“是以洛阳传统的读书音为主，金陵传统的读书音为辅。其来源应如江、王所说为六朝旧音”^⑧。

从历史文献看，综合音系论比洛阳音说更为接近隋唐人对于《切韵》性质的论述。颜之推的提法：“共以帝王都邑，参校方俗，考核古今，为之折衷”；陆法言的自白：“遂取诸家音韵，古今字书，以前所记者，定为《切韵》五卷”；长孙讷言的赞语：“此斟酌

① 江永《古韵标准·例言》。

② 章太炎《国故论衡·音理论》。

③ 王国维《观堂集林·天宝韵英陈廷坚韵英张戢考声切韵武玄之韵注分部考》。

④ 陈寅恪《金明馆丛稿初编·从史实论切韵》。

⑤ 王显《〈切韵〉的命名和〈切韵〉的性质》；邵荣芬《〈切韵〉音系的性质和它在汉语语音史上的地位》，均载《中国语文》1961年4期。

⑥ 王力《汉语史稿》上册49页，科学出版社1958年。

⑦ 周祖谟《问学集·〈切韵〉的性质和它的音系基础》。

⑧ 洪诚《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刊误〉说明》。

古沿今，无以加也”；封演的见闻：“隋朝陆法言与颜、魏诸公定南北音，撰为《切韵》”^①。就是李涪《刊误》也承认：“至陆法言，采诸家纂述而为己有”。足见《切韵》不是一时一地的方音韵书；它“折衷”金陵与洛下之音，实出于统一南北文人读书音的需要。

正如秦始皇、李斯以小篆统一全国文字一样，颜之推、陆法言等人以《切韵》作为南北读书音的准则。秦始皇提倡的小篆很快就被隶书所代替，而《切韵》到宋代更发展为《广韵》，成了唐宋诗韵的始祖，后世考求古音、调查方音的桥梁。

六、守温字母与等韵源流

对于审音工作来说，“四声”及“韵目”的制定，只是完成任务的一半，还有一半任务是“字母”的创立。待到“字母”完成之日，就是那全面分析汉语字音结构的“等韵”正式产生之时。

作为表意文字的汉字并不直接表示语音，要研究汉语字音，就得以拼音文字作为镜子，来进行比较。字母等韵之学的产生，也可说是汉字同梵文、藏文等拼音文字作长期的比较研究的结果。

双声语与纽字图 创立字母等韵之学，经过了漫长的岁月：从“双声语”、“助纽字”到“字母”的创制，从“纽字图”到“等韵图”的产生，至少有四百年之久。

自东汉以来，随着佛经的翻译而传入“悉昙”（siddham）。“悉昙”是梵文的元音与辅音辗转相拼的音节表。元音旧称“声

^① 《封氏闻见记》卷二声韵条。

势”，辅音旧称“体文”，这两者，大致与我国音韵学术语“韵母”“声母”相当。在梵书的“体文”、“声势”的影响下，南北朝时出现了“双声”“叠韵”的名称。《南史·谢庄传》称：

王玄谟问谢庄：何谓双声、叠韵？答曰：玄、护^①为双声，馥、礪为叠韵。

南朝文士“好为体语”。“体语”来自梵书“体文”，主要是指“双声语”。自从好为“体语”的周顒倡导“四声”之说以后，沈约著《四声谱》，以“四声”“双声”与“叠韵”综合成一个简单的“纽字图”，来解释反切的方法。《四声谱》已散佚，那“纽字图”保存在日僧弘法大师(774—835)的《文镜秘府论》天卷《调四声谱》里。沈约说：

皇晃瓚	鑊	禾禍和
滂旁滂	薄	婆設絛
光广珣	郭	戈果过
荒恍恍	霍	和火貨

上三字，下三字，纽属中央一字，是故名为总归一入^②。

左三字、右三字各依平上去为次，中间一字为入声。从反切上字看，每行七字均按双声的关系类聚一起，左右六字与中间一个入声字同归于一组。“纽”，即声母。沈约打算用“鑊”、“薄”、“郭”、“霍”之类入声字作为声纽的代表字，这到了唐代守温字母，一一改为“匣”[ɣ]、“并”[b]、“见”[k]、“晓”[x]等纽了。沈利用“双声

① “玄”、“护”古音同为“匣”母字，因而说“玄、护为双声”。

② 原书系竖文，今改横款，故“上”“下”当读作“左”“右”。下面引文“竖”“横”当读作“横”“竖”。

语”，作了归并部分反切上字、选取代表字的尝试，这与唐人正式创制字母还有一段距离：唐人是在通晓声母的发音部位及发音方法的基础上制定字母的。

沈约还说：

四声纽字，配为双声叠韵如后：

郎朗浪落	黎礼丽揆
刚啁钢各	笄併计结
羊养恙药	夷以异逸
乡响向噎	奚篲咥纈
良两亮略	离邇罍栗
张长怅著	知伽智窒

凡四声，竖读为纽，横读为韵，亦当行下四字配上四字即为双声。若解此法，即解反音法。

从纵读，“郎刚羊乡良张”均为叠韵；从横读，“郎朗浪落”与“黎礼丽揆”各以平上去入为次，这八字同属“来”〔1〕纽，因而右四字与左四字中任何一字两两相配，如黎郎、礼朗、丽浪、揆落等等，都成双声。在这一纵一横的简图里，隐然有一个类似“悉昙”的格式存在。不过，这“纽字图”与唐宋的等韵图也还有一段距离，就是缺乏“等”的概念，“没有‘等’的概念来编制的语音图表，不能算是典型的等韵图①”。

五音说与“等”的概念 自沈约至唐末和尚守温，人们在声母及等呼的探索上，取得了长足的进步。那主要的标志有三条：一是“五音说”的提出，二是“等”的概念的形成；三是“助纽字”的

① 李新魁《汉语等韵学》49页，中华书局1983年。

制定。

“五音说”最早见于《玉篇》所载《五音声论》，即在声母的发音部位上，划出了喉音、牙音、舌音、齿音、唇音五类。虽然这种划分尚不精密，但却一直沿用到唐末。如孙愬《唐韵序》作于唐玄宗天宝十年（公元751），文中就有“又纽其唇、齿、喉、舌、牙部作而次之”之语；神珙于宪宗元和（公元806—820年）之后作《四声五音九弄反纽图》，以宫、商、角、徵、羽五声来配合“喉、齿、牙、舌、唇”五音。到了宋代，“五音说”发展为“七音说”，即在“五音”之外，又增半舌音、半齿音两类。

以“等”的观念区分字音，始于唐代。

唐代对汉语字音的重视，决不亚于六朝。首先是佛家“以参禅为大悟，以审音为小悟”^①，因而特别重视梵、汉字音的研究。如初唐义净的《梵唐千字文》、全真的《梵唐文字》，都是汉梵对照的梵文读本。唐玄宗开元初年（公元716—720年），密宗正式传入我国。密宗，亦称“真言宗”，行巫术而重咒语，以为咒语可以辟邪治病，祈寿求财，而念咒语，必用梵音，错了一个音就失灵，因而密宗的传播，必大兴“悉昙”之学。“人们念熟了悉昙，免不了要分析唐音，并且斟酌用哪一个唐音对哪一个梵音才妥贴。日本释安然《悉昙藏》五说：‘上代翻译，梵唐不定。真言对注，梵唐粗定。’可以说明唐朝人学悉昙的真正动力。象玄应《一切经音义》动不动说‘旧译××，讹也’，那么不肯‘尊闻信古’，没有极严肃的宗教热忱作支柱是不成的。结果唐音表——等韵图也造出来了，别看整整费了一个朝代的光阴^②”。

① 郑樵《通志·七音略序》。

② 俞敏《等韵溯源》，载《音韵学研究》第一辑，中华书局1984年。

而等韵图出来之前,必先有“等”的观念的萌发。

唐朝廷奉行以诗取士的政策,考试采用律诗体制。要作律诗,先明音韵:不仅押韵合辙,平仄入律,而且字音的轻重清浊也要调配得当。诗人王昌龄(约698—约756年)的《诗格》,在声母的发音方法上,已把轻重的区别分为四等。他说:

律调其言,言无相妨,以字轻重清浊间之须稳。至如有轻重者,有轻中重,重中轻,当韵即见。且“庄”字全轻,“霜”字轻中重,“疮”字重中轻,“床”字全重;如“清”字全轻,“青”字全浊。^①

这“轻”“重”的概念,与宋人等韵学所说的“清”“浊”相近。等韵学在声母的发音方法上,分为全清、次清、全浊、次浊四等。照此看来,王昌龄说的“庄”属“照”[tɕ]组,即以全清塞音为“全轻”;“霜”属“审”[ɕ]组,即以全清擦音为“轻中重”;“疮”属“穿”[tɕʰ]组,即以次清为“重中轻”;“床”属“床”[dʒ]组,即以全浊为“全重”。再看王昌龄所举的“清”“青”二字,均属“清”[tsʰ]组,有所区别只在韵类:“清”字属三等韵,“青”字属四等韵。可见,在王昌龄的时代,“等”的观念主要用于声母的分类,同时也兼及韵类的区别。

到唐末宋初,“等”的观念才转移到韵类上来。如罗常培说的:“所谓‘等’者,即指介音[i]之有无及元音之鼻侈而已^②”。汉字的韵母,通常分为韵头(介音)、韵腹(主要元音)、韵尾三部分。如“天”[tʰien], [tʰ]是声母, [ien]是韵母。这韵母中, [i]是介音,即韵头; [e]是主要元音,即韵腹; [n]是韵尾。“等”的划

① 《文镜秘府论·调声》(王利器校注),引文为王昌龄《诗格》语,从任学良说。

② 罗常培《汉语音韵学导论》62页,中华书局1956年。

分，视介音及主元音的发音状况的差别而定。唐宋人往往把韵类分为四个等列，如下图：

等	[i]介音的 有无	主元音的洪细		例 字
		开口度	舌 位	
一	无	最 大	较 后	豪 [-au]
二	无	次 大	较 前	肴 [-au]
三	有	较 小	在 前	宵 [-ieu]
四	有	最 小	最 前	萧 [-ieu]

助纽字的制定 “助纽字”直接关系到声母的归类。这“助纽字”最早见于《玉篇》所载的《切字要法》，原指用来帮助反切拼读字音的一组组双声字。《切字要法》论述古人拼读字音的方法说：切语“上字喉声，下二字即以喉声应之（如‘歌’字居何切，居经坚歌）；上字唇音，下二字即以唇音接之（如‘邦’字悲江切，悲宾边邦）。”这里的“经坚”和“宾边”，就是“助纽字”。如“邦，悲江切”，“悲”“邦”二字双声，可是对一个不熟悉反切的人来说，他不一定能切出“邦”字的声母。必要用“宾边”之类助纽字来过渡，念出“悲——宾边——邦”，才容易切出“邦”字的声母[p]。同理，念出“居——经坚——歌”之后，就会切出“歌”字声母[k]。大约用助纽字，即须辨别“五音”。不辨喉音，很难用“经坚”之类助纽字；不辨唇音，很难用“宾边”之类助纽字。

《切字要法》把繁多的反切上字，归并为 30 声类，并用两个双声字作为一类声母的特定标目。自比沈约“纽字图”更为进步了。现将《切字要法》的原文加注国际音标，臚列于次：

因烟[○]	人然[ŋʐ]	新鲜[s]	杨涎[z]
迎妍[ŋ]	零连[l]	清千[tsʰ]	宾边[p]
经坚[k]	神禅[ʒ]	秦前[dz]	宁年[n]
寅延[j]	真甄[tɕ]	娉偏[pʰ]	亭田[d]
陈缠[ɕ]	平便[b]	擎虔[g]	轻牵[kʰ]
称焯[tɕʰ]	丁颠[t]	兴掀[x]	汀天[tʰ]
精箋[ts]	民眠[m]	声羶[ɕ]	刑贤[ɕ]
——(如上平一东韵风字，方中切，方——风[f])			
——(如上平八微韵微字，无非切，无——微[ɰ])			

除“方——风”、“无——微”两类缺文，有助纽字的只有 28 类。据罗常培《守温字母源流表》，可知这 30 声类，与梵文字母相同的有 22 类，其他“精箋”、“清千”、“秦前”、“神禅”、“杨涎”、“刑贤”、“方——风”、“无——微”八类为梵文所无；与藏文字母相同的有 27 类，其他“陈缠”、“方——风”、“无——微”三类为藏文所无。就以 28 类助纽字而言，除了“陈缠”一类参对梵文字母之外，其他 27 类，全与藏文字母一一对应。也许《切字要法》30 声类的编制，是在藏文字母创制之后。藏文是吐蕃赞普松赞干布在位时（公元 629—650 年），由通密徽布喇参照梵文（一说和阗文）字体创制而成的。

字母与守温和尚 在汉语声母的发音部位及发音方法基本上弄清以后，再从助纽字向前推进一步，就导致“字母”的正式产生。李新魁说：“助纽字是用两个字作为一个声母的固定标目

(在作用上是帮助反切出切)，字母则是用一个字来作为一个声母的固定标目(在作用上是代表声母)。助纽字加以简化，便可以成为字母”^①。这个为汉语创制“字母”的任务，主要地落在唐末和尚守温筑身上。

大约守温之前，已有“字母”这名目。敦煌唐写本《归三十字母例》(现藏英国伦敦博物馆)所载的字母，已有 30 个：

端透定泥 审穿禅日 心邪照
精清从喻 见溪群疑 晓匣影
知彻澄来 不芳并明

后出的守温字母的总数及标目均与之相同，但在类别及编次上体现了守温的匠心：

唇音 不芳并明
舌音 端透定泥是舌头音
知彻澄日是舌上音
牙音 见溪群来疑等字是也
齿音 精清从是齿头音
审穿禅照是正齿音
喉音 心邪晓是喉中音清
匣喻影亦是喉中音浊

与《切字要法》比，没有“方——风”、“无——微”两类，却参对梵书体文，增入“知”“彻”两类，这是因为守温只是“类聚《切韵》反切上字而参对梵、藏体文，于梵、藏有而华音无者固皆删汰，于华音有而梵、藏无者亦付阙如”^②。再与《归三十字母例》比，却要

① 李新魁《汉语等韵学》32 页，中华书局 1983 年。

② 《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敦煌写本守温韵学残卷跋》。

优胜多了,如依唇、舌、牙、齿、喉五音排列,舌音又分舌头、舌上,齿音又分齿头、正齿。这么编次,实在纲举目张,条理分明。但也有欠当之处,主要是喉音的归类,如心、邪两组不是喉音,是齿音,邪组不是“喉中音清”,而是齿头音浊;影组不是“喉中音浊”,而是喉中音清。后来宋人对守温字母又作了增补及调整,增添“非敷奉微”“娘”“床”六类,并以“七音”为纲来编次三十六字母。如下图:

发音部位新名	发音方法		全 清	次 清	全 浊	次 浊
	发音部位旧名					
双 唇	唇	重 唇	帮 p	滂 p'	并 b	明 m
唇 齿	音	轻 唇	非 f	敷 f'	奉 v	微 m
舌尖中	舌	舌 头	端 t	透 t'	定 d	泥 n
舌面前	音	舌 上	知 t	彻 t'	澄 d	娘 n
舌尖前	齿	齿 头	精 ts 心 s	清 ts'	从 dz 邪 z	
舌面前	音	正 齿	照 tg 审 g	穿 tg'	床 dz 禅 z	
舌 根	牙 音		见 k	溪 k'	群 g	疑 ŋ
	喉 音		影 0			
舌 根			晓 x		匣 ɣ	
舌面前						喻 j
舌尖中	半 舌 音					来 l
舌面前	半 齿 音					日 nʒ

等韵的起源 “等韵”原在“悉昙”的影响下产生,但它已不

是“悉昙”的中国翻版了，因为用“等”的观念来区分汉语的声类和韵类，是包括高僧在内的中国学者的一大创造。

现存最古的等韵图，是宋人编纂的《韵镜》。宋张麟之《韵镜序》说：“其来也远，不可得指名其人。”日本学者大矢透据藤原佐世《日本现在书目》所录《切韵图》，推测《韵镜》的原型早已成于隋代。俞敏则认为武则天时，武玄之的《韵镜》可算得是“等韵的萌芽”^①。《韵铨》把“尤”韵改成“周”韵，可知此书当作于武周时代，即武则天改换国号，以“唐”为“周”的时代（公元690—704年）。但《切韵图》、《韵铨》均已散失，后人难知其详。不过，有一条可以肯定：“等”的观念在王昌龄（约698—约756年）的时代，还没有完全转移到韵类的区分上来。也许等韵图的兴起，要在王昌龄时代之后，即在唐玄宗开元、天宝之后。据宋郑樵《通志·校讎略》记载，唐代已有《内外转归字图》、《内外转铃指归图》、《切韵枢》之类韵图，均由颜真卿（709—785）编入《韵海镜源》三百六十卷内。可惜《韵海镜源》也散失了。只是从《内外转归字图》之类的名称上看，也够令人寻味的：“转”原出梵文《悉昙章》，取声、韵辗转轮流相拼之意；“内转”指没有独立二等韵的韵摄；“外转”指有独立二等韵的韵摄。《内外转归字图》之类的出现，说明两层意思：一是这类韵图脱胎于梵文《悉昙章》；二是这类韵图已以“等”的观念用之于韵类的区分。可见等韵的起源必在守温之前，但从现存的文献看，典型的等韵图的编制，要数守温最早。

敦煌唐写本《守温韵学残卷》（现藏法国巴黎国家图书馆）载

^① 俞敏《等韵溯源》，载《音韵学研究》第一辑，中华书局1984年。

有《四等重轻例》^①，分平上去入“四声”，按一、二、三、四“四等”编次。现从“四声”条举一例，以示一斑：

平声

高古豪反 交肴 娇宵 浇萧

上声

杲古老反 姣巧 娇小 皎篠

去声

但徒旦反 綻綯 缠线 殿霰

入声

特徒德反 宅陌 直职 狄锡

各等的分界均与宋人编纂的《韵镜》符合。守温不仅在字母的创制上作出贡献，而且在等韵的建立上亦有功劳。

等韵的演变 从宋到清，等韵演变的基本趋势是变等为呼，具体说，就是从唐宋韵图开合各分四等，变成明清韵图的四呼。这与汉语语音日趋简化的规律恰好相应。从唐宋到明清，汉语语音有较大的变化，如韵母系统里主要元音的删并，介音（韵头）的发展，韵尾如入声韵尾的失落，声调方面平声分为阴、阳两类，入声分别归入平、上、去三声等等，就使得人们难以辨别唐宋韵图的开合各分四等了。他们于是并开口一二等为“开口”，合口一二等为“合口”，开口三四等为“齐齿”，合口三四等为“撮口”，统称“四呼”。吴文祺指出^②，据现存材料看来，明代并等，始于

① 见周祖谟编《唐五代韵书集存》806—807页，中华书局1983年影印；又赵荫棠《等韵源流》32—33页，商务印书馆1957年。

② 吴文祺《上古音中的几个问题》，《语言文字研究专辑》下册87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

袁子让的《字学元元》，此书成于万历三十一年(1603)；后二年，有万历三十三年(1605)刻行的叶秉敬《韵表》，也变等为呼。不过，他们所谓“呼”者，或指唇之形态，或指舌所抵触，或状韵头性质，或并韵尾差别，如此等等，观点不一，含义参差。到清初，顾炎武弟子潘耒撰《类音》，才明确地以唇的形状作为标准，定为开口、合口、齐齿、撮口四呼。《类音》成于康熙壬辰(1712年)。用现代语音学术语解释：“开口呼”指没有韵头而韵腹不是[i] [u] [y]的韵母；“齐齿呼”指韵头或韵腹是[i]的韵母；“合口呼”指韵头或韵腹是[u]的韵母；“撮口呼”指韵头或韵腹是[y]的韵母^①。

从汉末的反切，齐梁的四声，隋代的《切韵》，到唐末宋初的字母和韵图，说明我国学者从不同的角度，逐一揭示出汉语字音结构在声调上、韵母上、声母上的特征，这结果是形成了有中国特色的音韵学。音韵学的研究，不仅是审音识字的依据，而且更是创作诗歌格律的准则。如神珙和尚《四声五音九弄反纽图序》说的，“为于韵切之枢机，亦是诗人之铃键也。”

七、从儒家义书到佛家义书

训诂学在魏晋很兴盛，南北朝时一度衰落，到隋唐更为兴盛，恰好呈现了两头高、中间低的“马鞍形”。汉唐之间，训诂学与音韵学不同，不是同诗学结合，而是依然同经学结合，以至扩大到同佛学结合。

^① 等韵源流，详李新魁《汉语等韵学》。

张揖《广雅》 《广雅》是《尔雅》以后最先为人推重的一部义书。在此之前，已有一部题为汉孔鲋撰的《小尔雅》，也许是《汉书·艺文志》上说的《小雅》，但现存的《小尔雅》为伪书《孔丛子》第十一篇。大约今本《小尔雅》为后人编纂而成，已不是《汉书·艺文志》上说的原本了。而《广雅》，取推广《尔雅》之意，全书有18,150字，《尔雅》漏收的故训，后代新出的词义，均在增补之列。作者张揖，字稚让，清河人。于魏太和（公元227—232年）中为博士。他向魏明帝《上〈广雅〉表》即自称“博士臣揖”，可知《广雅》作于魏太和间。

随着社会的进步、发展，人们的思维渐趋细密复杂，词义也相应地丰富起来。从《尔雅》到《广雅》，词义有所演变，从中可以窥见汉魏之间社会意识的变化。如《尔雅·释詁》说：

咍咍、皇皇、藐藐、穆穆、休、嘉、珍、玮、懿、铄，美也。

到《广雅·释詁》就不同了：

腆、俨、纯、烈……皇、翼、滑、党、贲、肤、熹、璜、甘、珍、

旨、甜、蒸、将、英、皀、娥、媛、艳、珣、沃，美也。

就搜集了《尔雅》漏收的经注，如“肤”，《诗·幽风·狼跋》：“公孙硕肤。”毛传：“肤，美也。”还增补了后起的新义，如“珣”，《方言》：“珣，美也”。古代“美”往往与“好”意同。如《公羊传·庄公十二年》：“鲁侯之美也。”何休注：“美，好也。”到张揖，就在《广雅·释詁》里，与“美也”条并列，增“好也”一条，其中常用词如“娃”、“丽”、“佳”、“姣”、“姝”、“娟”、“姍”、“窈窕”、“婉孌”、“绰约”、“妩媚”之类，大抵指形貌美。张揖分“美”与“好”两条，正反映着经过两汉经学之后，三国魏时人们美的意识的觉醒。即就词义的增补看，《广雅》亦有功于《尔雅》，如清王念孙《广雅疏证序》说的：

“周秦两汉古义之存者，可据以证其得失；其散逸不传者，可借以阙其端绪。”

郭璞《尔雅注》、《方言注》 在《尔雅》的解释上，要以东晋郭璞的贡献最大。郭璞(276—324)字景纯，河东闻喜(今属山西)人。在他之前，给《尔雅》作注的，有汉犍为文学、刘歆、樊光、李巡及三国魏孙炎等人。到了郭璞，作《尔雅注》、《尔雅音》、《尔雅图》、《尔雅图赞》，从各个不同的侧面，研究同一对象，因而他的成就也比前人高得多。《尔雅音》、《图》等早已散失，只有《尔雅注》传之于世。在注释《尔雅》的同时，他旁及《方言》《三仓》，还有《楚辞》、《穆天子传》、《山海经》及司马相如《子虚赋》、《上林赋》，一一为之作注。他所注释的全部典籍有个共同的特点，“这就是，它们包含着关于动物、植物(少量的矿物)、器物、地理风土等方面的广博知识”^①。《方言注》与《尔雅注》一样，引证了不少江东方言。从扬雄《方言》，可知汉代方言词与通语之间的对应关系；从郭璞《方言注》《尔雅注》，可知汉晋之间方言词的沿革概况。

郭注正确地解决了古词与今语的关系。郭往往以晋时方言为根据，去解释古代语词。汉晋之间，同一事物常有不同的称呼。《尔雅·释鸟》：“鸛、鵒、鵒。”郭注：“今之布谷也。江东呼为获谷。”有时同一语词却指称不同事物。如《方言》卷六：“擘，楚谓之纫。”郭注：“今亦以线贯针为纫。”有时从一处方言扩展为另一处方言。如《尔雅·释诂》：“惓、怜、惠，爱也。”郭注：“惓，韩郑语，今江东通呼为怜。”有时由一地方言上升为四方通语。如

① 周因梦《博闻强记的郭璞》，载《中国语文》1956年7期。

《方言》卷一：“好……赵、魏、燕、代之间曰姝。”郭注：“亦四方通语也。”这样，就可大体上考见汉晋之间语词的流变。

郭注还实行《尔雅》与《方言》互相证发。他几乎同时钻研《尔雅》与《方言》，如《方言序》说的“余少玩雅训，旁味方言。”《方言》卷十三“迹，迹也”，不明确，他就注以“《尔雅》以为兔迹”；《尔雅·释诂》“嫁，往也”也费解，他就注以“《方言》云：自家而出谓之嫁，犹女出谓嫁。”《方言》在保存古义的数量上，远不及《尔雅》，而在释义的方法上，却又超过《尔雅》。郭常用《方言》“语转”之说，来分析《尔雅》里的特殊词义。如《尔雅·释诂》：“卬，我也。”郭注：“卬犹媿也，语之转耳。”

不仅如此，郭注还多方面探求语词得名的原委。如《方言》卷十三：“赋，动也。”郭注：“赋敛所以扰动民也。”又如《尔雅·释言》：“髦，俊也。”郭注：“士中之俊如毛中之髦。”他还对“反训”作了最早的解释。《方言》卷二“苦，快也”注：“苦而为快者，犹以臭为香、乱为治，徂为存，此训义之反复用之是也。”到注释《尔雅·释诂》“徂，存也”时，就更清晰了：

以徂为存，犹以乱为治、以曩为响、以故为今，此皆诂训义有反复旁通，美恶不嫌同名。

所释较为简单，但已看到了语言上存在着正负两念集于一词的辩证现象。

郭注已有“语境”的朦胧意识，他一概称之为“随事为义”。《方言》卷一：“延、永，长也。凡施于年者谓之延，施于众长谓之永。”郭注：“各随事为义”。《尔雅·释言》：“济，渡也；济，成也；济，益也。”郭注：“所以广异训，各随事为义。”

但智者的脑里总有愚昧的一角，以“博物”著称的郭璞，也难

以全部解释《尔雅》里的疑难,留下142条待考。到清代,由邵晋涵《尔雅正义》、翟灏《尔雅补郭》等书的查考,才算基本上弄清。但从总体上看,如宋邢昺《尔雅疏序》说的:“甚得六经之旨,颇详百物之形,学者祖焉,最为称首!”

陆德明《经典释文》 在《尔雅》之外另辟蹊径的义书,是陆德明的《经典释文》。陆德明(约550—630),名元朗,以字行,苏州吴(今江苏吴县)人。南朝陈后主至德元年(公元583),他编纂《经典释文》,书中引汉魏六朝230余家之说,止于梁、陈,而不及周、隋。据此推知,全书完成当在隋文帝统一全国(公元589年)之前。

《经典释文》这书名标明小学与经学的合一。所谓“经典”,与汉儒稍有区别,即在着重解释儒家经典《周易》、《尚书》、《毛诗》、《周礼》、《仪礼》、《礼记》、《左传》、《公羊传》、《穀梁传》、《孝经》、《论语》、《尔雅》之外,兼及道家经典《老子》、《庄子》的解释。所谓“释文”,与汉儒经注一样,体现了小学直接为经学服务的精神。

陆书不但解释经典,而且还疏通经注,如《诗》,就附释毛传、郑笺。《诗·周南·兔置》有句名言:“赳赳武夫,公侯干城。”毛传:“赳赳,武貌;干,扞也。”郑笺:“干也,公侯也,皆以御难也。”陆书依次作解:

赳赳(居黝反。武貌。《尔雅》云:勇也)。干城(如字。《尔雅》云:干,扞也。孙炎注云:干,楯所以自蔽扞也。郑云:干也,城也,皆以御难也。旧户旦反;沈音干)。扞也(户旦反)。以御(鱼吕反)。难(乃旦反)。

由此可知陆书的体例:一是依经文先后的顺序编次疑难的词语;

二是对疑难的词语有时采取集注的方式(如“干城”释义引孙炎、郑玄两家之说;“干”字注音有旧音、沈重注音两种);三是所释词语首列字音,其次字义。此外,有时也作文字校勘。如通行本《老子》四十六章:“祸莫大于不知足。”陆书注:“河上本有此句,上有‘罪莫大于可欲’。”近年湖南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的《老子》甲、乙两种帛书本与此并同。

陆书依附于经典,不能当作字典来使用,只可作为读经时的案头顾问,在读经遇到疑难的时候,便可依次查检陆书,以求得解答。

陆书在汉唐义书的发展上,起着枢纽的作用:它那别具一格的体例,成了唐代佛家《一切经音义》的先驱;而那种并存诸家之说的做法,到唐代,引出了《五经正义》定经义于一尊的逆反运动。

孔颖达《五经正义》 唐代士人的出路,主要是进士、明经两科。明经自要专攻儒经,进士也要学习儒经。而学儒经,先要统一经文解释。自汉代即有经今古文之争,郑(玄)学与王(肃)学之争,到魏晋经注,一反汉人家法,南北朝之后又是师说多门,章句杂乱,与唐代一统天下的政治局面不相称。于是唐太宗令才华出众的孔颖达主持《五经》训释工作。

孔颖达(574—648),字冲远,冀州衡水(今属河北)人。他确定《五经》的注本,《周易》用王弼注,《尚书》用孔安国传(实为他人伪托),《诗》用毛传、郑笺,《礼记》用郑注,《左传》用杜(预)注。复又拟定疏不破注的原则,即使注文错了,一般不作订正,仍依注作疏。孔颖达等《五经义训》经唐太宗定名为《五经正义》,至唐高宗永徽四年(公元653)颁行,作为唐朝廷法定的经文释义

标准本。从此,东汉以来纷纭矛盾的师说一扫而空,儒家内部不同派别在释义上的斗争也随之熄灭。《五经正义》对儒家的影响,如范文澜《中国通史》说的,“与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学有同样重大的意义”。

孔颖达等人恪守疏不破注的原则,在字义训诂上,仅是对汉魏经注作详尽的发挥而已,只是由于他们生活在文化发皇的唐代,不能不提供一些为前人不够注意的有价值的新东西,如刘世儒指出的,即是“那些散见于全‘疏’中的语法见解”^①。“语法”一词首见《左传·昭公二十年》疏文,孔颖达称词的正确用法为“语法”,就是一个新的观念。

我国古人往往用朴素的辩证法去剖析一切事物,在语法现象的考察上,也有运用“相反相成”观点的。对汉语的词类,孔颖达《诗·周南·关雎》疏里分为两类:

然字之所用或全取以制义,如“关关雎鸠”之类也;或假辞以为助者,“乎、而、只、且”之类是也。

就为后世的实字、虚字之说所本。这“不但给汉语词类的区分奠定了基础,同时由此发展,对印欧语系的语法理论也给了一定的影响”^②。

在实词中,孔对动词的探索尤其深刻。他继《公羊传》之后,明确地指出动词有及物与不及物之分。《诗·邶风·载驰序》疏:“灭”字有二义:当“胜国”讲,是及物动词,如“齐灭谭”、“狄灭温”之类,都要求有宾语“谭”、“温”;当“死”讲,是不及物动词,如说“君自灭”,并无宾语可及。他还认为动词有主动、被动之分。

^{①②} 刘世儒《孔颖达的词类说和实词说》,载陆宗达主编《训诂研究》第一辑,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81年。

《诗·邶风·柏舟》：“覼闵既多，受侮不少。”孔疏：“又小人见困病于我既多，又我受小入侵侮不少。言‘覼’，自被加己之辞；言‘受’，从己受彼之称耳。”“见”“受”对举，主动、被动分明，这是孔的一大发现。

汉语一词多义的现象较为突出，要确定具体的词义，要看语境而定。这语境，孔称之为“义势”。《诗·小雅·伐木》：“伐木丁丁，鸟鸣嚶嚶……嚶其鸣矣，求其友声。”郑笺：“嚶嚶，两鸟声也。”孔疏：

言“嚶嚶两鸟声”者，以相切直；若一鸟，不得有相切，故郭璞曰：嚶嚶，两鸟鸣，以喻朋友切磋相正。是以义势便为两鸟，其实一鸟之鸣，亦“嚶嚶”也。故知“嚶其鸣矣”，是一鸟鸣也。

是说“嚶嚶”一词本指鸟鸣声，可指一鸟鸣，也可指两鸟鸣，这是由“义势”决定的。相对于“求其友声”而言，“嚶其鸣矣”的“嚶”是指一鸟鸣声。拿“义势”的观点看，同一个词，用在不同的场合，可以有不同的具体意义。如“肃肃”一词，《诗·周南·兔置》疏：

《小星》云：肃肃宵征。故传曰：肃肃，疾貌。《鸛羽》、《鸿雁》说鸟飞，文连其羽，故传曰：肃肃，羽声也。《黍苗》说宫室，笺云：肃肃，严正之貌。——各随文势也。

“文势”即“义势。”从郭璞的“随事为义”到孔颖达的“各随文势”，标志着我国语境说的发展。因此，孔更在语句组织关系上确定具体词义。《周易·无妄》：“无妄之往，何之矣。”孔疏：“上‘之’是语辞，下‘之’是适也。”就从“之”在句中的分布区域来推知，上“之”介于两词之间，不为义，是虚字；下“之”同“何”组合，当“适”

讲,是实字。

与郑玄一样,孔颖达重视对古汉语特殊句式的揭示。除郑说的“互文”“省文”之外,他还发现了“倒言”即“倒文”^①,指诗文中特意颠倒语序的现象;“变文”^②,指诗文中特意变换文字的现象。

孔颖达的“语法”观点,为金王若虚所继承,王以“语法”、“文法”、“句法”等词并用,提出“凡解经,其论虽高,而于文势语法不顺者,亦未可遽从”^③的准则,对古书、古注有所驳正。

颜师古《匡谬正俗》与《五经正义》几乎同时成书的一部义书,是颜师古的《匡谬正俗》,不过,那时他已去世,由他的儿子颜扬庭整理成书,编为八卷,于唐高宗永徽二年(公元651)上表献给朝廷。

颜师古原是文字训诂学家,他撰《汉书注》、《急就章注》都很有名,他还与孔颖达一起编过《五经正义》,连《五经定本》也出于他之手,还因此开了“字样”书的先例。《匡谬正俗》是他晚年未完成之作,在审音上偶有失误,如《四库全书总目》所评:“惟拘于习俗,不能知音有古今”,或以今韵读古音,如说“反,音扶万反、歌,音古贺反;”或以古音读今韵,如说“先音西,逢音如字、不读庞”之类。但在字义上,那长处正在知义有古今。颜在“乌乎”条指出:“《古文尚书》悉为‘于戏’字,《今文尚书》悉为‘呜呼’字,而《诗》皆云‘于乎’字。中古以来,文籍皆为‘呜呼’字。文有古今之变,义无美恶之别”。否定了那种“谓‘呜呼’为哀伤、‘于戏’为

① 《毛诗·周南·葛覃》疏。

② 《毛诗序》疏。

③ 王若虚《厚庵遗老集》卷五《论语辨惑二》。

叹美”的说法(卷二)。他更注意把语词的历史演变与文物制度的更革结合起来考察。“便面”一条就是适例:

《张敞传》云:自以便面拊马。按所谓“便面”者,所执持以屏面,或有所避,或自整饰,籍其隐翳得之而安,故呼“便面”耳。今人所持以自蔽者总谓之“扇”,盖转易之称乎!原夫“扇”者,所用振扬尘氛、来风却暑,鸟羽箴可呼为“扇”。至如歌者为容,专用掩口;侍从拥执,义在障人,并得“扇”名,斯不义矣!今之车舆后提扇,盖“便面”之遗事与!案桑门所持竹扇形不圆者,又“便面”之旧制矣。(卷五)

不仅指出“便面”与“扇”的异同,而且还揭示“便面”从汉至唐的种种演变。象这样言之成理、持之有故的考释,书中是很多的。

李善《文选注》 南朝梁武帝长子萧统的《文选》,经隋唐学者的研究和注释,逐渐成为一门专门学问。先是萧该的《文选音》导夫先路,而后是曹宪以教授文选学出名,再传至高足李善(约630—689)。李几乎以毕生精力去完成《文选注》,他在唐高宗显庆三年(公元658)上表献给朝廷。至唐玄宗开元六年(公元718),又有吕延祚将五臣(吕延济、刘良、张铉、吕向、李周翰)合注的《文选》进表呈上,但五臣注不及李善注精审。

《文选》之有李善注,正如《诗》之有毛传郑笺。《文选注》引古代文集将近800种,其中多已亡佚,甚有史料价值,但《文选注》的主要意义在训诂上有了新的突破。

李善上承毛公、郑玄以音求义的方法,较为全面地揭示文字通假的规律。文字通假约有三种情况:一是形声字与声旁字相替代。颜延之《赭白马赋》云:“长委离兮。”李注:“《礼记》曰‘哲人其萎乎’,《论语》作‘委’。‘萎’与‘委’古字通。”二是同声旁的

形声字相替代。司马相如《子虚赋》云：“怕乎无为，憺乎自持。”李注：“‘憺’与‘澹’同，徒滥切；‘怕’与‘泊’同，蒲各切。”三是音同之字相替代。扬雄《长杨赋》云：“扶服蛾伏。”李注：“《说文》曰：‘匍匐，手行也。’‘扶服’与‘匍匐’音义同。”后人所揭同音假借的规律，亦不外乎此。

李善还比前人更为重视典故的原始出处。齐梁以来，典故的引用，不仅作为学识的一大标志，而且还作为文采的一个标准。以“事出于沉思，义归于翰藻^①”为宗旨的《文选》，几乎篇篇有难解的典故。要通《文选》，就要着重探求典故的原委。班固《幽通赋》“北叟颇识其倚伏”的注文就较详尽了：

《淮南子》曰：塞上之人，有善马者。其马无故亡而入胡。人皆吊之，其父曰：“此何遽不为福？”居数月，其马将胡骏马而归。人皆贺之，其父曰：“此何遽不为祸乎？”家富马，其子好骑，堕而折髀。人皆吊之，其父曰：“此何遽不为福乎？”居一年，胡人大出，丁壮者控弦而战。塞北之人，死者十九。此独以跛足故，父子相保。故福之为祸，祸之为福，变化不可测。《鹖冠子》曰：祸乎福所倚，福乎祸所伏。

这实例包括典故的两大类别：凡来自前人诗文成句或熟语的，叫“语典”，如“倚伏”语出《鹖冠子》，实则出于《老子》，指相互转化着的祸福；凡来自历史故事、古代神话传说的，叫“事典”，如“北叟”指《淮南子》说的那位善于辩证地思考问题的塞上老人。

古人十分重视典故的运用，刘勰《文心雕龙·事类》早已指出：“明理引乎成辞，征义举乎人事，乃圣贤之鸿谟，经籍之通矩

① 萧统《文选序》。

也。”“明理引乎成辞”，就是“语典”；而“征义举乎人事”，即是“事典”。《文选注》考求“语典”或“事典”，几乎比比皆是。

唐代以《文选注》和《五经正义》同科举取士的关系最深。大诗人杜甫向儿子传授诗诀：一是“熟读《文选》理”^①，一是“应须饱经术”^②。要懂“经术”及“文选理”，就得攻读《五经正义》和《文选注》。于是，热衷于功名的儒家文人对训诂的兴趣逐渐冷淡下去，反而让正在与儒家、道家争胜的佛家，去发展佛经的训诂。

佛家义书代表作《慧琳音义》 佛教到隋唐，进入全盛的时期。人们往往以隋唐佛学与汉代经学、魏晋玄学并提，不是没有道理的。即就佛经的翻译而言，据唐释智升《开元释教录》记载，经、律、论三藏已共列 1076 部、5048 卷，与现存大藏经（上海频伽精舍本）1916 部、8416 卷相较，已超过半数以上^③。正如梵文拼音学理的传入，促使我国音韵学的创立一样，佛经语词的翻译，也推动我国训诂学的发展。随着译经数量的增加，各种意译、音译的名词也多如牛毛了：“世界”、“因果”、“法宝”、“庄严”一类意译词，已与汉语原来词汇融为一体，不注音释义也易懂得；“佛”（初译“浮屠”，“佛陀”）、“僧”（梵语“僧伽”的简称）、“尼”（梵语“比丘尼”的简称）之类中国化的音译词，较顺利地入汉语词汇里流传，也较容易明白所指的意思；“般若”（意为智慧）、“伽蓝”（意为佛寺）之类意译词，要懂点佛学才能知道原意；“提婆达

① 《杜诗镜铉》卷九《宗武生日》。

② 《杜诗镜铉》卷十八《又示宗武》。

③ 严北溟《谈谈一部古佛教辞典——〈一切经音义〉》，载《辞书研究》1980 年 3 辑。

多”(意为天授)、“首楞伽摩”(意为健行)之类音译词,只有精通梵语的人才能知晓。这样一来,佛经语词的解释者往往就由佛经翻译家来担任了。

据《大唐内典录》,早在南北朝,已有北齐僧人道慧撰《一切经音》。“一切经”或叫大藏经,是佛教全部经典的总称。道慧之作已散失,现存的佛家义书,以唐释玄应《一切经音义》二十五卷为最早。玄应是唐太宗贞观末长安大慈恩寺的翻译僧。接着而出的有玄奘门人窥基(亦称大乘基)的《妙法莲华经音义》一卷,有武则天时的翻译僧慧苑的《新译华严经音义》二卷,有唐玄宗时的翻译僧云公的《大般涅槃经音义》二卷,这些只注一部佛经,自不能与玄应的《音义》相比。到了唐宪宗时,一部集佛经训诂之大成的巨著出现了,那就是慧琳的《一切经音义》,简称《慧琳音义》。《慧琳音义》计一百卷,它把玄应、窥基、慧苑、云公的《音义》尽行编进,约占全书的三分之一。

慧琳(736—820)为唐京师西明寺翻译僧,俗姓裴,疏勒国(今新疆喀什市)人,原是密宗高僧不空的弟子,对印度声明、中国文字训诂均甚精通。他在唐德宗贞元四年(公元788)开始撰《一切经音义》,至唐宪宗元和五年(公元810)完成。所释佛经,始于大乘的《大般若经》,终于小乘的《护命救生法》,共计1300部、5700余卷,约60万字。书成后,即藏稿本于京师西明寺。但这旷世名著的命运,却与《玉篇》相似。先是京师的本子亡于唐末战火,幸有燕京的本子留存。辽圣宗统和五年(公元987)燕京沙门希麟撰《续一切经音义》十卷。后一并传至朝鲜,再过海到日本。日本翻刻《一切经音义》正续本,正值清高宗乾隆二年(1737)。至清末,小学已成强弩之末,《音义》正续本才为我国学

者所得，到频伽精舍复印时，已是民国元年(1912)了。

《慧琳音义》主要根据《说文》、《字林》、《玉篇》、《字统》、《古今正字》、《文字典说》、《开元文字音义》来释义，参照《韵英》、《韵铨》、《考声切韵》等书来注音，这些字书、韵书未备的，就广泛征引经传注疏为证，计有 251 种，其中又以久已散失的逸书居多，诚如丁福保说的：“皆两汉之绪言，经师之训诂，琳琅满纸，如入琅嬛福地，唯叹其奇博而已①。”

《慧琳音义》对小学的作用是很大的。例如，可以补正《说文》。如“明”，慧琳引《说文》“从囧，囧象窗，月光入窗明也②”来解释。“明”原是一个富有诗意的会意字，而今本《说文》只剩下干巴巴两句：“照也，从月囧。”又，可以校订经注。如《诗·小雅·大田》：“有渰萋萋。”毛传：“渰，云兴貌。”而慧琳则引作：“渰，阴云貌③”。与《玉篇·水部》、《颜氏家训·书证》所引相同。《说文》水部作“雨云貌”，与此相近。足见释“渰”为“云兴貌”不是毛公本意。再如，还可考订古音。如“恣”，《说文》作“意也。从心从能”；段玉裁改为：“意恣也，从心能，能亦声。”意谓“能”不但表意，而且还表声。慧琳引《说文》则作：“姿也，从心、能声④。”“能”古音“耐”，与“恣”原以叠韵为训。如此看来，《慧琳音义》在保存古代小学资料上，已大大超过《经典释文》。

从音韵训诂通佛经义理 不过，《慧琳音义》的主要价值还不在于史料上，而是在学术上。最先指出《音义》学术价值的，是撰

① 丁福保《一切经音提要·补辑逸书》。

② 《一切经音义》卷二十九《金光明最胜王经》音义。

③ 《一切经音义》卷九十一《续高僧传》音义。

④ 《一切经音义》卷十五《大宝积经》音义。

写序言的处士顾齐之及和尚景审。顾序作于唐文宗开成五年(公元840)。序文高度估价音义的作用:“文字之有音义,犹迷方而得路,慧灯而破暗。”从此出发,他系统地提出了从音韵训诂到入道成佛的路线:

“得其音则义通,义通则理圆,理圆则文无滞,文无滞则千经万论如指掌而已矣。朝凡暮圣,岂假终日,所以“不离文字而得解脱”。

景审序文同样强调:“无离文字解脱也。”他们与慧琳,同属密宗一派,因此不约而同地通过《音义》宣扬“不离文字而得解脱”的道理,来同禅宗的不立文字、明心见性的主张相对抗。同是要成佛,而成佛的途径各有不同:在禅宗是不立文字,而在密宗是不离文字。是不是不离文字,成了密宗同禅宗的分界线。既要“不离文字”,就得从音韵入手。慧琳的法师不空,就译了一部名叫《大方广佛华严经入法界品四十二字观门》的佛经。所谓“四十二字观门”,是以始于“阿”字而终于“荼”(或“佉”)字的42个字母,为一切字之根本,也就是入道成佛的法门^①。这样,必会从音韵通训诂,由训诂通佛理。顾齐元提出的从音韵训诂通佛经义理的主张,实是郑玄“就其原文字之声类考训诂、捃秘逸”的原则的进一步发展,而这,也是从玄应至慧琳的各种《音义》的理论概括。

在慧琳之前,玄应已有以音求义的范例。如《维摩经·菩萨品》有言“是为魔来,娆固汝耳。”历来解经者,不明白“娆固”的本意,甚至有人说为魔所动曰娆,魔不能动曰固。至玄应,才指明:

① 严北溟《谈谈一部古佛教辞典——〈一切经音义〉》。

“烧固”为“扰盍”之通假，意谓“此魔作扰乱厌盍也^①”。可谓一语道破。

《慧琳音义》有为《尔雅》、《说文》代替不了的独特之处，就是着重解释梵语音译词。既要解释梵语音译词，自不能为汉字形体所迷惑。如释“琰魔王”，旧云“阎罗王”，经文作“剡魔王”，实为一词，意译为平等王^②。同理，他观察汉字，往往也从音出发。如释“忻乐”，就指出，或作“訢乐”，又作“欣乐”，均为喜笑貌^③。从音求义，亦是《慧琳音义》的基本特点。

结合社会文化现象分析词义 《慧琳音义》另一个特点，是结合社会文化现象来分析词义。有些梵语音译词，已在汉语里通用了，他也一一指出那词的本义。如“刹那”，原是梵语计时名称：“一日一夜有三十须臾，每一须臾计有三十腊缚，又于一腊缚之中计有六十怛刹那，又于一怛刹那中分为一百二十刹那。时中迅促不过刹那。”接着又与中国计时法比较：“一日一夜有十二时，共分为一百刻”，如此算来，“一刻之中约有七万刹那时也，言极迅疾，促于瞬息也”^④。这种探本求源的精神，实在令人惊叹！

慧琳不仅通梵语；而且也懂西域语。“苏莫遮”的解释，堪称范例：

苏莫遮，西戎胡语也。正云“飒磨遮”。此戏本出西龟慈国，至今由〔犹〕有此曲。此国浑脱大面拨头之类也。或

① 见《一切经音义》卷二十八《维摩诘所说经上》音义。

② 《一切经音义》卷七《大般若波罗蜜多经》五百二十卷音义。

③ 《一切经音义》卷三十二《弥勒下生成佛经》音义。

④ 《一切经音义》卷六《大般若波罗蜜多经》五百一十五卷音义。

作兽面，或象鬼神，假作种种面具形状；或以泥水沾洒行人，或持霸索搭钩捉人为戏。每年七月初，公行此戏，七日乃停。土俗相传云：常以此法，攘厌驱趁罗刹恶鬼食啗人民之灾也^①。

“苏莫遮”一词，经他一解释，就活现出一幅古代西域的风俗画来。

慧琳还从语词的历史演变中，解释佛教的抽象名词。如“地狱”一词，他先释“狱”字的起因，“《急就章》云：皋陶始造狱。尧臣名也。《玉篇》云：囚系之所，因名为狱。杜预注《周礼》云：争财曰讼，争罪曰狱”。接着指出“狱”字的历史演变：“《风俗通》云：三王为狱，夏曰夏台，殷曰羑里，周曰圜圉。自秦汉已还，通名为狱。《说文》云：狱，确也（确音苦角反），狱字从犢（鱼斤反），二犬相啗，中心言者讼也。会意字。二犬所以守也。”再转而解释佛经说的“地狱”：“经言地狱者，冥司幽系之所也。在世界之下，故云地狱。”这样的解释，反而叫人破除宗教迷信：原来阴间的“地狱”，正是人间的牢狱的投影。

由此可见，《慧琳音义》是集佛教义书之大成，在唐代的训诂中，可谓首屈一指。严北溟称《慧琳音义》为“当时世界上最高水平之作”^②！

① 《一切经音义》卷四十一《大乘理趣六波罗蜜多经》音义。

② 严北溟《谈谈一部古佛教辞典——〈一切经音义〉》。

第四章 小学的转折——宋元明时代

一、与近代白话文学相适应的语言观

小学在宋元明三代的总趋势，是逐级下降的。比较起来，以北宋较为发达：《说文》的校注，《切韵》的增订，古文字学及古音学的开创，均在北宋。到南宋，理学盛行，情况有所不同：理学的旨趣不在名物训诂，而在阐释义理，兼谈性命。于是雅学中断，“六书”之学代替了《说文》研究。就是较为重视文字训诂的理学大师朱熹，也不以“小学”指称语言文字学，而用来称呼童蒙伦理教育。但小学的演变，并不全由理学支配，近代文学特别是元曲、明代小说的兴起，又给小学研究以新的刺激。这表现在语言观上，是对言、意、文三者关系的再认识。

言意关系的再认识 自魏晋以来，对言与意关系的看法，分为“言尽意”与“言不尽意”两大派，即在唐代诗人中亦然。杜甫《敬赠郑谏议十韵》主张语言能够“毫发无遗憾”地表现意思，而刘禹锡《视刀环歌》却认为：“常恨言语浅，不及人意深。”到北宋，经学怀疑派崛起，首先对《周易·系辞上》说的“言不尽意”提出质疑。欧阳修反驳说：

“书不尽言，言不尽意”。然自古圣贤之意，万古得以推而求之者，岂非言之传欤？圣人之意所以存者，得非书乎？然则书不尽言之烦而尽其要，言不尽意之委曲而尽其理。谓“书不尽言，言不尽意”者，非深明之论也①！

“书不尽言之烦而尽其要，言不尽意之委曲而尽其理”两语，比儒家经典上的论点高明：与“言以足志，文以足言”相比，是看到书不尽言之烦、言不尽意之委曲的一面；同“书不尽言，言不尽意”相比，是道出了书能尽言之要、言能尽意之理的主要之点。

继欧阳修而出的苏轼，对孔子的“辞达而已”一语作了新解，指出：“辞达而已”一语不仅是指“言以足志”，而且还包括“文以足言”，“言之无文，行而不远”一层意思在内：

孔子曰：“言之不文，行而不远。”又曰：“辞达而已矣。”夫言止于达意，即疑若不文，是大不然。求物之妙，如系风捕影，能使是物了然于心者，盖千万人而不一遇也，而况能使了然于口与手者乎。是之谓“辞达”。辞至于能达，则文不可胜用矣②。

他把“辞达”理解为语言表达的整个过程，一个从“了然于心”到“了然于口与手”的过程，即从“言以足志”到“文以足言”的过程。

到南宋，杨万里与欧阳修、苏轼不同，不是从语言表达的角度，而是从语言效果的角度，去领会“书不尽言，言不尽意”两语的精神实质。他写道：

圣人之言，非不能尽意也，能尽意而不尽也；圣人之书，

① 《欧阳修全集·试笔·系辞说》。

② 苏轼《经进东坡文集事略》卷四十六《答谢民师书》。

非不能尽言也，能尽言而不尽也。曷为不尽？不敢尽也。《中庸》曰：“有余不敢尽。”此《易》与《中庸》之妙也。然则曷为不敢尽也？忧其言之尽而人之愚也。渔者之于鱼也：有小其得者，有大其得者。小其得者，必涧溪者也；大其得者，必江海者也。江海之所以江海，夫岂若是涧溪然哉？水石凿然以明，而虫鱼历然以见也；渊乎其茫也，黝乎其幽也，是故求者加深，则得者加大也。……人之常情近则狎，远则疑，故《易》之远者，所以投天下以疑，而致天下之思也①。

认为圣人垂教，重在启发，因而书不敢尽言，言不敢尽意，就在“致天下之思”，留下一些意思上的空白，让人们自己去补充，去填补，此即所谓“思则见，见则悦，悦则研，研则诣”。他把“书不尽言，言不尽意”理解为语言表达的特殊手段，要求用“暗示”的方法，调动人们积极的思索。

言文关系的再认识 元明以降，随着近代白话文学的勃兴，对“言、意、文”三者关系讨论的重点，渐由言意关系转为言文关系。言意关系本是语言本身的形式与内容的关系，而言文关系，指的是语言存在形式上的口头语与书面语的关系。

言文关系决定着文体改革的方向。早在东汉，哲学家王充已经提出“文字与言同趋”的主张，要求“形露易观”，反对“指意难睹”②。唐代史学家刘知几亦发出“怯书今语，勇效昔言，不其惑乎”③的质问。自中唐，从民间萌发着接近口语的“变文”“语录”一类文体，宋代更有话本，元代有杂剧，到明代民歌、章回小

① 杨万里《诚斋集》卷八十四《六经论·易论》。

② 王充《论衡·自纪》。

③ 刘知几《史通·言语》。

说的兴起，连鼓吹文必秦汉、诗必盛唐之类复古口号的李梦阳，也不得不赞成“真诗在民间”^①的论断。到晚明，文学家袁宗道、袁宏道兄弟给复古主义以有力的打击。袁宗道提出：

口舌代心者也，文章又代口舌者也。展转隔碍，虽写得
 畅显，已恐不如口舌矣；况能如心之所存乎？故孔子论文
 曰：“辞达而已”。达不达，文不文之辨也。

他认为，心意是否畅达地表述，要以言文能否合一为前提。他还用历史观念去阐明语文的演变：“时有古今，语言亦有古今，今人所诧奇字奥句，安知非古之街谈巷语耶^②？”袁宏道更明确地断言：“文之不能不古而今也，时使之也^③。”他在《与冯琢庵师》里，甚至发出“宁今宁俗，不肯拾人一字”的口号。一句话，袁氏兄弟主张文章要用当代的语言、自己的语言，就比王充、刘知几更胜一筹。

在袁氏兄弟之前，有徐渭论戏曲语言，“与其文而晦，曷若俗而鄙之易晓”^④；在袁氏兄弟之后，有冯梦龙论小说语言，“话须通俗方传远，语必关风始动人”^⑤。他们的主张，开了晚清至“五四”的白话文运动的先声；同时，也对小学研究的革新是一个强有力的支援。如袁宗道说的“时有古今，语言亦有古今”与陈第说的“时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转移”^⑥，均为历史观念在语言文学上的觉醒。

① 《空同子集》卷首邓云霄《重刻空同先生集叙》。

② 袁宗道《白苏斋类集》卷二十《论文》。

③ 袁宏道《袁中郎全集》卷一《雪涛阁集序》。

④ 徐渭《南词叙录》。

⑤ 冯梦龙《京本通俗小说·冯玉梅团圆》。

⑥ 陈第《毛诗古音考·序》。

二、由《广韵》进而探求古音

宋元之间，音韵学一度与文字学取得了同步的进展：在北宋，一是发展“今音学”，编定《广韵》；一是重振《说文》之学，拿出《说文》校本；一是开创古音学，一是奠定古文字学；到元代，前者有北音学扛鼎之作《中原音韵》，后者有“六书”学代表作《六书故》。两者几乎是同时兴起，相关变异，而成就较高的音韵学向文字学渗透，又逐步同训诂学沟通，便是值得关注的学术动向。

从《广韵》到“平水韵” 由《切韵》扩充编成《广韵》，是宋元明音韵学上的一件大事。自从《切韵》散失、仅存残卷以后，《广韵》的历史地位就更高了。黄侃《与友人论治小学书》提出：“音韵之学，必以《广韵》为宗，其与《说文》之在字书，轻重略等。”

《广韵》的成书，凝聚着唐宋学者的心血。从《切韵》的写成（公元601年）到《广韵》的编定（1011年），前后经历了410年。其间对《切韵》的改进作出较大贡献的，主要有德州司户参军长孙讷言的笺注（公元677年），有衢州信安县尉王仁煦的增字刊误（公元706年），有陈州司法孙緌的重为刊定，改名《唐韵》（公元751年），后又有音韵学家李舟改变《切韵》的韵部次序，更为宋人重修《广韵》所本。但《广韵》的反切，还是依据《切韵》的，因从《广韵》里大体上可以考见《切韵》的反切。

宋人重修《广韵》，大约还要经过两代人的努力。近人王国维《论唐广韵宋雍熙广韵》指出：

释文莹《玉壶清话》云：“句中正有字学，同吴铉、杨文举同撰《广韵》（《宋史·句中正传》、《玉海》并同）。是宋雍熙

中,曾修《广韵》,故景德、祥符所修,名《大宋重修广韵》。
“雍熙”(公元984—987年)为宋太宗的年号;“景德”(1004—1007)、“祥符”(1008—1016)是宋真宗的年号。雍熙间,修《广韵》是句中正等人;景德、大中祥符年间,重修《广韵》的,是陈彭年、邱雍等人。重修《广韵》的卷首,载有景德四年(1007)及大中祥符元年(1008)的《敕牒》。祥符《敕牒》说得明白:

朕聿遵先志,导扬素风,设教崇文,悬科取士,考核程准,兹实用焉。

“朕”,宋真宗自称。他声称,要秉承宋太宗的遗志,励行文治,以诗赋取士,把重修的《广韵》作为科举考试的用韵标准。至大中祥符四年(1011),集隋唐韵书之大成的《广韵》编定。这是我国也是世界上至今仍然最完整地保存着的 earliest 的一部韵书。

与《切韵》相比,《广韵》的韵部分得更细了,把原来的193韵扩展为206韵。但书的宗旨,仍一似《切韵》,兼顾审音与作诗检韵两者。审音必须从严,作诗不妨求通,因而《广韵》韵目下注以“同用”“独用”的字样。这些注文,当出于邱雍等人之手。《玉海》卷四十五就说:“景德四年,龙图待制臧纶等,承诏详定考试声韵。纶等以殿中丞邱雍所定《切韵》同用、独用例,及新定条例参正。”

《广韵》五卷,按四声分部。平声字多,分上下两卷:上平28韵,下平29韵,实为57韵。上、去、入三声各一卷:上声55韵,去声60韵,入声34韵。全书共206韵。《广韵》立206韵目,虽然繁琐,却也重要。因为这些韵目已成为中古汉语韵母的代表字了;离开这些韵目,就无法考求中古汉语的韵母系统。据清人戴震、段玉裁等人研究,这206韵如下表所示:

平声	上声	去声	入声
东独用	董独用	送独用	屋独用
冬钟同用		宋用同用	沃烛同用
钟	肿	用	烛
江独用	讲独用	绛独用	觉独用
支脂之同用	纸旨止同用	寘至志同用	
脂	旨	至	
之	止	志	
微独用	尾独用	未独用	
鱼独用	语独用	御独用	
虞模同用	麌姥同用	遇暮同用	
模	姥	暮	
齐独用	荠独用	霁祭同用	
		祭	
		泰独用	
佳皆同用	蟹駭同用	卦怪夬同用	
皆	駭	怪	
		夬	
灰哈同用	贿海同用	队代同用	
哈	海	代	
		废独用	
真谆臻同用	軫准同用	震稕同用	质术栻同用
谆	准	稕	术
臻			栻
文独用	吻独用	问独用	物独用
欣独用	隐独用	掀独用	迄独用
元魂痕同用	阮混很同用	愿恩恨同用	月没同用

平声	上声	去声	入声
魂	混	愿	没
痕	很	恨	
寒桓同用	旱缓同用	翰换同用	曷末同用
桓	缓	换	末
删山同用	潸产同用	谏裨同用	辖黠同用
山	产	裨	黠
先仙同用	铣猕同用	霰线同用	屑薛同用
仙	猕	线	薛
萧宵同用	篠小同用	啸笑同用	
宵	小	笑	
肴独用	巧独用	效独用	
豪独用	皓独用	号独用	
歌戈同用	哿果同用	箇过同用	
戈	果	过	
麻独用	马独用	禡独用	
阳唐同用	养荡同用	漾宕同用	药铎同用
唐	荡	宕	铎
庚耕清同用	梗耿静同用	映诤劲同用	陌麦昔同用
耕	耿	诤	麦
清	静	劲	昔
青独用	迥独用	径独用	锡独用
蒸登同用	拯等同用	证磴同用	职德同用
登	等	磴	德
尤侯幽同用	有厚黝同用	宥候幼同用	
侯	厚	候	
幽	黝	幼	

平声	上声	去声	入声
侵独用	寢独用	沁独用	緝独用
覃谈同用	感敢同用	勘闾同用	合盍同用
谈	敢	闾	盍
盐添同用	琰忝同用	艳忝同用	叶帖同用
添	忝	艳	帖
咸衔同用	赚檻同用	陷鉴同用	洽狎同用
衔	檻	鉴	狎
严凡同用	俨范同用	酽梵同用	业乏同用
凡	范	梵	乏

这些韵目下注上“同用”有 73 处，“独用”有 42 处，说明《广韵》的宗旨主要是为了作诗叶韵，以利应试。

宋、金学者认为《广韵》分韵过细，不便掌握，就一再对可以合并的韵部，尽可能合并，这结果是演变成近代的诗韵。

宋景祐四年(1037)，丁度等人以邱雍的《韵略》(实为《广韵》的略本)为基础，改并《广韵》注明“独用”之韵 13 处，成《礼部韵略》。“礼部”管科举取士，《礼部韵略》自是科举作诗叶韵的官书。继而金崇庆元年(1212)，韩道昭编定《五音集韵》，把《广韵》206 韵并为 160 韵，开了合并《广韵》韵部的先例。大约与《五音集韵》同时或者稍后一些，金人毛晃编成《平水韵》^①。

后起的《平水韵》有两种。一种为 106 韵：平声 30 韵，上声 29 韵，去声 20 韵，入声 17 韵。即是把宋代《礼部韵略》注明“同用”之韵尽行并合，又把原注明“独用”的上声“迥”“拯”及去声“径”“证”也各并为一部。如金正大六年(1229)王文郁的《平水

① 见谢启昆《小学考》卷三十三录《山西通志》。

新刊礼部韵略》，正大八年(1231)张天锡的《草书韵会》。宋末元初阴时夫编的类书《韵府群玉》亦依 106 韵编次。另一种为 107 韵，只有上声“迥”“拯”不并而已。如宋淳祐十二年(蒙古宪宗二年，1252)刘渊的《壬子新刊礼部韵略》即是。元初熊忠的《古今韵会举要》也按刘渊韵目编次。特别是 106 韵，更为人们所乐用，成了元明清作近体诗者押韵的依据。

古音研究的开端 古音学研究是以《广韵》为阶梯进入先秦西汉古音的探索的。古音学的可贵之处在于：透过汉字，发现本音。这就与现代语言学的观点有些接近了。

但古音学的开创，却走了“之”字形的道路。

早在汉代，经学大师郑玄已明白语音的古今差别。戴震《声韵考》指出：

郑康成笺《毛诗》云：古声填、寘、尘司。又注他经，言古者声某某同，古读某为某之类，不一而足。是古音之说，汉儒明知之，非后人创议也。

郑玄弟子刘熙《释名·释车》也说过：“车，古者曰车，声如居，言行所以居人也；今曰车，车、舍也，行者所处若车舍也。”郑、刘都知道语音的古今流变。但六朝以降，经学衰微，古音失传，文人士读《诗经》，每逢韵语不协之处，竟不知这出于古今音的变异，反而以当时语音为本，去改读古音以求韵脚和谐。这做法，“六朝人谓之‘协句’，颜师古注《汉书》谓之‘合韵’”^①。如《诗·邶风·燕燕》：“燕燕于飞，下上其音。之子于归，远送于南。瞻望勿及，实劳我心。”沈重《毛诗音》于“南”字下注：“协句，宜乃林

^① 江永《古音标准·例言》。

反。”强读“南”字乃林切，来与“音”“心”叶韵。陆德明《经典释文·毛诗音义》虽引沈说，但也自有主意，特加说明：“今谓古人韵缓不烦改字。”意谓古人用韵较宽，不象后世那么苛细。这个很好的意见，唐人不重视，以致开了改经叶韵的恶习。开元十四年（公元726），唐玄宗读《尚书·洪范》“无偏无颇，遵王之义”，以为“颇”、“义”不押韵，就改“颇”为“陂”来协读。直到宋宣和六年（1124），徽宗诏《洪范》复从旧文，仍用“颇”字^①。这一改正，当与北宋学者的古音探索有关。

也就在宣和六年的进士行列里，有一位名字与古音学相联的人，他就是吴棫（约1100—1154），字才老，建安（今福建建瓯）人。他受到陆德明的“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一语的启发，提出了古音韵部通转之说。他研究《诗经》、《楚辞》，按照《广韵》的韵目，把古代韵文的韵脚字统摄起来，在韵目下注明“古通某”、“古转声通某”、“古通某或转入某”之类字样，写了《毛诗叶韵补音》、《楚辞释音》、《韵补》等书。只有《韵补》一书今存。他没有给古韵分部，后人依他所注明的通转来归类，才得出古韵九部（东、支、鱼、真、先、萧、歌、阳、尤）。他的同乡亲戚徐戴为《韵补》作序，肯定古韵文“无不字顺音叶”，这便划清了古韵通转说与六朝“协句”说的界限。徐还提出“音韵之正，本诸字之谐声”，一语开了清人从文字的谐声偏旁考求古本音的途径。

3. 陈第的古音发明 吴棫之后，项安世提出“古人呼字，其声之高下与今不同”^②之说。宋元之间，戴侗在《六书故》卷十六“行”字下注：“书传‘行’皆户郎切，《易》与《诗》虽有合韵者，然

① 《十三经校勘记》。

② 项安世《项氏家说》卷四“诗音”。

‘行’未尝有协庚韵者；‘庆’皆去羊切，未尝有协映韵者；如‘野’之上与切，‘下’之后五切，皆古正音，与合异，非合韵也。”已有否定“叶韵”说的倾向。到明代，焦竑才旗帜鲜明地写出了《古诗无叶音说》的专论^①。陈第更提出了古本音不同今韵之说。这一学说，被王国维誉为明清古音学上三大发明之一^②。

陈第(1541—1617)，字季立，号一斋，福建连江人。他在《毛诗古音考自序》里宣称：

盖时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转移，亦势所必至。故以今之音读古之作，不免乖刺而不入。

同吴棫、焦竑等人相比，他已不是只举实例来驳斥“叶韵”说，而是从理论的高度，提出了语音随着时代、地域而变迁的原理。他的《读诗拙言》说得更明白：“一郡之内，声音不同，系乎地者也；百年之中，语有递转，系乎时者也。”与此相关，古音研究的下限，也不推至唐宋，而要断自秦汉，如《屈宋古音义跋》说的，“会萃秦汉之先，究限上古必然之韵”。

陈第的语音观是历史的，他的方法论是比较的。在同一时代的横截面上，他以《诗经》与《楚辞》互相证发，来定先秦的本音。由此撰成《毛诗古音考》及其姊妹篇《屈宋古音义》。《毛诗古音考》成于万历丙午(1606年)之前，《屈宋古音义》于万历甲寅(1614年)写定。前者从《诗经》里提出496字，后者从屈原、宋玉赋里提出234字，这些字均“合于古而异于今”，意在说明：先秦上古音不同于唐宋近古音。同时，在考求古音的方法上，也不象吴棫等人那样逐字标韵、注明通转，而是以本证、旁证互相

① 载《焦氏笔乘》卷三。

② 王国维《观堂集林·五声说》。

结合进行考据。如《毛诗古音考自序》说的：“本证者，《诗》自证也；旁证者，采之他书也。”自然，“他书”指与《诗经》差不多同时的古籍。如卷一“田”字条，就说：“音陈。《说文》：田，陈也。古‘田’‘陈’通音，故陈敬仲奔齐后改为‘田’。宋玉《招魂》：郑卫妖玩来杂陈些，激楚之结独秀先些。是又以‘陈’音‘田’，益以见其相通也。”注语之后，是“本证”，以《诗经》里《定之方中》、《叔于田》、《白华》、《崧高》、《江汉》等篇论证；再是“旁证”，以《易乾九二》、《国语》及张衡《南都赋》等文来对证，恰如老吏断狱。

古音学的开创，吴棫、陈第等福建学者有第一功。特别是陈第，从观点上、方法上为古音研究开辟一条新路，尔后顾炎武、江永、戴震等人给以发扬光大，把清代古音学推向一个高峰。

三、《中原音韵》是普通话音系的历史源头

学术的发展也是物极必反的。“隋唐的韵书，韵部分析极细，诗歌用韵无法遵守，于是立同用、独用例来解决它在实际运用中的矛盾，但是，仍解决不了；平水韵大加省并，也不能解决；最后出现《中原音韵》，彻底推翻旧韵书的束缚”。^①

《中原音韵》作者周德清，字挺斋，江西高安人。他善于音韵，又长于散曲创作。在创作上，他自豪地宣称：“篇篇句句灵芝，字字与人为样子^②”。他的音韵学著作《中原音韵》亦然。明王骥德说：“作北曲者，守之兢兢，无敢出入”^③。

① 洪诚《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韵补序〉说明》。

② 见顾炎武《中原音韵序》。

③ 王骥德《曲律·论韵》。

小学与曲学的沟通 《中原音韵》分两部分：前一部分是韵谱，为北曲押韵的标准；后一部分叫《正语作词起例》，论北曲语言艺术的法则。这结构就表明音韵学与曲学的沟通。

韵谱分为十九部。一般只要韵腹、韵尾相同，即可归为同一韵部。同部中的字都可押韵。《中原音韵》里，每个韵部往往包括一个到四个不同的韵母。现据唐作藩的拟音，把各部的韵母附以例字标示如次：

一、东钟：uŋ(工、农)； iuŋ(兄、龙)

二、江阳：aŋ(康、昌)； iaŋ(良、祥)； uaŋ(双、创)

三、支思：i(思、诗、耳)

四、齐微：i(衣、西、知)； ei(梅、飞)； uei(追、回)

五、鱼模：u(夫、妇)； iu(旅、居)

六、皆来：ai(开、才)； iai(挨、街)； uai(乖、快)

七、真文：ən(根、本)； iən(亲、人)； uən(温、敦)；

iuən(春、云)

八、寒山：an(晚、安)； ian(闲、晏)； uan(还、弯)

九、桓欢：on(搬、盘)

十、先天：ien(天、年)； iuen(专、权)

十一、萧豪：au(高、考)； iau(交、敲)； iau(苗、条)

十二、歌戈：o(可、我)； io(乐、若)； uo(戈、火)

十三、家麻：a(巴、大)； ia(佳、霞)； ua(花、华)

十四、车遮：ie(些、也)； iue(瘸、靴)

十五、庚青：əŋ(争、能)； iəŋ(轻、盈)； uəŋ(朋、闷)；

iuəŋ(肩、琼)

十六、尤侯：əu(偷、搜)； iəu(秋、收)

十七、侵寻：əm(怎、渗)； iam(深、林)

十八、监咸：am(南、站)； iam(嵌、岩)

十九、廉纤：iem(尖、炎)^①

计 19 部 46 个韵母，与现代普通话 36 个韵母比，自要复杂些，但比起《切韵》音系来，却要简化得多了。

《中原音韵》的《正语作词起例》，介绍音韵、宫调、曲牌等知识，着重提出“作词十法”：知韵、造语、用事、用字、入声作平声、阴阳、务头、对偶、末句、定格。除了分析佳句、树立作曲“样子”的定格以外，其他九法可分为三类：

第一，造语、用字、用事(典故)、对偶讲的是词采。

其次，知韵、入声作平声、阴阳、末句讲的是声律。就是说，作曲先要“知韵”；在曲韵里，无入声，止有平、上、去三声，因要谨慎，注意“入声作平声”；而平声又分“阴阳”，如“天地玄黄，宇宙洪荒”两句，“荒”字阴平与“黄”字阳平相对；还要留神散曲的末句，末句是平声还是仄声(包括上、去)煞尾，不同曲调有不同的具体规定。

第三，声律与词采在篇中节骨眼上的表现，就是务头。“务头”，指词曲中声文并美之处；曲中平上去三音联串之处^②。一旦在篇中务头上下功夫，就好比“众星显一月之孤明”^③。如定格载有元曲《梧叶儿·别情》一首：

别离易，相见难，何处锁雕鞍？春将去，人未还，这其间，殃及杀愁眉泪眼。

① 唐作藩《〈中原音韵〉是普通话语音系统的历史源头(上)》，载《文字改革》1985年5期。

② 洪诚《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说明》。

③ 《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

周德清评论说：“如此方是乐府！音如破竹，语尽意尽，冠绝诸词，妙在‘这其间’三字，承上接下，了无瑕疵。‘殃及杀’三字，俊哉语也！有言：‘六句俱对’，非调也，殊不知第六句止用三字，歌至此，音促急，欲过声以听末句，不可加也。兼三字是务头，字有显对展才之调。‘眼’字上声，尤妙，平声属第二着。”于此可见“务头”、声律在曲中的妙用。

《中原音韵》与汉民族共同语 从《中原音韵》的历史作用看，它已超出北曲语言艺术的范围，直接关系到以北京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的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形成。

元泰定甲子(1324年)，周德清写定《中原音韵自序》。他在序里提出两条原则，一是“欲作乐府，必正言语；欲正言语，必宗中原之音”；二是要掌握“平分阴阳”、“入派三声”的规律。原来周颐、沈约等人发现中古音的声调是平、上、去、入四声，到周德清时，平声已分为阴平、阳平，入声分别归入平、上、去三声了。这“平分阴阳”、“入派三声”，是周德清的一大发现。《中原音韵》的声调与现代北京音基本一致；韵类分为19部，也与现代北京音相差不远。如果说“平分阴阳”、“入派三声”道出了《中原音韵》音系有别于《切韵》《广韵》的特点，那末，“欲正言语，必宗中原之音”，正是指出了《中原音韵》音系的基础。

《中原音韵》是北音学奠基之作。但研究者对它的音系基础的看法，却有些分歧。《中原音韵》记录北方口语音系，这是十分明白的；汉族发源于黄河流域的中心地带，周秦以来，我国的政治文化中心基本上在北方，因而北方话就历史地成了汉民族共同语的基础方言。但问题在于：基础方言里必有一个代表点，来作为共同语的语音标准。这一落实到《中原音韵》上来，就出现

两种不同的看法:本世纪六十年代,赵遐秋、曾庆瑞主张《中原音韵》代表当时的大都(北京)音^①;李新魁则认为是当时河南一带以洛阳音为主体的共同语音^②。到了八十年代,龙晦认为《中原音韵》与《中原雅音》一样,是以汴梁(开封)为主的河南地区语音^③,而唐作藩则明确地指出:《中原音韵》是现代北京音的历史源头^④。

在封建社会里,往往借皇权推行王都之音。“雅言”、“通语”、“正音”、“天下通语”等等,实际上是历代对王都之音的不同称呼。历代王朝的建都,有着从西向东北迁移的趋势:西周在镐京(西安),东周在洛邑(洛阳),秦在咸阳,西汉在长安(西安),东汉、西晋均在洛阳,隋唐在长安,北宋在汴京(开封),金在中都(北京),元在大都(北京)。周德清赞成用大都音写戏曲,是出于王都“诸贤公论”。《正语作词起例》说得很清楚:

余尝于天下都会之所,闻人间通济之言:“世之泥古非今、不达时变者众;呼吸之间,动引《广韵》为证,宁甘受螭舌之诮而不悔,亦不思混一日久,四海同音,上自缙绅论治道,及国语〔按,元代称蒙古语为“国语”〕翻译,国学教授、言语,下至讼庭理民,莫非中原之音。……”

身在“天下都会”的“诸贤”,自会以王都之音为“中原之音”。元曲继唐诗宋词而出,但在文体上、音系上均与唐诗宋词有别。在文体上,元曲基本上属于白话文作品,唐诗宋词大抵是文言文作

① 《〈中原音韵〉音系的基础和‘入派三声’的性质》,载《中国语文》1962年7期。

② 《关于〈中原音韵〉音系的基础和‘入派三声’的性质》,载《中国语文》1963年4期。

③ 《论〈中原雅音〉》,载《音韵学研究》第一辑,中华书局1984年。

④ 《〈中原音韵〉是普通话语音系统的历史源头》。

品。鲁迅指出：“元谕用白话，我看大概是出于官意，然则元曲之杂用白话，恐怕与此种风气有关，白话之位忽尊，便大踏步闯入文言营里去了”^①。既然元曲基本上属于白话文作品，自会采用以大都音为标准的北方口语音系。而唐诗宋词大抵是文言文作品，因要遵照《切韵》《广韵》《礼部韵略》等韵书来叶韵。这些韵书的音系本以洛阳传统读书音为主，金陵传统读书音为辅，当然还保留着入声，这在元代大都“诸贤”看来，简直与有入声的“闽海之言”无别^②。因为元代的大都音早已没有入声了。据唐钺考证，入声派入三声，起源很早，从金章宗时(1190—1208)起，入声完全丢掉了^③。自此以降，一百多年后，出了一本以大都为主的北方口语音系《中原音韵》，那是历史的必然。

周德清作《中原音韵》，以元曲大家“关、郑、白、马”(关汉卿、郑光祖、白朴、马致远)等人所用的韵脚为依据，归纳成一部曲韵谱。当然，归纳元曲韵脚，可以从元曲作品上去分析，而要发现元曲音韵的奥秘，那就要进一步从元曲作品的表演上考察、体会。他终于发现了元曲音韵的奥秘，就是“平分阴阳”、“入派三声”。他在《自序》里宣告，此“乃作词之膏肓，用字之骨髓，皆不传之妙，独予知之，屡尝揣其声病于桃花扇影而得之也”。“桃花扇影”指戏曲表演的时候。在隋唐中古音向元明近代音转变的关键时刻，周德清与关汉卿等元曲大家一样，选中了以大都为主的北方口语音系，这正好符合了汉民族共同语以北京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的历史发展趋势。从这个意义上，关汉

① 《鲁迅全集·书信·1933年9月29日致郑振铎》。

② 《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

③ 《入声变迁与词曲发达的关系》，1926年《东方杂志》第23卷1期。

卿、周德清等人之于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贡献，可以与他们差不多同时的但丁、薄迦丘等人之于现代意大利语的贡献相媲美。但丁、薄迦丘等人亦以他们的杰作，促使以多斯岗方言为基础、以佛罗伦斯语音为标准音的现代意大利语的形成。

周德清之后，明初乐韶凤、宋濂等奉诏撰成《洪武正韵》(1375)，自称“一以中原雅音为定”，但里面参杂南方方音，有浊音和入声，为曲韵南派的开创之作。随之而出的韵书，如朱权《琼林雅韵》(1398)、兰茂《韵略易通》(1442)、毕拱辰《韵略汇通》(1642)等等，均为近代北音系统的韵书。如兰茂《韵略易通》的一首《早梅诗》：“东风破早梅，向暖一枝开，冰雪无人见，春从天上来。”其实是字母歌诀，代表着近代北方话的声母系统：

冰p	破p'	梅m	风f	无v
东t	天t'	暖n	来l	
见k	开k'		向x	—O(零声母)
枝tʂ	春tʂ'		上ʂ	人ʐ
早ts	从ts		雪s	

就与现代汉语声母系统相差无几。《韵略易通》一类韵书，为研究汉民族共同语即普通话的历史，提供了有用的参考资料。

四、古文字、六书的研究与民族文字的创制

从文化史角度看，自五代、北宋以降，契丹、党项、女真、蒙古等族自制文字，当与汉族在北宋兴《说文》之学、创古文字学，南宋元明行“六书”之学一样，要载之于我国的小学史。

民族文字的创制 明代之前，契丹、党项、女真、蒙古等族入

主中原，先后建立辽(916—1125)、夏(1032—1227)、金(1115—1234)、元(1260—1368)等王朝。与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少数民族不同，他们在建立王朝之前，没有与汉族杂居一起；建立王朝之后，就采取与北魏孝文帝不同的民族语文政策，即在本族之内反对学习汉语，主张使用本族语，相应地是创制本族的文字。到了明末，重新崛起的女真族，在未创建后金(清)王朝之前，就已着手创制满文。

创制本族文字，是民族自觉的表征。契丹原无文字，刻木契纪事。辽神册五年(公元920)，太祖与从侄耶律鲁不古等，以汉字隶书之半增损，作成契丹大字，有数千之多。后又有契丹小字“数少而该贯”^①，乃取法回鹘文(古维吾尔字母)。

党项创制西夏文，亦仿照汉字。元昊(即夏景宗)主持创制工作，命野利仁荣演绎而成西夏“国书”十二卷^②。西夏文形体方整，笔划繁杂，多用会意、形声造字，包括异体，将近七千。为庆祝西夏文的制成，夏景宗特地改年号为“大庆”(1036)。

女真族本来借用契丹大字。因国势日强，金太祖命完颜希尹(本名“谷神”)撰本族文字。希尹乃依仿汉人楷字，因契丹字制度，合本国语，制女真字^③。至天辅三年(1119)制成，即行颁布，是为女真大字。后金熙宗另制新字，皇统五年(1145)颁行，称为女真小字。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下诏停用契丹大字。这说明他们自己的女真字已完全代替契丹大字了。

蒙古族创制文字，走的是与契丹、党项、女真不同的道路。蒙

① 《辽史·皇子表》。

② 《宋史·夏国传上》。

③ 《金史·完颜希尹传》。

古新字创制者八思巴(1235—1280),原是西藏喇嘛教萨迦派首领。中统元年(1260),元世祖即位,因鉴于“文治寢兴而字书有阙,于一代制度,实为未备。故特命国师八思巴创为蒙古新字。”八思巴就参照藏文字母来制订:“其字仅千余,其母凡四十有一。其相关纽而成字者,则为韵关之法,其以二合、三合、四合而成字者,则有语韵之法;而大要则以谐声为宗也^①。”一句话,蒙古新字是脱胎于藏文字母的拼音文字。至元六年(1269),元世祖下诏颁行天下。

随着金亡元兴,蒙古字逐渐成为女真族的书面文字,到明朝中叶,女真人反而不懂金太祖、金熙宗时所创的女真字。明正统九年(1444),女真族出身的玄城卫指挥上奏英宗:“臣等四十卫无识女真字者,乞自后敕文之类第用达达字”^②。“达达字”即蒙古字。到努尔哈赤(清太祖)之时,女真从东北重新崛起,更发觉说的女真语与用的蒙古文之间的矛盾,成为满族共同体形成的一大障碍。明万历二十七年(1599),清太祖命额尔德尼和噶盖创制满文:“但以蒙古字,合我国之语音,联缀成句,即可因文见义矣”^③。到崇祯五年(后金天聪六年,1632),清太宗皇太极又命达海改进满文,成了“因音而立字,合字而成语^④”的新满文。满文也是一种拼音文字。到清朝,满文字典《清文鉴》便赫然列入《四库全书》经部小学类。

从契丹、党项到蒙古、满族创制文字的过程,显示文字改革

① 《元史·八思巴传》。

② 《明英宗实录》卷一一三。

③ 《清太祖高帝实录》卷三。

④ 《四库全书总目》卷四一《清文鉴》提要。

上的一种趋势,即从仿照汉字过渡到改用拼音文字。但自然,在他们统治的国度里,行“双文制”,就是既用他们自创的本族文字,又用历史悠久的汉字。

《说文》二徐 宋元明间的文字研究,首推二徐:徐锴(920—974),字楚金,扬州广陵(今江苏扬州)人,著有《说文解字系传》四十卷;他的哥哥徐铉(916—991),字鼎臣,因主持《说文解字》的校订工作而名垂青史。兄弟二人,世称“大小二徐”。而作为二徐的先驱,恰恰是他们痛斥的唐人李阳冰。

唐代以诗取士,又定楷书为字体正宗,《切韵》《玉篇》应时行世,以小篆为主体的《说文》反而渐趋湮废泯没。唐代宗大历年间(766—779),“独冠古今”的篆书家李阳冰刊定《说文》,修正笔法,使得篆籀中兴。他对《说文》里一些解释,还提出不同的看法。李的刊本风行一时,到五代南唐,徐锴给以严厉的批驳。

徐锴的《说文系传》,内有《通释》三十卷,《部叙》二卷,《通论》三卷,《祛妄》《类聚》《错综》《疑义》《系述》各一卷,计四十卷。除了《系述》即自序、《疑义》为存疑条目之外,全书可注意的有四条:

一是最先驳斥李阳冰,有《祛妄》一卷。徐对李采取一概否定的态度,其实应该一分为二。如𩚑(血),《说文》“从皿;一,血也”;李说“从一声”。徐斥之“此义最谬”。但如“日”,《说文》“从口一”,就不对了,李指出:“古人正圆,象日形,其中一点象乌,非口一。盖篆籀方其外,引其点尔。”这岂能说是“诬妄”?

二是最早探求文字的引申义、假借义。《通释》三十卷的主要贡献,正在这里。如“鷖”(难),《说文》“鸟也”。徐注:“借为难易之难。”又“箇”(个),《说文》“竹枚也”。徐注:“人言一箇一枚,

依竹木而言之也。”

三是经常从声音上考求字义。《通释》三十卷的注语，常有“犹”、“之言”的字样，即指音义相通。如“标”，徐注：“标之言表也。《春秋左传》谓路旁树为道表。谓远望其标，以知其道也。”有时还注以“音同”。如“莱”，《说文》“蔓华也，从艸、來声”。徐注：“《尔雅》藿蔓华，注未详。藿与莱音同。”此即以双声为训。当然，徐锴生在五代南唐，古音学尚未创立，自不知从古音求古义，他只是从隋唐五代语音去推求字义而已。

四是用封建思想对《说文》部名及有关人事的专名作出解释。《部叙》以《周易·序卦传》说明《说文》540部次序的先后。《类聚》作了按义类解释“数目”、“干支”等字的尝试。《通论》从礼教立场探求“天地”、“君臣”、“父子”、“忠孝”、“爱恶”之类得名的由来，如释“𢇛”（父）就说：“君子曰：鞭朴不可废于家，刑罚不可废于国。家人有严君焉，父母之谓也。故于文：𢇛举丨为父。𢇛者，手也；丨，杖也。举杖而威之也”。《错综》则用六书理论分析字形，以求合乎封建制度的字义。如说“为上者身正以出令，盖著于‘君’（古文‘君’为𡥉；今文尹口，尹、正也）。为下者，鞠躬以事上，盖著于‘臣’（曲身之状）”。由此可见，文字本身虽然没有阶级性，但从字义的解释上有时可以瞥见阶级的倒影。

宋太宗雍熙三年（公元986），徐锴的哥哥徐铉与句中正等人完成《说文》校定本，后人称之为大徐本，以别于小徐本即徐锴的《说文系传》。徐铉等人的指导思想，见之于《进说文表》：

有宋膺运，人文国典，粲然复兴，以为文字者六艺之本，

当由古法，乃诏取许慎《说文解字》，精加详校，垂宪百代。

就是说，校定《说文》，出于宋太宗的“御意”；复兴人文国典，先抓

“六艺之本”的文字；文字的准则当推合乎“古法”的《说文》；校定《说文》的要求是“精加详校，垂宪百代”。

《说文》大徐本参考小徐本研究的成果，对全书传写上的讹谬、字句上的脱漏作了认真的补订，给所收的文字，全部加上反切注音，还增收经籍常见而许慎漏收的或不见于经籍而时俗常用的字，共402个，附于各部之后。《进说文表》说：“复有经典相承传写及时俗要用而《说文》不载者，承诏皆附益之。”增加新附字，也是宋太宗出的主意。

大徐本与小徐本的通病是私改形声字。在汉字的发展中，字形变化较慢，实际读音变化较快，而且在读音上，又有古今音的变迁、各地方音的不同，因而字形就不能很好地成为实际读音的确切标志。到二徐时代，许多形声字已不能从声旁读音了。如《说文》一部“元”字，本当作“从一，兀声”。小徐注：“俗本有‘声’字，人妄加之也”。不过，他虽删去“声”字，但还加注说明，使后人因此考见许慎原本的面貌。到了大徐的手下，干脆删去“声”字，甚至不作只字说明。他们不知“古音元、兀相为平入”^①之理。清钱大昕评论说：“二徐校刊《说文》，既不审古音之异于今音，而于相近之声全然不晓，故于‘从某、某声’之语，往往妄有刊落。然小徐犹疑而未尽改，大徐则毅然去之，其诬妄较乃弟尤甚”^②。

尽管大徐本有不少缺点，但自宋以后，《说文》之学定于一尊，要明文字源流，只有读大徐本了。

古文字学的开创 “古文字”一词，最初见于《汉书·郊祀

① 《说文解字注》一篇上一部“元”字注。

② 《十驾斋养新录》卷四“二徐私改谐声字”条。

志》说的“张敞好古文字”，汉代通称“古文”，有两层意思：一指战国时通行于六国的文字，即《说文序》说的“古文，孔子壁中书也”；一指铜器款识里的古文，《说文序》又说：“郡国往往于山川得鼎彝，其铭即前代之古文。”但张敞、许慎知有古文字而未加以深入研究。汉魏以降，有竹简出土，隋唐更有古刻石拓本流传，如唐初在天兴（今陕西宝鸡市）附近发现秦刻石“石鼓”，上刻籀文四言诗，韩愈还作《石鼓歌》来颂扬，虽然人们未考释石上籀文，但较汉代是重视多了。到北宋，对古文字的谱录及探索的步伐，就在紧锣密鼓中进行：咸平三年（1000），乾州献古铜鼎，上有古文二十一字，句中正和杜镐译其文；嘉祐（1056—1063）时，刘敞收藏古物，作《先秦古器记》，欧阳修写《集古录》；特别是“元祐（1086—1093）以竣，地不爱宝，颓堤废墓，埋鼎藏敦，所触呈露，由是《考古》《博古》之书生焉^①”。吕大临《考古图》、王黼《博古图录》均有器形的图，而赵明诚《古器物铭》、王俅《啸堂集古录》、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就只录铭文了。

宋人收集铜器铭文的谱录，先是出于好奇，继而进入研究。从现存文献看，考释古文字的第一人是北宋学者吕大临。吕大临字与叔，蓝田（今属陕西）人。元祐七年（1092），他作《考古图记》，谈了自己对金文从好奇到考释的历程。他把平日传摹图写编次成书，“非敢以器为玩也；观其器，诵其言，形容仿佛，以追三代之遗风，如见其人矣；以意逆志，或探其制作之原，以补经传之阙亡，正诸儒之谬误”。寥寥数语，道出了古文字学的基本纲领。他还作了《考古图释文》，从金文与小篆的比较中，发现金文“同

^① 曾机《啸堂集古录跋》。

是一器，同是一字而笔画多寡、偏旁位置左右上下不一”的现象。从这环入手，他概括出考释古文的基本方法，就是：从小篆考古文，可得三四；再从别的途径去考察，或“以形象得之”，或“以义类得之”，或从“笔画省于小篆”上看，或从“笔画多于小篆”上看，或从“左右反正上下不同”上看，如此等等，又可考释六七。他用这些方法，认识数百个古字。《考古图释文》是古文字学的第一本书，它从基本纲领及基本方法上，为研究古文字开辟一条新的道路。不过，吕大临以后，古文字研究没有多大进展，直到清末甲骨文发现，这才进入古文字学的新纪元。

“六书”之学与《六书故》 到南宋，研究文字的重心由《说文》转向“六书”。

本来六书之学萌于先秦，《周礼》说的“六书”，表示文字研究的开始。但自许慎之后，六书之学不传，到南宋郑樵，才有新的转机。郑的观点，集中在《通志·六书略》里。《六书序》提出“六书”在解经上的作用：“圣人之道唯借六经，六经之作唯借文字，文字之本在于六书。六书不分，何以见义？”以为不懂“六书”，就不能通《六经》。他对六书的次第也有自己的看法：

六书也者，象形为本。形不可象，则属诸事；事不可指，则属诸意；意不可会，则属诸声。声无不谐矣，五不足而后假借生焉。

他其实是把转注并入形声：“谐声转注一也，谐声别出为转注。”这段话，大约是为班固说的“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一语作注。不过，现在看来，亦有可议之处。台湾学者李孝定拟作这样的修正：“六书者，象形为本，形不可象，则属诸事，事不可指，则属诸意，三不足而后假借生焉；假借者，以声为本，注之形

而为形声,声则无不谐矣。其或时地既殊,声音或异,则别出为转注。”^①这就较为合理了。

在六书中,郑樵特别重视形声与假借。他提出:“小学之义,第一当识子母之相生。”所谓“子母”是就形声字而言:“母”指形符,“子”指声符。在形声组合的各种方式中,他又指出,以“声兼意”(即谐声而兼会意)一类字最多,如“珥”为“耳珥”,“唬”为“虎鸣”,“返”为“回行”,“姻”为“女之所因”即“壻家”等等,均是。他说的“声兼意”,与许慎的“亦声”、王子韶的“右文说”,在精神上有相通之处。对假借,他更重视:“六书之难明者为假借之难明也”,“先儒所以颠沛沦于经籍之中,如泛一苇于溟渤靡所底止,皆为假借之所魅也”。据此而断言,解经的关键在假借。《六书略·假借》提出:“六书明则六经如指诸掌,假借明则六书如指诸掌。”他认为语词(虚字)、干支之类都是假借;借音的字如“来,本麦也,因音借为往来之来”,也是假借。不过,他有时把字的引申义与假借义混淆了,如“同音借义”一类说“初,裁衣之始而为凡物之始”即是。

经郑樵的倡导,“六书”之学蔚然成风。宋元间戴侗《六书故》,元代杨垣《六书统》、《六书溯源》,周伯琦《说文字原》、《六书正讹》,元明间赵撝谦《六书本义》,明代魏校《六书精蕴》等书相继而出,便在《说文》之外,另辟一条门径。崇尚《说文》的清代学者老是瞧不起这类著作,不过,其中也有不该轻视的,如戴侗的《六书故》。

戴侗字仲达,永嘉(今属浙江)人。他以30年的功夫,完成《六书故》三十三卷、《六书通释》一卷(附于卷首)。后经门人校

^① 李孝定《汉字史话》41页,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出版1977年。

订,至元延祐七年(1320)才刻印刊行。自此以后,对《六书故》的评价,毁誉不一。元晋邱衍《学古编》说是“形古字今,杂乱无法”,“六书到此,为一厄矣!”而近人唐兰《中国文字学》特为提出:戴侗“对于文字的见解,是许慎以后,唯一的值得在文字学史上推举的”。

看来,《六书故》的编纂体例与考释文字方法之间存在着深刻的矛盾。

从编纂体例上看,戴侗最先作了突破《说文》部首而另立门类的尝试。全书的分部,先定为数、天文、地理、人、动物、植物、工事、杂、疑(形体有怀疑的文字)九种;又立479个目(其中有180个独体文、245个合体字、45个疑文),各按字义分别归入九部之中;每目之下,又以“六书”编次词条。因取法类书,看来系统完密,而不按部首分类,检字却很不便。再看词条。词条分词目、注文两部分。词目不用楷书,不用小篆,而用金文,这大约是古文字学创立之后的一种风尚吧,但金文不能尽有,于是他就用小篆去补充;注文用楷书,却以篆书笔势书写。本来金文、小篆、楷书代表着汉字发展史上的不同阶段,而在戴侗的编排下,竟变成一个平面上并列的字体了,甚至还把“屎”“尿”一类俗字也装扮成金文的字样。怪不得《四库全书总目》批评说:“非今非古,颇碍施行。”

但在考释文字的方法上,戴侗却有不少真知灼见。

首先,是“用金文作证,用新意来解说文字。如‘鼓’象击鼓,‘壹’字才象鼓形之类,清代学者就不敢采用,一直到清末,象徐灏的《说文段注笺》等书才称引”^①。如卷一释“帝”,就对证古

^① 唐兰《中国文字学·中国文字学史略》。

文,采郑樵之说:“帝象华蒂之形,即‘蒂’字也。借为天帝、帝王之帝”。就比郭沫若从甲骨文上求得的相同结论早了六、七百年^①。

其次,词条明确地列出本义、借义的义项。“本义”或称“正义”。如卷三十一释“常”字,本义是“上衣下裙也”,后借作“常久”“寻常”之“常”,“正义获于借义,故衣常之常别作‘裳’”。戴把“借义”分为引伸义、假借义。凡说“借”的,指假借义;凡说“引而申之”、“引之”、“因之”的,均指引伸义。如卷五释“隐”：“山阜深曲隐蔽者也。庾语因谓之隐(别作“隐”)。借为侧隐之隐、隐痛之隐,疾痛隐于中也。”

再次,明确地运用“一声之转”、“声近义通”之类术语。卷九释“女”字提出:

吾、卬、我、台、予,人所以自谓也;尔、女、而、若,所以谓人也;皆一声之转。

通常说“一声之转”为清人用语,不对了,戴侗言之在先。他还看到声音相通与文字假借之间的因果关系。卷八释“但”字就说:“假借之用与‘第’同,又与‘特’同。但、第、地、特,声相通,故其假借之用略同。”

第四,找出“六书”与“因文求义”“因声求义”之间的对应关系。《六书通释》明确地指出:

夫文,生于声者也。有声而后形之以文。义与声俱立,非生于文也。

就否定了汉字直接标指概念之类陈旧说法。他一一衡量“六书”

^① 《青铜时代·先秦天道观之进展》。

与声音的关系,发现:象形、指事、会意三类字,都以义为主,声从之,因而“三者虽不求诸声犹未失其义也”;而形声、假借就不同了:“谐声则非声无以辨义矣。”至于假借,那是很明确的:“求诸其声则得,求诸其形则惑。”因为“所谓假借者,义无所因,特借其声,然后谓之假借”。宋元之间,假借加形声,就占汉字总数 92% 以上。据此,他指出,只知“因文以求义”而不知“因声以求义”,就不能尽“文字之情”,只是“转注”。他说错了:“侧山为阜、反人为匕”的形转说,是没有道理的。

“兔园册”的真价值 《六书故》对《说文》体例的改造,并没有成功,倒是明末清初编的两本不登大雅之堂的字书,出色地完成了编纂体例的革新。这两本书是:梅鼎祚的《字汇》及张自烈、廖文英的《正字通》。

《说文》体例的更新,标志着字书编辑水平的提高。梅鼎祚字诞生,宣城(今属安徽)人。他编的《字汇》,成书于明万历乙卯(1615年)。他不取法南宋李焘,李焘《说文解字五音韵补》按韵目编次,把原来始“一”终“亥”的序次,改为自“东”至“甲”的序次;他更不依宋元之间的戴侗,戴侗《六书故》按意义分类,下统 479 目,于《说文》之外另起炉灶。他比较重视金代韩孝彦、韩道昭的《四声篇海》。《四声篇海》按三十六字母顺序排列部首,同一字母的部首又以平上去入为先后序次,他当然不沿用;但《四声篇海》改并《说文》540 部为 444 部,每部之内按笔画多少编次词目,这一点却为他发扬光大了。

《字汇》在《四声篇海》的基础上,进一步简化《说文》部首,分为 214 部,差不多等于《说文》部首的二分之一;《字汇》不仅每部之内的词目,而且连所有的部首,都按照笔画从少到多的顺序编

次。全书正文还以十二地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来分集，再加上首卷及末卷的附录，共有十四卷，收 33,179 个字。《字汇》以面向群众、重在实用为特色，还体现在卷末的附录上：《运笔》、《检字》、《辨似》、《醒误》、《韵法》等项，意在指导初学者写字、查字、辨字、读字；《从古》、《遵时》、《古今通用》三项，实为正字法则。《从古》列出 160 余个当从的古字，如“凡，俗作九”，“冈，俗作岗”，应按古体写；《遵时》提出可资采用的 120 余个当时通用字，如“私，古作厶”，“冰，古作仂”，要依通用的写法；《古今通用》分别注明古今字体不同的 130 余个字，如“从(古)從(今)”，“去(古)去(今)”，可以“好古趋时，各随其便”。这三条正字法则，妥善地处理了文字的继承性与变动性之间的辩证关系。

《正字通》继《字汇》而出，大有后来者居上之势。不过，清代学者往往轻视《字汇》和《正字通》，如朱彝尊《汗简跋》就贬之为“兔园册”。这其实反而道出了《字汇》《正字通》的真价值：“兔园册者，乡校俚儒教田夫牧子之所诵也”。《字汇》等书好就好在：把小学从神秘的庙堂送到“田夫牧子”之手。后来，连《康熙字典》也取法《字汇》、《正字通》，以之为蓝本而增订成书。《四库全书总目》却把《康熙字典》捧上天，誉之为“六书之渊海，七音之准绳”，那就不是实事求是的了。

五、从“右文说”到《通雅》

对任何事物的考察，要用两只眼睛。分析宋元明训诂研究的倾向，就不仅要看到雅学的中衰，而且还要看到文字学、音韵

学向训诂学渗透的新的苗头。

《字说》与“右文说”的对立 在北宋，出现了王安石的《字说》，也出现了王子韶的“右文说”。唐兰《中国文字学》提出：“二王的文字学，按实是训诂学。”

宋神宗熙宁九年(1076)，王安石罢官退居金陵。在怀疑汉唐经学的风气里，他把批评的矛头转向小学，断言《说文》“多舛”，而他的高论，不过是说字形、字音都合乎天地万物之理：“其声之抑扬、开塞、合散、出入，其形之横从、曲直、邪正、上下、内外、左右，皆有义，皆本于自然，非人私智所能为也”^①。他据此而作《字说》二十卷，一概用会意说字，自多穿凿附会之说，如“波者，水之皮”，“坡为土皮”，“同田为富”，“诗为寺人之言”，“以竹鞭马为笞”等等，但偶尔亦有可取之说，如“人为之谓伪”，“讼者，言之于公”之类。

与王安石不同，王子韶的着眼点在形声字。形声字的结构是声符与意符并用，如“朦”字，“月”表意义，称形旁；“蒙”表读音，称声旁。通常把形旁叫“左文”，声旁叫“右文”。王子韶字圣美，山西太原人。他研究形声字的时候，提出一种从声符求字义的“右文说”。宋人《宣和书谱》卷六称：“方王安石以字书行于天下，而子韶亦作《字解》二十卷，大抵与王安石之书相违背。故其解藏于家而不传”。也许“右文说”出于《字解》，不过如今已很难找到佐证了。幸而“右文说”的要点，载之于沈括《梦溪笔谈》卷十四：

王圣美治字书，演其义以为右文。古之字书，皆从左

① 王安石《字说自序》，见《文献通考》卷一百九十《经籍》十七。

文。凡字，其类在左，其义在右。如木类，其左皆从木。所谓右文者，如𣎵，小也。水之小者曰𣎵，金之小者曰钱，歹之小者曰残，贝之小者曰贱，如此之类，皆以𣎵为义也。

就寓有形声字字义得之于右旁之声的意思。东汉许慎把有曲义的“拘”“笱”“钩”归于“句”部，晋杨泉《物理论》论𠂔字“在金曰坚、在草木曰紧、在人曰贤”，可看作是“右文说”的萌芽。

“右文说”自比一概用会意说字的《字说》优胜，因为一抓住形声字，就抓住了汉字发展的主流。汉字造字的程序，大体上从表意的象形、指事、会意，经过音化的假借、转注，再来个“否定之否定”，出现了半取声、半取意的形声。形声字不仅表意，而且还表音，自比只是表意的会意字强得多。因此，周秦以来，就大力发展形声字，相应地，会意字就越来越少。如下图^①：

	殷商甲骨文	汉代小篆	宋代楷书
会意	32.30%强	12.31%强	3.05%强
形声	27.24%强	81.24%弱	90%弱

结果是汉字发展成意音文字。这样，从形声字入手，就可开拓训诂的新路；反之，再用会意说字，那要有背于意音文字的方向的。从这个意义上看，《字说》让位于“右文说”，表明文字训诂研究的指导原则的转变，即从以形求义过渡到以音求义。这个规律，宋末元初戴侗《六书故·六书通释》已明确地表述出来了：

夫文字之用莫博于谐声，莫变乎假借。因文以求义而不知因声以求义，吾未见其能尽文字之情也！

《埤雅》与《尔雅翼》 宋代的《尔雅》研究，往往与王安石的

① 据李孝定《汉字史话》41页，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出版1977年。

《字说》有关；《字说》的存废，又与王安石一派政治上的升沉相应。王安石在熙宁九年(1076)闲居金陵之后，写成《字说》，即献给宋神宗。朝廷便“用以取士，士莫得自名一说，先儒传注，一切废不用”^①。元祐二年(1087)，司马光一派得势，就禁止科举用《字说》；绍圣元年(1096)宋哲宗起用新党，又解禁，直至宋钦宗靖康元年(1126)复又禁用。在《字说》风行之时，王安石的学生陆佃写了《尔雅新义》、《埤雅》等书，自会打上《字说》的烙印。

陆佃字农师，山阴(今浙江绍兴)人。他在元符二年(1098)写《尔雅新义·序》，扬言“虽使璞(郭璞)拥篲清道、跋望尘躅可也”，但他一注释《尔雅》，开口就不行：“初，气之始。哉，事之始，亦气之始……”虽然书中也有可取之处，但总的说来，如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卷三所评：大率不出王氏之学，等于戏笑之语。

《埤雅》，取辅佐《尔雅》之意，它比《尔雅新义》好些。《埤雅》写作的经过，见之于他的儿子陆宰宣和七年(1125)作的序文：此书初名《物性门类》，前后写了四十年。陆佃注释物名，不仅博极群书，而且注重调查，“苟有所闻，必加试验，然后记录”。因此，书中对所举动植物的形状、习性等，均有较为切实的描述，并且能从字音、字形上，去探求事物得名的由来。但也多引王安石《字说》，以自然现象比附社会现象，进行封建政治的说教。早在宋神宗时，他已完成《释鱼》、《释木》二篇献上。《释鱼》的第一条是“龙”。释“龙”字就点明：“今相家说龙，人臣得其一体，当至公相：曾公亮得龙之脊，王安石得龙之睛。”曾公亮是王安石的“伯乐”，他把王推荐给宋神宗。再如《释虫》里的“蜂”字，就扯上礼

^① 《宋史·王安石传》。

教制度。一开头就说：“蜂有两衙应朝其主之所在，众蜂为之旋绕如卫，诛罚征令绝严，有君臣之义”；接着说明“蜂”字得名的由来：“《化书》曰：蜂有君礼也，其毒在尾，垂颖如锋，故谓之蜂”；再次介绍蜂的功用、生活习性、主要类别；而后引《抱朴子》的“蜂有攻寡之计”指出蜂的特性，并以《自然论》说的“蜂无王而尽死”一语作结。他释动物，作政治伦理的类比，往往详于对动物本身的说明。

南宋罗愿字端良，号存斋，歙县（今属安徽）人。他作的《尔雅翼》三十二卷，便一反那种牵强附会、滥用礼教套语的不良文风。例如释“凤”，陆佃说，凤的“首文曰德，翼文曰礼，背文曰义，膺文曰仁，吻文曰信”，而罗愿却指明：“身文义、仁、智、礼、信之说，反复无所据，皆不足取也！”但他并没有否定陆佃的一切，他把陆佃重视调查的学风大大地发扬了。《自序》就用诗的语言表述：

观实于秋，玩华于春。俯瞰渊鱼，仰察鸟云。山川皋壤，遇物而欣。不解者，谋及刍薪，农圃以为师，钓戈则亲，用相参伍，必得其真。

把自己实地观察与向劳动群众（刍薪、农圃）请教结合起来，这是他在鸟兽虫鱼之学上，取得较高成就的基本原因。

《尔雅翼》的精华在辨别类似之物。诗骚多借芳草抒情，人们解诗，往往不辨兰、蕙之别，不知兰有春兰、秋兰之分，如解《楚辞·九歌·少司命》“秋兰兮青青，绿叶兮紫茎”，便以为“沅、澧所生，花在春则黄，在秋则紫，春黄不若秋之芳馥”。对此，《释草》“兰”字条给以驳正：

其一干一花而香有余者，兰；一干五六华而香不足者，

蕙。今野人谓兰为幽兰，蕙为蕙兰，其名不变于古。然江南，兰只春芳，荆楚及闽中者，秋复再芳，故有春兰、秋兰。至其“绿叶紫茎”，则如今所见，大抵林愈深而茎愈紫尔。

罗愿释鸟兽草木之名，主旨在于说《诗》。《诗·秦风·晨风》的“六驳”，毛公、郑玄均以为兽名，似马，倨牙，能食虎豹，而陆机始定为木名，即梓榆，“其树皮青白驳华，遥视似骏马，故谓之驳马”。因《晨风》首章作“山有苞栎，隰有六驳”，与之相应的次章诗句是“山有苞棣、隰有树檍”，如说“六驳”为兽名，就与上下文的“苞栎、棣、檍”等木名不相类。罗愿从陆说，并在《释木》“六驳”条给以补充发挥：

此木既以“六驳”为号，故亦兼驳马之名，又曰“马梓”。

- 今之檀木皮正青而泽与莢蒾及此木相似，故里语曰：“斫檀不谛得莢蒾，莢蒾尚可得驳马。”夫鸟兽草木之类，特为难穷其形之相似者。虽山泽之人朝夕从事，有不能别其名之相乱者；虽博物君子习于风雅，有不能周。故野人伐檀而得驳，先儒训驳而为兽，其去本远矣！

《尔雅翼》于宋孝宗淳熙元年(1174)编定，到宋度宗咸淳六年(1270)，王应麟作《后序》，称赞《尔雅翼》“即物精思，体用相涵，本末靡遗”，书也随之刻板行世。后有元洪焱祖为之作音释。但因元明盛行理学，科举又以朱熹《四书集注》作为释义、作文的准则，以致雅学中断，直到明末，方以智撰《通雅》，才重振《尔雅》之学，而赋以新的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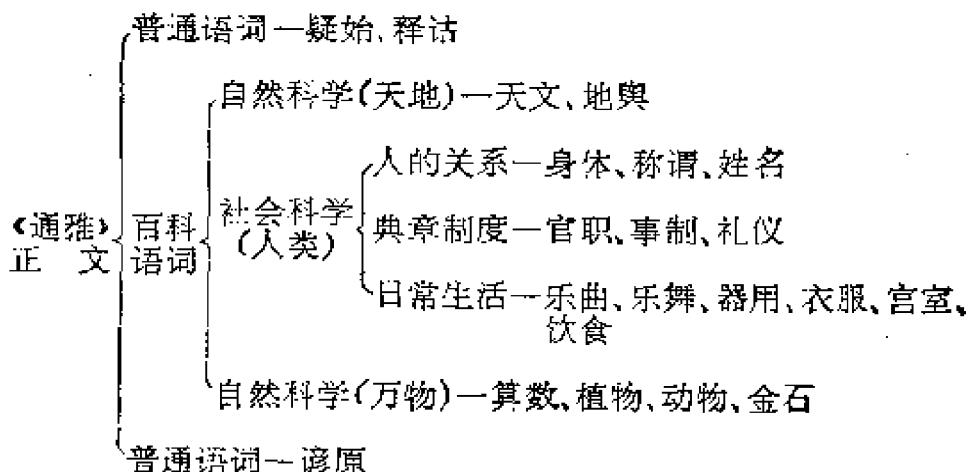
《通雅》的新体系 方以智(1611—1671)，字密之，号曼公，桐城(今属安徽)人。他在明末学者中有崇高的学术地位。自明中叶以来，相继出现了杨慎、陈耀文、焦竑等以博洽著称的学者，

但他们均不如方以智。如《四库全书总目》所评：“慎好伪说以售欺，耀文好蔓引以求胜”，焦竑“动辄牵缀佛书，伤于芜杂。惟以智崛起崇祯中，考据精核，迥出其上”。但《四库全书总目》把《通雅》归入子部杂家类，就不妥当了，《通雅·凡例》早已声明：“此书本非类书”，“其意犹之《尔雅》之笺翼也。”

“《尔雅》之笺翼”，是对《通雅》的谦称。《尔雅》是百科辞典，《通雅》是考释百科语词的学术著作，性质上有相通之处。但对百科的分类，《通雅》却与《尔雅》有别。百科的分类，反映着社会文化知识的结构；产生《通雅》的明末，虽与《尔雅》成书的汉初同是封建社会，但明末毕竟与汉初有所区别，因为已有了资本主义萌芽，并开始受到西方文化的影响。《通雅》的长处正在：依据当时社会文化发展的水平，对《尔雅》体例进行合理的扬弃。

《通雅》五十二卷，有自序两篇：一作于辛巳（1641年），一作于壬午（1642年）。卷首有五篇论文：《音义杂论》、《读书略论》、《小学大略》、《诗说》、《文章薪火》。后两篇谈辞章学，前三篇论小学，可视为全书的“楔子”。书末有《切韵声原》、《脉考》、《古方解》三篇，作为附录。正文分二十一类，对各种语词进行精密的考释。这二十一类是：疑始、释诂、天文、地舆、身体、称谓、姓名、官职、事制、礼仪、乐曲、乐舞、器用、衣服、宫室、饮食、算数、植物、动物、金石、谚原。总的说来，《通雅》的体例，仿照《尔雅》之处，仅是先普通语词、后百科语词而已，而不同之点，却在百科语词的分类及编排上。《通雅·凡例》已提出：“古人不似后人之求详整也。”既要“求详整”，自当分类更细密。《通雅》百科语词似以天地、人类、万物为序来编次，有关人类的语词又似分为人的关系、典章制度、日常生活三个层次来编定。天地、万物的语词

是自然科学的语词，有关人类的语词是社会科学的语词。如下图：



因音求义，推本求源 《通雅》开创了有别于《尔雅》的新体系。这体系以“专论古篆古音”的《疑始》开头，用考释方言俗语的《谚原》煞尾，那是有很深寓意的。结合《疑始》、《谚原》来看，贯穿着一条原则：因音求义，推本溯源。这是《通雅》的可贵之处。

自汉代扬雄发现了古今词、方言词的差别由于“语转”的奥秘之后，东晋郭璞即在训诂时实行《尔雅》、《方言》的互相证发。到方以智，更进而探求方言词与古语词的内在关系。《谚原》小序说的话值得注意：

叔然〔孙炎〕作反切，本出于俚里常言，宋景文《笔记》之如鲫溜为就、突栾为团、鲫令为精、窟笼为孔，不可胜举，讹失日已远矣。然相沿各有其原，考之于古，颇有暗合。方音乃天地间自然而转者，上古之变为汉晋，汉晋之变为宋元，势也。记《谚原》者，因此推之。

这在《疑始》小序里，说得更为明确：“经传方言者，自然之气也，以音通古义之原也。”一部《通雅》，就在“以音通古义之原”上下

功夫。如《疑始》“鼠有施声”条：

《史记·灌夫传》“首鼠两端”；《后汉书·邓训传》“首施两端”，注：犹首鼠也。《西羌传》亦云“首施两端”。按：古已呼“鼠”为“施”矣。今吴中呼“水”为“矢”，建昌人呼“水”为“暑”，即此可推古“鼠”“施”之通声。

又如《谚原》“姪”条：

姪，巨今切，亦作媿，今人谓舅之妻曰媿……张耒《明道杂志》曰：王圣美言经传无“娣”与“姪”字。考其说，“娣”乃“世母”二合，“姪”乃“舅母”二合。

即“世母”二字切成“娣”，“舅母”二字切成“姪”，今浙江温州方言犹称舅母为“姪娘”。凡此种种，均从声音出发，推求字义的本源。

“以音通古义之原”，就得格外重视联绵字的考释。“联绵字”的名称，首见宋张有《复古编》。明朱谋玮《骈雅》，是以《尔雅》体例编成的联绵字典，如《释詁》：“眇丽、邠盼、彪炳，光艳也。”到方以智，更在《释詁》类里立了“链语”、“重言”二个目：如链语“透迤”，就有“委蛇”、“威迟”等30个同音异体字；重言“孳孳”、“孜孜”、“兹兹”、“滋滋”，均有“汲汲生”的意思。这种做法，开了现代训诂名著《辞通》《联绵字典》的先声。

考释语词与社会文化科学结合 方以智生在西方文化开始传入我国之时，他本人又对小学、文学、哲学、物理、医学、天文地理等均有研究，因而考释语词，便左右逢源，时有创获。

一方面，从词源的探索，推知古代社会文化面貌。

《释詁·古雋》：“与谔、邪许，举重唱呼也。……《吕览·淫辞篇》：举大木者，前呼与谔，后亦应之。《淮南子》作‘邪许’。”“邪

许”音邪虎，为古代劳动号子。从中窥见先民在生产斗争中的艰苦情景。

《官制·仕进》：“觅举、梯媒，言关节也。”“关节”意为通贿请托。从这条察知唐宋科举中用金钱买举人、进士的歪风邪气。

《饮食》：“豆乳、脂酪，即豆腐也。……传自淮南王以豆为乳、脂为酥”。“淮南王”即西汉刘安。豆腐的发明，为汉人食品上的一个创造。

《器用·杂用诸器》：“𥇑𥇑，眼镜也。……满拉加国出𥇑𥇑。”“满拉加国”为马来亚王国的古称。眼镜的引进，为中外文化交流的一支有趣的插曲。

另一方面，从社会文化的角度，考求语词的由来。

或者从客观现象上看：如《地舆·方域》说“峨嵋”本以两山相对如蛾眉，故名。字当从虫，后改从山。

或者从历史演变上看，如《释诂·古笱》释“行李”一词，《左传·僖公三十年》“行李之往来”注：“行李，使人也”，古代“李”“理”通用，“行李”的本义为“行理”，而使人行必有装，后相沿以行李为随行之物。

或者从文物制度上看：如《天文·释天》解释《仪礼·士昏礼》“日入三商为昏”的“商”字，便引《诗·齐风·东方未明》注疏为证，指出“商”应作“刻”解，因为“商乃漏箭所刻之处，古以刻镌为‘商’，所谓‘商金’‘商银’是也。刻漏者，刻其痕以验水”，可见《仪礼》说的“三商”，意为“三刻”。

或者从修辞艺术上看：如《衣服·綵色》说，《尔雅》释鸟有“窃脂、窃兰”之色，《释兽》有“盗骊”之称，造语新奇，其实“凡言‘窃’言‘盗’皆借色、浅色、间色也。古人善巧炼字，大率如此”。

如此等等，不能一一枚举。《通雅》大体上如《四库全书总目》说的，开了考据风气，“顾炎武、阎若璩、朱彝尊等沿波而起，始一扫悬揣之空谈”。如从小学上看，《通雅》为清代学者作了一次通过文字训诂去沟通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示范；书中“以音通古义之原”一语，指示着清人以音为义、探求语源的学术方向。

六、文章作法里的语法观念

在我国，语法观念产生很早，但独立地系统地进行研究却很晚。早在先秦，语法观念即从名学研究中萌发；自秦以降，就依附着训诂学而滋长；到了六朝，崇尚辞章之学，讲求作文法则，自要从语词的运用上探求遣词造句的规律。这在南朝梁刘勰的《文心雕龙》里，可见端倪。

语助与丽辞 《文心雕龙》提出与新的语法意识相关的两个观念：一是“语助”，一是“丽辞”，通称对偶。对偶的学习叫“对课”。近人蔡元培指出：“对课与现在的造句法相近。……这种功课，不但是作文的开始，也是作诗的基础”^①。不过，那种古已有之的对偶，连同古人如毛公、郑玄早已注意的语助，只有到了刘勰的手里，才作出了理论上的说明。

先看语助。自《墨子·经说上》分析“且”字语法作用之后，到西汉，毛公才把“且”一类字称为“辞”，东汉郑玄改称“语助”。晋葛洪对语助的分析就更为深入，指出同一语助的不同音训，如“焉”字，“若训何、训安，当音于愆反；……若送句及助语，当音矣

^① 《蔡元培选集·我在教育界的经验》。

愆反”^①。刘勰发展了葛洪的观点,在《文心雕龙·章句》里,对“语助”作了出色的概括:

至于夫、惟、盖、故者,发端之首唱;之、而、于、以者,乃札句之旧体;乎、哉、矣、也者,亦送末之常科。据事似闲,在用实切。巧者回运,弥缝文体,将令数句之外,得一字之助矣。

指出语助在句首、句中、句尾三种分布方式,就比葛洪说的“送句及助语”多了句首一项,甚至比唐刘知几说的“伊、惟、夫、盖,发语之端;焉、哉、矣、兮,断句之助也”^②。还多了句中一项。他认为,语助对文义来说好象是闲散的字眼,而从组字造句的作用上看,却是切实重要的。

再看对偶。对偶出现于先秦,盛行于汉魏辞赋、骈文的时代。到南朝齐梁间,沈约等人发现:汉语形式美原由声律及对偶构成。刘勰于是在《文心雕龙·丽辞》里提出:“丽句与深采并流,偶意共逸韵俱发”。认为对偶的成立要有思想上、语言上的条件,二者缺一不可。

思想上的“偶意”,来自辩证的观点,首先是相反相成的观点。我国古代盛行朴素的辩证法,出现了《老子》、《孙子兵法》、《周易·系辞》那样卓越的著作。英国科学家李约瑟说:“当希腊人和印度人很早就仔细地考虑形式逻辑的时候,中国人则一直倾向于发展辩证逻辑”^③。辩证逻辑主要是教导人们从对立的统一上去认识事物。这就为对偶的成立奠定了思想基础。同时,

① 《颜氏家训·音辞》引。

② 《史通·浮语》。

③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第三册 337 页,科学出版社 1978 年。

要在语言上真正造成“丽句”，更要靠语言本身具有便于成双作对地随意安排的性能。这在世界上，恐怕就要数汉语了。汉语在古代以单音节词为主导，双音节词为次，又没有词的形态变化，用这种整齐匀称的汉语语词，去创造对偶句式，当然是得心应手的了。因此，《丽辞》说：“造化赋形，支体必双，神理为用，事不孤立。夫心生文辞，运裁百虑，高下相须，自然成对。”就把对偶成立的条件全面地端了出来。

《文心雕龙》以后，从对偶的学习到宋元间《对类》的出现，从语助的探索到元代《语助》一书的问世，便成了我国从中古到近代的语法研究的主线。

“对课”与语法观念 从语文教育上说，对课始于属对，即以上下两句缀成对偶。初学者通常从“的名对”入手。“的名对”，又叫“正名对”，要求用“天、地”，“日、月”，“去、来”，“进、退”，“东、西”，“南、北”，“长、短”，“大、小”之类反义词上下相对。上下相对，指上下两词的相应位置上安排同一义类的语词。如云“送酒东南去，迎琴西北来”，上下正正相对：“琴、酒”为名词对名词，“迎、送”，“来、去”各为动词对动词；“西北”与“东南”为方位词对方位词。古代没有名词、动词一类术语，要在属对之中，逐步领悟到词类的不同。《文镜秘府论·二十九种对》载唐人对“同类对”（也叫“同对”）的说明：

同对者，若大谷、广陵，薄云、轻雾，此大与广、薄与轻，其类是同，故谓之同对。同类对者，云、雾，星、月，花、叶，风、烟，霜、雪……

这一论述，可用现代语言学说的从组合求聚合、从聚合定词类的原理去作图解：

	组合关系	
聚 合 关 系	大——谷	……
	广——陵	……
	薄——云	……
	轻——雾	……

“大、广、薄、轻”为一类，现称形容词；“谷、陵、云、雾”为一类，现称名词。事实上，正是在属对之中，语法观念逐步地形成了。请看《文镜秘府论·二十九种对》里保存的珍贵史料。

又曰：“日月光天德，山河壮帝居。”

有虚名实名。上对，实名也。

居《南史·陈后主纪》，“日月”一联，为陈后主从隋文帝东巡、登芒山时的诗句。由此推知，“虚名实名”的提出，当在由隋至初唐之间。“虚名实名”后来改称“实字虚字”。通常认为北宋始分“虚字、实字”，其实初唐就已有了。当然，在辞章学里，字分虚实，只是从相对的意义上去理解的，如以名词为“实名”，那末，动词、形容词之类均属“虚名”了。这与小学家说的虚字、实字还有所不同。

小学家把字分为虚实，大约萌发于初唐孔颖达，到五代北宋之际的徐锴《说文系传》渐见分晓。在《系传》卷三十七《类聚》里，徐把“於、者、亦、只、乃、曰、兮、于、粤、乎、可……”等字集中起来考察，指出：

凡此数者，皆虚也，无形可象，故拟其口气之出入、舒疾、高下、聚散以为之制也。

而且他更提出,这类字的本义“皆兼实名,则取象自别也,然则词之虚立与实相扶,物之受名,依词取义,‘云’之出气则纷然云挠,‘其’之发口则哆矣箕张,推此求之,余可知矣”。

小学家对“虚字、实字”的研究成果,反过来推动辞章学的发展。北宋苏轼教人作文,“或辞多而意寡,或虚字多、实字少,皆批谕之”^①。“虚字、实字”之说到南宋,更进入诗话、词话之类文学批评的专著,魏庆元拿来分析诗的语言艺术^②,张炎用来指导词的创作^③。朱熹还把动名词后面的形容词称为“半虚半实字”^④。元代初年,程端礼《读书分年日程》,更有“令记《对类》单字,使知虚实死活字”的说法。

《对类》里的词类 《对类》一书,当在程端礼之前,即宋元之间,就已问世。这种书,一般把字分为“实字”、“虚字”、“助字”三类。实字下附有“半实”,虚字分“活”或“死”两小类,并附“半虚”。定义是:无形可见为虚,有迹可指是实;体本乎静为死,用发乎动为生;似有似无者,半虚半实。如把分类及例字编排一下,便见大概:

1. 实字: 天,地,树,木,鸟,兽……
半实: 文,威,气,力……
2. 虚字(活): 吹,腾,升,沉,奔,流……
3. 虚字(死): 高,长,清,新,坚,柔……
半虚: 上,下,里,外,中,间……
4. 助字: 者,乎,然,则,乃,于……

① 见周辉《清波杂志》卷七。

② 《诗人玉屑》卷三《唐人句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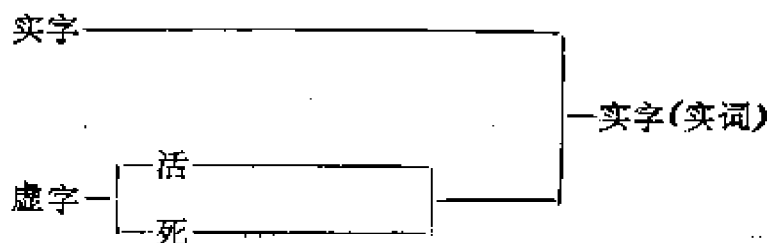
③ 《词源》卷下《虚字》。

④ 《朱子语类》卷五十二。

张志公分析说,所谓实字,都是名词,半实是抽象名词;虚字(活)是动词;虚字(死)是形容词;助字包括现在所说的连词、介词、助词等各种关联词和语助词。只有所谓“半虚”比较杂乱,除方位词之外,还有一些较为抽象的形容词和时间词。半实一般并入实字用,半虚并入虚字用,实际上主要的分类是“实”、“虚活”、“虚死”、“助”四类,即现在所说的名词、动词、形容词、关联词和语助词。这显然是一个很简要的语法上的词类系统,同现代语法学的分类基本上吻合^①。

可见在古代,《对类》实际上起着语法课本的作用,属对则是生动的语法练习。通过属对,学会组字造句,而那基础,就是《对类》指明的词类。

在“虚字、实字”的用法上,《对类》仍唐人之旧,自与现代所理解的不同,如下表:



助字(相当于郑玄说的“语助”)——>虚字(虚词)

第一本虚字专著《语助》 对虚字研究的侧重点,唐宋古文家与六朝骈文家有别。刘勰以“语助”“弥缝文体”^②,代表着骈文家的看法;而古文家认为古文本于语气,可用“语助”表示神气。最早提出古文家见解的是柳宗元。

① 《对类》的分类、例字及分析,均据张志公《传统语文教育初探》102—103页,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

② 《文心雕龙·章句》。

柳宗元《复杜温夫书》指出杜“用助字不当律令”，即不合虚字运用的规律。主要体现在混用两种不同语气的虚字，这两种虚字是：

所谓乎、欤、耶、哉、夫者，疑辞也；矣、耳、焉、也者，决辞也。

他要求区分疑问语气与肯定语气。到南宋，人们对虚字更加重视了，陈骥《文则》提出：“文有‘助辞’，犹礼之有宾、乐之有相也”。甚至有人认为：“文之隐显起伏皆由‘语助’”^①。也就把运用虚字与写好文章联在一起，即谚语说的：“之乎者也已焉哉，用得来的好秀才。”再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第一本以《语助》命名的虚字专著，在元代初年出现了^②。

《语助》作者卢以纬，字允武，永嘉（今属浙江）人。胡长儒在元泰定甲子（1324年）为书作序说：“是编也，匪语助之与明，乃文法之与授”。此处“文法”指文章作法。可知《语助》实应辞章需要而作。

《语助》计66个条目，分析单音虚字（如“也”、“矣”、“焉”），复音虚字（如“今夫”、“然则”、“至於”）共120多个。全书以辨析字义的差异见长：

或者沿用葛洪的方法，从声音的不同去探求：

“也”、“矣”、“焉”，是句意结绝处。“也”意平，“矣”意直，“焉”意扬。发声不同，意亦自别。

或者受刘勰的启示，从句中分布位置的不同去考察：

“夫”字在句首者，为发语之端，虽与“盖”字颇相近，但

① 陈叔方《颖川语小》。

② 《陈望道语文论集·关于卢以纬的〈语助〉》。

此“夫”字是为将指此事物而发语为不同；有在句中者，如“学夫诗”之类，与“乎”字似相近，但“夫”字意婉而声衍；在句末者为句绝之余声，亦意婉而声衍。

或者由于柳宗元的影响，从语气的轻重缓急不同去分析：

“呜呼”，嗟叹之辞，其意重而切。“吁”，其咨嗟之辞，其意稍轻。此皆先叹息而后发语。

书中还开了以口语解释文言虚字的先例：

若云“俨然”、“晬然”、“盼盼然”、“嚶嚶然”，却是形容之语助，实有“恁地”之意。“噤尔”之“尔”字，“翕如”之“如”字，“沃若”之“若”字，义皆类此。

“形容之语助”，即现在说的形容词词尾。

更有个别条目，发前人之所未发。如“于”与“於”的区别，即是适例。通常认为瑞典汉学家高本汉在《左传的真伪及其性质》里提出，《左传》“于”字多用地名之前，“於”字多用在人名之前。其实，卢以纬在600多年前就指出，“於”字俗语“向这个”的意思，“于”是指那事物或地名之类而言，故着一“于”字以指定之，与“於”字相类，微有轻重之别。“于”比“於”意略重。^①

诚然，《语助》是虚字方面的草创之作，难免有搜罗不备、体例不周之处，自从清代《助字辨略》《经传释词》等书相继问世之后，《语助》也就完成了它的历史任务。不过，《语助》自有它的历史意义，它是从训诂学、辞章学里分离出来、独立进行虚字规律探索的第一本书，从这点上，可以说，《语助》一书的问世，便成了汉语语法学创立的一个联兆。

^① 何九盈《〈语助〉评述》，辞书研究1985年1期。

第五章 小学的终结——清代

一、由音韵文字通经子百家

好的散曲，在结构上有“凤头、猪肚、豹尾”^①的层次。清代小学的历史发展，亦与此相仿，就是开始象“凤头”那样挺秀，中间象“猪肚”那样充实、饱满，结束象“豹尾”那样有劲。这三阶段，相当于经学上的“启蒙”、“全盛”、“蜕变”^②三时期。

清代小学发展三时期 启蒙期约当顺治、康熙、雍正三朝（1644—1735）。那时主要是反抗明末浮夸怪诞的王阳明之学，恢复汉、宋之学。与之相应，小学有了新的转机，方以智、顾炎武成了清代小学的启蒙大师。他们都以考据学作为治学的根底，但研究小学的着眼点有所不同：方长于训诂，顾精于音韵，方最早进行文字改革的实验，是近代语文新潮的先行者；而顾，给小学研究规定了朴学路线，因此被奉为清代小学的开山祖。

到乾隆、嘉庆二朝（1736—1820），经学进入全盛期。那主要任务是反对宋学，恢复东汉古文经学。古文经学与小学息息相

① 陶宗仪《辍耕录》载乔吉语。

② 《周予同经学史论著选集·“汉学”与“宋学”》。

关。在汉代,小学因古文经学而创立;到清代,小学因古文经学而鼎盛。在乾嘉时代,几乎小学的各个部门都开辟出新天地,出现了大师辈出、巨著矗立的大好局面。所谓“清代是小学的黄金时代”^①,当指乾嘉时代而言。就在这时代,成为小学正宗的顾炎武一系分为吴、皖两派。吴派以保守汉人学说为主,虽兼及小学,而专攻的人不多,就中可称为小学大师的,当推钱大昕。皖派就不同了,他们以文字学为基点,从音韵入手研究学术,小学大师几乎蝉联而出:江永传给“天下奇才”^②戴震,戴震传给段玉裁、王念孙,王念孙又传给儿子王引之,简直象接力赛一样,以惊人的速度,登上了小学的最高峰。特别是段、王,取得了划时代意义的业绩,以致后人把乾嘉学派的小学,称为“段王之学”。

自道光、咸丰、同治至光绪、宣统五朝(1821—1911),经学到了蜕变期。那时经学研究的动向,是反对东汉古文经学而恢复西汉今文经学,渐及先秦诸子之学。今文经学与古文经学不同,不讲求“名物训诂”,而偏重“微言大义”,因而反对古文经学之日,就是小学衰落之时。再从小学本身看,自戴、钱、段、王的时代,已有向着现代语言学转变的趋势。道咸以降,那趋势越发分明,就是:一方面,小学到了清末,在皖派最后大师俞樾、孙诒让的手里,得到了光辉的终结;一方面,清末以文体改革、文字改革为旗帜的语文新潮,向着现代语言学作胜利的进军。

从学术演变的迹象上看,清代小学与经学一样,有一股不可遏止的向古代逐级回归的倾向。这倾向,周予同早已在《“汉学”与“宋学”》一文指出,就是启蒙期“反明而复于汉、宋”,全盛期

① 王力《中国语言学史》109页,山西人民出版社1930年。

② 钱大昕赞语,见江藩《汉学师承记》卷五《戴震》。

“反宋而复于后汉”，蜕变期“反后汉，复于前汉，而渐及于先秦”。不仅如此，就连清代学者的治学道路也是这样。阮元就说：“元少为学，自宋人始，由宋而求唐、求晋魏、求汉，乃愈得其真”^①。他们把“复古”作为“求真”的手段。可以说，清代小学各个部门的研究，都打上了向古代回归的烙印：音韵学以上古音为研究中心，文字学以《说文》研究为主体，训诂学以考释古义、探求语源为目标，语法学以经传虚词为研究重点，甚至方言、俗语的研究也不重于活语言的调查，而以考求古书上最早出处为主要任务。

就清代小学而言，向古代回归，主要是复兴“许郑之学”。但这已不是东汉小学的简单重复了，而是在新的高度上，即在中印文化长期交流、中西文化初步接触的高度上，把东汉“许郑之学”发展为“段王之学”。

小学指导思想的根本转变 从许慎到段王一千七百多年间，我国语文的指导思想发生了根本的转变：从主张以字形为依据阐明本义到倡导以声韵为关键进行名物训诂。

在段王之前，个别优秀学者已触及以声韵为关键进行名物训诂这个原则，如东汉郑玄就已提出“就其原文字之声类，考训诂，捃秘逸”^②，不过，这一天才的思想闪光，并没有引起人们普遍的关注。随着印度梵文拼音学理的传入，我国音韵学的建立，一些目光敏锐的学者看出汉字并不直接标指概念，而是语音与词义直接联系。唐顾齐之说：“得其音则义通，义通则理圆”^③；

① 阮元《揅经室二集》卷七《西湖诂经精舍记》。

② 贾公彦《序周礼庠序》引。

③ 顾齐之《慧琳一切经音义序》。

宋元之际戴侗指出：“夫文，生于声者也。……义与声俱应，非生于文也”^①。到明末，西方拼音方法随着西方科学文化传入我国，一下子就解开汉语字音结构的奥秘，这更激起人们研究音韵的热忱，力求以音韵为钥匙，去打开古书字义考释的大门。

顾炎武提出：

读九经自考文始，考文自知音始。以至诸子百家之书，亦莫不然^②。

由音韵文字通经子百家，这虽由顾炎武申明，但已不是一二个人的意见，而成为整个小学界的共同主张，成为有清一代的朴学路线。对这朴学路线的要点，戴震作了详尽的阐述。一方面，他指明小学的外部规律，主要是小学与经学的密切关系：

经之至者，道也；所以明道者，其词也；所以成词者，字也；未有能外小学文字者也。由文字以通乎语言，由语言以通乎古圣贤之心志^③。

另一方面，他又提出小学的内部规律，即文字、音韵、训诂三者的内在关系：

而字学、故训、音声，未始相离，声与音又经纬衡从宜辩^④。

以音韵作为贯穿文字、训诂的主线，这是戴震的一大创见。到段玉裁，更在《王怀祖广雅注序》里，把顾、戴的思想锤炼成为警句：

治经莫重于得义，得义莫切于得音！

① 戴侗《六书故·六书通释》。

② 《顾亭林诗文集·答李子德书》。

③ 《戴东原先生集·古经解诂序》（安徽丛书本）。

④ 《戴东原集·与是仲明论学书》。

他端出了清代小学的基本纲领。

段王最明白他们的小学研究原则与许慎的不同。他们有意地重复许慎引用过的话，以显示从汉至清在语言研究方法论上的转变。

许慎《说文序》引用《易·系辞》“至赜而不可乱”一语，说明“分别部居，不相杂厕也”的条例。他以540部编次文字，反映出就字形以说音义的思想。而段玉裁，着重研究占汉字总数90%以上的形声字，他发现同声符字，读音也相同，以此来贯彻由音韵以通训诂的原则。他在《六书音均表·古十七部谐声表》里，也引用“至赜而不可乱”一语，说明“同谐声必同部也”的道理。王念孙亦然。他在《广雅疏证序》里，也引用“至赜而不可乱”一语，来说明“诂训之指，本于声音。……今则就古音以求古义，引申触类，不限形体”的原理。引语相同，用意有别，为的是区分“段王之学”与“许郑之学”的基本界限。

语言研究方法论的转变，取决于语言观的转变。在清代学者看来，语言往往“多于文字，亦先于文字”^①，也重于文字：异字同义，异义同字，“其源皆在音均”^②；“绝代异语、别国方言，无非一声之转”^③。由此出发，他们提出了历史比较原则、体系原则、声义互求原则、语境即“上下文”原则（详五章第三节及五节），使上古音、词源、虚字与《说文》的研究，开了新生面。清代学者的语言观及其方法论，体现了近代的科学精神。

研究经典文献语言的原因 由音韵文字通经子百家，也是

① 《戴东原先生集》“经考附录”卷一《易彖象三字皆六书之假借》（安徽丛书本）。

② 段玉裁《六书音均表·六书说》。

③ 王念孙《玉石斋先生遗文·程易畴果齋转语记跋》。

清代研究小学的中心课题。它要求用近代的语言研究方法，去解决古代的文献语言的实际问题。他们不是解决近代语言的实际问题，而是解决古代文献语言的实际问题，那是有时代的原因的。

明末妄改古书，蔚然成风，这与王学的怪诞不经恰好合拍。顾炎武从社会学的角度，考察妄改古书的危害，指出：“万历间人，多好改窜古书。人心之邪，风气之变，自此而始。”^①在他看来，人心、风气的变坏，是乱世的朕兆。针对明人好刻古书而古书亡的弊端，他指斥：“以甚精之刻，而行其径改之文，无怪乎旧本之日微，而新说之愈凿也。”就这样，他提出了由音韵文字通经子百家的路线^②。他的本意在恢复古书原貌，以探究古今文化的源流。他不主张信古非今，相反，要求“引古筹今”^③，达到经世致用的目的：“君子之为学，以明道也，以救世也。”^④他生在明末清初，痛感满族对汉族人民的蹂躏。尽管汉族在政治上失败了，但他仍要维护汉族在文化上的优势，作为反清复明的精神支柱。他治小学，“意在拨乱涤污，法古用夏；启多闻于来学，待一治于后王”^⑤。很清楚，他说的通经子百家，不仅指考释古代文献语言，恢复古书的原貌，而且还指保存汉族的古代文化遗产，以求重新恢复汉族的政治地位。

自康熙至雍正、乾隆，对汉族学者实行硬软兼施的政策，即一手抓文字狱，一手抓古代文献整理，如康熙十八年(1679)开明

① 顾炎武《日知录》卷十八“改书”条。

② 《顾亭林诗文集·答李子德书》。

③ 《顾亭林诗文集·与人书八》。

④ 《顾亭林诗文集·与人书二十五》。

⑤ 《顾亭林诗文集·与杨雪臣》。

史馆，乾隆三十七年(1772)开四库全书馆。这两手有效，也有限：为了文字狱，学者不敢治文史，尤其不敢言近代事，但不治史，便昧于掌故，不久又把原先“销毁”的禁书，当作宝典了^①；整理古代文献，自要秉承满族皇帝的旨意，大凡涉及金元之处，便一一加以修改，作为“定本”，但集中全国各地人才，整理古今图书，却是文化昌盛、学术繁荣的先决条件，因此，四库全书馆也成了汉学的大本营。这文字狱、古文献整理同雍正、乾隆实行的闭关锁国政策一凑合，就决定汉族学者不能探讨汉语与外语的一般规律，只能研究汉语本身的实际问题，把目光从近代汉语转向古代汉语。

就汉族学者来说，也只有抓住由音韵文字通经子百家这条路线了。原来顾炎武搞小学，为了“明道”、“救世”，但在清政府硬软兼施、日益加厉的条件下，连戴震那样敢于痛斥后儒“以理杀人”^②的学者，也不再公开讲“救世”了，不过，他还主张“明道”，通过语词的训诂，宣传唯物主义观点，写出传世名著《孟子字义疏证》。只有他一人，由文字训诂达到哲学大道。他的弟子段玉裁企图由小学通“古圣贤之心志”，但到晚年，依然停留在小学上。他叹息说：

……又喜言训诂考核，寻其枝叶，略其本根，老大无成，追悔已晚^③。

他的悲叹，不妨看作小学从经学母胎里来到人世的第一声啼哭。他的师弟王念孙更坦率地自白：“说经者，期于得经意而已。”^④

① 鲁迅《且介亭杂文·买〈小学大全〉记》。

② 《戴东原集·与某书》。

③ 《经筵楼集》卷八《博陵尹师所赐朱子小学恭跋》。

④ 见王引之《经义述闻序》。

到王引之，干脆连“明道”的旗帜也收起来了：

吾治经，于大道不敢承，独好小学……其大归曰：用小学说经、用小学校经二事而已^①。

很清楚，他们是我国第一批进行文字、音韵、训诂综合研究的小学家。这样，他们的学术旨趣自与顾炎武有别：顾把由音韵文字通经子百家作为“明道”“救世”的手段，而段王他们却把由音韵文字通经子百家作为自己治学的目的。他们不提“明道”“救世”，却始终抓住由音韵文字通训诂的路线不放。此中奥秘，到章太炎才点破。章作了形象的说明：

民族主义如稼穡然，要以史籍所载人物、制度、地理、风俗之类为之灌溉，则蔚然兴矣^②。

凡此种种，均有赖于小学。看来，清代学者是以民族精神作为治学的动力，采取近代的科学方法，发扬求实、创新、锲而不舍的学风，才在中国小学史上写下光辉篇章的。

二、古音学的发明：从顾炎武到章太炎

汉字与拼音文字不一样，不能从字形上直接拼切出实际的语音。透过汉字形体求出上古的实际读音，这本身就是一种发现。

清人在古音研究上的成就，体现在古韵的分部上，体现在古音特征的揭示上。

古韵的分部 宋吴棫开始研究古音，但他还没有作古音的

① 引自龚自珍《工部尚书高邮王文简公墓表铭》。

② 《太炎文录·别录·答铁铮》。

分部。而研究古音，恰恰是要从古韵分部上突破。一般认为古韵分部始于宋郑庠的《古音辨》。郑书早已散失，据有关记载看，他只是把《广韵》各韵归并为六类而已，可是《广韵》代表的是中古音，不是上古音。段玉裁指出，郑说“合于汉魏及唐之杜甫、韩愈所用，而于周秦未能合也”。^①清人说的“古音”，指以《诗经》为代表的上古音。

依据《诗经》押韵，离析《广韵》以求古音韵部，当始于顾炎武。顾炎武(1613—1682)，字宁人，江苏昆山亭林镇人。他从《诗经》用韵的研究上，找到了探求上古音的路子。在《诗经》里，互相押韵的字总是韵母相同或相近的。如《诗·周南·关雎》：“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鸠、洲、逑”是互相押韵的字，即韵脚。要是把《诗经》里所有的韵脚加以分析、归纳，那就可以大体上考见上古音的韵母系统。顾炎武正是这样做了，他撰《古音表》，就分古韵为十部，虽然粗疏些，但研究古音的基础却由此奠定。后有长于审音的江永，进而考求，作《古韵标准》，分为十三部，比顾细密些。

到段玉裁，古韵分部进入一个新阶段，那就是作为古韵分部的依据除了《诗经》押韵之外，更多了《说文》谐声。在造字之初，谐声字(即形声字)的声符代表实际读音，从同一声符得声的谐声字，那读音往往相同或相近。由此推衍，自会得出“同谐声者必同部”^②的结论。事实证明，从《诗经》韵脚的分析得到的结果，与《说文》谐声系统大体一致。如《诗·豳风·东山》：“鸛鸣于垤，妇叹于室。洒扫穹窒，我征事至。”韵脚“垤、室、窒、至”，均

① 《六书音均表·今韵古分十七部表》。

② 《六书音均表·古十七部谐声表》。

从“至”得声，即属同部^①。《说文》谐声与《诗经》用韵一结合，就使段的古韵分部比前人更为准确严密些。他作的《六书音均表》，分古韵为十七部，确把古韵系统的框架给勾画出来。江有诰赞叹地说：“古韵一事至今日，几如日丽中天矣。取而譬之，吴才老（棫）古音之先导也，陈季立（第）得其门而入也，顾氏、江氏则升堂矣，段氏则入室矣！”^②

在段之外别开生面的，是他的老师戴震。戴作的《声类表》，成书在《六书音均表》之后。他以阴、阳、入三分的理论（详下文），剖析古韵系统，分为九类二十五部，计有阴声七部，阳声九部，入声亦九部。他的弟子孔广森因以提出阴阳对转之说，在《诗声类》里分古韵为十八部，其中阴声、阳声各为九部。

比段的分部更为精密的是王念孙、江有诰的古韵二十一部之说。他们几乎同时得出古韵二十一部的结论，而内容稍有不同，仅在王以“至”部独立，江以孔广森说的“冬”部独立、改称“中”部而已。王说在《与李方伯论韵书》^③里提出；江说见之于《音学十书》。江有诰（？—1851），字晋三，安徽歙县人。夏忻即采取江的二十一部，加上王的“至”部，撰成《诗古韵表二十二部集说》，为清代学者关于古韵分部意见的总汇。这二十二部的韵目如下：

之	幽(尤)	宵(萧)	侯	鱼	歌
支	脂	至	祭	元	文(諄)
真	耕	阳	东	中(冬)	蒸

① 《六书音均表·诗经韵分十七部表》第十二部。

② 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凡例》。

③ 见王引之《经义述闻》卷三十一。

侵 谈(覃) 叶(諫) 緝(邑)

其中,顾炎武设立十部:宵(萧)、鱼、歌、支、真、耕、阳、东、蒸、侵;江永增设三部:幽(尤)、元、谈(覃);段玉裁又增四部:之、侯、脂、文(諄);戴震古韵分部为江、夏所采用的有二部:叶(諫)、緝(邑);孔广森增一部:中(冬);王念孙增设二部:至、祭。“祭”部实由戴震创立,称为“霫”,只是分而未密,至王念孙才完成。因此,黄侃说:“曷部〔即王的“祭”部〕为王念孙所立^①。”古韵二十二部,为清代学者心血的结晶。对此,王国维评论说:

古韵之学,自崑山顾氏而婺源江氏,而休宁戴氏,而金坛段氏,而曲阜孔氏,而高邮王氏,而歙县江氏,作者不过七人,然古音廿二部之目,遂令后世无可增损。……谓之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可也。^②

其实是前无古人,后启来者。清末民初,章太炎就在二十二部之外,又从“脂”部分出“队”部,撰成《二十三部音准》一文^③;他的弟子黄侃又以他的二十三部,加上戴震的入声五部,定古韵为二十八部,计有阴声八部,阳声十部,入声十部^④,重新恢复了戴震的阴、阳、入三分的体系。虽然说这是集清代学者古韵分部之大成,但也不能视为止境。因为近人王力、罗常培、周祖谟等又作更为精密的分部了^⑤。

古音特征的揭示 比古韵分部更为重要的是古音特征的揭

① 《黄侃论学杂著·音略》。

② 《观堂集林·周代金石文韵读序》。

③ 文载《国故论衡》卷上。

④ 《黄侃论学杂著·音略》。

⑤ 王力《音韵学初步》考定《诗经》时代古韵二十九部,《楚辞》时代古韵三十部;罗常培、周祖谟《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确定周秦古韵为三十一部。

示。王国维提出：

自明以来，古韵学之发明有三：一为连江陈氏古本音不同今韵之说；二为戴氏阴阳二声相配之说；三为段氏古四声不同今韵之说。而部目之分析，其小者也^①。

文中专谈古韵学上的“发明”，而不及古声母研究上的发现。要叙述清代古音学上的“发明”，当把古声母研究上的发现包括在内。

实际上，古韵分部的过程，必然是古音特征揭示的过程。揭示古音的特征，大抵从古音外部关系的考察深入到古音内部结构的探索；探索古音的内部结构，又得从韵母、声调而及声母。因此，揭示古音特性的学说出现的程序，就是先有陈第的古本音不同今韵之说，复经江永的发挥，成了古音与方音对应演变说。到戴震、段玉裁，更明白古韵母系统不同于后世，因有段玉裁的古四声不同今韵之说，戴震的阴阻入相配说及孔广森的阴阳对转说，戴孔之说后由章太炎发展成为古韵通转理论。同时，钱大昕首先发现古声母系统不同于后世，连续发表了古无轻唇音说及古无舌头、舌上之分说，到清末民初，章太炎又提出古音娘日二纽归泥说。

现将清代学者揭示古音特征的学说，作一简单的叙述：

第一，古本音不同今韵说

明末陈第提出的古本音不同今韵说，正如“凤鸣高冈而啁噍之喙尽息也”^②。他主要是从“时有古今，地有南北”的背景上，探索了古音不同于今音的特征，但他来不及研究古音与方音对

① 《观堂集林·五声说》。

② 段玉裁《六书音均表·古十七部本音说》。

应的关系。在陈第之前,触及古音与方音相关变异的现象的,有汉扬雄、晋郭璞。《方言》卷一:

秦晋之间,凡人之大谓之“奘”,或谓之“壮”;燕之北鄙、齐楚之郊或曰“京”,或曰“将”;皆古今语也。

郭璞注:“语声转耳”。这种现象,亦为宋明间学者所觉察。如南宋诗人陆游,以《诗韵》为准,来评论各地方音说:

四方之音有讹者,则一韵尽讹。如闽人讹“高”字,则谓“高”为“歌”、谓“劳”为“罗”;秦人讹“青”字,则谓“青”为“羹”、谓“经”为“稽”;蜀人讹“登”字,则一韵皆合口;吴人讹“鱼”字,则一韵皆开口^①。

而从理论的角度,提出古音方音对应演变说的,是清江永。江永(1681—1762),字慎修,婺源(今属江西)人。他在《古韵标准·平声第八部总论》里指出:

凡一韵之音变,则同类之音皆随之变。虽变,而古音未尝不存,各处方音往往有古音存焉。……大抵古音今音之异,由唇吻有侈弇,声音有转纽。而其所以异者,水土风气为之,习俗渐染为之。人能通古今之音,则亦可以辨方音。入其地,听其一两字之不同,则其它字可类推也。

这段重要的论述,包括三层意思:“首先,江永认识到古今语音变化是有规律的。其次,江永认识到方音与古音是有对应规律的,方音的变化,也是按类变化的。可以由一两字的变化类推。古音与方音的对应关系,正如现代方言调查字表所反映的那样”^②。第三,江永认为古音方音类变的原因是声母、韵母的

① 陆游《老学庵笔记》卷六。

② 李行杰《江永音韵学思想初探》,载青岛师专学报1984年1期。

变异,即所谓“唇吻有侈弇,声音有转纽。”“侈弇”二字,尤宜注意。王力说,“侈是开,弇是闭”,指开口元音和闭口元音。汉语的语音,从古到今,都有 a(开口元音)系统与 ɤ(闭口元音)系统的对立。江永区别幽与宵、真与元、侵与谈等部,就因为宵、元、谈三部是 a 系统,而幽、真、侵三部是 ɤ 系统。这是重要的发现^①。

第二,古四声不同今韵说

对古声调的探索,早在唐宋就已经开始了,如吴棫提出了“四声互用”之说^②。明末陈第发表不同的看法,他在《读诗拙言》里反驳:“四声之辨,古人未有,……旧音必以平叶平、仄叶仄也,无亦以今而泥古乎?”他还认为,“四声之说起于后世,古之诗取其可歌可咏,岂屑屑豪厘若经生邪?”^③他没有说“古无四声”,说的是“古无四声之辨”:古人写诗纯属天籁,自与后人重在人为、讲究平上去入之别不同。顾炎武的看法又与陈第不同,他认为古人有四声之别,而写诗,平、仄可以并用,没有定准,唯“在歌者之抑扬高下而已”,此即所谓“四声一贯”说^④。江永更肯定古人实有四声,“不容增减”,上古“平自韵平、上去入自韵上去入者,恒也”,有时异调相谐,也如后世词曲,“正以杂用四声为节奏”^⑤。

及至乾隆乙未(1775年),段玉裁完成《六书音均表》,才对古声调提出总的看法,就是:“古四声不同今韵,犹古本音不同今韵

① 王力《中国语言学史》146—147页,山西人民出版社1980年。

② 引自江永《古韵标准·例言》。

③ 《毛诗古音考》卷一怒字下注。

④ 《音论》卷中。

⑤ 江永《古韵标准·例言》。

也。”具体说：“古平、上为一类，去、入为一类；上与平一也，去与入一也”，因有“古无去声”说：

考周秦汉初之文，有平上入而无去；洎乎魏晋，上入声多转而为去声，平声多转为仄声，于是乎四声大备，而与古不侔。^①

章太炎对此深表赞同，说“非闭门思之十年弗能憬”^②。但此中道理，到王力才说清楚。王认为，段说的“洎乎魏晋，上入声多转而为去声”一语，换言之，是说中古的去声来自上古的上声和入声。这可以拿谐声偏旁作为标准来说明。“凡从平上声字得声，或此字作为平上声字的谐声偏旁者，应认为古上声。例如‘怒’从奴声，《广韵》‘怒’字有上去两读，应以上声为古读。‘恕’字从如得声，‘恕’字在上古应属上声。‘顾’字从雇得声，‘顾’字在上古应属上声。凡从入声字得声，或此字作为入声字的谐声偏旁者，应认为古入声。例如‘代’从弋声，应以入声为古读。‘极’从亟声，《广韵》‘亟’字去入两读，应以入声为古读。‘察’从祭声，‘祭’在上古应属入声”^③。

与段说相抗衡的，是江有诰的古人所读之四声与今不同说。江有诰《再寄王石簪先生书》说：“古人实有四声，特古人所读之声与后人不同”^④。王念孙也引为同调，说是“与鄙见几如桴鼓相应”^⑤。而段玉裁《答江晋三论韵》则重申自己的学术主张：

古四声之道有二无四。二者，平、入也。平稍扬之则为

① 《六书音均表·古四声说》。

② 《国故论衡·二十三部音准》。

③ 王力《汉语语音史》70—71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

④ 《音学十书》《唐韵四声正》卷首。

⑤ 《王石簪先生遗文·复江晋三书》。

上,入稍重之则为去,故平、上一类也,去、入一类也。抑之、扬之,舒之、促之,顺逆交递而四声成。古者创为文字,因乎人之语言为之音读,曰‘平上’,曰‘去入’;一阴一阳之谓道也。

大体说来,从声调的客观存在看,如王、江所说,实有读音与后世不同的四声;而从古人对声调的辨别而言,以段说的古四声分为平、入两类为妥。林尹说:“因古人实际语音已有四声区别之存在,故《诗》中四声分用画然,又因其观念上惟辨舒促,故平每与上韵,去每与入韵。”^①“平、入”两类,即是“舒、促”两调。后世所谓平上,在古人即为“舒”调;后世所谓去入,在古人即为“促”调。因而段说,上古“平、上一类也,去、入一类也。”当然,段与王、江所说尚有不尽完美之处,但“古四声不同今韵”之说,终究是古音学上一条公理。

第三, 阴阳入相配说及阴阳对转说

“阴阳入”是阴声韵、阳声韵、入声韵的简称。用现代术语说,阴声韵,是以元音收尾的韵部;阳声韵,是以鼻音 m、n、ŋ 收尾的韵部;入声韵,是以清塞音 p、t、k 收尾的韵部。清代学者以“阴、阳、入”的观念,去剖析古韵母系统。

起先是顾炎武,发现了中古音韵母系统与上古音不同。中古音《切韵》、《广韵》,以入声韵与阳声韵相配,如“平声一东二冬、入声一屋二沃”,即以“屋”承“东”,以“沃”承“冬”,也就是以收舌根塞音 [-k] 的入声韵与收舌根鼻音 [-ŋ] 的阳声韵相配。但在上古音《诗经》里,却不同了:

^① 见陈新雄《古音学发微》1273—1274页,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3年。

“屋”之平声为‘乌’，故《小戎》以韵“驱”“鼻”，不协于“东”、“董”、“送”可知也；“沃”之平声为“天”，故《扬之水》以韵“凿”、“曝”、“乐”，不协于“冬”、“肿”、“宋”可也也^①。

“驱”、“凿”之类，均为阴声韵字。如此看来，在上古音里，入声韵不与阳声韵相配，而与阴声韵相配。只是顾尚未立“阴、阳”的名目。

江永长于审音，看得也较清楚。《四声切韵表·凡例》提出：“曷、末又同为泰韵之入，皆音呼等列同，得以相转也；寒、桓与歌、戈音每相转，如‘难’字得通‘傺’……。”上句说阴、入相转，下句说阴、阳相转。“泰”、“歌、戈”均为阴声韵；“曷、末”为入声韵；“寒、桓”为阳声韵。他在《凡例》里，还创立了“有入”、“无入”的术语，提出“数韵同一入”之说。“有入”指阳声，“无入”指阴声。因此，章太炎《重刊古韵标准序》说：“同入相配，已兆阴阳对转之端。”段玉裁《六书音均表》改称“数韵同一入”为“异平同入”。

戴震传江永之学，沿用老师江永“有入、无入”的术语，对阴阳入相配的道理，作了小学史上第一次精彩的表述。乾隆四十一年(1776)，他在《答段若膺论韵》里提出：

“有入”者，如气之阳，如物之雄，如衣之表；“无入”者，如气之阴，如物之雌，如衣之里。又平上去三声，近乎气之阳、物之雄、衣之表；入声近乎气之阴、物之雌、衣之里。故“有入”之入，与“无入”之去近，从此得其阴阳、雌雄、表里之相配。

虽然没有明确使用“阴声、阳声”的名称，但阴声、阳声的特征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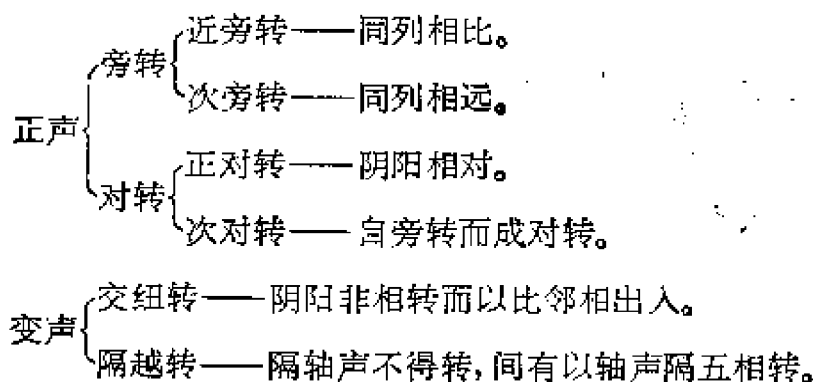
^① 《音论》卷中《近代入声之误》。

给描写出来了。他比江永更进一步指出：阴声阳声“两两相配，以入声为相配之枢纽。”他的《声类表》，以阴、阳、入三分作为古韵九类二十五部的框架，就是阴阳相配、以入声为枢纽的思想的体现。

《答段若膺论韵》的精华，在提出阴阳入相配之说，并指出阴阳入相配有“正转”、“旁转”的法式，可是发现戴说精华的，却是段玉裁师弟孔广森。孔广森(1752—1786)，字众仲，一字桷约，号臯轩，山东曲阜人。他在《诗声类序》里正式提出“阴阳对转”之说。“阴、阳”实为戴震“无入，如气之阴”、“有入，如气之阳”之类说法的理论概括。孔承戴说，以为“入声者，阴阳互转之枢纽，而古今变迁之原委也”，但对古韵的整体看法，又与戴不同。孔主张阴阳两分法，戴提倡阴阳入三分法。大体说来，阴阳入三分，意在反映出上古音韵母系统的整齐和谐的特征，而阴阳两分，只是依据先秦韵文客观地归纳出古音韵部而已。从汉语字音结构上看，“阴阳”或“阴阳入”的差别均在韵尾上，只要韵腹(主元音)相同，就可以互相转化。所谓“阴阳对转”，就是阳声失去鼻音韵尾变为阴声，阴声加上鼻音韵尾变为阳声。“阴、阳、入相配”，亦与此同理。

戴、孔之说到清末民初，为章太炎所发展。章太炎(1869—1936)，名炳麟，后改名绛，字枚叔，号太炎，浙江余杭人。章以“对转”、“旁转”、“次对转”、“次旁转”之类术语，构拟成一个庞大的古韵通转的理论体系。这理论体系先见于《国故论衡·小学集说》，接着在《文始》里进一步完善。《文始》卷首《成均图》是韵转的公式。据魏建功概括^①，其转法有六：

^① 参魏建功《古音系研究》244—245页，北京大学出版组1935年。



如拨开韵转理论里一些非科学的成份，那基本精神就如钟敬华（靳华）所说：“章氏韵转论的主要价值不在于用以说明做诗押韵的权通应变，而在于用以说明同源词、方言词以及历史音变的声音转变规律。章太炎认为，语音的变化主要通过对转的途径，同源词的孳乳也主要通过对转的途径，意义相近、相关、相反、相对的字（词）之间也往往是一韵之转的关系。因此，他对于韵转论极为重视，认为韵转是小学研究的关键。”^①

第四，古无轻唇音说与古无舌头舌上之分说

古今声母的差异，唐、宋人已发觉了：《广韵》每卷后面附有“新添类隔，今更音和切”的说明。如上平声卷一，把“卑、府移切”改为“必移切”；上声卷三，把“贮、丁吕切”改为“知吕切”。按“三十六字母”来看，“府”属轻唇音非[f]母，而“必”属重唇音帮[p]母；“知”属舌上音知[tʃ]母，而“丁”属舌头音端[t]母。本来陆法言撰《切韵》，沿用古代反语“卑、府移切”，“贮、丁吕切”之类，在汉人制作之时，均是反切上字与所切之字声母相同，即皆取“音和”。可是唐宋人读来，却不同了：那反切上字与所切之字

^① 靳华《论章太炎的古音学》，《研究生论文选集·语言文字分册（一）》9页，江苏古籍出版社1985年。

有了重唇、轻唇或舌头、舌上的差异，他们不明古音，称之为“类隔”，就是把重唇、轻唇或舌头、舌上看作在古代也是两种不同的声类，这其实是出于误解。

到元代，似有所进步。邵光祖为《切韵指掌图》作《检例》，论及字母的通转，有“类隔”二十六字图。抄录于次：

唇重	(	帮	(	滂	(	并	(	明
唇轻		非		敷		奉		微
舌头	(	端	(	透	(	定	(	泥
舌上		知		彻		澄		娘
齿头	(	精	(	清	(	从	(	心
正齿		照		穿		牀		审
								邪
								禅

在《检例》里，邵还提出：“帮、滂、并、明，非、敷、奉、微，皆唇音；端、透、定、泥，知、彻、澄、娘，皆舌音；精、清、从、心、邪，照、穿、牀、审、禅，皆齿音。但分清浊轻重耳。”他列的是“类隔”二十六字图，说的是轻唇、重唇或舌头、舌上等的归类，帮与非、端与知之类的通转相切，这种看似矛盾的言论里，已含有解决矛盾的看法。“类隔”二十六字图，实为古声母特征发现的导火线。

古声母的研究，自比有大量韵文作为依据的古韵母研究，要难一些，再加上赫赫有名的江永在《四声切韵表·凡例》里宣称：“三十六字母”不可增，不可减，不可移动。这又多了一道人为的

障碍。幸而钱大昕接踵而出，在古声母研究上，打出一条通路。

钱大昕(1728—1804)，字晓征，一字辛楣，号竹汀，江苏嘉定(今属上海)人。在钱以前，方以智已指出“‘俯伏’，轻唇；‘匍匐’，重唇。故古人之字通转”^①。他明白古音轻唇、重唇不分的道理，但语焉不详。而钱的《古无轻唇音》一文却不同了。全文以古今声母不同的历史观点，从“类隔切”的分析，从谐声偏旁、异文、文字通假、方音、梵语译音等方面的比较，来证实“凡轻唇之音，古读皆为重唇”的中心论题；他还写《舌音类隔之说不可信》一文^②，亦以同样方法证明：“古无舌头、舌上之分。知、彻、澄三母，以今音读之，与照、穿、床无别也；求之古音，则与端、透、定无异。”两文一出，即成定论。钱大昕之于古声母，犹如段玉裁之于古声调，戴震、孔广森之于古韵母，各在自己研究的课题上作出卓越的贡献。

但钱在舌上音的四母里，尚有“娘”母未作充分的讨论。邹汉勋已知“泥”“娘”“日”三母一声^③，但具体论证已散失。到章太炎，撰《古音娘日二纽归泥说》^④，作详尽的讨论。但古声母系统的研究并没有结束，正在深入之中。

上古音上的重大发现，反过来推动“今音学”即中古音的研究。陈澧通过《广韵》考求《切韵》的原貌，以《切韵考》一书，奠定“今音学”的基础。上古音的研究，更促进文字学、训诂学研究水平的提高。戴震、段玉裁、王念孙在小学园地里开拓了以音韵通

① 《通雅》卷六《释诂·链语》。

② 《舌音类隔之说不可信》、《古无轻唇音》两文收在《十驾斋养新录》卷五。

③ 邹汉勋《五均论》仅存《论泥、娘、日一声》的纲目。

④ 王力《汉语语音史》认为，说古无娘母是对的，说古无日母是错误的。

训诂、以音韵证字形的新局面。

三、戴震与词源研究的演进

古音学向训诂学的渗透，促进了对词源的研究^①。戴震倡导“转语”说，表现出通过古音追溯词与词的渊源关系的旨趣。

戴震转语说的三大原则 戴震(1723—1777)，字东原，安徽休宁人。他从扬雄《方言》里摄取“转语”之意，发展成为指导词源研究的“转语”之说。

转语说贯彻历史比较原则。本来音与义在造词之初，并没有绝对的联系，但经过社会约定的词语，在不同时代、不同地域，却可以孳生分化为一组组语音相近、意义相通的同源词。这种现象，扬雄有所觉察，称之为“转语”或“语转”，郑玄改叫“声转”^②。转语、声转，均“指方言的转化，又指古今语音的转化，正是时间、空间的转化”，实属于“历史比较语言学”的范畴^③。戴震比扬、郑更进一步，明确地以江永的古音方音对应演变说作为理论指导。

更重要的，是戴震转语说贯彻了体系原则。刘熙《释名》只对语词作逐一的音训；扬雄《方言》也仅有“转语”的示例说明，而戴震，却已明白语言是一个系统的原理^④，就是说，他能从发音

① 按照传统的看法，小学里除文字学、音韵学之外，都算是训诂学。训诂学的范围很广，那主体是雅学，还有方言学、俗语学、词源学、虚字辞例之学。词源学是释名学的后身，虚字辞例之学则是语法学的先导。

② 《诗·周颂·有瞽》郑玄笺。

③ 朱星《论转语与词源学》，河北大学学报 1983 年 4 期。

④ 王力《我的治学经验》，见北京市语言学会编《语言学论文集》。

部位、发音方法上探索古声母系统，同时还能拟定依据声母系统推求语词通转的法则。他因此提出，要作《转语》二十章，来补《尔雅》、《方言》、《释名》之缺。

《转语》是否已成书？可说是一个小学史之谜。段玉裁惋惜“未成”，孔广森说是“未见”^①，而近人曾广源却径以《声类表》为《转语》^②。如今探索戴震转语说，最可靠的凭据当推《转语二十章序》。

《转语二十章序》作于乾隆丁卯（1747年）。序里，戴分声母为五类（按发音部位分），每类又分四位（按发音方法分）。两者一纵一横，显示“转语”的规律：“凡同位为正转，位同为变转。”“同位”，指声母发音部位相同；“位同”，指声母发音方法相同：

凡同位则同声，同声则可以通乎其义；位同则声变而同，声变而同则其义亦可以比之而通。

大约“同位”一词出自江永《四声切韵表·凡例》，戴未举例说明，亦无须举例：同声义通，这有双声为训作证。至于“位同”，那是戴的创造。他提出：“台、余、予、阳，自称之辞”，古声为喻母；“吾、印、言、我，亦自称之辞”，古声为疑母。从发音方法看，喻母、疑母均为次浊音，即带音的半元音和鼻音，因声变相通，就称作“位同”。一句话，戴以为古音声母相同、相近，意义亦可相通。这样就可贯彻声义互求的原则：“疑于义者，以声求之；疑于声者，以义正之。”

声义互求原则的提出，意味着词源探索的深入，因为不贯彻声义互求的原则，就无法在一个体系里确定词与词的渊源关系。

① 均见段玉裁《戴东原先生年谱》。

② 曾广源《戴东原〈转语〉释补》。

但声义互求，不能只讲声类，还要兼及韵部。这点，戴震后来发觉了，有《与王内翰凤喈书》（1755）一文为证。信里提出，《尚书·尧典》“光被四表，格于上下”里的“光”字，原有两种解释：郑玄释为光耀，“孔安国”（后人伪托）训作“充”。虽然“孔传”出于魏晋人之手，但“光，充也”却本于《尔雅》。“光”当作“桃”，证之《礼记·孔子闲居》郑注，即是“横”。因又密合“古人属词之法”。具体说，“横四表”与“格上下”对举：“溥遍所及曰横，贯通所至曰格”；“被”与“于”又对举：“‘四表’言‘被’，以德加民物言也；‘上下’言‘于’，以德及天地言也。”古音“光”、“桃”、“横”为韵同之字，意义亦可相通，这就给声义互求原则提供了新的内容。在此先提一笔：戴说的要密合“古人属词之法”，是王念孙上下文原则的先声。

声义互求原则在《论韵书中字义答秦尚书蕙田》（1763）一文里，得到了全面的发挥。全文的要义在揭示音与义的对立统一：

字书主于故训，韵书主于音声，然二者恒相因。音声有不随故训变者，则一音或数义；音声有随故训而变者，则一字或数音。大致一字既定其本义，则外此音义引申咸六书之假借。

他从形、音、义三者的关系中，着重考察音义二者又一致又矛盾的关系，这样，他的见解比他同时代的人都要高明。他总结出六种情况：

一、“义由声出”。指词义由语音表示。以“转语之法”求之，“胡、遐、何一声之转”，即“胡、遐”与“何”声母相同，随着声转而倡用作“何”。

二、“声同义别”。即同音异义。如“蜥易”之“易”借为“变易”

之“易”。

三、“声义各别”。一字异读，义亦不同。同一“关”字，“户关”之“关”，音古还切，义为闭门木，而“关弓”之“关”，音乌关切，就是“弯”的假借。

四、异字异音绝不相通，而讹致混。如“燥，采老切，愁不安也”，而《诗·大雅·抑》等篇却误作“惨”，音七感反。

五、本无其字，因讹成字。如“鍊”讹为“鍊”，遂与东同音。

六、本无其音，因讹成音。如“铜”从“同”得声，音纣红反，而《广韵》等书收入“有”部，遂与“纣”同音。

“前三项不辨，容易缘词生训，后三项不辨，容易守讹传谬”^①。因此，考释字义，探求词源，都要以校勘开路，进而辨明“古人属词之法”，才能较为有效地贯彻声义互求的原则。

戴震转语说，直接影响到他的师弟程瑶田以及他的弟子王念孙，从而在词源研究上开出了《果臝转语记》、《释大》那样的奇葩。

程瑶田《果臝转语记》 程瑶田(1725—1814)，字易畴，安徽歙县人。他的《果臝转语记》，与戴震的《转语》稍有不同，就在“推明双声叠韵的复音词的声音组织”以求转语^②。戴说的“转语”，指音近义通的单音字，而程，指的却是复音词。汉语复音词以联绵词最多，联绵词的特点是二字相连不可分训，如“果臝”就是。从“果臝”二字入手考求与之相关的同源词，那是词源研究上的一大创举。

“果臝”是个摹声词，古人常用来指称带有圆形的东西。这

① 洪诚《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论韵书中字义答秦尚书蕙田〉说明》。

② 齐佩珞《训诂学概论》126页，中华书局1984年。

在《尔雅》、《方言》等书里，还可窥见一二：

《释草》：果臝之实，栝楼。 注：齐人呼为木瓜。

《释虫》：果臝，蒲卢。 注：即细腰蜂也。

《方言》卷八：桑飞（注：即鹪鹩也），自关而东谓之工爵，或过之过臝。

字体各异，所称实物亦不同，而语音则一，均能唤起那种物体圆转滚动 guhulu 的声音意象。因此，程又说：“虽妇人孺子，见物之果臝然〔按，犹言“圆滚滚”的样子〕者，皆知以‘果臝’呼之。”^①从这里推而广之，他贯通 200 多个实例，说明“果臝”一音乃是“肖物形而名之，非一物之专名。”这就道出了文章的目的，不在于专释“果臝”一词，而“在于借这个词来阐发音义通转的道理和事物命名的规律”^②。文章开头就点明主旨：

双声叠韵之不可为典要，而唯变所适也。声随形命，字依声立。屡变其物而不易其名，屡易其文而弗离其声。物不相类也，而名或不得不类，形不相似，而天下之人皆得以是声形之，亦遂靡或弗似也。

双声叠韵，是汉语不同于印欧语的一大特点。讲古音通转，“以双声、叠韵二理可赅括无余也”^③。而联绵词又以双声叠韵居多。这种联系词经常处在不断变化之中，但万变不离其宗，那就是：“声随形命，字依声立。”给事物命名，往往随着事物形状而赋以相应的名称，而同一名称却不一定用同样字体表示。如“木瓜、细腰蜂”之类带有圆形的东西，可称之为“果臝”、“果臝”，这叫做

① 程瑶田《解字小记·果臝通义说》（安徽丛书本）。

② 周大璞《训诂学要略》96 页，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

③ 《黄侃论学杂著·音略·略例》。

“屡变其物而不易其名”；再看字体，“果羸”、“果羸”有别，只是所标指事物的声音却完全相同，因说“屡易其文而弗离其声”。尽管文中所举二百多个例证中确有欠当之处，但透过变化不定的字体，抓住从声音考求同源词的总纲，这却是程的独到之处。王念孙《果羸转语记跋》赞叹地说：“盖双声叠韵出于天籁，不学而能，由经典以及谣俗，如出一轨。而先生独能观其会通，穷其变化，使学者谈之而知绝代异语、列国方言，无非一声之转，则触类旁通，而天下之能事毕矣！”

王念孙《释大》 王念孙的词源研究，主要有未完成的杰作《释大》。据王国维考证，王念孙认为古音只有二十三个声母，每一声母为一篇，《释大》当有二十三篇。真遗憾，现存仅有见、溪、群、疑、影、喻、晓、匣八篇，其中匣母一篇为王国维从草书初稿整理而成^①。

与《果羸转语记》一样，《释大》的写作，也是由于《尔雅》的触发。《尔雅·释诂》说：

弘、廓、宏、溥、介、纯、夏、幪、庵、填、嘏、丕、弈、洪、诞、戎、骏、假、京、硕、濯、訐、宇、穹、壬、路、淫、甫、景、废、壮、冢、简、薊、阪、陲、将、业、蓆，大也。

这原是类义词的汇编，可是一到王念孙手里，就成了探求同源字的线索。他的做法是：把《尔雅》等书里有“大”义的字蒐集起来，各按所属字母分类编定，一一给以解释，难字还注上反切。这简直可说是同源字典的雏型。

全文体例，是先以四声为次排列同母之字，如“见”母一篇同

^① 《观堂集林·高邮王怀祖先生训诂音韵书稿叙录》。

母之字就有:

冈(古恒切)皋(古老切)𦵏(古我切)𦵏(古哀切)○
絳简监觉遐佳𦵏(音介)○京景矜乔(音骄)𦵏(音几)○坚𦵏
(音叫)

再按字逐一解释与之相关的同源字。以“冈”字为例:

冈,山脊也(《尔雅·释山》山脊,冈。),亢、人颈也(《说文》:亢,人颈也。从大省,象颈脉形。);二者皆有大义。故山脊谓之冈,亦谓之岭;人颈谓之领,亦谓之亢。疆谓之刚,大网谓之纲,特牛谓之𦵏(音冈。《说文》:𦵏,特牛也。《公羊传·文十三年》:周公用白牡,鲁公用𦵏。通作刚。《诗·閟宫》四章:白牡騂刚。),大贝谓之𦵏(音冈。《尔雅·释鱼》:贝大者,𦵏。《说文》读若冈。),大瓮谓之甗(音冈。《方言》:甗,灵桂之郊谓之甗。郭注:今江东通名大瓮为甗。),其义一也。冈、颈、劲,声之转。故疆谓之刚,亦谓之劲;领谓之颈,亦谓之亢。

既言同声,又及声转,真是触类旁通,左右逢源,确能“示声义相通之理,使学者推而用之”^①。

章太炎语根说 但词源的研究,不能停留在作平面的声义相通的说明,更要进一步作纵面上的声义递衍的探求。到辛亥革命的前夕,学贯中西的章太炎揭出“语根”说,才开创了全面研究汉语同源字的新阶段。“语根”一词在《新方言序》里提出,实即《国故论衡·转注假借说》里说的“语基”。在章的笔下,“语根”与西方语言学说的“root”(词根)相近^②,可指体现最初的基本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高邮王怀祖先生训诂音韵书稿叙录》。

② 周法高《论中国语言学》6页,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0年。

意义的词素,但又不完全相等,他说的“语根”还包含着“初文”一层意思在内。“初文”指《说文》里的独体字,表现同一个字的初期写法。这是章太炎语根说的特独之处。因此,他谈到语源的问题,往往把“词根”(root)与“初文”混在一起。如《国故论衡·语言缘起说》一方面指出“诸言语皆有根”,一方面又主张以《说文》独体字为语根,说“立‘乍’字以为根”,可引申出有“始”义的“作”、有“伪”义的“诈”等字来;《文始·叙例》一方面认为探求语源,应该依附声音,不要“拘牵形体”,一方面又以“初文”、“准初文”作为语源的根据。其实,“初文”、“准初文”之类《说文》独体,已不尽是原始汉字了,因为《说文》距离汉字最初创制的时代,至少有三、四千年之久。但章太炎却以为《说文》独体相当于表示最初基本意义的“词根”,由此出发,《文始》把语言文字的演变归纳为“变易”、“孳乳”两大条例。黄侃《声韵通例》解释说:“变易者,形异而声、义俱通。孳乳者,声通而形、义小变。试为取譬,变易、譬之一字重文;孳乳,譬之一声数字。”可知“变易”与“孳乳”兼指文字及语言的演变而言。如果说“变易”道出了文字增加浸多的原因,那末,“孳乳”就着重说明语词孳生分化的原因了。正是在探求语言孳生分化的原因的时候,他充分地发挥了他的古音通转理论的作用。《文始·叙例》指出:“观夫言语变迁,多以对转为纽。……古语有阴声者,多有阳声与之对构。由是声义互治,不谓飘忽。”自此以后,用语音演变的观点考察声义递衍的历史轨迹,成了词源研究的基本课题。章太炎语根说的最大贡献,就在这里。

词源的探索,集中体现了训诂学研究的最高水平,正如古音上的发明,集中体现了音韵学研究的最高水平一样。就词源探

索的文化意义上看,可用德国学者恩斯特·卡西尔的话来表述:

如果我们想要发现把语词及其对象联系起来的纽带,我们就必须追溯到语词的起源。我们必须从衍生词追溯到根词,必须去发现词根,发现每个词的真正的和最初的形式。根据这个原理,词源学不仅成了语言学的中心,而且也成了语言哲学的基石^①。

当然,从戴震到章太炎的词源研究,还没有达到把词源学当作“语言学的中心”那样的高度,但他们对词源的探索,却一个脚步一个足印地显示出从小学向现代语言学进行历史性转变的历程。更由于乾嘉学者的努力,词源研究向说文学、雅学等部门推进,出现了段玉裁的“以声为义”说、王念孙的“以音求义、不拘形体”说,到阮元,还写出了从词源考求古代文化的崭新一页。

四、以段玉裁为代表的文字学研究

清代汉学的根底在文字学,文字学的中心是《说文》研究。研究《说文》二百余人^②里,在专题探讨上作出贡献的有五十人左右,进行全面考释、卓然成为大家的仅有四人,即段玉裁、桂馥、朱骏声、王筠,这“说文四大家”里最优秀的代表,就是段玉裁。

段玉裁《说文注》的特点 段玉裁(1735—1815)字若膺,号茂堂,江苏金坛人。他攻小学,从音韵入手,写出了被钱大昕誉为“凿破混沌”^③之作的《六书音均表》,后因他的老师戴震的影

① 恩斯特·卡西尔《人论》145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年。

② 据丁福保《说文解字沽林》卷首《引用诸书姓氏录》。

③ 见《六书音均表》卷首《寄戴东原先生书》。

响，才踏上研究许慎《说文》的征途。他是研究《说文》较为理想的人选。他撰《诗经小学》，已为研究《说文》打下基础。为注释《说文》，他写成《汲古阁说文订》一卷，对《说文》作了文字校勘。接着转入《说文》的注释工作。这工作分为两个阶段进行：从乾隆四十一年(1776)至乾隆五十九年，先成长编《说文解字读》五百四十卷；继而以此为基础，进行隐括、提炼，到嘉庆十二年(1807)，终于完成了《说文解字注》三十一篇。这部不朽巨著在嘉庆二十年(1815)刊行问世。王念孙作序赞叹说，自许慎之后，“千七百年来无此作矣！”

在段看来，《说文》是比《尔雅》还要宝贵的经典。他主张在《十三经》之外，增加《大戴礼记》、《国语》、《史记》、《汉书》、《资治通鉴》、《说文解字》、《九章算经》、《周髀算经》等八种，合称“二十一经”^①；提出要以《说文》为纲，《尔雅》、《方言》、《释名》、《广雅》诸书为目^②。他不以《十三经》之一的《尔雅》为纲，而以他自己定的“二十一经”之一的《说文》为纲，正基于他对《说文》性质的深刻认识。

其书以形为主，经之为五百四十部，以义纬之，又以音纬之。后儒苟取其义之相同相近者，各以其类为一书，其条理精密胜于《尔雅》远矣；后儒苟各类其同声者，介以《三百篇》古音之部分，如是为一书，周秦汉之韵具在此矣。故许一书，可以为三书。^③

这段论述，恰好与戴震的“字书、故训、音声未始相离^④”的主张

① 《经韵楼集》卷九《十经斋记》。

② 《经韵楼集补编·尔雅匡名序》。

③ 《说文注》十五卷下“知此者稀”句注。

④ 《戴东原集·与是仲明论学书》。

相吻合。小学的中心问题正是形、音、义的关系问题。段在《王怀祖广雅注序》里提出：

小学有形、有音、有义，三者互相求，举一可得其二；有古形、有古音、有古义，六者互相求，举一可得其五。

文中还提出“治经莫重于得义，得义莫切于得音”的纲领。据此看来，所谓“三者互相求”，是要阐明形、音、义的内在联系；所谓“六者互相求”，是要考求形、音、义的历史演变。一作平面的分析，一作纵面的考察，这两方面贯之以音韵，就构成了他的小学理论的核心，姑称之为“形、音、义三位一体观”。

他的“形、音、义三位一体观”是以字音为枢纽的：

圣人之造字，有义以有音，有音以有形。学者之识字，必审形以知音，审音以知义^①。

就从造字、识字两个角度，说明了“音”是“形”、“义”之间的中心环节。这种看法，本于“文字起于声音^②”的学说。文字直接记录“声音”；标指概念的不是文字，而是“声音”。因而他在“《说文》十五篇之后，附《六书音均表》五篇，俾形声相表里，因端推究，于古形、古音、古义可互推求焉^③”。

虽然他用“文字起于声音”的学说，给《说文》作了出色的总体设计，但他说的“声音”往往因上下文的不同而有不同的涵义：他说的“声音”，相对于“文字”而言，是指有声语言；而相对于“意义”来说，就有两种情况：见之于他的理论，是指“韵”（即以同部叠韵为训）；见之于他的考释，时常是指“声”（即以同部双声为

① 《说文注》十五卷上“分别部居不相杂厕也”句注。

② 《六书音均表·六书说》。

③ 《说文注》一篇上“一”字注。

训)。如王国维说的,“然其言训诂也,亦往往舍其所谓韵而用双声”^①。如此看来,段已用近似语言学的观点来研究《说文》了,这是他超越前人之处,但这还不能说是彻底的语言学观点,因为从语言学观点出发,就意味着从社会交际的功能上分析“声音”与意义的关系,而“声音”,在汉字里又须兼具声、韵、调这三种要素。

文字的研究,一用上语言学观点,就会出现与以往不同的新见解。如说“六书”,历来以《汉书·艺文志》最有权威:“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造字之本”,但段玉裁却以新说取而代之:“有义而后有声,有声而后有形,造字之本也”^②。他要通过音韵去说明“六书”之所以然:

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不以十七部不能分别象形、指事、会意、谐声四者文字之声韵鸿杀,而得其转注、假借^③。
“十七部”指他所定的古韵部,言“韵”而不兼言“声”,是他立论欠严之处,但他把音韵的观念引入文字研究的领域,却使文字研究引起了根本的变革;从许慎到段玉裁,研究文字的角度已从文字学观点向语言学观点过渡,相应地,研究文字的主要方法也由就形以说音义转向就音以说形义。所谓就音以说形义,即指以音韵证字形、以音韵通训诂而言。他的可贵之处在善于把“文字起于声音”的学说,同《说文》“以形为主”的特点相结合,力求用语言学观点分析汉字的性质,以音韵为骨干,进行形、音、义的互求推求。

① 《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第十六册《观堂别集》卷四《尔雅草木虫鱼鸟兽释例序》。

② 《说文注》七篇下“采”字注。

③ 《六书音均表·六书说》。

以经注许,以郑注许 段玉裁对自己研究《说文》的经验,作了高度的概括,说是“其要在以经注许,以郑注许,而尤要在以许注许”^①。这两句话,为我们探索博大精深的《说文注》的奥秘,提供了一把钥匙。

先看“以经注许,以郑注许”。“许”指许慎《说文》,“经”指以《十三经》为中心的古籍;“郑”指郑玄的经注,可泛指以郑玄为代表的汉代经传。段对郑很尊敬,称之为“汉之素王”^②。他说的“以经注许,以郑注许”,实脱胎于戴震的治学名言“以字考经,以经考字”^③。

象戴震一样,段把《说文》与《十三经》进行比较,结果也同样发现,经传多用引申假借义,《说文》多用本义。作为义源的本义,不仅给字义引申规定了衍生的线索,而且也为字义假借的辨别提供了标尺。对此,他在“𦍋”字下作了精要的阐明:

凡说字必用其本义。凡说经必因文求义,则于字或取本义,或取引申假借,有不可得而必者矣。故许于毛传,有直用其文者,凡毛许说同是也。有相近而不同者,如毛曰“𦍋,好貌”,许曰“发好貌”……是也。此引申之说也。有全违者,如……毛曰“干,涧也”,许曰“犯也”,是也。此假借之说也。

引申义、假借义,段一概称为“余义”。他说:“守其本义而弃其余义者,其失也固;习其余义而忘其本义者,其失也蔽”^④。因此,

① 《经韵楼集补编·与刘端临第二十三书》。

② 《经韵楼集·经义杂记序》。

③ 见陈焕《说文解字注跋》。

④ 《经韵楼集》卷一《济盈不濡轨传曰由辀以下曰轨》。

他注《说文》，必尽量补充引申、假借的义项。如“比，密也”注：

其本义谓相亲密也。余义辅也、及也、次也、校也、例也、类也、频也、择善而从之也、阿党也，皆其所引申。许书无“篋”字，古只作“比”，见《苍颉篇》。《释名》、《汉书·匈奴传》、《周礼》或假“比”为“庀”。

这一补注，就清晰、具体地显示了“比”字从本义向借义（余义）演变的轨迹。

不过，仅以此来评论《说文注》释义上的成就，未免过低了，因为宋元学者如徐锴、戴侗早已发现本义、引申义、假借义了。段在释义上的独到之处，在于对字义作历史的逻辑的分析，具体说，就是不仅从纵面上研究由本义向借义的演变，而且还从横面上辨析同义词的细微差别。如“氓，民也”，他据《孟子》“则天下之民皆悦而愿为之氓矣”一语，知“氓”与“民”小别：“盖自他归往之民则谓之氓，故字从民亡。”有时还用“统言、析言”或“散文、对文”之类术语，来说明词义解释所以异同的原因。如“瞽”与“瞽”，通常解作盲人，实际上，“瞽者，才有朕而中有珠子；瞽者，才有朕而中无珠子；比瞽与瞽之别。凡若此等皆对文则别、散文则通。如《诗》笺‘瞽，矇也’、《史记》‘瞽叟盲’，皆是散文则通也，……《国语》‘瞽献曲、瞽献赋、矇诵’，此对文则别也。”^①对字义作纵横的透视，自然会分析得淋漓尽致的。

《说文》研究的水平主要体现在精确的释义上，为求释义的精确，段以经书、经传的典范用法作为释义的依据。

以许注许 再看“以许注许”。段认为，这比“以经注许、以

^① 《说文注》四篇上“瞽”字注。

郑注许”更有意义:

“以许注许”，一经拈出，无人不称快。如“但，裼也”，故“裼，但也”、“裸、但也”、“裋、但也”，今衣部皆误作“袒”也^①。

可见“以许注许”，实即从《说文》揭示行文义例来校注《说文》。古代经师为更好地解释经典，往往就原著揭示义例，如何休解《公羊传》、杜预注《春秋左传》以至戴震校《水经注》，往往如此。段注《说文》亦然。他发现，《说文》“经后人妄窜，盖不可数计。独其义例精密，迄今将二千年，犹可推寻，以复其旧”^②。他于是揭示《说文》的行文义例。行文义例，指用词造句的相同法式。所揭的义例，或用来校勘文字，或借以阐发《说文》本旨。

从行文义例上校读文字，实取法于清初考据大师阎若璩。

阎若璩《古文尚书疏证》卷一，以《君陈》篇“孝乎惟孝”为一句，此与《素问》“神乎神”、扬雄《法言》“习乎习”、“杂乎杂”、“辰乎辰”、“才乎才”用的是同一句法，而《君陈》篇以“孝乎”二字属上，当是误读。段解《论语》“使乎使乎”句，就用阎的观点，认为“当以‘使乎使’三字为逗，下一‘乎’字为咏叹之语助。曰：何也？曰：是《尚书》‘孝乎惟孝’、《礼记·仲尼燕居》，‘礼乎礼’之句法也”^③。

段以《说文》行文义例来补订《说文》，表现在各个方面：或者是校正《说文》篆字，如许书以古文“上”作“𠂔”，段则指出：

古文“上”作“二”，故“帝”下、“旁”下、“示”下皆云：从古

① 《经韵楼集补编·与刘端临第二十四书》。

② 《说文注》八篇下“欲”字注。

③ 《经韵楼集》卷十二《使乎使乎解》。

文上。可以证古文当作“二”，篆作“上”，各本误以“上”为古文。

证之甲骨文、金文，“上”字正作“二”。或者是补充许慎释文。如“鼻，所以引气自界也”，段注：

“所以”二字，今补。“口”下曰：所以言食也；“舌”下曰：所以言别味也。是其例。

或者是订正许慎注语。如“鬥，两士相对，兵杖在后，象鬥之形”。段注：

按此非许语也。许之分部次第，自云“据形系联”。𠂔、𠂔在前部，故受之以鬥。然则当云：争也，两𠂔相对，象形，谓两人手持相对也。乃云“两士相对，兵杖在后”，与前部说自相戾，且文从两手，非两士也。

证之甲骨文，“鬥”字正作𠂔、𠂔，与段说同。象这样“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去补订《说文》，实在令人心折。

借《说文》义例阐明《说文》本旨，这是段注《说文》的着力点。

段揭示《说文》义例近四百条，几乎涉及文字学的各方面的问题，其中主要有三类：

一是关于《说文》编辑体例的说明，如“词”字下以“意内而言外”为“全书之凡例”，“一”字下论分部归字之例，“凡”字下论字体先后之例，“元”字下论说解之例，“瀚”字下论“《说文》属词之法”；

二是关于文字训诂术语的解释，如“吏”字下解“亦声”：“凡言亦声者，会意兼形声也”，“工”字下解“同意”：“凡言某与某同意者，皆谓字形之意有相似者”，“𠂔”字下论“读若”“读为”之分：“凡言读若者，皆拟其音也；凡传注言读为者，皆易其字也”；

三是关于文字形音义关系的阐发，这一类就占一百三十条左右，不少条目简直象语文短论，要言不烦而鞭辟入里，特别是“以声为义”说，更为精彩，大抵发前人之所未发。

以声为义 在汉字研究里，形声字是带着战略意义的一着；形声字占汉字总数90%以上。段从形声字的研究里，引出了“形声多兼会意”之说，特于“禛”字下发其凡：

声与义同原，故谐声之偏旁多与字义相近。此会意、形声两兼之字致多也。

后向外孙龚自珍传授小学时，改称“以声为义”说：

古今先有声音而后有文字，是故九千字之中，从某为声者，必同是某义。如从非声者定是赤义，从番声者定是白义，从于声者定是大义，从酉声者定是臭义，从力声者定是文理之义，从劼声者定是和义。全书八九十端，此可以窥上古之语言^①。

这一学说，典型地体现了段玉裁语言学思想的特色。就思想的渊源看，来自宋王子韶的“右文说”。王子韶认为，“𠂔”，小也，“浅、钱、残、贱”等字皆以“𠂔”为义也。这似乎可说是“以某字为声者，必同是某义”吧，但两者貌似而神异：王囿于形声的右旁，段则本于“声与义同原”及“文字起于声音”之说；王从字形上推求，而段更能从古韵归类的事实中，引出“同谐声者必同部”^②的结论，作为“以声为义”说的依据。这样，“以‘𠂔’为义”的“右文说”理所当然要让位于“以声为义”说。

从王子韶到段玉裁之间，特别要提一提明末清初的黄生。黄

① 见《龚自珍全集·最录段先生定本许氏说文》。

② 《六书音均表·古十七部谐声表》。

生，字扶孟，安徽歙县人。他写的《字诂》、《义府》二书的稿本，至乾隆时由他的同乡后辈戴震采入《四库全书》。《四库全书总目》对《义府》评价尤其高，以为不在方以智《通雅》之下。但黄生二书在戴、段时代，并没有刊行，到道光时，才由黄生族从孙黄承吉加上按语，改名《字诂义府合按》问世。二书主要精神是联系谐声偏旁说明字义。如《字诂》“纷霏𦏧𦏧”条：

物分则乱，故诸字从分者皆有乱义。纷，丝乱也（《左传》：“犹治丝而棼之也”，借用棼）。霏，雨雪之乱也（《诗》：“雨雪霏霏”。）。𦏧，衣乱也（《上林赋》：“𦏧𦏧袞袞”。）。𦏧，鸟聚而乱（或作翁。《庄子》：“𦏧𦏧𦏧𦏧”）。棼棼，乱貌也。（《书》：“泯泯棼棼”。此借用字。）

黄承吉按：“凡谐声字以所从之声为纲义，而偏旁其逐事逐物形迹之目，此则公已先见及之。”又《义府》卷下“诸于綉𦏧”条：

《通雅》云：“《广记》载，韩晋公见少年单练𦏧，即段成式之单练𦏧，与𦏧同谓今之半臂也。”予谓此字当作𦏧，盖𦏧从屈，有短义，半臂之式必短也。

黄承吉按：“观此条，则凡字以声为义，及谐声字重于右旁声义之说，实已自公发之”。照他看来，黄生之说成了段玉裁“以声为义”说的先驱了。

“以声为义”说体现了声义相同的原则，正如“以形为义”^①说体现形义密合的原则一样。就《说文注》看，“以声为义”说的具体提法，约有十种：

一、凡形声多兼会意

① 《说文注》九篇上“𦏧”字注。

如“𩇑”字注：“凡形声多兼会意。𩇑从言，故牛息声之字从之。”

二、凡同声多同义

如“𩇑”字注：“嘶、析也。嘶、水索也。凡同声多同义。𩇑曰：今谓马悲鸣为嘶。”

三、凡从某声多有某义

如“瑕”字注：“虾略有红色。凡段声多有红义。是以瑕为玉小赤色。”

四、凡从某义字多从某声

如“𩇑”字注：“按皇、大也；故声之大，字多从皇。诗曰：其泣噍噍；噍噍厥声。玉部曰：璫，玉声也，执竟以鼓统于钟，总言𩇑𩇑。”

五、某字有某义，故言某义之字从之为声

如“悒”字注：“《苍颉篇》曰：悒悒，不畅之貌也。其字古通作‘邑’，俗作‘喝’。……邑者，人所聚也；故凡郁积之义从之。”

六、某字有某义，故从某声字皆用以会意

如“𩇑”字注：“凡木片之薄者，谓之‘𩇑’；故‘𩇑’‘𩇑’‘𩇑’‘𩇑’‘𩇑’等字，皆用以会意。”

七、凡同声之义必相近

如“晤”字注：“晤者，启之明也。心部之悟、𩇑部之寤，皆训觉，觉亦明也。同声之义必相近。”

八、凡字之义必得诸字之声

如“𩇑”字注：“大凿入木曰𩇑，与种植春杵声义皆略同。……𩇑者多孔，𩇑者空中，聪者耳顺，义皆相类。凡字之义必得诸字之声者如此。”

九、凡从某声皆有某义

如“娠”字注：“凡从辰之字皆有动意：震、振是也；妊而身动曰娠。”

十、凡言某义者皆从某声

如“侈”字注：“凡言盛之字从多。”

凡此种种，均以“声与义同原”为总则。

“以声为义”种种具体提法，约可分为两类：前六种，如说“凡从某义字多从某声”、“某字有某义，故从某声字皆用以会意”之类，为特称判断，这些与“禛”字注说的“谐声之偏旁多与字义相近”如出一辙；后四种，如说“凡从某声皆有某义”之类，为全称判断，这些与龚自珍所记的“从某为声者，必同是某义”毫无二致。

“以某为声者，必同是某义”这个全称判断，如用语文事实检验，失之过宽，有以偏赅全的弊病。大概段玉裁有时也发觉此弊，因而又有“谐声之偏旁多与字义相近”这个特称判断。如龚自珍所记，段说的是“从于声者定是大义”，而在《说文注》里写的却是：“凡于声字多训大”^①。不用“必”、“同”一类措辞，而用“多”字，说明尚有例外。事实上，确是如此。“𡗗”“𡗗”“𡗗”“𡗗”等字均有“大”义，这是驳不倒的，但例外也有，如“汙”字，就有“小池为汙”一说。这个例外，竟是意义与之相反的。后钱绎《方言笺疏》，就多次论及字义相反，亦从一声而变（详五章七节）。应该说，“谐声之偏旁多与字义相近”这个特称判断，是较为妥当的。就中尤以“某字有某义，故从某声字皆用以会意”或“某字有

^① 《说文注》一篇下“𡗗”字注。

某义，故言某义之字从之为声”的提法，更为科学，这提法本之“声与义同源”之说，先肯定某字有某义，继而指出从某字的为数有限的特定的形声字与之音义皆同，这里已进入同源字的探讨了^①。

以声为义与探求词源 段玉裁倡“以声为义”，旨在“窥上古之语言”。这一思想，是他进行文字研究的努力目标。从这个意义上说，他的“以声为义”说的各种提法，大体上都可作为人们探求同源字的初阶。

段的“以声为义”说，除了为数众多的拘于谐声偏旁、于声得义的表述形式之外，还有少量的不限形体、于声得义的表述形式。这在他对实字、虚字的解释中，均有所涉及。

实字：段往往贯彻“义存乎音”^②的观点，来训释字义。“象”字注指出，“用‘象’为想象之义，如用‘易’为简易、变易之义，皆于声得义，非于字形得义也。”

虚字：段认为，虚字不能用就形以说音义之法，因为“凡古语词，皆取诸字音，不取字本义；皆假借之法也”^③。

更为突出的是，他有时甚至摆脱谐声偏旁的束缚了：

《说文》：𧇧，牛黄白色。从牛，𧇧声。

段注：黄马发白色曰“𧇧”。票、𧇧同声。然则“𧇧”者，黄牛发白色也。《内则》：“鸟𧇧色”。亦谓发白也。

《说文》：𧇧，苕之黄华也。从艸，票声。

段注：许君“𧇧”字下云：“一曰草之白华为𧇧”，不云“苕

① 详沈兼士《右文说在训诂学上之沿革及其推阐》，载《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

② 《说文注》一篇下“𧇧”字注。

③ 《说文注》十三篇上“𧇧”字注。

之白华”，则“藁”字下亦当云“草之黄华”。……金部之“鏹”、木部之“标”，皆训末；“藁”当训草末。禾部曰：“秒，禾芒也，秋分而秒定。”按《淮南子·天文训》作“秋分藁定”。此“藁”为末之证也。

这两个相关的例子说明两层意思：首先，“票、麤同声”，因而“鏹、鏹、藁”等字也同义，均有“发黄白色”义。此即不限形体，于声得义。其次，“藁”有“发黄白色”义，又有“末”义，说明同一谐声偏旁可以表示两种（甚至两种以上）的不同意义。这就全从有声语言出发去分析文字了。这一类表述形式，在《说文注》里寥若晨星，但确能给人们的语文研究投以一线光明^①。就是在这一表述形式上，段与王念孙“以音求义，不限形体”的主张相一致了。

“以声为义”说，经王念孙、阮元、郝懿行等人的发挥，到黄承吉才有了理论上的小结。他撰的《字义起于右旁之声说》^②，是“以声为义”说的力作：

顾欲知一字之声义，又不徒求之于本字。字者，孳乳而生，凡制一字，必先有一字为其所起之鼻祖，为其制字之所以然。如予曩以著《正扬论》而穷溯招、标、杓三字之源。招字则起于刀之上指，标字则起于火之上飞，杓字则起于勺之曲出。则刀、火、勺三字乃招、标、杓三字之鼻祖，而上指、上飞、曲出乃三字从出之所以然。是以召字、票字、勺字以及凡从召、票、勺之字，其训义无不究竟归于为末、为锐、为纤，总不离乎上指、上飞、曲出之义。而招、标、杓三字皆为同

① 参胡奇光《试论段玉裁语言学思想的特点》，《复旦学报》增刊语言文字专辑 1980 年。

② 《梦陔堂文集》卷二。

声,是以同义。

就对段玉裁“以声为义,可以窥上古之语言”的论题,作了很好的阐发。仅此一端,也足以说明,黄承吉之意,已“入乎语源之证发矣”^①。

求文字古今之变 段玉裁上承陈第的语文发展观点,对文字的历史沿革作了出色的说明。他看到“古曰屨,今曰履;古曰屨,今曰鞋:名之随时不同者也”^②的事实,更发现“古字少而义咳,今字多而义别”^③的发展趋势。因对文字形、音、义的古今差异,均一一指出。如“屈”字下注古今字形不同,“𦰩”字下注古今音不同,“瞻”字下注古今义不同,“佻”字下注古今形音义的不同。他说明文字的古今演变,往往以确凿的史实作为立论根据。如“鸛”字注:

《曲礼》释文:“嬰”本或作“鸛”,“母”本或作“鸛”,同音武。诸葛恪:茂后反。按裴松之引《江表传》曰:恪呼殿前鸟为白头翁,张昭欲使恪复求白头母,恪亦以鸟名鸛母未有鸛父相难。此陆氏所谓茂后反也。据此知彼时作“母”,作“鸛”,不作“鸛”。至唐武后时,狄仁杰对云:“鸛者,陛下之姓;起二子则两翼振矣。”其字其音皆与三国时不同。此古今语言文字变移之证也。

更宝贵的,是他在“但”字下,揭示“古今字不同类”的现象:“但”原是实字,本义为肉外无衣,后“袒”字取而代之,“但”就只作虚字用了。这里已有语法意识的萌发。因此,他对字的古今不同

① 黄永武《形声多兼会意考》32页,台北市文史哲出版社1976年四版。

② 《说文注》八篇下“履”字注。

③ 《说文注》八篇上“监”字注。

用法,就倍加重视,往往不厌其烦地反复申说。如杨倬注《荀子》,说“畴,当为俦”,他不知先秦训“类”的字本当用“畴”,个段便在“畴”字下详加辨正:

许谓耕治之田为畴。耕治必有耦,且必非一耦。故贾逵注《国语》曰:一井为畴。杜预注《左传》曰:井畔为畴。井畔则二井也。引申之,高注《国策》、韦注《汉书》畴,类也。王逸注《楚辞》:二人为匹,四人为畴。张晏注《汉书》畴,等也。如淳曰:家业世世相传为畴。考《国语》:人与人相畴。家与家相畴。《战国策》曰:夫物各有畴。《汉书》曰:畴人子弟。畴其爵邑。王粲赋:显敬寡畴。曹植赋:命畴驩侣。盖自唐以前无不用从丑之“畴”、绝无用从人之“俦”训类者。此古今之变,不可不知也。

一条注语,等于一篇论文。象这样的解释,书中俯拾即是。

《说文注》的地位 在《说文注》里,段玉裁“形、音、义三位一体观”得到了充分的体现。首先是贯彻声义互求的原则,以音韵通训诂,这与桂馥《说文义证》、王筠《说文句读》不同,而与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相近,朱书更以古韵为纲重新编次《说文》所收的全部文字;同时,《说文注》又应用形义密合的原则,就字形推求字义,这就与朱书有别了,而与桂、王之作有相仿之处。至于《说文注》创通义例的做法,又为王筠《说文释例》从不同角度给以发展。大体说来,《说文义证》旨在释义,《说文释例》、《说文句读》长于说形,《说文通训定声》重在音义,唯有最先成书的《说文注》最为全面,以“形、声、义三者合为一体”^①。章太炎评论说:

凡治小学,非专辨章形体;要于推寻故言,得其经脉;不

① 殷孟伦《段玉裁和他的说文解字注》,中国语文 1961 年 8 期。

明音韵，不知一字数义所由生，——此段氏独以为桀^①。
正在这个意义上，后人才把《说文注》奉为许慎《说文》的正注。

段玉裁把《说文》尊为经典，势必采取解经释典的手段来注《说文》。《说文注》的长处在这里，短处也在这里。江沅《说文解字注后叙》说：“许书之要，在明文字之本义而已；先生发明许书之要，在善推许书每字之本义而已。”本义明，而后引申义、假借义明，这是颠不破的。但拘泥本字，以为《说文》里字字讲本义，那是不可能的，也无必要的。正如沈兼士说的，“表示语言的文字，本不一定都用本字。……言语是随着时代孳生愈多的，所以后起的语言，不必古书中都有本字”^②。同时，也由于尊《说文》为经典，就认定《说文》不会有错，如有，那是浅人妄改的结果。对此，他就来个否定，一一给以改正，其中难免有武断之处。因而《说文注》问世之后，就出了一系列订段之书，如徐承庆《说文解字注匡谬》、钮树玉《段氏说文注订》、王绍兰《说文段注订补》、徐灏《说文解字注笺》等等。事实上，订段的人正是尊段的人。朱骏声《说文段注拈误》的表白可作为代表，他说：“治《说文》者，精审无过段氏玉裁，而千虑一失，时亦有焉。特为拈出，非敢讥弹其书。盖尺璧之珍，不欲其有微玷也。”^③订段之作，大抵得失参半。冯桂芬《段注说文考证》给《说文注》作了认真的文字校勘，实有功于《说文注》。

桂馥与王筠 “说文四大家”里，段玉裁、朱骏声是革新派，重在声义关系的研究，而桂馥、王筠则是正统派，重在形义关系

① 《国故论衡·小学略说》。

② 《段砚斋杂文·今后研究方言之新趋势》。

③ 《稷香馆丛书》第八册《说文段注拈误》。

的探求。从对小学发展的意义上看,自然首推段、朱,尤以段为最,在《说文注》里,初步实现“字书、故训、音声”的有机结合;但桂、王之作亦不可等闲视之,他们的长处在力求按照《说文》本来面目研究《说文》。

桂馥(1736—1805),字冬卉,一字未谷,山东曲阜人。他花了40余年的功夫,撰成《说文义证》五十卷。全书的《附说》里,他指出治《说文》的要领:“读《说文》者,不习旧文,则古训难通;逞其私智,则妄加改易。”这就决定了他的编写原则,一是以古书文义参证《说文》释义,二是寓取舍之意于例证的编次之中。王筠《说文释例序》说:“桂氏征引虽富,脉络贯通。前说未尽,则以后说补苴之;前说有误,则以后说辨正之。凡所称引,皆有次第,取足达许说而已。故专牖古籍,不下己意。”

桂书大抵先引古书证明某字有某义(限于本义),然后再引古书证明许慎的说解,所举例证几乎遍及经史子集各部。他牖列古籍,编次例证,好让读者自己去分析判断。有时亦表示一下自己的看法。如“寔,从宀,良声,音良久。”段玉裁认为《说文》少言“音”,当作“读如”。桂却有不同的看法,他说,《说文》少言“音”,而此有“音良久”之文;郑玄注经亦少言“音”,而《仪礼·士昏礼》注有“孺音细”之文;此皆二书之仅见者。这就比段说得中肯。不过,总的说来,他的创见远不如段。如“吏”字下注:“‘从史,史亦声’者,当言‘史声’,后人加‘亦’字。凡言亦声者,皆从部首之字得声,既为偏旁,又为声者,故加‘亦’字。‘吏’不从部首得声,何言‘亦声’?”这就不如段说的“凡言亦声者,会意兼形声也”之说圆通^①。至于“𡗗”字下注:“‘读如’主于说音,‘读为’

^① 参看罗君惕《汉文字学要籍概述》82页,中华书局1982年。

主于更字说义,‘当为’主于纠正误字。‘如’者比方之词,‘为’者变化之词,‘当为’者纠正之词。《说文》者,说字之书,故有‘读如’无‘读为’”。就暗用了段玉裁《周礼汉读考序》的意思。

桂书的特点不在独到的见解,而在丰富的例证。它是一部训诂资料汇编。后经王筠的推重,张之洞的宣传,一向寂寞的桂书渐与段注并举,一时出现了段、桂齐名的局面。其实,桂书不能与段注相比。桂书仅在形义上下功夫,以古书文义作例证,最多只能明训诂之所以,而段注以音韵为骨干,进行形音义互相推求,能言训诂之所以然。段注好就好在这里。

王筠(1784—1854),字贯山,号蓁友,山东安丘人。他治《说文》的特点是“博观约取”,参以己见。道光丁酉(1837年),他写定《说文释例》二十卷,前十四卷说明“六书”及《说文》的条例、体制,后六卷为《说文》的存疑条目,可说是清人的文字学概论。他在揭示《说文》义例上,与《说文注》不同之处,是重点不放在音义上,而放在形义上,虽然他很明白“义寄于声,诚为造字之本,亦为用字之权”^①的道理。书中以“异部重文”、“分别文、累增字”等篇说得最为精彩,黄侃称之为“不朽之论”^②。

从道光辛丑(1841年)起,他着重吸收段玉裁(《说文注》)、桂馥(《说文义证》)、严可均(《说文校议》)三家的解说,兼及钮树玉、王煦、王玉树等人的研究成果,于道光庚戌(1850)撰成《说文句读》三十卷。全书的宗旨是便于初学诵习,因而讲求释义的知识性、趣味性。如《说文》:“𪚩,𪚩田,易居也。”说的是古代轮流休耕制,初学者就不懂。王筠博引群书详加解释:

① 《说文释例》卷《形声》。

② 黄侃述、黄焯编《文字声韵训诂笔记》94页。

《左僖十五年传》：晋于是乎作爰田。《晋语》则云“作辕田”。韦昭引贾侍中云：辕，易也，为易田之法，赏众以田，易疆界也。案此固为许说所本，然意自不同。赇田即爰田，名目自晋起，实则古制也。《大司徒》：不易之地家百亩，一易之地家二百亩，再易之地家三百亩。《公羊》何注说其义曰：司空谨别田之高下美恶，分为三品：上田一岁一垦，中田二岁一垦，下田三岁一垦。肥饶不得独乐，烧墾不得独苦，故三年一换主易居，财均力平，兵车素定。是谓均民力，强国家。案此即许意也。

把古代按休耕需要分配土地的制度，说得一清二楚。又如“楷模”的本义是“木也”，一生在孔子冢上，一生在周公冢上，而两字连用，意为典范。此中道理，王筠作了有趣的解释。“楷”字下引《水东日记》说：

吴澄问吴正道曰：“楷模”二字，假借乎？吴举淮南王安《草木谱》以对曰：昔模树生周公冢上，其叶春青夏赤、秋白冬黑，以色得其正也；楷木生孔子冢上，其余枝疏而不屈，以质得其直也。若正与直，可为法则，况在周公孔子冢乎？

从这传说里，可以看出我国古代以正直为崇高品德。

此外，还有值得注意的苗头：一是较为自觉地求证于金文。如“鬲”，小篆作鬲，许慎解作“鼎属也……象腹交文。”王筠引金文作形象说明：

金刻有鬲、鬲、鬲诸形，皆外象其形，内象其文，下象其足。小篆断为三截，不甚象也。

显然，这对于清末学者用金文、甲骨文来订正《说文》，是有促进作用的。二是较为自觉地用语法术语来解释。如“略”字用法，

经他分析,就比许慎更为细致了:

《左传隐五年》吾将略地焉,《僖十六年》会于淮,谋郢,且东略地,《宣十一年》略基地,《十五年》晋侯治兵于稷,以略狄土,皆动字也,与许说同。《庄二十一年》王与之武公之略,《僖十五年》东尽虢略,《成二年》侵败王略,《昭十年》天子经略,诸侯正封,封略之内,何非君王,皆借动字为静字也。“静字”,此处指名词,有时也兼指形容词。到《马氏文通》才用“静字”专指形容词。

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 朱骏声(1788—1858),字丰芑,号允倩,江苏吴县人。他是钱大昕的得意门生。一生从事著述,主要精力扑在所撰《说文通训定声》上。《说文通训定声》十八卷,书成于道光十三年(1833),比王筠《说文句读》成书早17年。

书名,据朱骏声自己解释:“题曰说文,表所宗也;曰通训,发明转注、假借之例也;曰定声,证《广韵》今韵之非古而导其源也。”^①在他看来,“说文”是“通训”的基础:“不明六书,则字无由识”;“定声”又是“说文”的前提:“不知古韵,则六书亦无由通。”

定声、说文、通训,也是全书的体例。

“定声”有两层意思。就全书而言,指文字的归类全依古韵而不用《说文》部首。《凡例》说:“就许书五百四十部舍形取声,贯穿联缀,离之为一千一百三十七母,比之为十八部,以箸文字声音之原。”“母”指形声字声符,“部”为韵部。以古韵十八部及一千一百三十七个声符来排比所有文字,这是朱书的一大特点。古韵十八部系采取段玉裁、王念孙之说,但韵部名称却不用传统

^① 《进说文通训定声呈》,转引自罗君惕《汉文字学要籍概述》82页,中华书局1934年。

韵部标目，而用《周易》的卦名，即丰、升、临、谦、颐、孚、小、需、豫、随、解、履、泰、乾、屯、坤、鼎、壮。这种做法造成文字检索的不便，朱后来也发觉了，就在道光戊申(1848)采取传统韵部标目，撰《古今韵准》，附于全书之后。如“中”字，编在“丰部”第一；而按《古今韵准》，则列在平声“一东”。再就每字而言，“定声”指以上古韵文的用韵证明古代韵读。因此，每字往往附有“古韵”、“转音”的说法。如“中”字，“古韵”《诗·采芣》叶“中”、“宫”，即指同部相押；“转音”《诗·召旻》叶“频”、“中”，“频，读如真也”，即指邻韵相押。这样做，意在“证《广韵》今韵之非古而导其源也。”

“说文”，大体沿用许慎的说解，时有补充、订正，也是为了文字本义的探求。《凡例》说：“此书宗许为主。谊若隐略，间予发明；确有未安，乃参己意。”如“中”字，先说“和也，从口丨，上下通”，即为许慎释文，但朱认为许说的不是“中”字本义，就提出自己的看法：“骏按，《白虎通·五行》：中，和也。古训‘中’为和者，乃‘中’字之转注，其本训[本义]当为‘矢箸正也’。”就以射中当作“中”字本义。有时还讲“别义”，即另一种本义，相当于《说文》的“一曰”。

“通训”，为朱书精华所在。朱书以“定声”为基点，以“说文”为起点，以“通训”为重点。“通训”主要是赋予“转注”、“假借”以新的涵义。许慎说：“建类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本无其字，依声托事，令、长是也。”原是最早对“转注”“假借”作出的权威解释，但“书约而弟子辩”^①，后人从“考、老”，“令、长”之类例

① 《韩非子·八说》。

字,衍生出种种不同的说法。到朱骏声,干脆重新作解:

转注者,体不改造,引意相受,令、长是也。

假借者,本无其意,依声托字,朋、来是也。^①

这样,在朱书里,“转注”应读作字义引申,“假借”应读作同音通假了。如“中”字,转注训“穿”、训“击”、训“伤”、训“正”、训“得”、训“当”之类,实属字义引申;假借为“康”,为“充”,为“躬”,为“仲”,为“忬”,为“忠”等等,均为同音通假。由于“训诂之旨与声音同条共贯”(凡例),因而朱书把“声训”也归入“假借”之列。

朱对“假借”甚有研究,提出“假借”有三原、四例、八用之说^②。

“三原”是:有后有正字、先无正字之假借,如“爰”,古为车轂;有本有正字、偶书他字之假借,如古以“翌”为“疾”;有承用已久、习讹不改、废其本字、专用别字之假借,如“草”为“艸”。

“四例”是:同音假借,如“德”之为“惇”;叠韵假借,如“冰”之为“捌”;双声假借,如“利”之为“赖”;合音假借,如“蒺藜”为“茨”。

“八用”是:一、同声通写字,如“气”作“氣”,“谊”用“义”;二、托名标识字,即专有名词的假借,如“戊癸”借为干支名,已与本义“戈兵”无关;三、单辞形况字,即性态副词的假借,如“率尔”、“幡然”;四、重言形况字,如形容鸡叫的“朱朱”,仿拟鸟鸣的“关关”;五、叠韵连语,如“窈窕”、“蒙戎”;六、双声连语,如“次且”(同“赳赳”)、“丛脞”;七、助语之词,如“能”、“为”、“于”、“焉”;八、发声之词,如作为“尔汝”解的“乃”“若”。这就摆脱了字形的

① 《说文通训定声》卷首《转注》。

② 《说文通训定声》卷首《假借》。

束缚,直接从语言上探求文字的原意。

《说文通训定声》对《说文》研究的贡献,大体如胡适《辞通序》上说的:“其体例与方法都稍胜前人:体例是一部表示声音与训诂变迁滋生的字典,是一部有创见的辞书;方法是特别注重‘转注’与‘假借’,用为训诂演变与形声变异的原则。”

朱骏声对形声字的研究 与段玉裁一样,朱骏声特别重视形声字的研究。他以古韵及形声声符排比文字,就有助于对词与词的渊源关系的探求。如“坤”部第十六“仑”字后,收了以“仑”为声符的“论”、“论”、“抡”、“伦”、“抡”、“沦”、“抡”、“纶”、“蛇”、“轮”、“阍”等字,如此编排,使人们悟到从“仑”得声者多有条理分析之意,但不能说皆有条理分析之意,因“阍”训“目大也”,可算例外。

朱对段玉裁“以声为义”说,也很感兴趣。他在《小学识余》里,特列“形声多兼会之字”一条,总结他的研究心得:

从及(多急意) 从乔(多高意) 从贲(多大意) 从于(多大意) 从句(多曲意) 从冫(多垂意) 从龙(多杂意) 从柔(多便意) 从匀(有少意) 从桀(多薄意) 从死(多屈意) 从惠(多空意) 从云(多回转意) 从囧(多回转意) 从卓(多高大意) 从奇(多偏意) 从斯(多散意) 从康(多空意) 从农(多厚意) 从皮(多析意) 从寸(多法度意) 从力(多纹理意) 从真(多充实意) 从票(多飞升意) 从甬(多涌起意) 从兀(多孤高意) 从厥(多发起意) 从戠(多戠意) 从戠(多少意) 从八(多分别意) 从俞(多空意) 从段(多红意) 从曾(多增意) 从匕(多比意) 从吉(多坚意) 从叢(多重迭意)

“从及(多急意)”,应读作:凡从及声者多有急意。余类推。朱所臚列诸条,大多数出自《说文注》,于此可见段的影响。

综观朱书,释字的程序由本义而转注(实为字义引申)、而假借(指同音通假),原也本于《说文注》,只是比《说文注》更有条理罢了。他对本义的看法,比段更为通达,有他的假借“三原”说为证;而他以音求义,往往滥用“一声之转”,就比段更甚了。因此,他与桂馥、王筠一样,不能取代段玉裁在文字学上的崇高地位。

五、以王念孙父子为代表的训诂学研究

历来小学的研究,侧重在小学的外部规律,讲究小学与经学、小学与名学、小学与诗学等等关系,到戴震提出“字学、故训、音声”三结合的学说,才揭开了探求小学内部规律的序幕。经段玉裁、王念孙等人的努力,戴震学说在说文学、雅学里结出了有划时代意义的学术成果。尤其是王念孙的《广雅疏证》,更是雅学的辉煌巨著。段玉裁为之作序,称誉王念孙“尤能以古音得经义,盖天下一人而已矣!”

《尔雅》研究与邵晋涵 清人雅学研究,实出于戴震。大约在乾隆己巳(1749年)^①,他作《尔雅文字考序》,已给清代的雅学研究,作了总体设计:“儒者治经,宜自《尔雅》始。”为此,就必须“援《尔雅》以释诗书,据诗书以证《尔雅》,由是旁及先秦已上,凡古籍之存者,综核条贯,而又本之六书,音声确然,于故训之原庶几可与!”他本想“俟诸异日”修订《尔雅文字考》,但后来转向《方

音考》(意玉裁)是

^① 《尔雅文字考序》写作年代,据段玉裁《戴东原先生年谱》。

言》等书的研究，也许《方言》说的“转语”，更与他探求“训诂之原”的旨趣相合拍。

对《尔雅》作全面研究的清代学者，首推吴派经学家邵晋涵。邵晋涵(1743—1796)字与桐，又字二云，号南江，浙江余姚人。鉴于宋邢昺《尔雅疏》较为粗略，他便以郭璞《尔雅注》为宗，撰《尔雅正义》二十卷。全书体例有六：一、校补讹脱；二、广采旧注；三、补郭未详；四、引经为证；五、推明音义；六、辨别名物。清人研究《尔雅》著作“有如雨后春笋，分门别类，各有专精，然其规模法度，大抵不出邵氏的范围”^①。如卢文弨《尔雅音义考证》、阮元《尔雅注疏校勘记》、张宗泰《尔雅注疏本正误》、龙启瑞《尔雅经注集证》，类同于邵的“校补讹脱”；臧辅堂《尔雅汉注》、黄奭《尔雅古义》、余萧客《尔雅古经解诂》之类辑佚书，与邵的“广采旧注”无异；翟灏《尔雅补郭》、周春《尔雅补注》、王树枏《尔雅郭注佚存补注》，同于邵的“补郭未详”；戴震《释车》，程瑶田《释宫小记》、《九穀考》、《释草小记》、《释虫小记》，钱坫《尔雅释地四篇注》，宋翔凤《释服》，任大椿《释缙》，刘宝楠《释穀》、《释穀考正》，孙星衍《释人》，于鬯《尔雅释亲宗族考》等，也不外乎邵的“辨别名物”。超出“邵氏的范围”的仅是广续《尔雅》之作，如吴玉搢《别雅》、洪亮吉《比雅》、程际盛《骈字分笺》、夏味堂《拾雅》、史梦兰《叠雅》、刘灿《支雅》等书，从不同的角度，以专题的形式，来补《尔雅》之所未备。

邵晋涵为戴震友人，他的《尔雅正义》是清人《十三经》新疏的第一本，早在乾隆五十年(1785)就已成书。虽然亦有可议之

① 齐佩瑢《训诂学概论》234页，中华书局1984年。

处,但王念孙不会再去笺释的。梁启超说,“以石臞的身分,本该疏《尔雅》才配得上,因为邵疏在前,耻于蹈袭”^①,就去疏证《广雅》了。从雅学的地位而言,《广雅》仅次于《尔雅》;而从雅学研究的水平来说,当以《广雅疏证》为第一,不仅超过《尔雅正义》,而且也比后出的郝懿行《尔雅义疏》优胜。

王念孙父子研究小学的基本经验 王念孙(1744—1832),字怀祖,号石臞,江苏高邮人;他的儿子引之(1766—1834),字伯申,号曼卿,也以小学名闻天下,世称高邮王氏父子。父子两人,以主要精力完成四大名著:嘉庆元年(1796),王念孙写成《广雅疏证》十卷二十篇;嘉庆二年(1797),王引之编定《经义述闻》三十二卷;嘉庆三年(1798),王引之《经传释词》十卷成书;嘉庆十三年(1808)起,王念孙《读书杂志》八十二卷陆续付梓,他去世后,王引之编遗稿为《余编》二卷,附于全书之后。

王念孙通过著书立说,来培育英才;或者交下任务,如《广雅疏证》卷十上下两篇,即让王引之注释;或提供观点,如《经义述闻》计2045条,其中用王念孙说,就有687条,占全书33%强;《经传释词》计160条,其中28条用王念孙说,征引语录42则。但培育英才最重要的是昭示治学途径。

乾隆庚戌(1790年),王引之二十五岁了,渐对小学产生兴趣,王念孙就向他传授自己专攻小学的基本经验。据《经义述闻·序》,计有两条。一是以音求义,不拘形体:

大人曰:诂训之指存乎声音。字之声同、声近者,经传往往假借;学者以声求义,破其假借之字而读以本字,则涣

^①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梁启超论清学史二种》(朱维铮校注)332页,复旦大学出版社1985年)。

然冰释。

二是据上下文校字释义：

大人又曰：说经者，期于得经意而已。前人传注不皆合于经，则择其合经者从之；其皆不合，则以己意逆经意，而参之他经，证以成训，虽别为之说，亦无不可。

“择其合经者从之”，具体说，就是“揆之本句及上下文”^①。这与“参之他经、证以成训”等语一结合，就成了王引之《经传释词序》所概括的原则：“揆之本文而协，验之他卷而通。”

在王氏父子看来，古书训诂上主要有两大难题：

一是通假。《经义述闻·序》说：“如其假借之字而强为之解，则诂鞠为病矣。”据此，解决的方法应是以音求义，不拘形体：“学者以声求义，破其假借之字而读以本字，则涣然冰释。”

二是虚字。《经传释词·序》说：“其词之发句、助句者，昔人以实义解之，往往诂鞠为病。”据此，解决的方法除了以音求义、不拘形体之外，还要据上下文释义：“及闻大人论《毛诗》‘终风且暴’、《礼记》‘此若义也’诸条，发明意旨，涣若冰释”。这诸条，正是王念孙运用上下文训释虚字的范例（详五章九节）。王引之有意重复使用“诂鞠为病”及“涣然冰释”等语，意在申明坚持以音求义、据上下文释义的理由。

长期以来，对王念孙训诂经验的总结，只看到他在《广雅疏证序》里提出的“就古音求古义，引申触类，不限形体”这个原则，以为这是王念孙的治学法宝。诚然，他在《广雅疏证》里常用以音求义，可是在《读书杂志》里，他就经常用上下文校字释义了。

① 《读书杂志》四之十《汉书·司马相如传》“扬旌”条。

较为全面的提法是：以音求义以及与之密切联系的据上下文校字释义，才是高邮王氏父子的训诂的精髓。

在“以音求义”上，王念孙与段玉裁基本一致，有所差异仅在对“不限形体”四字的理解上。这当然与他们所研究的不同对象有关：段注释“形书”——《说文》，必倡导形音义三位一体观，要求兼顾语言与文字两个方面，而王疏证“义书”——《广雅》，自要主张音义统一观，要求直接从语言出发，不要为形体所束缚。与此相应，段把以音求义放在主导地位，据形说义居于次要地位，而王就不必据形说义，而要就古音求古义。为了有所区别起见，我们试称段玉裁之法是以音韵为骨干进行训诂，王念孙之法是以音韵为铃键进行训诂^①。至于据上下文校字释义，与段的揭示《说文》行文义例来校注《说文》，是一脉相通的，只是在提法上，更为全面、更为明确罢了。

据上下文校字释义 《经传释词》通常用上下文释义，而《经义述闻》、《读书杂志》往往先用于校字，而后才是释义。因为王氏父子的主要工作在校读古书，整理祖国的文化遗产，必以考见古书的本来面目为急务。一旦诂正文字，也就为字义训释提供了更好的基础。

在王氏父子的著作里，“上下文”的一般用法，是指文中的上下句及句中的上下字。他们据上下文校字释义，都要求文义相称，先看意义的通不通，兼看上下文的合不合，在不少地方，看上下文的合不合，又与看行文义例上的同不同紧密地联系起来。这表现在两个方面：

^① 对段、王的不同提法，系于1963年分别为吴文祺、周予同先生所示。

一方面是“揆之本文而协”。这又包括两层意思：

其一，是揭示“本文”内同一段中相邻接的上句与下句的用词造句的相同法式。如《晏子春秋·内篇问下》：“夫偪迹于君之侧者，距本朝之势，国之所以治也；左右谗谀，相与塞善，行之所以衰也；士者持禄，游者养交，身之所以危也”。既说近臣专权，又云“国之所以治也”，两相矛盾。王念孙断言：“治”上当有“不”字；

下文“行之所以衰也”、“身之所以危也”，并与此文同一例。上文“鲁不免于乱”，“乱”即“不治也”。今本脱“不”字，则义不可通，且与上下文不合^①。

其二，是从“本文”或“本书”内不同段里抽象出此句与彼句之间相同的用词造句法式。如王念孙订正《老子》上的误字“佳兵”，向为人们所称道。《老子》三十一章：“夫佳兵者不祥之器；物或恶之，故有道者不处。”古人释“佳”为“善”或“饰”，均不通。王念孙指出：“佳”当作“唯”，字之误也。“佳”，古“唯”字；

上言“夫唯”，下言“故”，文义正相承也。八章云：夫唯不争，故无尤；十五章云：夫唯不可识，故强为之容；又云：夫唯不盈，故能蔽不新成；二十二章云：夫唯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皆其证也^②。

这种“夫唯……故……”的句式，是建立在语文规律基础上的“上下文”：“上言‘夫唯’，下言‘故’，文义正相承也。”

另一方面是“验之他卷而通”。即在同一时代的“本文”的此句与“他书”的彼句之间，以相同的用词造句法式相互印证。如《礼记·射义》：“射者，仁之道也。射求正诸己，己正而后发。发

① 《读书杂志》六之一《晏子春秋·内篇问下》“国之所以治也”条。

② 《读书杂志》余编上《老子》三十一章“夫佳兵者不祥之器”条。

而不中，则不怨胜己者，反求诸己而已矣”。“反求诸己”四字，《唐石经》即唐代朝廷颁布的儒经标准本子，却作“求反诸己”。王念孙批评“唐石经”文义不顺：

盖涉上文“求正诸己”而误也。据《正义》云：唯内求诸己，不病害于物。则《正义》作“反求诸己”甚明。《中庸》云：失诸正鹄，反求诸其身。《孟子·公孙丑篇》亦云：反求诸己而已矣。《小雅·宾之筵》正义、《白帖》八十五引《射义》，皆作“反求诸己”。^①

据上下文校字的方法，同样可用之于释义。如《论语·颜渊篇》的名言：“非礼勿动。”这“动”字，一般解作“行事”，但王引之并不以为然，指出：“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并列，当解作“动容貌”。因为：“礼”字在《论语》中凡见六处，经文数句平列，意义多相类，推其类以解之，则较著画一；否则，上下参差而失其本指矣^②。

在主氏父子的著作里，“上下文”更有特殊用法，是指词句的意義所反映的客观事物某一侧面。举两例说明：北宋宋玉《风赋》“缘于泰山之阿”的“泰”字，经王念孙考定，本作“大”：

今合上下文读之：风生于地，起于青蘋之末，侵淫溪谷，盛怒于土囊之口，缘于大山之阿，舞于松柏之下。此其由卑而高，由谷而山，所在皆然，不独泰山也。若此句独指泰山言之，则与上下文不类矣^③。

① 见《经义述闻》卷十六《礼记》下“求反诸己”条。

② 《经义述闻》卷三十三《通说》下《“经文数句平列上下不当歧异”条》。

③ 《读书杂志》余编下《文选》“缘于泰山之阿”条。

说的是作者想象中的—个“所在皆然”的自然环境，以“风”的去向为线索，由低而高地逐一逗现出“地”、“青蘋”、“溪谷”、“土囊”……等物，均为泛指（普通名词），因而著一“大山”，就显得文义协调；要是改作“泰山”，那便是专称（专有名称），当然“与上下文不类”！

《汉书·陈胜项籍列传》载贾谊《过秦论》，有句话作“蹶足行伍之间而免起阡陌之中”。王念孙说，“阡陌”本作“什伯”。古代兵制，以十人为“什”，百人为“伯”；

上言“行伍”，故下言“什伯”，《淮南子·兵略篇》所谓“正行伍，连什伯”也。或谓陈涉起于田间，当以作“阡陌”者为是，不知陈涉起于大泽，乃为屯长时事，非为耕夫时事。上文先言“甿隶之人”，后言“迁徙之徒”。此文“行伍”、“什伯”，皆承“迁徙之徒”言之；下文适戍之众，又承“行伍”、“什伯”言之。“蹶足行伍之间，免起什伯之中，率罢散之卒，将数百之众。”四句一意相承，皆谓戍卒也。若作“阡陌”，则与上下文不类矣！①

《说文解字》：“阡陌，田舍间小路也。”王念孙《广雅疏证》：“阡陌，田舍间小路也。陈涉起于大泽，乃为屯长时事，非为耕夫时事。上文先言‘甿隶之人’，后言‘迁徙之徒’。此文‘行伍’、‘什伯’，皆承‘迁徙之徒’言之；下文适戍之众，又承‘行伍’、‘什伯’言之。‘蹶足行伍之间，免起什伯之中，率罢散之卒，将数百之众。’四句一意相承，皆谓戍卒也。若作‘阡陌’，则与上下文不类矣！”

《说文解字》：“阡陌，田舍间小路也。”王念孙《广雅疏证》：“阡陌，田舍间小路也。陈涉起于大泽，乃为屯长时事，非为耕夫时事。上文先言‘甿隶之人’，后言‘迁徙之徒’。此文‘行伍’、‘什伯’，皆承‘迁徙之徒’言之；下文适戍之众，又承‘行伍’、‘什伯’言之。‘蹶足行伍之间，免起什伯之中，率罢散之卒，将数百之众。’四句一意相承，皆谓戍卒也。若作‘阡陌’，则与上下文不类矣！”

① 《读书杂志》四之八《汉书·陈胜项籍列传》“阡陌”条。

王念孙的长处,即在从内容与形式的关系上看待“上下文”。如侧重于内容所决定的形式看,“上下文”是指文中的上下句及句中的上下字;如侧重于形式所表现的内容看,就是指词句的意义所反映的客观事物某一侧面。合两者而观之,他的所指,与现代语言学说的“语境”(context)较为接近。尤其在不少场合里,考察“上下文”上的合不合,与行文义例上的同不同紧密结合。这更为可贵。从行文义例上看问题,就是从语文规律上看问题。由此而与“以音求义”等法结合起来校字释义,往往能达到准确无误的境地,以致成功地解决古书文字上不少的千古疑难。

以音求义,不限形体 据上下文释义,可确定具体字义;而以音求义,能发明古义。这两者实为语境原则及声义互求原则。比较起来,以音求义起着主导的作用。《经义述闻·序》对此已作了说明:从理论上,是“诂训之指存乎声音”;从事实上看,又是“字之声同、声近者,经传往往假借”;从方法上看,“破其假借之字而读以本字”,就能一语破的,涣然冰释。因此,以音求义必先于据上下文释义,也重于据上下文释义。这么说,意在分清主次,却不能厚此而薄彼。

清代小学与现代语言学直接沟通的学说,要数音义关系学说了。清代音义关系学说萌发于汉代。戴震、段玉裁、王念孙各从自己的角度向汉人摄取自己所需要的理论资料:戴震取扬雄的《转语论》之章而创“转语说”,以阐明古今音义的演变;段玉裁把陆慎的“声说”及宋麻子韶的“有文说”改造成“以声为义说”,去分析形声字的音义规律;王念孙从毛公《郑玄经注》的“破字”做法里,提炼出“以音求义,不限形体”之说。这三者殊途同归,一齐通向作为训诂学尖端的词源研究。

与戴震的“转语说”一样，王念孙“以音求义说”的旨趣不在本字，而在语根。探求语根，是王念孙“以音求义说”的基本特点。《广雅疏证》就是一部由训诂学向词源学推进的巨著。卷五上《释言》“漂，激也”条疏：

《汉书·韩信传》：有一漂母哀之。韦昭注云：以水击絮曰漂。《说文》：激，于水中击絮也。《庄子·逍遥游篇》：世世以泝澼絖为事。李颐注云：泝澼絖者，漂絮于水上。絖，絮也。漂、激、泝、澼，一声之转。漂之言漂，激之言激，泝之言泝，澼之言澼，皆谓击也。

“漂、澼、泝、激”，就是由同一语根衍生的音义相关的同源字。他用“之言”一词，表示音义相通，简直可视为对同源字的提示。因此，徐复《广雅疏证·弁言》说：“王氏以声音通训诂，语多独创，其词源、词族之研究尤微至。书中屡言‘某之言某也’，妙达神旨，可谓有卓见灼识者。”

王念孙“以音求义说”以探求语根作为目标，这与段玉裁说的“以声为义，可以窥上古之语言”，在本质上是一致的。段的“以声为义”说有两种表述形式：绝大多数是拘于谐声偏旁、于声得义，而不限形体、于声得义却为数甚少。王的“以音为义说”恰恰是全部采用不限形体、于声得义的表述形式。从这个角度看，王念孙“以音求义说”是段玉裁“以声为义说”的一大发展。

不消说，不拘形体、于声得义自比拘于谐声偏旁、于声得义更为通达，也更为探近语根的探求。现举段、王的实例来说明：

段在“衿，交衽也”下注：

衿本衽之称，因以为正幅之称；正幅统于领，因以为领之称。此其推移之渐。许必原其本义为言。凡金声、今声

之字皆有禁制之义。禁制于领与禁制前后之不相属，不妨同用一字^①。

王于“琴，禁也”下疏：

琴者，《白虎通义》云：琴者，禁也，所以禁止淫邪、正人心也。《文选·长门赋》注引《七略》云：雅琴者，琴之言禁也，雅之言正也；君子守正以自禁也。《说文》：斂，持也，读若琴。撝，急持衣衿也。李鼎祚《周易集解》引《白虎通义》云：禽者何？鸟兽之总名，明为人所禽制也。是凡与琴同声者，皆有禁义也^②。

相比较，便可发现有两种形似实异的提法：王说的“是凡与琴同声者，皆有禁义也”与段说的“凡金声、今声之字皆有禁制之义”有所不同。主要是段说的“金声、今声之字”均着眼于谐声偏旁（“金”字也以“今”为声旁），而王说的与“琴”同声有“斂、撝”、“禽”等字，就摆脱字形的束缚，直接由语音探求字义。

正因为如此，《广雅疏证》就没有《说文注》“凡从某声者皆有某义”的说法，而代之以“是凡言某声者皆有某义”的说法。段用演绎口气提出论题，王则用归纳口气，并在论断之前冠以“是”字，就限于严格的范围之内。再看《广雅疏证》卷三下《释詁》“𪔐，空也”条注释，就更清楚了：

𪔐之言珑玲也。《说文》：櫺，楯间子也。徐锴传云：即今人阑楯下为横櫺也。《说文》：轸，车櫺间横木也。《楚辞·九辩》：倚结轸兮长太息。字亦作“零”。《释名》：零，横在车前，织竹作之，孔零零也。定九年《左传》：载蕙灵。贾逵注

① 《说文注》八篇上“撝”字注。

② 《广雅疏证》卷四上《释詁》“禁也”条。

云：葱灵，衣车也。有葱有灵。葱与葱同。灵与櫜同。《楚辞·九章》：乘舲船余上沅兮。王逸注：舲船，船有牕牕者。

《说文》：箎，箏也。是凡言霤者，皆中空之义也。

“是凡言霤者，皆中空之义”的“是”，意即上述种种，细加分析，有两层意思：其一，即使从霤声之字，也只限于“櫜”“灵”等字；其二，言“霤”声同时包括“令”声的“玲、铃、零”等字在内。如用段的提法，只能说“从霤声如櫜、灵等字有中空之义”，而这，仅是王说的一部分。由此可见，王说的“是凡言某声者皆有某义”，还不等于段说的“凡从某声皆有某义”。就因为“不限形体”是王念孙以音求义说的又一特点。

王念孙从语根上考察语词的流变，因而以音求义，往往是环环紧扣，触类旁通。这是他的以音求义说的第三个特点。如卷一上《释詁》“奄，大也”条疏：

奄者，《说文》：奄，大有余也。从大申；申、展也。《大雅·皇矣》篇：奄有四方。毛传云：奄，大也。《说文》：俺，大也。俺与奄亦声近义同。大则无所不覆，无所不有，故大谓之俺，亦谓之奄；覆谓之奄，亦谓之俺；有谓之俺，亦谓之抚，亦谓之奄，矜怜谓之抚俺；义并相因也。

象这样声义互求，连环推究，举一反三，在我国小学史上还是第一次。

王念孙“以音求义说”，以“不限形体”为出发点，以连环训释、触类旁通为着力点，以探求语根为归宿点，因而比戴、段之说还要阔通。

以音求义与上下文释义的结合 但王念孙并没有把以音求义作为唯一的方法，相反，他经常用别的方法如据上下文释义之

类来补充、证发。如《尚书·盘庚上》“则惟汝众，自作弗靖”，王念孙认为：“古人释‘靖’为‘安’，或解作‘谋’，均不妥；‘靖，善也。言是汝自作不善所致也。不善即上文所云‘先恶于民’也。靖通作诤，又通作静。《艺文类聚》引韩诗曰：东门之栗，有静家室。静，善也。《广雅》曰：诤，善也。《尧典》‘静言莫违’，《史记·五帝纪》作‘善言’，《汉书·王尊传》作‘靖言’；是‘靖’与‘善’同义^①。”

王引之传王念孙之学，也经常结合以音求义与据上下文释义，来解决经典字义的难题。《经义述闻》卷五《毛诗上》“有纪有堂”条，堪称范例。

《诗·秦风·终南》计二章，一章首句：“终南何有？有条有梅”；二章首句：“终南何有？有纪有堂。”毛传：“纪，基也；堂，毕道平如堂也。”郑玄笺、孔颖达疏均据此发挥。王引之却不以为然：“终南何有？设问山所有之物耳。山基与毕道仍是山，非山之所有也。”他就用上下文释义法来考察全诗行文义例，得知“凡云山有某物者，皆指山中之草木而言”；再分析每首诗首章与二章、三章的用词造句法式，更知“凡首章言草木，二章三章四章五章亦皆言草木，此不易之例也。”而《终南》篇毛公释“纪”“堂”为山基、毕道，就不当了：“今首章言木而二章乃言山，则既与首章不合，又与全诗之例不符。”显然，诗中“纪”“堂”是用假借字，应予改读：“纪”读为“杞”，“堂”读为“棠”。《左传》《公羊》等经籍里，本有“杞、纪，棠、堂，古字并通”的实例，柳宗元《终南山祠堂碑》以“纪堂”为终南之物产，也证明读“纪”为“杞”、读“堂”为“棠”的正确。

^① 见《经义述闻》卷三“自作弗靖”条。

考《白帖》终南山类引《诗》正作“有杞有棠”。再看全诗文例，“且首章言有条有梅，二章言有纪有堂，首章言锦衣狐裘、二章言黻衣绣裳；条、梅、纪、堂之皆为木，亦犹锦衣黻衣之皆为衣也。”如此解来，真是无懈可击。

当然，王氏父子的训诂经验不止以音求义及上下文释义两条，他们还与段玉裁一样，常从历史演变上考察字义。如《广雅疏证》卷四《释詁》“黔首，民也”条：

黔首者，《说文》：秦谓民为黔首，谓黑色也，周谓之黎民。《史记·秦始皇纪》更名“民”曰“黔首”。案：《祭义》云：明命鬼神以为黔首则。郑注：黔首，谓民也。《魏策》云：抚社稷、安黔首。《吕氏春秋·大乐篇》云：和远近，说黔首。《韩非子·忠孝篇》云：古者黔首悦密恣愚。诸书皆在六国未灭之前。盖旧有此称，而秦遂以为定，非始皇为之也。

这样探本求源，订正了《说文》以后一千七百多年的误传，实在令人心服。但从王氏父子对小学发展的推动来说，主要还不是从历史演变上考察字义，而是以音求义及上下文释义。据上下文释义，是从一字一句的离析性考释通向语文组织规律研究的过渡桥梁，而不限形体、以音求义，就为探求词与词的渊源关系，开辟一条新的道路，结果是出现了《释大》那样的词源学著作（详五章第三节）。后人特别推崇王念孙“以音求义说”，道理正在于此。

郝懿行《尔雅义疏》~~卷一~~郝懿行（~~生卒年不详~~1783—1843），字恂甫，二号兰皋，~~山阴嵇山人~~。他和董道之《樵》是阮元的弟子。嘉庆三年（1808），他完成《山海经笺疏》之后，~~由~~董中书量书撰写《尔雅义疏》，至道光二年（1822）成书。他认为，《尔雅义疏》与邵晋涵《尔雅正义》不同的地方，有两条：第一，邵书“蒐辑较广，然声音、训

有光，复感湿热之气，遂化为形。”亦不必然。盖萤本卵生。

今年放萤火于屋内，明年夏，细萤点点生光矣。

郝据实直写，也字字生光，放出实事求是的异彩。“在据目验考释名物这一方面郝疏的确做得很出色，大大超过了别家的同类著作”^①。

以声音为主而通训诂，这是郝疏的又一条原则。

郝向他的老师阮元去信，声称要以声音为主而通训诂，阮即深表赞许^②，因为这与他的一贯主张相吻合：《尔雅》“山、水、器、乐、草、木、虫、鱼诸篇，亦无不以声音为本，特后人不尽知耳。故以声音文字为注《尔雅》之本，则《尔雅》明矣”^③。在郝的时代，段玉裁的“以声为义说”、王念孙的“以音求义说”，已成为小学研究的公理，郝当然奉之为不二法门。事实上，郝在因声求义上，也有不少创获。如《释诂》“哉，始也”条疏：

哉者，才之假音。《说文》云：才，草木之初也。经典通作“哉。”《尚书大传》云：仪伯之乐舞龔哉。《诗》云：陈锡哉周。郑俱以“哉”为始也。郭注下文茂勉引《大传》茂哉茂哉，《释文》或作“茂才”；《书》云往哉汝谐，《张子平碑》作“往才汝谐”；哉生魄，《晋书·夏侯湛传》作“才生魄”：是“才”“哉”古字通。又通作“载”：陈锡哉周，《左氏宣十五年传》作“陈锡载周”；《书》载采采，《史记·夏纪》作“始事事”；《诗》载见辟王，传亦云：载，始也。是“载”、“哉”通。《尔雅·释文》“哉”亦作“栽”，《中庸》栽者培之，郑注：栽读如文王初载

① 张永言《论郝懿行的〈尔雅义疏〉》，中国语文 1962 年 11 月号。

② 《揅经室一集》卷五《与郝兰皋户部论尔雅书》。

③ 《揅经室一集》卷五《与高邮宋定之论尔雅书》。

之载。“栽”或为“兹”。“兹”“栽”“哉”古皆音同字通也。以大量例证，详尽地论证“才”为“哉”的本字，“哉”、“载”、“栽”、“兹”四字为同音假借。近人黄侃亦以“才”为其余诸字的语根^①。可见郝说确凿可信。因为他明白“凡声同、声近、声转之字，其义多存乎声^②”的道理。

但郝在古音学上是登堂而未入室，他也有自知之明。因在成书之日，即向王念孙晚年弟子陈奂提出希望：“草木虫鱼，多出亲验；训诂必通声音，余则疏于声音，子盍为我订之？”^③后因《皇清经解》要把郝疏编入，先请王念孙校读。王加按语^④指出郝疏失误之处，主要还是误用声转训释字义的问题。如《释鸟》“鵙鹑，其雄鵙牝庠”条，郝疏：

按鵙之言介也，雄者足高，介然特立也。庠之言比也，雌者足卑，比顺于雄也。

王念孙批语：

“鵙”于古音属脂部，若“介”字则属祭部。周秦两汉之文非但无与脂部通用者，并无与平上声通用者。不得言“鵙之言介”。若“庠”字即取卑小之意，不必转训为比。凡此之类，“非精于三代两汉之音者，固不能辩之^⑤”。当然，失误之处要尽行删除。因而郝疏有两个版本：《皇清经解》本为删节本；郝氏家刊本为足本。

① 见林尹《蕲春黄季刚先生研究〈说文〉所发明之条例》，载谢云飞《中国文字学通论》383页，台湾学生书局1978年。

② 《尔雅义疏》上之一《释诂上》“大也”条。

③ 陈奂《尔雅义疏跋》，转引自张永言《论郝懿行的〈尔雅义疏〉》。

④ 罗振玉辑录王念孙按语，并题为《尔雅郝注刊误》，收在《殷礼在斯堂丛书》里。

⑤ 《尔雅郝注刊误》《释诂》“退，与也”条批语。

在清代,《尔雅》研究是训诂学的主体,正如《说文》研究是文字学的主干一样。王念孙之于训诂学,段玉裁之于文字学,各在自己的领域里,达到了一代学术的最高峰。他们的著作成了小学研究的典范,如阮元说的:“怀祖先生之于《广雅》,若膺先生之于《说文》,皆注《尔雅》之矩矱”^①。他们在文字学、训诂学上作出超人一等的贡献,实与他们古音学造诣分不开。段、王是清代小学的双子星,正如李白、杜甫是唐代诗歌的双子星一样。

六、阮元论语言与文化

文字与语言一样,是“活的社会化石”。借助文字,表现社会生活的语言才能传于异地,留于异时。在“寓义于形”的古文字里,残存着古代文化观念的痕迹。最先发现这个秘密的,大约是阮元:“吾欲观三代以上之道与器,九经之外,舍钟鼎之属,曷由观之!”^②

阮元(1764—1849)字伯元,号芸台,江苏仪徵人。他主编的《经籍纂诂》,是一部训诂名著:“展一韵而众字毕备,检一字而诸训皆存,寻一训而原书可读”^③。但他的真本领不在这里,而在从语言文字考求古代文化。对他说来,“钟鼎”与“九经”在考古上有同样意义,他还撰有《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十卷,他探求古代文化的做法是:从声音出发,结合文字的考释一起进行,并以文字古义作为考定古代文化的一个依据。实际上,他是把顾、

① 《揅经室一集》卷五《与高邮宋定之论尔雅书》。

② 《揅经室三集》卷三《商周铜器说上》。

③ 王引之《经籍纂诂序》。

戴制定的朴学路线创造性地用之于金文考古。

研究语言与文化关系的前提 在阮元之前，戴震的师弟程瑶田已指出，口口相传的古代遗语有时甚至比书本上的陈言更有考古的价值：

夫简策之陈言，固有存人口中之所亡者也；而其在人口中者，虽经数千百年，非有兵燹所能劫，易姓改物所能变……①

因此，他通过语言文字，考求古代名物制度，写成《释宫小记》、《释草小记》、《释虫小记》、《九穀考》等论著。王念孙《果臝转语记跋》称誉程瑶田“立物之醇，为学之勤，持论之精，所见之卓，一时罕有其匹！”

阮元继承戴、程的传统，研究语言文字与古代文化的关系。首先当然是语言与文字的关系。在阮元看来，语言比文字更为重要，不仅文字起于声音，就是意义也出于声音：

义从音生，字从音义造也②。

这就走上了王念孙的道路，从声音出发，去追究词与词的同源关系。在这方面，他的《释门》一文，是一个范例：

凡事物有间可进，进而靡已者，其音皆读若门，或读若免、若每、若敏、若孟，而其义皆同。

具体说，“凡物中有间隙可进者，莫首于门矣”，而“门”（門）字当与“𡩿”同音。“𡩿”从“𡩿”得声，“𡩿”“门”古韵同部。“𡩿”又隶变为“𡩿”、“𡩿”。《周礼》太卜注：“𡩿，玉之坼也。”《方言》亦云：“器破而未离谓之𡩿。”《释文》注：“𡩿本作𡩿。”“玉中破未有不赤

① 《通艺录·释虫小记·螟蛉蜾蠃异闻记》。

② 《覃经室一集》卷一“释矢”。

者,故‘𩇑’为以血涂物之间隙,音转而为盟,盟誓者亦涂血也。其音亦同也。”“若夫进而靡己之义之音,则为勉,勉转音为每。𩇑文王,当读若‘每每文王’。”“𩇑字转为敏,为𩇑,双其声为𩇑勉,收其声则为𩇑没,又为密勿,没乃门之入声,密乃敏之入声。”如此看来,“门”首先是从人类活动的感觉,即“有间可进”的门音,其次转为表象,即离合之义,最后转为判断,即道德观念的𩇑勉不已之义^①。

研究语言文字与古代文化的关系,那理论基础还是名与实的关系,即语言与天地万物的关系。文字通过语言而标指天地万物,给天地万物命名的正是有声语言:

古人于天地万物皆有以名之。故《说文》曰:“名,自命也,从口从夕。夕者冥也。冥不相见,故以口自名。”然则古人命名之义,任口耳者多,任目者少,更可见矣。名也者,所以从目所不及者而以口耳传之者也。^②

有声语言与天地万物的关系,正是探求语言文字与古代文化关系的前提。

从语言文字看古代文艺 与语言文字关系最密切的是文学。阮元认为,文体的产生,先有韵文。据他解释,“以用韵比偶之法,错综其言”,才叫做“文”。因为“古人以简策传事者少,以口舌传事者多;以目治事者少,以口耳治事者多”,“是必寡其词,协其音,以文其言,使人易于记忆,无能增改,且无方言俗语杂于其间,始能达意,始能行远^③。”韵文的出现先于散文,这是符合

① 侯外庐《中国早期启蒙思想史》586页,人民出版社1956年。

② 《揅经室三集》卷二《名说》。

③ 《揅经室三集》卷二《文言说》。

文学发生的规律的。

我国韵文以《诗经》最早。《诗经》有“风、雅、颂”三种体裁。阮元说，“颂”字即是“容”字，它与“风、雅”的区别在于：

三颂〔指商颂、周颂、鲁颂〕各章皆是舞容，故称为“颂”，若元以后戏曲歌者舞者与乐器全动作也；风雅则但若南宋人之歌词、弹词而已，不必鼓舞以应铿锵之节也^①。

“颂”比“风、雅”先出，咏唱时又配合舞蹈动作，这可为诗歌、音乐、舞蹈同时导源于劳动节奏的学说，提供了文字上的证据。

从语言文字看古代社会 人类社会由蒙昧时代，经野蛮时代而进入文明时代。我国亦然。在蒙昧时代高级阶段，弓箭是生存斗争的决定性武器。阮元《释矢》从声音上说明“矢”（弓箭）得名由来。他说，开口直发其声曰“施”，重读之曰“矢”。“矢”与“施”的声音寓有“自此直施而去之彼”的意思：

矢为弓弩之矢，象形字，而义生于音。凡人引弓发矢未有不平引延陈而去止于彼者（《尔雅》：矢、雉、引、延，陈也），此义即此音也。

用“矢”所获得的野鸡叫“雉”：“其飞形平直而去，每如矢矣。”因以“矢”加“隹”（鸟）而成“雉”字。“雉有度量之义”，为古代计算城墙面积的单位，通“綖”（牵牛绳）：“凡物自此止彼，平引延陈而度之，约略如矢雉之去曰雉，以绳则曰綖。”大约都是“用长绳平引度物”的名称。“遇城邑则量百雉〔城墙〕之綖，遇祭祀则供牛鼻之绳。”^②“矢”、“雉”、“綖”之类同音字，均与先民的劳动生活有关。到了用“雉”（綖）度量城墙的时候，那已从野蛮进入文明

① 《肇经室一集》卷一《释颂》。

② 均见《肇经室一集》卷一《释矢》。

的时代了。

弓箭之外，尚有斧头。先民用斧头与弓箭，赢得了向自然开战的第一仗。殷周以降，礼服上绣的花纹，就以斧头与弓箭作为图形：黑白相间的斧形花纹，叫“黼”；青黑相间作弧形的花纹，叫“黻”。但历来传注，均以“黻”为“两己相背戾”。阮元《释黻》指出：

自古画象则作弧形，明两弓相背戾，非两己相背戾也。

两弓相背，取于物与斧同类。

用斧与弓作为礼服花纹的图案，大约是为了显示征服者的威严吧。

至于殷周的土地制度，是行井田制。对此，阮元《释郵表囷》通过文字的考释给以具体的描述。

“郵表囷”一语，出自《礼记·郊特牲》。郑玄注：“郵表囷，谓田畯〔即所谓劝农之官〕所以督约百姓于井间之处也。”阮元进而指出：“郵乃为井田上道里，可以传书之舍也；表乃井田间分间之木也；囷乃田两陌之间道也。”从文字上看，“郵从邑从垂”，“垂”即“草木华叶”的边远地方：

盖古者边垂疆界，其始必正其四至焉。四至之边，立木

为表，垂缀物于上，以准远近之望，而分疆界焉。

疆界木表上，通常挂有毛物为标志。《诗·商颂·长发》：“受小球大球，为下国缀旒。”“球”通“裘”，指木表上的毛物；“缀旒，是言受地于天子为诸侯之封疆，树立联缀之裘，以定四界也。”又“𦘒”与“𦘒”音义相近。《说文》说：“城郭市里高悬羊皮，有不当入而欲入者，暂下以惊牛马曰𦘒”，此乃以木缀裘的明证。总之，“郵表囷”之古义皆以木缀毛裘之物垂之分间界、行列、远近，使人

可准视望、止行步而命名者也。”经他一诠释，数千年前的井田就浮现于眼前。

阮元《考工记车制图解》还运用段玉裁“以声为义说”，分析形声字从某得声可有某义，如说“輶”从恥声有下垂意，“輗”从厄声多有半规曲形意，等等，就以声音描画出古代车制的形象。

从语言文字看古代思想 宋明理学往往主观地解释古人术语，以至失去原意，阮元则通过文字考释，“要求将各时代的思想還元于各自时代的面目”^①。他对作为儒家思想核心的“仁”字，倍加重视，接连写了《论语论仁论》、《孟子论仁论》二文。他先就“仁”字的历史作一鸟瞰：夏商以前无“仁”字。“仁”字也不见于《尚书》的《虞书》、《夏书》、《商书》，《诗经》的《雅颂》及《周易》的卦爻辞。“此字明是周人因‘相人偶’之恒言而造为‘仁’字”^②。“相人偶”一语，见之于郑玄为《礼记·中庸》“仁者，人也”一句的注语：“人也，读如相人偶之人，以人意相存问之言。”指人与人之间相互亲切致意。从这里入手，就可考见“仁”字制作的原意：

人耦犹言尔我亲爱之辞，独则无耦，耦则相亲，故其字从人二。

凡仁必于身所行者验之而始见，亦必有二人而仁乃见。^③

证之经籍，《论语·雍也》说的“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曾子·制言》说的“人非人不济，马非马不走，水非水不流”，都是“必人与人相偶，而仁乃见也。”他因此批评宋明理学：

① 侯外庐《中国早期启蒙思想史》599页，人民出版社1956年。

② 《羣经室一集》卷九《孟子论仁论》。

③ 均见《羣经室一集》卷八《论语论仁论》。

“若一人闭户斋居，瞑目静坐，虽有德理在心，终不得指为圣门所谓之‘仁’矣^①。”

搞得比“仁”字更为混乱的术语是“性”字。佛家与理学好谈心性理气，把“性”字说得玄之又玄。阮元恢复“性”字的本义，先考定“性”字的最早出处。“性”字首见于《尚书·召诰》之“节性”：

“性”字之造于周召之前，从心则包仁义礼智等在内，从生则包味嗅声色等在内。是故周召之时解“性”字者朴实不乱，何也？字如此实造，事亦如此实讲。周召知性命有欲，必须节之。节者，如有所节制，使不逾尺寸也。^②

但“性”字从心从生，还不是古训。古训应是：“先有‘生’字，后造‘性’字。商周古人造此字时，即已谐声，声亦意也。”照此看来，告子与孟子辩论时说的“生之谓性”，便是古训了。因而阮元就为孟子辩护，说“孟子非辟其‘生之谓性’之古说也”，而是批他的性无善恶说。至于晋唐人以“味色声臭安逸为欲”，要别之于“性”之外，“此释氏所谓佛性，非圣经所言天性^③”。就在“性”字理解上，划清了汉学与玄学、佛学、理学的不同界限。

阮元关于语言文字与古代文化的论述，自然不能成为思想史的科学研究，但对文化史的研究也有一定的意义。一般说来，考求古代文化，主要是凭借书面文献及地下文物，而文字考释只是提供必要的佐证而已。但是，到了连孔子也叹息“文献不足”的夏商以前，探求古代文化的遗迹，就得借助于词源的考求，就得通过古文字的考释。从语言文字上探索古代文化，这条航道

① 均见《孽经室一集》卷八《论语论仁论》。

② 《孽经室再续集》卷一《节性斋主人小象跋》。

③ 《孽经室一集》卷十《性命古训》。

是由阮元开辟的。

七、姓氏、称谓、避讳

在重视处理人与人关系的古代中国，姓氏、称谓、避讳的研究，成了探索语言与文化关系的重要问题。在这方面，顾炎武、钱大昕、王引之、梁章钜等人，都有专门的论述。

姓氏之学 古人研究姓氏之学，原因之一是与婚姻大事有关。《左传·襄公二十三年》早已提出优生学原则：“男女同姓，其生不蕃。”由于对姓氏的重视，便陆续出了有关的著作，如唐林宝《元和姓纂》、宋郑樵《通志·氏族略》、明陈士元《姓觿》。至明清之际，顾炎武拟从姓氏历史演变的角度来编《姓氏书》，分为八目：姓本第一，封国第二，氏族第三，秦汉以来姓氏合并第四，代北姓第五，辽金元姓第六，杂改姓第七，无微第八^①。后因故未成，但有关的言论，编入《日知录》。

秦汉以前，姓与氏分。“姓”是同一血统的强大氏族的徽号。顾炎武指出，“言姓者本于五帝，见于《春秋》二十有二”，如“妫虞姓出颛顼，封于陈妣”，“姬周姓出黄帝，封于管蔡”^②。“妫”“姬”等大姓之下，还有“氏”：姓表家族关系，氏表贵贱身分，合称“姓氏”。古代有“因生以赐姓，胙之土而命之氏”^③的说法。顾炎武还说，称“氏”的方法，因同姓、异姓而别。如果是同姓，就命“公之子曰公子，公子之子曰公孙”，到公孙之子，就“以王父为

① 《日知录》卷二十三“姓氏书”条。

② 《日知录》卷二十三“姓”条。

③ 《左传·隐公八年》。

氏”^①；如果是异姓，或者“以官为氏”，如司马、马城，或者“以邑为氏”，如韩、赵、魏^②。还有，如果出奔他国，就“以本国为氏”^③。在战国以前，“姓氏”的观念与“血亲”（种族）、封邑（土地）等社会现实紧密地联在一起。

秦汉以后，姓与氏合。以氏为姓，成了一代的制度。大约“姓氏之称，自太史公始混而为一”^④。姓氏由分而合的趋势，反映着我国社会性质的转变。钱大昕对此作过分析：“秦灭六雄，废封建，虽公侯亦无议贵之律；匹夫编户，知有氏不知有姓久矣。汉高帝起于布衣，太公以上，名字且无可考，谁知其族姓所出耶^⑤？”

与姓氏相关的是名字。古人并非人人都有姓，同样，也并非人人都有名字的。名字只限于贵族。贵族出生三月，就给起名，二十岁成人又加以字。“名以正体，字以表德^⑥”，正说明古代贵族对名字的重视。字与名相应，闻名即知其字，闻字即知其名。此中规律，到王引之作《春秋名字解诂》才揭示出来。《序》里提出五条：

一是同训，如鲁国宰予字子我，“我”与“予”义同；

二是对文，如晋国阎没字明，“没”、“昧”通，有“暗”义，自与“明”相反；

三是连类，如楚公子侧字子反，《尚书·洪范》有“无反无侧”语，因连类而及；

① 例如，无骇是公子展之孙，故为展氏。见《左传·隐公八年》。

②④ 《日知录》卷二十三“氏族”条。

③ 《日知录》卷二十三“以国为氏”条。

⑤ 《十驾斋养新录》卷十二“姓氏”条。

⑥ 颜之推《颜氏家训·风操》。

四是指实,如楚公子启字子闾,“闾”意为里门,启字子闾,即取开门之义;

五是辨物,如鲁国孔鯉字伯鱼,即以“鯉”为鱼中之一种。正由于名之与字相比附,因而《说文》屡引古人名字发明古义,王引之还用以推求古制,如“据纪裂繻字子帛、郑公子瞻〔引者案,当读为“纶”〕字子印,证裂繻为符,居官佩印,春秋时皆已有之,不始于汉世,因名字之微,推明古人之制度,尤为精绝”^①。

春秋时名字不及百姓,而汉代,一般有功之臣,也象春秋时代贵族那样有姓有名了。钱大昕指出,“三代以上,男子未有系姓于名者,汉武帝元鼎四年〔公元前113年〕,封姬嘉于周子南君,此男子冠姓于名之始”^②。

唐宋以降,仍很重视姓氏之学。连《唐韵》、《广韵》那样韵书的注文,也特别详细说明姓氏源流。如《广韵》卷一“钟韵”注:“亦姓,出颍川。又汉复姓,有钟离氏。《世本》云:与秦同祖,其后因封为姓。”象这样译注姓氏的文字,书中比比皆是,这实有助于推求文化制度的变迁。钱大昕说,“古姓氏书,今多失传。唯《广韵》所采,多唐以前书,盖取孙緌《唐韵》之旧,征引最为该洽”^③。大约自宋代开始,姓氏书更向儿童普及,《百家姓》《千家姓》成了童蒙识字课本。

梁章钜《称谓录》与姓氏一样,称谓也是礼教制度在语言上的倒影。“古人称谓,各有等差,不相假借,其名号盖定于周公制礼之时”^④。在尊天敬祖的古代中国,最先重视的是亲属称

① 杨树达《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读春秋名字解诂书后》。

② 《十驾斋养新录》卷十二“姓氏”条。

③ 《十驾斋养新录》卷十二“《广韵》述姓氏”条。

④ 梁章钜《称谓录·自序》。

谓，见之于《尔雅·释亲》，而后逐步推及社会上种种关系的称谓，这大约以北周卢辩《称谓》五卷（见《隋书经籍志》）最早。可惜《称谓》一书已散失，到清代，梁章钜著《称谓录》三十二卷集其大成。

梁章钜（1755—1849）字闾中，一字茝林，晚号退庵，福建长乐人。《称谓录》成书于道光二十八年（1848）。《凡例》说明编次的原则：先列父母家族，因为“亲，本也”；次列天子宗室，实“由亲而尊天子”，体现了浓烈的封建意识；再次是职官衙署，指上层官员；最后是奴仆书役、三教九流，为下层民众。这样的层次结构，恰好是封建社会关系在编辑体例上的反映。

汇集同一称谓的各种异称，是《称谓录》的一大特点。以“天子”与“仆”两个称呼来看。封建社会里，称谓之尊莫过于“天子”。书中分三项来陈述：一是天子自称，有“朕、小子、冲人、孤、寡、不穀”等语；二是天子古称，有“后、元后、王、天王、君王、后王、素王、孝王、嗣王、君、大君、杜君、天、天辟、天皇、君天、上帝、素皇、内帝、大官、县官、官家、官、宅家、天家、大家、真主、钜公、天公、崖公、太上、大宗、大尊、先民、禾绢、朝廷、车驾、乘舆、至尊、元首、荃宰、九重、万岁、万乘、人牧、人主、上、明上、主上、林、烝、辟、一丈夫、黄中君、黄天子、皇天子、新皇帝”等称呼；三是外域称天子，匈奴称为“撑犁孤涂”，西域称“可汗”，又称“单于”，梵语称“震旦”，北俗称“宇文”等等（卷九），几乎囊括了中外历史上对“天子”的种种异称。与之相反，称谓之卑莫过于“仆”。书中记载了种种鄙称，诸如“家吏”、“长随”、“臧获”、“底下人”、“守舍儿”、“私属”、“走使者”、“驱口”、“脚力”、“家生儿”、“奴产子”之类（卷二十五）。称谓上尊卑之别，实由封建等级制度所致。

但称谓上的“谦称”、“尊称”，却出于社会交往的礼节，虽然这些称呼往往染上了等级的色彩。对自己的谦称，如“仆、蒙、愚、下走、鄙人、不佞、不才、贱子、末学、小生、下官、门下小厮”等语；对别人的尊称，如“君、公、明公、叟、老、大雅、高明、尊、贤、子、卿、足下、阁下、执事、座前、相公”之类（卷三十二），实际上把自己当作下层民众，把人家奉为上层官员。由此连及家属的称谓，对人自称妻，是“内子、内人、室人、荆妇、山妻”，而称人之妻，是“德配、令閤、令室、令妻、邑君、夫人、孺人”。（卷五）

《称谓录》对每一称谓，均注明详细出处，有时，还说明称谓的源流。如“八八、巴巴、爸”一条，注：“《正字通》：夷语称老者为‘八八’或‘巴巴’。后人加‘父’作‘爸’。吴人称父曰‘爸’。《广雅》：爸，父也。”（卷一）这样，便可通过称谓去考求文化思想的演变。

钱大昕与避讳学 避讳与姓名相关。孟子说过：“讳名不讳姓。姓所同也，名所独也^①。”当然，所讳的不是一般人的名字，而是君主及家长的名字：“凡文字上不得直书当代君主或所尊之名，必须用其他方法以避之，是谓之避讳^②。”自周秦到宋代，避讳的风气变本加厉，正象征着封建专制主义的日益加强。这就促使学者们的关注。从宋洪迈《容斋随笔》、王楙《野客丛书》、王观国《学林》、周密《齐东野语》，到清顾炎武《日知录》、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及《廿二史考异》、赵翼《陔余丛考》、王鸣盛《十七史商榷》、王昶《金石萃编》等书，都在不同程度上对避讳作了专门的探讨。特别是钱大昕，创获更多^③。

① 《孟子·尽心下》。

② 陈垣《史讳举例序》。

③ 详严修《避讳义例是钱大昕训诂之钥》，《复旦学报》1986年第5期。

《礼记·曲礼》把避讳分为“公讳”(帝王庙讳)、“私讳”(祖先家讳)两种。到北宋,避讳的范围扩大了。据钱大昕等人考查,不仅当代君主避讳,就是中华民族始祖轩辕氏也在避讳之列。据说是“大中祥符五年十月戊午,九天司命上卿保生天尊降于延恩殿,自言吾人皇九人中一也,是赵之始祖,再降乃轩辕黄帝”^①。为了君权的强化,宋真宗不惜乞灵于鬼神。不仅如此,他们的避讳更由政治上的至尊皇帝连及文化上的开山祖师,要避孔子讳^②,到了以“道君皇帝”自称的宋徽宗,连老子名字也捎上了^③。本来“公讳”限于当代君主的名字,到政和八年(1118),宋徽宗把与皇帝相关的称号都当作避讳字来禁用:先是禁用“君、皇、圣”三字为名字,而后扩充到“不许以龙、天、君、玉、帝、上、圣、皇等字为名字”^④。同时,他更嘉许臣子关于禁人名寓僭窃义的荒唐奏议,那奏议说吏部有人名“徐大明”,便是“有取王者之实以寓其名”,因为“大明者,父王之德”;饶州乐平县有人名“孙权”、“刘项”,更是“有取霸者之迹以寓其名”。这分明在编织“莫须有”的罪名,而宋徽宗却认为“所言可行”,下令禁止^⑤。这说明那时的君主专制主义已渗透到思想文化的各个领域了。

通过避讳义例,不仅从文化上暴露了封建专制主义的罪恶,而且还在文字上恢复了古籍的原来面目。避讳所用的方法有改字、空字、缺笔、改音等种,造成了古籍文字上的混乱,给后人留下了灾难。尤其是人姓、人名、谥号、官名、地名、年号、书名之

① 《十驾斋养新录》卷七“宋人避轩辕字”条。

② 《十驾斋养新录》卷七“孔子讳”条。

③ 《十驾斋养新录》卷七“避老子名字”条。

④ 《十驾斋养新录》卷七“政和禁圣天等字命名”条。

⑤ 《十驾斋养新录》卷七“禁人名寓僭窃”条。

类,常常因避讳而改字,一改字就乱了历史事实。钱大昕等人就拨乱反正,一一考定原来的名称。例如,“以讳改年号”,顾炎武指出,“唐中宗讳显,玄宗讳隆基。唐人凡追称高宗显庆年号多云‘明庆’,‘永隆’年号多云‘永崇’”^①;“避讳改郡县名”,钱大昕说,“吴大帝孙权立子和为太子,改‘禾兴’为‘嘉兴’;景帝孙休立,避讳改‘休阳’县曰‘海宁’”^②;“避讳改姓”,钱大昕又说:“贺氏本姓庆,避汉安帝父名,改贺氏。唐宪宗名淳,改淳于氏为于氏。陶穀本姓唐,诗人彦谦之孙,避石晋讳〔按,五代后晋高祖名石敬瑭〕改陶氏。汤悦本姓殷,名崇义,初仕南唐,入宋避讳〔按,宋太祖赵匡胤父名弘殷〕改今姓名”^③。因避讳,有时甚至出现同讳异称、一物异名的古怪事例。钱大昕在“北史一·周本纪上”条指出:

遣仪同李讳,……皆谓李虎也。《周本纪》天和六年,以大将军李讳为柱国,皆谓李昫也^④。

前一“李讳”,指唐高祖李渊祖父李虎;后一“李讳”,指李渊之父李昫。再如《宋史一·艺文志》条说:

颜师古《刊谬正俗》八卷,已见解经类,而儒家类又有颜师古《纠谬正俗》八卷,此书本名《匡谬正俗》。宋人避讳,或改为“刊”,或改为“纠”,其实一书也^⑤。

只因避讳,避宋太祖赵匡胤之讳,才闹出了一本书变成三本书的笑话。

① 《日知录》卷二十三“以讳改年号”条。

② 《十驾斋养新录》卷十一“避讳改郡县名”。

③ 《十驾斋养新录》卷下“避讳改姓”条。

④ 《廿二史考异》卷三十八。

⑤ 《廿二史考异》卷七十二。

但不避讳，却要判刑的：“诸上书若奏事，误犯宗庙讳者，杖八十；口误及余文书误犯者，笞五十。即为名字触犯者，徒三年”^①。这种误犯“公讳”而受罚，与文字狱的陷害在性质上有所不同，文字狱纯属捕风捉影，蓄意杀人，但从语言观上分析，却有相一致的地方，就是错误地认为名字与人（指皇帝）之间存在着神秘的不可分离的直接关系，似乎一呼皇帝的名字，就等于亵渎皇帝本人；一说出与皇帝名字谐音的语词，也就在影射皇帝本人了。赵翼指出，明太祖“览天下章奏，动生疑忌，而文字之祸起”。他的“疑忌”，就是猜忌文章里有影射自己的言语。如杭州一位教授的贺表里，有“光天之下”、“天生圣人，为世作则”等语，他看了勃然大怒：“‘生’者，僧也，以我尝为僧也；‘光’则剃发也；‘则’字音近‘贼’也。”就喝令斩首。又有一位和尚，写诗谢恩，有“殊域及自惭，无德颂陶唐”二句，他看了就骂：“汝用‘殊’字，是谓我‘歹朱’也；又言‘无德颂陶唐’，是谓我无德，虽欲以陶唐颂我而不能也。”也杀掉了^②。其实，不是人家搞文字影射，而是明太祖朱元璋在玩弄流血的文字把戏：“殊”为“歹朱”，貌似析字；“生者，僧也”，“则”音近“贼”，强作谐音；“光”指剃光头，曲解字义。正是欲置之死，何患无辞？！清代雍正、乾隆搞文字狱，同样在玩弄流血的文字把戏。

八、方言俗语的“寻源”

方言俗语的活泉源在民众口语，可是清人研究方言俗语往

① 《唐律疏议》卷十《职制篇》。

② 《廿二史札记》卷三十二“明初文字之祸”条。

往从古书上考求最早出处,称之为“寻源”。

清代方言著作三种类型 从对扬雄《方言》的态度看,清代方言著作可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对扬书的续补。始于杭世骏《续方言》,他采经史传注、小学字书里的古代方言语词,来补扬雄《方言》所未备。如:

秦晋谓好曰姪,南楚之外谓好曰嬾,吴楚之间谓好曰娃。(《说文》)

古谓之娣姒,今关中俗呼为先后,吴楚俗呼为妯娌,音轴里。(颜师古《汉书·郊祀志》)

每一条目,均注明出处。后有程际盛《续方言补》、徐乃昌《续方言又补》、程先甲《广续方言及拾遗》、张慎仪《续方言新校补》等书,又补杭书的遗漏。

第二类,是对扬书的校注。戴震在这方面起着带头作用。他撰《方言疏证》重在校补,厘正文字,有时也以音释字。如卷六“閭、苦,开也”条注:“案《广雅》‘閭、苦,开也’,本此。今《方言》各本‘苦’讹作‘筭’,……苦、开亦一声之转。据《广雅》订正。”还有卢文弨《重校方言》、刘台拱《方言补校》、顾震福《方言校补》等,遂使充斥古文奇字的《方言》稍稍可读。

咸丰元年(1851),钱绎在弟弟钱侗遗稿的基础上,完成《方言笺疏》十三卷,全书旨在诠释字义,尤以声义互求别开生面。主要有两条:第一条是证明字义相近、相通,多为一声之转。这又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分析形声字,指出从某声之字有某义。如卷二“嫫,细也”条指出,从“规”得声之字,如嫫、规、颯、窥、阙等都有“细小”义;另一方面是不拘形体,认为凡是与某同

声者便有某义。如卷十三“梗、党也”条，论证“桔与党同声”，提出“梗、党、桔并语之转耳”。第二条是证明字义相反，也多为一声之转。如卷一“党，知也”条疏：

今人谓知为懂，其党声之转欤？知谓之党，不知亦谓之党，以相反为义也。《庄子·山木篇》“侗乎其无识，傥乎其疑怠”是也。……解寤谓之党，昏昧亦谓之党。《说文》：“眊，目无精直视也。”光明谓之党朗，不明亦谓之党朗。潘岳《射雉赋》：“畏映日之党朗。”徐爰注：党朗、不明之状。《楚辞·远游》：“时暖暄其党莽兮。”王逸注：日月掩翳而无光也。眊莽与党朗同，亦以相反为义也。

钱绎兄弟在方言的领域里，运用段、王以音求义的方法，取得较大成功。《方言笺疏》之于方言研究，犹如郝懿行《尔雅义疏》之于《尔雅》研究。

第三类方言著作，是于扬书之外另编新书。这有李调元《方言藻》、胡文英《吴下方言考》、茹敦和《越言释》等书。

李调元字羹堂、赞庵、鹤洲，号雨村，绵州（今四川绵阳）人。他用文学家的眼光看待方言，《自序》说：

《方言藻》者，古今诗词中所用之方言也。方言不可以言文而文非方言则又不能曲折之尽意。故不知方言者，不可以言文也。……扬子《方言》炳于世矣，而复从诗词中求所谓‘方言藻’者，何也？方者，鄙俗之谓。方言而适于文之用，则谓之藻也固宜。

既然方言作为辞藻须“适于文之用”，那末，方言的涵义也要“于文之用”中探求。如卷上“格是”条：

白香山诗：如今格是头成雪。元微之诗：隔是身如梦。

洪容斋随笔云：格、隔义同，犹云“已是”也。

从句子上下文里考求方言词的原意，这是李常用的方法，有时，他还对方言词作历史的考察。如卷下“这”条：

蜀主王衍《醉妆词》：者边走，那边走。毛晃云：凡称此箇为“者箇”，俗多改用“这”字。这，乃迎也。按，“这”音彦，今借作“者”，读作“者”去声。韦穀《才调集》载无名氏诗云：三十六峰犹不见，况伊如燕这身材。唐诗用“这”字始此。

象这样沟通方言词与诗歌的关系，在清代是独树一帜的。

清代研究方言的一部力作，是胡文英《吴下方言考》。胡文英字绳崖，江苏武进人。乾隆二十五年(1760)，他写定《吴下方言考》。钱大昕为之作序，说明全书宗旨：“若夫以吴音证之经史诸书，以参其离合，此亦吾辈稽古审音者之责也。”

胡书但注吴音，有时亦以北方方言来印证。如卷三

𠂔(音沽) 许氏《说文》：秦人市买多得为𠂔。案多得，都得也，总得也。吴中谓木石类总计而尽买之为𠂔。𠂔，犹估也，籀也，估计其物而尽籀买不遗也。……北方谓总在其内曰“一𠂔脑儿”。

“一𠂔脑儿”现作“一股脑儿”或“一古脑儿”。胡以吴音证古籍，往往好用《说文》本字。如卷十一：

八 许氏《说文》：八，别(音必)也，象分别相背之形。案八，别其为属彼、属此也。未八之前，则彼此有分〔份〕；已八之后，则物有专属也。吴谚谓与〔给予〕为八，如“八我”、“八他”是也。

他重视活的口语，自与《续方言》等书不同，而他研究活的口语，必要从古书上考出字字的来历，甚至《凡例》说：“字书愈久愈繁

失。如‘但民’，见《淮南子》‘使但吹竽，使氏厌窍’。后世乃作‘𩇛’，柳柳州又作‘𩇛’……人不考古而竞用伪字，伪者行，则真者废矣。余之为《方言考》，所以止后世之伪字也。”把俗字斥为“伪字”，就与荀子的“约定俗成”说相背了。“一股脑儿”，如今谁再写作“一𩇛脑儿”呢？

事实上，清人的种种方言著作，几乎都是为了古书训诂，而不是为了活的语言规律的探求。俗语研究亦不例外。

俗语研究，郝懿行认为始于东汉《通俗文》^①。《通俗文》与其说是俗语书，不如说是俗字书。沈涛《述言序》说，俗语研究始于南朝齐梁沈约的《俗说》，几乎同时还有刘霁的《释俗语》，但二书均不传。现存最早的俗语书，是宋龚颐正《释常谈》。到明代，有陈士元《俚言解》、张存绅《雅俗稽言》、陆嘘云《世事通考》、周梦阳《常谈考误》等种，往往考证俗语出处，兼释俗语意思，因在初创时期，难免有体例未善、考据欠严之处。这样，俗语研究在明代开花，到清代结果。

清代俗语著作很多，有翟灏《通俗编》、梁同书《直语补证》、钱大昕《恒言录》、钱大昭《述言》、陈鱣《恒言广证》、顾张思《土风录》、郝懿行《证俗文》、郑志鸿《常语寻源》、平步青《释谚》、胡式钰《语彙》等种。其中，以内容繁富的《通俗编》、体例谨严的《恒言录》与考证详尽的《证俗文》鼎足而三，成了清代俗语研究的奠基之作。

翟灏《通俗编》 翟灏，字大川，后字晴江，杭州仁和县人。乾隆十六年（1751），周天度《通俗编序》说翟“往来南北十许年，五

① 郝懿行《证俗文述首》。

乡风土，靡所不涉。”因能以俗语作为考察社会文化的窗口。《通俗编》分为38类：天文、地理、时序、伦常、仕进、政治、文学、武功、仪节、祝诵、品目、行事、交际、境遇、性情、身体、言笑、称谓、神鬼、释道、艺术、妇女、货财、居处、服饰、器用、饮食、兽畜、禽鱼、草木、俳优、数目、语辞、状貌、声音、杂字、故事、识余。共收5000多条词语。可说是百科性的俗语辞书。

现仅从民间风俗、宫廷文化、社会方言三点来叙述。

古代民间风俗，最重视婚、丧两件大事。《通俗编》说得格外详细。如卷九：

撒帐 《梦华录》：凡娶妇，男女对拜毕就牀。男向右、女向左坐。妇女以金钱、绾果撒掷，谓之“撒帐”。《戊辰杂抄》：撒帐始于汉武帝。李夫人初至，帝迎入帐中，共坐，饮合卺酒。预戒宫人遥散五色同心花果。帝与夫人以衣裾盛之，云得多，得子多也。

买路钱 《留青日札》：高子皋曰：买道而葬，后难继也。今人出丧，柩行之道，于前抛金银纸钱，名曰“买路钱”。即高季买道之遗意也。按《日本考》：凡殡出，殡前设香亭一座，名曰“设孤台”。令一人在前撒铜钱而行，名曰“买路钱”，任其贫乞者拾之。似此俗又自日本流及中国矣。

一经考释，就描出了古代红白喜事的风俗画，并点明行动的支配意识：撒花果，为多得子；撒纸钱，为买道安魂。

古代宫廷生活，亦可从俗语窥测一斑。如卷三十一：

溜冰 《宋史·礼志》：故事斋宿，幸后苑作冰戏。按，此即北方溜冰之戏，始自宋时。

字舞 《旧唐书·音乐志》：上元〔公元674—676年〕圣

寿乐，武后作也。舞者百四十人，行列必成字，十六变而毕，有“圣超千古、道泰百王、皇帝万年、宝祚弥昌”字。《乐录》：舞人亚身于地成字，谓之“字舞”。王建《宫词》：每遇舞头分两向，“太平万岁”字当中。按，今剧场中摆列“天下太平”等字，乃其具体。

如此探源溯源的条目，书中屡见不鲜。

为考求各地社会风貌，《通俗编》还注意社会方言的蒐集，以至把社会方言也纳入俗语之中。初创之作，归类欠当在所难免。通常说的“俗语”，只包括常用成语、俚语、谚语在内。但社会方言确能反映各地方各阶层的思想动向。

一是禁忌语，不仅衣冠忌“白”，年岁忌“九”（均见卷三），而且各地还有各地的禁忌。如卷三十八：

地讳 《鸡肋篇》：天下方俗，各有所讳：渭州讳“赖”，常州讳“打爷娘”，楚州讳“乌龟头”，泗州讳“靠山子”，真州讳“火柴头”，苏州讳“贼”，秀州讳“佛神”。按，此宋时俗也。元明以来，所讳又不同。《坚瓠集》云：饒辅曰“响马”，陕西曰“豹”，山西曰“瓜”，山东曰“胯”，河南曰“驴”，江南曰“水蟹”，浙及徽州曰“盐豆”，浙又曰“猷”，江西曰“腊鸡”，福建曰“癩”，四川曰“鼠”，湖广曰“干鱼”，两广曰“蛇”，云贵曰“象”……

古人所谓“入乡问俗”，地讳即其一。

二是隐语。《通俗编》卷三十八“市语”条指出，杭州三百六十行，“各有市语，不相通用”，米行、丝行、绉绫行、线行、铜行、药行、典当、故衣铺、道家星卜、杂货铺、优伶、江湖杂流各有自己的数字隐语，或作字形离析，如“杂货铺：一平头，二空工，三眠

川,四睡目,五缺丑,六断大,七皂底,八分头,九未丸”;或以物名指代,如“药行:一羌、二独、三前、四柴、五梗、六参、七苓、八壳、九草、十芎”。特别是江湖杂流“市语”尤多,几乎事事、物物,都有“隐称”,其中通行于市井者,如夫曰盖老、妻曰底家、银曰琴公、钱曰把儿、米曰软珠、饼曰匾食、鞋曰踢土、镜曰照儿、坐曰打墩、拜曰翦拂、揖曰丢圈子、叩头曰丢匾子、写字曰搨黑、说话曰吐刚、被欺曰上当,如此等等,“诚所谓惑乱听闻,无足采也。”但“上当”一词,已进入全民语了。

钱大昕《恒言录》 《恒言录》收俗语常言 800 余多,篇幅比《通俗编》少,分类却比《通俗编》严,计有吉语、人身、交际、毁誉、常语、单字、叠字、亲属称谓、仕宦、选举、法禁、货财、俗仪、居处器用、饮食衣饰、文翰、方术、成语、俗谚有出等 19 类。现代说的“俗语”,包括常用成语、俚语、谚语在内,就是从《恒言录》开始的。《恒言录》在钱大昕逝世后一年(1805)才刻成。

《恒言录》以双音节词为收词的基调,释义确切,详注出处,引文也不象《通俗编》那样任意取舍,因有“实事求是,考证精明^①”的好评。当然,《恒言录》更发扬《通俗编》的优点,把俗语的考释与社会历史的研究结合在一起。如

吃茶 女子受聘,谓之“吃茶”。盖起于明代,宋以前未之闻也。《七修类稿》:种茶下子,不可移植。移植则不复生。故女子受聘,谓之“吃茶”。又聘以茶为礼,取其从一之义。(卷五)

护身符 宋人谓僧道度牒为护身符。陆放翁《求俗疏》:

① 陈鱣《恒言广证序》。

搭袈裟，展钵盂，却要护身符子。又云：护身符少伊不得。（卷六）

更重要的，是《俗言录》参照前人的说法，揭示了俗语形成的基本途径。

钱大昕在卷六“闾巷常谚”条指明，俗语来自民间。他赞同顾起元《客座赘语》的观点，闾巷常谚“往往有粗俚而可味者”，如

曰恼一恼，老一老，笑一笑，少一少；曰牡丹虽好，绿叶扶持；曰锅头饭好吃，过头话难说；曰家鸡打的团团转，野鸡打的贴天飞；曰烂泥摇桩，越摇越深。此言虽俚，然于人情世事有至理存焉。迺言所以当察也。死人头边有活鬼，强将手下无弱兵，皆俗语。

其次，指出俗语来自唐诗名句。卷六“俗谚有出”条说：

《老学庵笔记》：今世所道俗语，多唐以来人诗。……“但有路可上，更高人也行”，龚霖语也。“忍事敌灾星”，司空图诗也。“一朝权入手，看取令行时”，朱湾诗也。

复次，指出俗语来自佛教语条。卷五“俗语”条说：

俗语多出释氏语录。如“弄巧成拙”，庞居士语也。“竿木随身，逢场作戏”，邓隐峰语也。“抛砖引玉”，赵州禅师语也。……“五更侵早起，更有夜行人”，古寺行者语也。“龙生龙子，凤生凤儿”，丹霞禅师语也。

对俗语形成途径的探求，标志着俗语研究进入新的阶段。《恒言录》的主要意义，就在这里。

郝懿行《证俗文》《恒言录》以后，当以《证俗文》最好。郝懿行《证俗文·述首》说书的命名，“盖慕服子慎《通俗文》，兼取《儒林传》疏通证明之意”。《证俗文》成书于嘉庆十八年（1813），

至光绪十年(1844)有晒书堂刊本。全书计十九卷,依次为:饮食、服饰、用具、称谓、岁时、名物、量词、典制、官署、杂论、神庙、草木鸟兽、俗语、奇字、别字、误字、方言、外国、梵语。就体例说,把奇字、别字、误字之类也囊括进去,就不及《恒言录》谨严,但从释义言,却要“超过《通俗编》,较《恒言录》亦胜一筹”^①,尤其是前九卷,写得很精采,往往能提供所释词目的全面而系统的知识,许多注文简直是专题论文。

着重从日常生活里选取俗语,进行详尽的历史考证,这是《证俗文》的一大特色。

郝说,如今“烟茶二物,几不可须臾离矣”^②,因以“烟”“茶”(“茶”字古体)二字冠于全书。“烟本自海外移根中土”^③,而“茶”,却由我国传到世界各地。郝对“茶”字考释,堪称范例。

卷一“茶”条先是释名:《尔雅》:檟,苦茶。郭璞注:树小如梔子,冬生叶,可煮作羹饮。今呼早采者为“茶”,晚取者为“茗”,一名“薺”,蜀人名之“苦茶”。本来说得很明白,而宋人却不甚了了:一是苏轼,他说“周诗记苦茶,茗饮出近世”。那是“误以茶菜为茗,不知茶是木非菜也”;二是魏了翁,他说唐代“陆羽、卢仝以后则遂易‘茶’为‘茗’”,殊不知《汉书·地理志》有“茶陵”,茶音弋奢反,又音丈加反,又《年表》有“茶陵”,茶音涂,可见“汉时已有茶、茗两字,非至陆羽后始易‘茶’为‘茗’也。”

接着考证历史上关于“茶”的记载:考茗饮之法始见于汉末,“蜀吴之人始造茗饮”;“茶”有茶音,“始于西汉,司马相如《凡将

① 刘叶秋《中国字典史略》166页,中华书局1983年。

② 《证俗文》卷一“茶”条。

③ 《证俗文》卷一“烟”条。

篇》有‘葶苈’，即茶也；茶事见经，始于《诗·唐风·椒聊》，陆机疏云：“椒，蜀人作茶，吴人作茗，皆合煮其叶以为香”；茶事见史，始于《三国志·吴志·韦曜传》：孙皓酗酒，率以七升为限，韦昭不善饮，“或赐茶葶以当酒”；茶事见诗歌，始于晋，张载《登成都白菟楼诗》云：“芳茶冠六清”，孙楚诗云：“姜桂茶葶出巴蜀”；茶充贡，也始于晋，“寇宗奭《本草衍义》：晋温峤上表贡茶千斤、茗三百斤”。自唐代陆羽撰《茶经》三篇之后，社会上尚茶成风；唐明间均有主管茶事的官吏。

最后讲了饮茶的利弊及名茶产地。

就这样，郝多角度、多层次地解释了“茶”字，对我国茶业的发展作了历史鸟瞰。那内容，比他的《尔雅义疏》里“檟，苦茶”的注文要多两倍，而在写法上，已与现代百科全书条目有些接近。

《证俗文》还在释义上，力求做到知识性、科学性与趣味性的结合，因而常引诗歌、逸事来作例证。如“剃头”条，依据《仪礼》、《急就篇》、《说文》等书，指出“古之小儿有剃头发者”，大人则“剃拔眉发，去其不整齐者耳，未有剃去头发者也。”接着是一则趣事：

《太平御览》九百五十一卷引《东观汉记》曰：马援击阳县山贼上书曰：“除其竹木，譬如婴儿头多虬虱而剃之，荡荡然虬虱无所复依。”上大悦，因出小黄门头有虱者皆剃之。读了，也令人“大悦”。

可以说，到了钱大昕、郝懿行的时代，俗语研究有了从方言里分离出来的趋向。包括常用成语、俚语、谚语在内的俗语研究，是促使近代字典向现代辞书发展的中心环节。

九、虚字·辞例·《马氏文通》

从清代的情况看，我国语法学的创立，经历了三个阶段：先是刘淇以《助字辨略》，奠定了文言虚字研究的基础；接着是王引之，更由虚字研究过渡到辞例的探索；最后，马建忠仿照泰西“葛郎玛”(Grammar)，使中国语法学从辞章学、训诂学里脱胎而出，成为一门独立的学问。

袁仁林《虚字说》 作为清代虚字研究的前奏，是比《助字辨略》成书(1711)早一年的《虚字说》。作者袁仁林，字振千，三原(今属陕西)人。在这本为蒙童编写的小册子里，却也不乏独到见解。主要有两条：

第一，是从传声见情的性能上体察虚字的意义。他认为，“凡书文发语、语助等字，皆属口吻。口吻，神情声气也。”虚字并无实义，只是传声的工具而已，但它的长处也在这里：“声传而情见焉。”明白了虚字的性能之后，就可进而考察虚字在辞章里的作用：“古诗歌所用语辞，大概取其声之长以写欣戚意也。”如《诗经》：“河水清且涟猗”，“猗”与“兮”同。“聊乐我员”，“员”与“云”同，都是语助，分别表示不同的语气情态。

第二，从上下文里分析虚字的用法。例如“而”字，“有承上启下之能，有蒙上辍下之情。惟其善辍，故不拘一处，无乎不可，一切去来、起伏、出入、周折、反正、过接，任其所辍无滞”。约有四种用法：

上下截同类相引，则递辍向前，有“又”字意，故“而又”二字相逢

上下截两般相反,则曲辘揆转,有“然”字意,即有拗转之“乃”字意,故“然而”二字与“而乃”二字常各相连;

上下截一理并举,则平辘齐来,有直指“乃”字意;

上下截一意相因,则顺辘直下,有“因”字意,故“因而”二字相连。

从上下文看,才能说清虚字的用法。不仅虚字,就是“实字虚用,死字活用”,也都“由上下文知之,若单字独出,则无从见矣。”

这两条见解,同出于一源,即出于他的虚字观。袁提出,虚字“本为语中衬贴之声,离语则不能自立。”正由于虚字“本为语中衬贴之声”,因而要从传声见情的性能上体察虚字的意义;由于虚字“离语则不能自立”,因而就要从上下文里分析虚字的用法。

刘淇《助字辨略》《虚字说》收字百余,只作虚字的示例说明,而对虚字进行全面研究的,当推《助字辨略》了。作者刘淇,字武仲,号南泉,确山(今属河南)人。他从先秦到宋元间的经、子、史及诗词、小说里,收录了 476 个虚字,一一为之诠释,“引据该洽,实为小学书之创例”^①。

刘淇《自序》声明,研究虚字利于作文。他对虚字的训释,几乎用尽训诂学上的解数:

一是“正训”,用音同之字解释,如“仁者人也”;

二是“反训”,用反义字解释,如“故”训“今”;

三是“通训”,即以此字拟彼字,如“本犹根也”,是说“根”与“本”意义相通;

四是“借训”,用假借字解释,如“学之为言效也”,是说“学”可以假借作“效”解;

五是“互训”，用同义文字互相训释，如“安”训“何”，“何”亦训“安”；

六是“转训”，即甲字有某义，则可与该义相近的乙字展转相训，如“容”有“许”义，故训“可”。

虚字的训释，从《语助》至《虚字说》，大抵从辞章学角度去分析，但自《助字辨略》开始，又求之于训诂学了。

特别重要的，是刘淇《自序》在小学史上第一次作了虚字分类的尝试。现代说的“虚字”，指介词、连词、助词之类，但刘淇说的，要比这复杂得多。他一共列了 30 种：重言、省文、助语、断辞、疑辞、咏叹辞、急辞、缓辞、发语辞、语已辞、设辞、别异之辞、继事之辞、或然之辞、原起之辞、终究之辞、顿挫之辞、承上、转下、语辞、通用、专辞、仅辞、叹辞、几辞、极辞、总括之辞、方言、倒文、实字虚用。显然，“通用”（音同或音近义通）、“方言”（如“格是”）、“实字虚用”（指词性活用）、“重言”（指同义复合语）、“省文”（特意省略字句）、“倒文”（特意颠倒语序）等，不能视为虚字的类别。除此之外，其他 24 种，可分为 4 类：

一是代词，仅有 1 种，即“别异之辞”（指示代词）；

二是副词，有 9 种，可分为三小类，其一是时间副词，即“原起之辞”（表示开始），“终究之辞”（表示结束），“几辞”（又称“几及之辞”，表示将来）；其二是情状副词，即“急辞”（表示承接之早速），“缓辞”（表示承接之稍慢）；其三是范围、程度副词，即“专辞”（表示单一），“仅辞”（表示范围有限或程度轻微），“极辞”（表示程度或范围达到极限），“总括之辞”（表示某一范围的全部情况）；

三是连词，有 4 种，即“设辞”（表示推拓关系和假设关系），

“继事之辞”(表示继续关系),“承上”(又称“承上之辞”,表示顺承关系),“转下”(又称“殊上之辞”,表示转折关系)。此外,书中还提到“连及之辞”(表示并列关系);

四是助词,有10种,即“助语”(指语中助词,如“无宁菑患”之“宁”“介之推”之“之”),“语辞”(如“夥颐”之类),“断辞”(又称“决辞”,表示直陈句断定语气),“疑辞”(又称“问辞”,表示疑问语气),“或然之辞”(表示测度语气),“咏叹辞”、“叹辞”(表示感叹语气),“顿挫之辞”(表示语气的提顿),“发语辞”(句首语气辞),“语已辞”(句末语气辞)。

用现代眼光看,指示代词及副词种种,均属实字;只有连词、助词才是虚字。虽然刘淇宣称,要区分实字 虚字两端,但“虚字”这概念本来与“实字”相对而言,带有一定的模糊性。大体说来,模糊现象出现在概念的边缘区域,而在中心区域,那概念还是明确的。因此,他虽然把为数不少的实字(如指示代词及副词种种)划进虚字的界限之内,但他毕竟明白,连词、助词(主要是语气词)构成了虚字的基本内容。张世禄说,刘淇“当时已经很注意于虚词所表示的意义是语气和关系两方面的现象,各种虚词就是用来表示各种不同的语气和关系”^①。《助字辨略》的主要意义正在于此。

王引之《经传释词》“文法之学,筭路蓝缕于刘淇,王氏继之,大备于丹徒马氏”^②。在我国语法学的创立上,王引之起着承上启下的历史作用。他遵照父亲王念孙的教导,把声义互求原则、上下文原则用到虚字研究上来,即不但以音求义,考释虚

① 《古代汉语》224页,上海教育出版社1978年。

② 杨树达《词诠·序例》。

字,而且还依据辞例来推究虚字的意义和用法。后一条,是他超越刘淇的地方。他的研究成果,主要是《经传释词》(1798)。

《经传释词》收字 160 个,专释周秦两汉古籍里的虚字。虽在内容上不及《助字辨略》丰赡,而在体例上却更为精善,尤能揭示虚字的原委。

虚字研究的尖端在先秦古籍。大凡虚字均来自实字,元周伯琦《六书正讹》已提出:

大抵古人制字多自事物始,后之修辞者每借实字为虚字,用以达其意。

先秦正值实字虚化的时候,那用法自然不如后世那样确定,出现了“同词异类”和“同类异用”的情况^①。对此,毛公、郑玄那样经学大师也不甚理解,他们照样解以实义,就出纰漏了。如《诗·邶风·终风》首句:“终风且暴”。毛传:“终日风为终风。”自此以降,二千多年间,学者一直把“终”误解为“终竟”之“终”,到王念孙才发现“终”字古义。在《诗经》里,除《终风》篇外,还有《燕燕》篇“终温且惠”、《北门》篇“终窶且贫”、《伐木》篇“终和且平”、《甫田》篇“终善且有”、《正月》篇“终其永怀,又窘阴雨”,所提及的“终”字,都不能解作“终竟”。王念孙指出:“终”应训为“既”。《左传·僖公二十四年》注:“终,犹已也。已止之已曰‘终’,因而已然之已亦曰‘终’。故曰:终,词之既也。”这样,《终风》等篇“终”字的疑难,便涣然冰释:

“终”与“既”同义,故或上言“终”而下言“且”,或上言“终”而下言“又”。说者皆以“终”为“终竟”之“终”,而经文

^① 参张世禄《古代汉语》231页,上海教育出版社 1978 年。

上下相因之指，遂不可寻矣^①。

他从《诗经》里，概括出“终……且……”、“终……又……”的辞例，这才发现“终”字古义。他的方法是从上下文里考察，据辞例来推究。乾隆庚戌（1790年），他把自己的心得传给王引之，为解决《九经》《三传》上实字虚化的疑难，打开一条通路。

据辞例推究虚字字义，是《经传释词》的一个突出的特点。钱熙祚《经传释词跋》里早已指出：

有举两文以比例者：如据《赵策》“与秦城何如不与”，以证《齐策》“救赵孰与勿救”，“孰与”之犹“何如”；

有因互文而知其同训者：如据《檀弓》“古者冠缩缝，今也衡缝”，《孟子》“无不知爱其亲者，无不知敬其兄也”，证“也”之犹“者”；

有因古注以互推者：如据宣六年《公羊传》何注“焉者，于也”，证《孟子》“人莫大焉无亲戚君臣上下”之“焉”亦当训“于”；据《孟子》“将为君子焉，将为小人焉”赵注：“为，有也”，证《左传》“何福之为”、“何臣之为”、“何卫之为”、“何国之为”、“何免之为”诸“为”字皆当训“有”。

凡此种种，是把语法结构与虚字用法结合起来进行研究，从辞例上，即从用词造句惯用法式上考见虚字的字义。

当然，《经传释词》常用以音求义，考释虚字，有时也与据上下文释义结合起来。如卷一“用”字条：

“用”，词之“以”也。《一切经音义》七引《苍颉篇》曰：用，以也。“以”“用”一声之转。凡《春秋公羊传》之释经，皆

^① 见《经传释词》卷九“终 众”条。

言“何以”，《穀梁》则或言“何用”，……其实一也。《书·皋陶谟》曰：侯以明之，挾以记之，书用识哉。“用”亦“以”也，互文耳。

辞例的探索 结合《经义述闻》看，王引之已有意识地从虚字的研究，进入辞例的探索。《经义述闻》卷三十二《通说下》，提出了训诂准则十二条，其中关于辞例的，就有五条：

语词误解以实义——经典之文，字各有义，而字之为语词者，则无义之可言，但以足句耳。语词而以实义解之，则扞格难通。

经传平列二字上下同义——古人训诂，不避重复，往往有平列二字、上下同义者，解者分为二义，反失其指。

经文数句平列，上下不当歧异——经文数句平列，义多相类，如其类以解之，则较若画一，否则，上下参差而失其本指矣。

经文上下两义不可合解——经文上下两义者，分之则各得其所，合之则扞格难通。

上文因下文而省——古人之文，有下文因上而省者，亦有上文因下而省者。

“语词误解以实义”一条，可说是先秦实字虚化研究的总结；“上文因下文而省”一条，是对郑玄“省文”之说的具体阐发；“经传平列二字上下同义”一条，说的是不要把同义复合语当作二个单音节词来解释；“经文上下两义不可合解”一条，主要是说不要把两个相连的单音节词当作一个同义复合语来对待；“经文数句平列，上下不当歧异”一条，则揭示一条原理：在相似的上下文里，相同句式所用的词义大抵有类似之处。

可是,《经传释词》的后继者,如孙经世的《经传释词补》、《再补》,吴昌莹的《经词衍释》,都不能超越它的范围,只有俞樾的《古书疑义举例》,才把王引之的辞例研究,推向一个新的高度。

俞樾(1821—1907)字荫甫,号曲园,浙江德清人。在这部“悬之日月而不刊^①”的著作里,他揭示古今辞例的不同,有88例,其中有关词法、句法的结构的,有51例,尤以“上下文异字同义例”、“上下文同字异义例”、“倒句例”、“倒序例”、“两语似平而实侧例”、“两句似异而实同例”、“倒文协韵例”、“变文协韵例”、“语急例”、“语缓例”、“以大名冠小名例”、“以大名代小名例”、“以小名代大名例”、“美恶同辞例”、“实字活用例”、“语词叠用例”、“语词复用例”、“句中用虚字例”、“上下文变换虚字例”、“古书发端之词例”、“古书连及之词例”等等说得尤其精辟。即使这样,也还有遗漏、失误之处,因有刘师培、杨树达等人的续补,马叙伦等人的校订^②,但从历史上看,自戴震提出探求“古人属词之法”以来,到俞樾才算有了一个出色的总结。俞书以辞例的形式,对古汉语语法的特殊现象作了大量的揭示,这在《马氏文通》以前,可说是水平顶高的了。

马建忠《马氏文通》 我国第一部语法学巨著《马氏文通》诞生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马氏文通》是我国小学向现代语言学发展的第一个里程碑。作者马建忠(1845—1900)字眉叔,江苏丹徒人。在写作过程中,得到他的大哥马相伯的帮助。马相伯(1840—1939),是上海复旦大学的创办人^③。

① 马叙伦《古书疑义举例校录·小序》。

② 近有周斌武《〈古书疑义举例〉札记》上、下篇,收在吴文祺主编的《语言文字研究专辑》上、下两辑(中华文史论丛增刊)。

③ 林玉山《汉语语法学史》以为《文通》系马建忠兄弟合作写成。

在近代的语文新潮里,有觉悟的中国知识分子意识到,要富强祖国、挽救民族危亡,就得学习西方先进的科学文化;要学习西方先进的科学文化,就得缩短学习本国语文的年限。“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在这方面,人们各显神通:卢懋章、王照等人倡导文字改革,裘廷梁等人主张文体改革,而马建忠则从文法研究入手。

在马建忠看来,“华文”虽比西文难学,但“华文之字法句法”却比“西文之部分类别”要简易得多。《文通·后序》接着就提出:一旦把“隐寓”在“华文”里的“规矩”揭开出来,供童蒙学习,“其成就之速必无逊于西人”;要不,中国人的智慧、才力一一“消磨”在那种“道无由载、理不暇明”的文字里,去与“达道明理之西人相角逐”,必显出贤愚优劣的不齐。于是,马建忠就以周秦西汉的古籍为分析材料,采用拉丁文法,尽量考虑中文特点,积十余年的勤求探讨,写成《马氏文通》,以开启“自有文字以来至今未宣之秘奥。”

《文通》写作的年代,正是从洋务运动到戊戌变法的年代,自然要打上了“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时代烙印。《文通》的本旨,在专论“句读”(句法);为了说明“句读”,必先得弄清“字类”(词类)。而在篇幅上,全书十卷,第一卷“正名”,第二至九卷全讲词类,只有第十卷是讲句法的。

词类的区分,是中西语法比较研究的一大成果。《文通》采取唐宋以来“虚字、实字”之说,作为“字法之大宗。”但历来“虚、实”相对而言,并无确定的涵义,到《文通》卷一《正名》才给以明确的定义:“凡字有事理可解者,曰实字;无解而惟以助实字之情态者,曰虚字。”

实字,自宋元就有“死活”、“动静”之分,可也是相对而言,并无确定的涵义的,甚至到朱骏声、王筠还以“静字”兼指名词、形容词二者^①,而在《文通》里,才作为形容词的专称。《文通》的实字下设名字、代字、静字、动字、状字(副词)五类,就比前人清晰有条理。

虚字的分类,尤为出色。古人对虚字的分类,如刘淇分 30 类,陈鱣也分 30 类,刘灿分为 36 类^②,大抵从意义出发,越分越杂,未能切中要害。《文通》却不同了,只在虚字下设介字、连字、助字、叹字四类,就行了。其中介字的设立,尤具匠心。马比照西方语法术语 preposition,却不名之为“前置词”,而名之为“介字”,如《虚字》卷七说的,“中国文字无变化,乃以介字济其穷。《文心雕龙·章句》有云:‘之、而、于、以者,札句之旧体。’‘札句’也者,盖以为实字之介绍耳。”

《文通》以虚、实为纲,把词分为九类,大体上是合理的。时至今日,汉语语法研究,已有长足的进步,就词类而言,不过在实词里独立一类量词、并从形容词里分出一类数词而已,至于虚字,则一仍其旧。

句子成分的分析,也是《文通》参照拉丁文法、研究汉语句法的一大成果。《文通》主要是把句子成分分为“起词”(主语)、“语词”(谓语)、“止词”(宾语)等项,相应地,还立了“主次”、“宾次”

① 参看杨树达《高等国文法·总论》。按,杨说朱骏声创立动字、静字之名,非是。“动、静”之名,始于元刘鑑《经史动静字音》。

② 陈鱣《简庄集·对策》分为发词、顿词、疑词、急词、缓词、设词、断词、仅词、凡词、专词、别词、继词、承词、转词、单词、总词、叹词、余词、极词、或词、原词、复词、倍词、拟词、到词、互词、省词、增词、进词、竟词 30 类。刘灿《支雅·释词》复增概词、戒词、愿词、问词、应词、反词成 36 类。

等名目，“作为分析句子时的一套辅助性术语”^①。简单说，“主次”与主语相应，“宾次”与“宾语”相应。《正名》说：“凡名、代诸字为句读之起词者，其所处位曰主次”；“凡名、代诸字为止词者，其所处位曰宾次。”所有这些，均不见于小学著作。

《文通·例言》更提出三问，向传统小学挑战：

尝谓《孟子》“亲之欲其贵也，爱之欲其富也。”两句中“之”“其”两字，皆指象言，何以不能相易？《论语》“爱之能勿劳乎？忠焉能勿诲乎？”两句之法相似，何为“之”、“焉”二字变用而不得相通？“俎豆之事则尝闻之矣，军旅之事未之学也。”两句之法亦同，“矣”、“也”二字何亦不能互变？凡此之类，曾以叩攻小学者，则皆知其如是而不知其所以如是。要了解“之”“其”之类不能变用的原因，那答案不在浩如烟海的小学书里，而在《文通》之中：

“亲之欲其贵也，爱之欲其富也”两句，据《文通》解释：“‘其贵’‘其富’，乃‘欲’之止词。盖所欲者非其人也，乃欲其人之富也。……句中‘之’、‘其’两字，同指一人，而两字卒不可互易者，则‘之’必宾次，而‘其’必主次之故耳”^②。

“爱之能勿劳乎？忠焉能勿诲乎”两句，《文通》也作了解释：“‘忠焉’者，忠于君也。‘忠’为内动字，不若‘爱’为外动字也。上云‘爱之’，则下句当云‘忠于是’矣。而‘于是’不习用，故‘焉’代焉”^③。“内动字”“外动字”，现称不及物动词、及物动词。

“俎豆之事，则尝闻之矣，军旅之事未之学也”两句，《文通》

① 吕叔湘、王海棻《〈马氏文通〉评述》，中国语文 1984 年 1—2 期。

② 《马氏文通》《实字》卷二《指名代词》二之三。

③ 《马氏文通》《实字》卷二《指名代字》二之三。

虽未作直接解释,但对“也”“矣”不能变用,已作详细说明:“‘也’字所以助论断之辞气,‘矣’字惟以助叙说之辞气。故凡句意之为当然者,‘也’字结之;已然者,‘矣’字结之。所谓当然者,决是非、断可否耳;所谓已然者,陈其事、必其效也^①。”“辞气”现称“语气”。

这样,马建忠的三问,就成了传统小学向现代语言学转变的起点。这三问证明语法学有自己的优越性,完全可以在文字学、训诂学、音韵学之外独树一帜。事实证明,现代语言学实际上是以语法学作为主要支柱的。

不言而喻,象《文通》那样“特创之书”,在陈述上自有相互矛盾之处,如字类假借说与字无定类说就是一对矛盾。但正如吕叔湘说的:“《马氏文通》之可贵,就在于它充分提供矛盾,我们现在谈《文通》主要也是为了揭露矛盾。通过这一揭露,更深入地探索这些矛盾的根源,了解问题的本质,提到方法论的高度来研讨。这样就有可能把我们引导到解决汉语语法体系问题的正确道路上去,《马氏文通》也就在这个意义上起了积极的作用^②。”

十、小学后殿孙诒让与古文字学

晚清语言文字学有了新的气象,主要表现于三个方面:一是沿着朴学路线而发展的经子训诂;二是因甲骨发现而推动的古文字研究;三是由中西文化接触而激起的语文新潮。其中经子

① 《马氏文通》《虚字》卷九《传神助字》九之一。

② 吕叔湘语,引自孙玄常《〈马氏文通〉札记》,吴文祺主编《语言文字研究专辑》(上)261页。

训诂和古文字研究的成绩,是跟孙诒让的名字连在一起的^①。

经子训诂 孙诒让(1848—1908)字仲容,号籀斋(廌),浙江瑞安人。他是清代最后一位朴学大师。

在经子训诂上,孙的代表作是《墨子间诂》(1893)和《周礼正义》(1899)。《周礼》的研究一向寂寞,到了孙的手里,忽然光焰万丈,但这却是清代小学的回光返照了。从学术质量上说,如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所说,为清代《十三经》新疏之冠。不过,时代不同了,《周礼正义叙》描绘的从政教入手、比附中西政体、以富民强国的蓝图,终究不合时宜,过了二十年,给“五四”运动的电火一击,就灰飞烟灭了。《墨子间诂》却不然:《墨子》一书早在秦汉就打入道藏之中,二千年间成了绝学,可是,清代毕沅等人的校注,一经孙的集解,就成了可供人们阅读的善本,成了近代的显学。书中与近代西学相通的名学、光学、力学等知识的阐发,均与孙的努力分不开。由《墨子》领头的“‘先秦诸子学’之复活,实为思想解放一大关键^②”,从这个意义上看,《墨子间诂》是近代的一本合时之书。

孙的经子训诂,传承戴、王之学。他从分析语言与文字的关系入手,提出:“自文字肇兴,而邈古语言得著于竹帛^③。”换言之,文字所标指的有声实体是语言,语言赖以传达的书面符号是文字。据此,他在《札迻序》里指出,考释古书字义,应“以声类通转为之馆键”,但这种以音求义的方法又不能滥用,一滥用就有

① 详周予同、胡奇光《孙诒让与中国近代语文学》,编入《周予同经学史论著选集》。

②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梁启超论清学史二种》(朱维铮校注)382页。

③ 《尚书骈枝序》。

“穿穴形声，据摭新异，凭臆改易，以是为非”的流弊。反之，要正确使用以音求义的方法，就要精校：“以旧刊精校为据依而究其微指，通其大例，精研博考，不参成见”；还要互证：“或求之于本书，或旁证之它籍及援引之类书。”他的互证，相当于王氏父子的上下文校字释义。孙诒让以精校、互证作为以音求义的前提，就给经子训诂提供了新的经验。这在《墨子閒诂》得到完美的体现。

《墨子·经说上》：“故言也者，诸口能之出民者也。”王引之说：“当作‘故言也者，出诸口，能之民者也。’‘出’字误倒在下，‘能’下又脱一字。‘能’与‘而’通。谓言出诸口而加之民也。《系辞传》曰：‘言出乎身，加乎民’。”虽然“能”与“而”古通，但在这里，却不合文义，即使引《系辞传》作旁证，也无济于事，显然是滥用以音求义的方法。因而孙指出：

王说移易太多，似未确。窃疑“口能”，即谓口之所能，犹《经上》云：“言，口之利也。”“民”当为“名”之误。后又云：“声出口，俱有名。”“出名”，亦谓言出而有名，犹《经》云：“出举也。”

用的全是本证，以《墨经》解《墨经》，而且从学理上考释字义，以名学观点阐明《墨经》名言的定义，据此提出“民当为名之误”，就较好地体现了“以声类通转为之辅键”的思想。

与此相关，孙认识到语文代变，古今不同，便申明从古字校古书、从古义释古经的原则；他认识到语文内部有雅、质之分，而且雅辞又有“诡名奥谊，不越厥宗^①”的特点，又提出了难读古典

① 孙诒让《尚书骈枝序》。

参互比较、以求良诂的方法。凡此种种，与“以声类通转为之销键”的原则综合运用，就在经子训诂上多有创获，往往能发前人之所未发。难怪章太炎赞叹地说：“诂让治六艺，旁理墨氏，其精专足以摩挲姬汉，三百年绝等双矣①！”

古文字研究 孙研究古文字的成绩，虽不如经子训诂那样出色，但对后世的影响，要比经子训诂大得多。

自北宋吕大临开始辨识金文，到清代，段玉裁已用金文释《诗》，提出金文“可以通古六书之条理，为六经辅翼②。”阮元更主张“钟鼎”与“九经”并重，去考求古代史。晚清吴大澂便借助金文，去发明古义。如“文”字，金文作, 与“寧”字形体近似。古书“文”字有时讹作“寧”字。吴大澂《字说》指出，《尚书·大诰》里的“寧王”、“寧考”、“寧武”、“前寧人”的“寧”字，都是“文”字的误写，这就订正了数千年间传本上的错字。只是他“常有些臆说，象因‘出’字的作足形，就说‘反’字也应从足之类，不免为白圭之玷”③。

孙诒让继阮元、吴大澂而出。他研究古文字，先攻金文，著有《古籀拾遗》(1888)、《古籀余论》(1903)；后又考释甲骨文，有《契文举例》(1904)，还有他个人研究金文、甲骨文的小结《名原》，便是现代古文字学的开山之作。从孙开始，扫除了随意推测的习气，全“以分析、综合之术为经纬”④，通过不同时期古文偏旁的辨析，追寻古文字的历史演变规律。1904年，《契文举例

① 《太炎文录》卷二《孙诒让传》。

② 《经韵楼集·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二十卷写本书后》。

③ 唐兰《古文字学导论》64页，齐鲁书社1981年。

④ 《马叙伦学术论文集·孙籀廌先生校籀古录金文遂记叙》。

序》说：“今就所通者，略事甄述，用补有商一代书名之佚，兼以寻究仓后籀前文字流变之迹”；次年，《名原序》更提出“以商、周文字展转变易之迹，上推书契之初轨”的主张，具体方法如下：

今略摭金文、龟甲文、石鼓文、贵州红岩古刻，与《说文》古籀互相勘校，揭其歧异，以著潜变之原，而会最比属，以寻古文大小篆沿革之大例。

在追溯“书契之初轨”的同时，他与阮元一样，也探求古文字所反映的古代社会。《契文举例》分为月日、贞卜、卜事、鬼神、卜人、官氏、方国、典礼、文字、杂例十类，开了古字考释与古史考证相结合的先例。唐兰《甲骨文编序》概括孙诒让研究古文字的道路，就是：

溯其本原，本其流变，湮晦者发明之，讹误者校正之，合之可以征社会之演化，析之可以考一字之历史。

孙对古文字学的最大贡献，就在这里。具体说来，这条研究古文字的道路，有三个要点，即：以古文字作为探求文字早期历史的依据，以古文字作为证经说字的凭借，以古文字作为考古制、订古史的手段。

以古文字作为探求文字早期历史的依据 孙诒让认为，文字起源于图画。他根据甲骨文、金文“从火字则皆作𠂔”的事实，参证“《考工记》‘画绘之事火以圜’，郑康成注云：‘形如半环然’”的解释，而提出“古原始象形字与绘画同出一原”^①的命题。由此出发，他更进一步指出，象形字的发展可分为原始象形字、省变象形字、后定象形字三个阶段；起初是“画成其物，全如作绘”，

^① 《名原·象形原始第三》。

象今所传巴比伦、埃及古石刻文那样，叫“原始象形字”。随后因字形奇诡，不便书写，又不能画一，于是“或改文就质，微具匡郭；或删繁成简，粗写大意；或举偏略全，略规一律”，就成了“省变象形字”。最后“整齐之，以就篆引之体，而后文字之与绘画，其界乃截然别异”，这就是“后定象形字”，如《说文》所载象形字，大体如此^①。例如，“星”的本字是“晶”，原始象形字当作𠄎，象星之小而众，又○与日同，后增益作𠄎(𠄎)，又省作星^②。象形字发展三阶段说，是孙的一个创见。

以古文字作为证经说字的凭借 在孙看来，金文之学早在秦汉之际，即已萌发。《古籀拾遗·叙》提出：《礼记·祭统》“述孔悝鼎铭，此以金文证经之始；汉许君作《说文》，据郡国山川所出鼎彝铭款，以修古文，此以金文说字之始。”孔悝、许慎大约没有把以金文“证经”“说字”的愿望化为行动，而孙却切切实实地以古文字来“证经说字”了。

孙的“证经说字”，首先在补订《说文》，因为甲骨文、金文比《说文》更有权威。《名原·说文补阙第七》说：

今就新考定古文，甄其形声确可推绎合于经诂字例者，略举一二，以补许书之遗阙。

他认为，《说文》不仅在收字上尚未“甄录”金文里常见的“寰”、“妥”、“愈”、“𡗗”等字，而且在说解上亦有欠妥之处。如“爲”（为），《说文》解作“母猴也”，孙却说：“爲者，作也”。“爲”字金文作𡗗，有人误释为“象”，其实，此字“从爪，其非‘象’字审矣。此

^① 《名原·象形原始第三》。

^② 《名原·古章原象第二》。

当即为‘爲’字”^①。即是罗振玉释“爲”为以手牵象所本。

不仅如此，孙更由订正《说文》而兼及校正经文。《名原》释“𨋖”，即是范例。他从金文《录白散》发现一句“金车之饰有金𨋖”，认为“𨋖当为‘轡’，原始象形字。盖古乘车，兵车，并以轡持衡；衡箸两轡，以挽两服马颈。𨋖，上从一，以象衡；中从卩，以象轡；下从人，以象轡。其义甚精。”于是用来订正《说文》了：“《说文·车部》云：‘轡，轡前也。从车，尾声。’则变为形声字而无古文𨋖。盖许君未见此字，故不免遗漏也。”接着，孙又来校定经文，指出《诗·大雅·韩奕》“金厄”当作“金𨋖”。因为《说文·卩部》：“厄，科厄、木卩也。从卩，厂声。”与车轡义异。以金文证之诗文，当亦作𨋖，与厄形近而误。学者不知古文自有𨋖字，遂以厄为轡之借字矣。”

以古文字作为考古制、订古史的手段 本来，孙长于名物训诂。他在《周礼正义·叙》里，回顾自己成长的历程说：“既长，略窥汉儒治经家法，以《尔雅》《说文》正其诂训，以《礼经》《大小戴记》证其制度，研擢累载，于经注微义，略有所寤。”因此，当他接触到古文字时，就会与阮元一样，提出通过古文字考求古代史的主张。《古籀拾遗·叙》说：

古文废于秦，籀缺于汉，至魏晋而益微。学者欲窥三代遗迹，舍金文奚取哉！

同时，他的视野比阮元更广，即不仅研究中国的古文字，而且也留意外国的古文字。他看到埃及石刻拓本的时候，就赋诗宣传：“一拳古石见鸿荒”^②。要求从古字考古史。

① 《古籀拾遗》卷中。

② 《籀庠遗文·题埃及古刻拓本》。

在这方面，他的代表作是《籀文车字说》。文中指出：金文“车”字作𨋖，“本象驷马车之全形”；“左两申，象两轮；旁两画，象轂端之键而轴贯之；其中画特长，夹于两轮与轴午交者，辘也。辘曲为梁形，前出而连于衡，故右为𨋖形。长画与辘午交者。衡也。两旁短画下歧如半月者，𨋖与𨋖也。盖衡缚于辘，𨋖缚于衡，而𨋖又缚于𨋖。”再证之甲骨文，车形正与金文同。据此，“不徒可以正《说文》之讹，且可考正驷马车制”^①。经他一考释，数千年前车形鲜明如画。朱芳圃赞叹说：“先生之释车制，王国维之说俎形，证之诗书，考之礼制，皆能遥契冥合，实为考古学上重要之作”^②。

孙诒让之后，出现了古文字考释与古代史考证互相促进的局面。罗振玉撰《殷虚书契考释》(1915)，奠定甲骨文考释的基础；王国维更以《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及《续考》(1917)，树立了从古文字考古代史的典范。王在《古史新证·总论》里，还提出“二重证据法”，即地下考古材料与纸上历史记载相互印证，由此确立了古代史考证的途径。到郭沫若，便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结合古文字和古代史以探求中国社会的演变，从此摸索到科学地研究中国古代史的正确道路。再回过头去，孙诒让在古文字考释上的局限性就看得更清楚了：他著《契文举例》，仅根据刘鹗《铁云藏龟》上的甲骨拓片而已，而且所释之字也未曾放在辞句的上下文关系里验证是否正确，因而一些本来不应说错的字却说错了，特别是把“王”字释作“立”字。陈梦家感慨地说：“因为他不认得‘王’字，故不知卜辞为殷代王室的卜辞”，因此《契文

① 《籀廌述林·籀文车字说》。

② 朱芳圃《孙诒让年谱》。

举例》上卷“列了祖乙、祖丁、祖辛、祖甲、祖庚、大甲、大丁、大戊、羌甲、南庚的名号，以为不一定是《殷本纪》中的祖乙、祖辛、祖丁而可以是殷代诸侯臣民的名号，如此功亏一篑，令人叹息”^①！不过，如从古文字研究的方向、体例、方法上看，孙诒让还无愧于“许慎以后第一人”^②的称号。在清末，章太炎与孙诒让一样名震学坛。梁启超说章是“现代音韵学第一人”^③，而于孙，则赞叹地说：“得此后殿，清学有光矣！”^④

十一、奔向现代的语文新潮

西洋文化的冲击，更加速了我国的小学向现代语言学转变的进程。1906年，国学大师章太炎宣称：“小学”要改称“语言文字学”。这正表明我国学者创建现代语言学的历史自觉。面对着当今蓬勃发展的现代语言学，有必要叙述一下它的来龙去脉，来作为一部小学史的尾声。

中西语言学的接触 语言学在我国，是一门又古老又年轻的学科。在古代，我国语言文字的研究，一直居于世界先进国家之列。早在先秦两汉，我国在语言文字上取得的成就，足可与印度、希腊相媲美。自东汉至南宋，正是欧洲进入中世纪黑暗时代；在这长逾千年的历史时期里，光明聚照在东亚，我国固有文化与东来的印度文化一汇合，便涌现出世界文化上的高峰，相应

① 陈梦家《殷虚卜辞综述》56页，科学出版社1956年。

② 唐兰《古文字学导论》65页，齐鲁书社1981年。

③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梁启超论清学史二种》351页。

④ 《清代学术概论》，《梁启超论清学史二种》6页。

地,我国语言文字的研究也占了领先的地位。但自元代以来,我国研究语言文字的步子与欧洲相比,是放慢了,这一方面是恪守古代传统的我国小学受到了理学的严重干扰,另一方面是欧洲语言研究因伟大的文艺复兴运动的促进而得到飞速的发展。到明末,以古希腊、罗马文化为源头的西学,传入我国,就揭开了中西文化接触的第一页。

中西文化的接触,以汉字与西文的比较作为先导。最早来华传教的意大利学者利玛窦,为便于外国人学汉字,开始用罗马(拉丁)字母给汉字注音,编成“音韵字汇”(1598)。随后,法国传教士金尼阁用利玛窦的办法,写成《西儒耳目资》(1626)一书。谁知在古雅的汉字旁边一注音,却暴露了汉字的弱点。

原来汉字是表意文字,实为语素文字;而西文(拉丁文、法文、英文)同梵文一样,都是拼音文字,即音位文字。汉字同汉语语素的单音节性相对应,一个汉字相当于汉语里的一个音节,而且作为语素的音节又可粗分为声母、韵母(包括声调)两大部分,因而历来用反切表示汉字的音读,大体上行得通。如果用音位文字的观点来看汉字,就象用X光透视肺腑那样清晰:汉字音韵结构形式应是声母+介音(韵头)+主元音(韵腹)+韵尾+声调^①。相比之下,反切就显得含混了。这样,利玛窦等人用罗马字母分析汉字的音位,就使向来视为繁难的反切,一下子变成了简易的东西。

事实促使我国学者的反思。方以智在《通雅》(1639)里提出:

字之纷也,即缘通与借耳。若事属一字,字各一义,如

^① 参邢公畹《中国的语言研究》,《语文现代化》第9辑,上海知识出版社。

远西因事乃合音，因音而成字，不重不共，不尤愈乎^①！

他撞响了汉字拼音化的晨钟。他提出字与音的问题，与王充提出的言与文的问题一样重要。因为字与音有矛盾，才有文字改革，正如言与文有矛盾，要有文体改革一样。这两者都关系到中华民族文化形式的发展。在方之前，南宋邓肃对高宗说过：“外国之巧在文书简，简故速；中国之患在文书繁，繁故迟。”^② 那口气里已透露出汉字拼音化的意思，但这远不能同方以智相比，因为方不但有意识地提倡汉字拼音化，而且还有目的地实践汉字拼音化，他作了拟定新字母的尝试^③。随之而起，有杨选杞的《声韵同然集》（1659）、刘献廷的《新韵谱》（1692）。尤以刘献廷最为突出。

刘献廷（1648—1695）字继庄，别号广阳子，顺天大兴（今属北京市）人。刘的主张，比方以智更为激进，也更为全面，他以制造音字与统一国语、方音研究同时进行，开了现代语文运动的先声，因此，钱玄同称刘为“国语元祖”^④。刘制音字，先作中外语音的比较，自华严字母入，参之以天竺《陀罗尼》、小西天梵书、泰西蜡顶（拉丁）话及天方（阿拉伯）、蒙古、女真等多种语言，而后拟定“三十二音，为韵父〔现称‘韵母’〕；韵历二十二位，则韵母〔现称‘声母’〕也”^⑤。不仅如此，他还打算作京音与方音的比较，即以《新韵谱》为主，进行方音调查，“以诸方土音填之，各郡

① 《通雅》卷一《疑始》。

② 引自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十“外国风俗”条。

③ 参《通雅》卷五十《切韵声原》。

④ 见黎锦熙《国语运动史纲》7页，商务印书馆。

⑤ 引自周有光《刘献廷与他的〈新韵谱〉》，北京市语言学会编《语言论文集》264页，商务印书馆1985年。

自为一本,逢人便可印证。以此法授诸门人子弟,随地可谱,不三四年,九州之音毕矣。”^①合两方面而观之,刘的所作,实可称为“比较音韵学的楷模。”^②刘写定《新韵谱》(1692)甚至比欧洲历史比较语言学奠基人格里木(1785—1863)、拉斯克(1787—1832)的诞生,还要早九十多年呢;比辛亥革命以后制定的“注音字母”(1913)要早二百二十一年!

谁知《新韵谱》编定十多年之后,罗马教皇发布禁止祀天敬祖的教令,触怒了祀天敬祖的康熙皇帝。这“龙颜大怒”,竟成导致闭关政策的一个诱因。但从利玛窦来华(1582)到罗马教皇触怒清廷(1707)一百二十二年间,西方文化科技知识已在我国知识分子中间传授。

在清廷锁国之初,精通西方天文、历算之学的江永、戴震、钱大昕等朴学大师,还能凭借着我国小学遗产的暂时优势,创造出惊人的业绩来;再从欧洲人来看,那时还处在“对中国文化研究、崇拜、模仿的时期”^③。但自道光(1821—1850)以降,我国的小学逐渐衰落下去了,而欧洲的历史比较语言学却是方兴未艾。论研究语言文字的实绩,乾嘉学派足可与后起的历史比较语言学派平分秋色,甚至一些专题(如音义关系)的探索比他们还深些,但对后世语言研究的作用,却不如他们了,因为乾嘉学派在总结过去,而历史比较语言学派正在开拓未来。

即以标音工具而论,乾嘉学者仍用东汉发明的反切,刘献廷

① 《广阳杂记》卷三,转引自周有光《刘献廷与他的〈新韵谱〉》。

② 罗常培《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1本3分,1930年。

③ 王立达编译《汉语研究小史》125页,商务印书馆1964年。按,此书从日本出版的《中国语学研究史》翻译改编而成。

创制的《新韵谱》也没有传承下来,而欧洲,则从音位字母进而创制“国际音标”(1888)。这研究工具的改进,正反映着研究对象的扩大:欧洲“语言学史整个早期的转折点,就是以许多巨卷的多种语言辞典的产生为特征的。”^①第一部以《全球语言比较辞汇》为名的巨著,早在1786—1789年就问世。可是,在闭关自守的清代,乾嘉学者已不能象刘献廷那样广集域外语言进行语音比较,也不必象李光地撰《音韵阐微》那样参照满文来改良汉字反切,只有一心扑在古代文献语言的考释上。仅是正续《皇清经解》,就达2846卷之多!本来,象戴震那样小学大师,兼通哲学、经学、数学,已具备创建语言学理论体系的条件,但在闭关自守的国度里,他也无法全力施展他的卓越才能,因为“巧妇难为无米之炊”,缺乏多种语言材料的比较,就不能有语言学理论体系的缔造。及至1836至1840年间,德国哲学家洪保德奠定近代普通语言学基础的时候,清代学者仍蒙在鼓里,一无知晓……

以文体改革、文字改革为旗帜的语文运动 清末民初,以“言文一致”为中心口号的语文运动,是冲破传统小学,奔向现代语言学的光辉起点。

自1840年鸦片战争以来,帝国主义的大炮并没有降伏“东亚的睡狮”,倒是“睡狮”从失败的惨痛中惊醒了:要救国,只有维新;要维新,只有学外国。这种强烈的政治愿望在语言文字上的显影,便是实行“言文一致”,普及国民教育。“因为要‘言文一致’,有的就从文字记号着手,创造和推行切音字;有的就从书面语着手,用白话文来写作和出书报。”^②这文字改革、文体改革两

① 威廉·汤姆逊《十九世纪末以前的语言学史》46页,科学出版社1960年。

② 倪海曙《清末汉语拼音运动编年史》69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59年。

条线的互相促进,便交织成近代一场声势浩大的语文运动。

太平天国的后期,洪仁玕根据洪秀全的指示,颁布了《戒浮文巧言谕》(1861),提出了改革文体的方针:“不须古典之言”,“总须切实明透,使人一目了然。”他们把“古典之言”当作“妖话”,一概查禁。过了二、三十年,资产阶级改良派出来,为宣传变法维新、开发民智而提倡文体改革、文字改革。黄遵宪刚称颂“言文合一”的好处(1887),宋恕就提出“造切音文字”的主张(1891),还有卢懋章一马当先,首创“中国切音新字”(1892)。随着戊戌变法的高涨,裘廷梁更在《论白话为维新之本》一文里,发出了“崇白话而废文言”的口号(1898),陈荣衮第一个明确主张报纸应该改用白话文(1899),王照《官话合声字母·凡例》公然声明:官话合声字母只拼“北人俗话”,而不拼写文言(1900)。接着白话书报与切音方案蝉联而出,蔚然成风,在辛亥革命之前,切音方案就有28种,白话报有10多种,白话教科书有50多种,白话小说有1500多种^①。

到了伟大革命家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1911),推翻封建帝制之后,语文上的成果才逐渐结成:第一本语言学理论著作《国语学草创》,于1913年从胡以鲁的手下诞生;文字改革刚刚开头,先作汉字标音工具的改进,也到1913年,才有《注音字母》的制定;文体改革正在酝酿着一场决定命运的斗争,那重大的标志,便是1916年陈独秀主编的《新青年》杂志成为白话文运动的指挥中心。

1917年,胡适、陈独秀、钱玄同、鲁迅等人,在“文学革命”的

^① 详胡奇光《我国近代的两次书面语改革——白话文运动和大众语运动》,《语文现代化》第9辑,知识出版社。

口号下，发动了轰轰烈烈的白话文运动。他们以北京大学进步师生为主力，同形形色色的文言维护者，开展了反复的、激烈的论战。那论战的规模，在近代世界史上也是罕见的。在斗争中，逐步形成了以白话文代替文言文的学说。这学说的框架有三条：

一是白话为文学之正宗。自胡适《文学改良刍议》提出这个纲领性意见之后，钱玄同《寄陈独秀》就以白话“为文章之进化”说来补充，这就为打倒文言文的正统，提供了历史的根据。

二是让白话文成为通用书面语的唯一工具。胡适《国语讲习所同学录序》建议，要使“已很通行又已产生文学”的普通话，成为全国学校教科书的用语，全国报纸杂志的文字，成为现代和将来文学的用语。这就为白话文的推行，提出了奋斗的目标。

三是白话文以现代中国人的口语为源泉。鲁迅《写在〈坟〉的后面》提出，“以文字论，就不必更在旧书里讨生活，却将活人的唇舌作为源泉，使文章更加接近语言，更加有生气。”这就为白话文的建设，指出了正确的方向。

同时，白话文倡导者还从散文、应用文、诗歌入手，申明文体改革的具体规划。其中以胡适的“八不”、“四要”^①，闻一多的“三美”^②最为著名。

① 胡适《文学改良刍议》提出：须言之有物；不摹仿古人；须讲求文法；不作无病之呻吟；务去滥调套语；不用典；不讲对仗；不避俗字俗语。此即“八不主义”。后又在《建设的文学革命论》里概括为四条主张：要有话说，方才说话；有什么话说什么话，话怎么说就怎么说；要说我自己的话，别说别人的话；是什么时代的人，说什么时代的话。

② 闻一多《诗的格律》提出：新诗要有音乐美（音节）、绘画美（词藻）、建筑美（节的匀称和句的均齐）。

就在白话文运动高奏凯歌的时候,钱玄同、赵元任等人在1922年《国语月刊》“汉字改革”号上,提出汉字拼音化的动议,他们还拟了罗马字方案草案。1925年,刘复取陆法言《切韵序》“我辈数人,定则定矣”的意思,发起“数人会”,成了国语罗马字运动的中枢。他与钱玄同、黎锦熙、赵元任、林玉堂(林语堂)、汪怡等人,经过一年的讨论,开会22次,九易其稿,拟定《国语罗马字拼音法式》^①。后由国语罗马字拼音研究委员会会议决通过,上报教育部,至1928年方才正式公布,作为国音字母第二式。第一式是在1918年公布的《注音字母》。

1929年,国语罗马字主要制定者赵元任,在《最后五分钟序》里指出,与罗马字的白话文相比,总嫌汉字的白话文不够白,“非得做‘左之左’的白话文运动才行呐!”1932年,瞿秋白更提出,一切书面语都要以“读出来可以听得懂”作标准^②,因此他反对古文的文言,反对新式文言的假白话和旧小说的白话,要求“发动一个攻击‘新文言和死白话’的运动”。^③他们的言论,开了大众语运动的先声。

到1934年,为回击文言复兴的逆流,陈望道、胡愈之、叶圣陶、陈子展、乐嗣炳、黎烈文等人,在上海发起大众语运动。运动自始至终得到鲁迅的支持。他们对书面语提出新的要求,即不但以“明白如话”为止境,更要进一步做到“话文合一”、具体地说,大众语是大众“说得出,听得懂,写得来,看得下”的语言^④,

① 详黎锦熙《国语运动史纲》157—171页,商务印书馆。

② 《瞿秋白文集·大众文艺的问题》。

③ 《瞿秋白文集·再论大众文艺答止敬》。

④ 《陈望道文集》第三卷《大众语论》。

这样的语言,方能为大众所有,为大众所需,为大众所用。

同年10月,叶籁士发表《大众语·土语·拉丁化》,正式介绍了吴玉章等人以瞿秋白方案^①为基础制定的《中国拉丁化新文字方案》。这方案在苏联华侨里推行,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于是,大众语与汉字、拉丁化新文字关系的问题,一度成为争论的焦点。较多人强调拉丁化新文字比汉字更容易做到“话文合一”,认为新文字是大众语最理想的书写工具,因而主张废除汉字。林语堂则认为,汉字是废除不了的,今后中国必有二种文字通用,一为汉字,一为拼音字^②。

正如“五四”白话文运动之后出现了国语罗马字运动一样,大众语运动之后涌现出拉丁化新文字运动。鲁迅在《门外文谈》《中国语文的新生》《论新文字》等文里,明确指出:促使书面语同口语相一致的关键,是实行汉字拼音化。在汉语拼音的方案里,国语罗马字虽“精密”而又“太繁”,有些妨碍普及;而拉丁化新文字便于大众掌握,因它有“简而不陋”的特色。从国语罗马字向拉丁化新文字发展,就使拼音方案从“研究室或书斋的清玩”变为“街头巷尾的东西”。在鲁迅倡导下,拉丁化新文字的推广,到1935年“一二九”学生救亡运动中掀起了一个高潮。“最叫人惊喜而感激的,是这一次的新文字运动不是从高贵的学者名流的文坛讲坛上发动,而是从挤满着在生活鞭撻下的青年的街头巷尾流播开去。”^③这运动一直持续到1955年。

① 1929年,瞿秋白拟定《中国拉丁化字母方案》。

② 见《北京学者对于大众语各问题的意见》,《社会月报》1卷4期(1935)。

③ 平心《通俗文运动和拉丁化运动》,见倪海曙《拉丁化新文字运动的始末和编年纪事》(即将由知识出版社出版)。

群众语文运动的经验,经过专家集团的研究概括,成为政府的语文政策。从清末的国语运动,到1955年全国文字改革会议及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才有了汉民族共同语的明文规定,即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的普通话。1982年,“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作为一条款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从太平天国文书使用简体字,1935年上海《太白》等杂志提倡“手头字”,到1956年,人民政府国务院正式公布《汉字简化方案》,1964年又批准编印《简化字总表》(2236字),作为使用简化字的规范。从1908年开始的清末切音运动起,人们一直在探求较为完善的汉语拼音的方案,到1958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公布《汉语拼音方案》,这方案吸收国语罗马字、拉丁化新文字的长处,因而能在实践中不断地扩大使用的范围。1982年1月,国际标准化组织文献工作技术委员会通过决议,规定把《汉语拼音方案》作为文献工作中拼写有关中国的专门名称和语词的国际标准。

凡此种种,都出于“言文一致”这个中心口号,也为了实现“言文一致”这个中心口号。从这个意义上看,现代的语文运动,对于语言学研究的历史作用,主要在于完成了研究基点的转移,即从研究文字和书面语转移到活的语言上来,“即使对文字和书面语进行研究,也是作为活的语言的记录来研究的”^①。

微观语言学的新的突破 中西文化接触所激起的语文新潮,不仅表现为前所未有的语文运动的兴起,而且还表现为整个

^① 邢公畹《中国的语言研究》,载《语文现代化》第9辑,上海知识出版社。

传统语言学体系的改造。这传统语言学体系的改造，指的是微观语言学有了新的突破，指的是宏观语言学呈现新的景象。

“五四运动”以后，微观语言学即研究语言结构本身的学问，也起了根本的变化，这一方面是原有的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研究的更新，一方面是新生的现代方言学、语法学、修辞学等学科的发展。

第一，文字学研究。

历来文字学的研究是以《说文》为中心的，到现代，逐渐地以古文字研究为重点。“在古文字学方面，我们得天独厚。甲骨金文是世界最古的文字之一，除了古埃及文字和梵文之外，恐怕无与伦比。近年出土文物中也有许多古文字”^①。如大汶口出土的陶文，即是其一。

自孙诒让、罗振玉、王国维以后，我国形成一支实力雄厚的古文字专家队伍，出现了董作宾、郭沫若、于省吾、唐兰、陈梦家、胡厚宣、容庚、商承祚、朱芳圃、孙海波、李孝定等著名学者。其中以郭、于、唐、胡的贡献更大些。郭沫若的《卜辞通纂》《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甲骨文字研究》等书，均为从古字考古史的名著；于省吾的《双剑谿殷契骈枝》《甲骨文字释林》等书，成了辨识古字的典范之作；唐兰以《古文字学导论》等书，奠定了中国古文字学的基础；胡厚宣编的《甲骨文合集》，则是甲骨学史上新的里程碑。至于《说文》研究，丁福保编的《说文解字诂林》，显示了清代研究《说文》的实绩；文字学通论，以台湾学者林尹的《文字学概说》为佳；文字学史著作，有胡朴安的《中国文字学史》。

^① 王力《我对语言科学研究工作的意见》，见中国语言学会编《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

第二,音韵学研究。

从清代到现代,音韵学研究的主要进步表现为“由音类的考证进展到音值的构拟”^①。音值,指音素的正确读音。清代学者已有探求古音音值的意识。戴震就是一大代表。他的古音韵部都用零声母字(影纽字)标目,如用“阿”标歌韵,“乌”标鱼韵,“𪔐”表铎韵,“膺”表蒸韵等,这些古韵标目,不妨视为他所假定的古音音值。但用汉字标音,有局限性:用“阿”“乌”可以表示音素的读音,而“膺”“𪔐”则不行,因所代表的不止一个音素。戴的高足段玉裁,以古韵“支”“脂”“之”三部分立,实为千古定论,但他却不知道这三部的实际读音。1812年,他写信给江有诰,问江是否确知“支、脂、之”三分的本源:“仆老耄,倘得闻而死,岂非大幸也!”^②可是,江也不能求其所以然。过了一百多年,才有人运用音标,来作古音音值的构拟,他们就是著名的瑞典汉学家高本汉、法国汉学家马伯乐。

差不多与高本汉系统地构拟上古音系的同时,汪荣宝发表了《歌戈鱼虞模古读考》(1923),提出:唐宋以上,凡歌戈韵之字皆读ɑ音,不读o音;魏晋以上,凡鱼虞模韵之字亦皆读ɑ,不读u或ü音。这结论一反顾炎武以来古无麻韵的旧说,当然是一个创见,不过,所说与先秦古韵还不完全吻合,因为《诗经》押韵,歌戈部的字与鱼虞模的字界限分明,显然不是同一韵部^③。因而汪文一出来,就引起一场大辩论,章太炎、钱玄同、林语堂、唐

① 严学蓁《我国传统语言学的研究与继承》,见《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

② 《经韵楼集·答江晋三论韵书》。按,“支”“脂”“之”三部,王力《汉语语音史》拟作〔e〕〔ei〕〔ə〕。

③ 吴文祺《语言文字研究专辑·前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

钱等人人都对汪文提出补充或驳正的意见。

真正运用音标的工具、历史比较的方法来构拟古代汉语音值的，当从高本汉开始。他的《中国音韵学研究》，便是开创之作。就在这一巨著里，“对《切韵》音系的构拟，始得一完整体系，从而树立楷模，并使中西学者进一步构拟周秦古音”^①。当然，书中尚有不少错误，译者赵元任、李方桂、罗常培都在征求原著者同意之后给以订正，因而这书中译本比原著的学术价值更高。但从《切韵》音系再向上古音推求，高本汉的结论可以修正之处就更多了。1932年，李方桂发表《切韵 $\hat{a}$ 的来源》一文，根据《诗经》押韵和谐声系统，证明《切韵》中的“重韵”主要是由上古的 a 和 ϕ 演变而来的，对高本汉的意见作了驳正，因而掀起一场大辩论。通过辩论，国内外学者的意见大体上趋向一致，接着陆志韦作《古音说略》，董同龢作《上古音表稿》，王力作《汉语史稿》，李方桂作《上古音研究》，周法高作《论上古音与切韵学》，张琨作《古汉语韵母系统与切韵》，喻世长作《古代汉语语音的再认识》，李新魁作《汉语语音史》等，对上古音的构拟始具规模^②。

现代音韵学比清代更为进步，还表现在音韵学各个分支的全面发展。清人的音韵学体系只有古音学、“今音学”及等韵学，在这三个分支里，研究的重心又落在古音学上。到现代，便不同了，不仅要研究古音学、“今音学”、等韵学，而且更要研究北音学及音韵学史、语音史。现代的古音学、“今音学”的研究，多有超越清人之处，作出较大贡献的，有黄侃、罗常培、李方桂、陆志韦、王力、周祖谟、丁声树、董同龢、周法高、严学窘、李荣等学

①② 严学窘《我国传统语言学的研究与继承》，见《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

者;北音学的研究,还处于发端性的阶段,杨耐思、宁继福等有专攻《中原音韵》的论著;等韵学方面,李新魁的《汉语等韵学》比赵荫棠的《等韵源流》更好;音韵学史著作,有魏建功的《古音系研究》、张世禄的《中国音韵学史》及台湾学者陈新雄的《古音学发微》,而作为音韵学的入门向导,则有罗常培的《汉语音韵学导论》、唐作藩的《汉语音韵学常识》等书。

第三,训诂学研究。

训诂学的研究,到了段玉裁、王念孙的时代,已有着向词源学推进的趋势。主要的理论经验有两条:一是“右文说”,段玉裁改称“以声为义说”;二是摆脱字形束缚的音近义通说,即王念孙的“以音求义说”。这两条是清代训诂学的精华,也是现代训诂学研究的主线。王力提倡“新训诂学”,主要是指词源学^①。现代学者对“以声为义说”的发展,首推沈兼士的著名论文《右文说在训诂学上之沿革及其推阐》,后由台湾学者黄永武的专著《形声多兼会意考》,作了出色的总结。在音近义通说的发展上,高本汉的《汉语词类》,是“用拟构的古音来研究上古同义词的第一篇论文”^②;专从联绵字的角度缜密地阐明音近义通道理的,有朱起凤的《辞通》,这巨著足可与朱骏声的《说文通训定声》前后媲美;到了王力的《同源字典》问世,也就为我国词源学的研究树立起第一块丰碑。

用现代词义学观点阐发训诂学理论的专著,如齐佩瑢的《训诂学概论》、洪诚的《训诂学》、陆宗达、王宁的《训诂方法论》等书,均能给人提供新鲜而切实的知识;杨树达的《词诠》、符定一

① 参见《龙虫并雕斋文集·新训诂学》。

② 周法高《论中国语言学》37页,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0年。

的《联绵字典》、张相的《诗词曲语辞汇释》、蒋礼鸿的《变文字义通释》等书，也都在现代训诂学名著之列。训诂学史著作，有胡朴安的《中国训诂学史》。近年来，注意从外国引进词义学新学说，梅家驹、竺一鸣等编的《同义词词林》，即用了语义场理论。

第四，现代方言学研究。

“五四”以后，汉语方言的研究是由民间歌谣的研究引起的。沈兼士说：方言研究“是研究歌谣的第一步基础工夫”^①。为此，北京大学就在1924年成立了“方言调查会”。^②这是破天荒的。

从杭世骏《续方言》到章太炎《新方言》，大抵在书本上讨生活。北京大学师生提出“方言调查”，就与扬雄相仿，均重视活的语言。但亦有不同之处，这就是：方言调查不用汉字而用国际音标来记录语言；不再蹲在京都向各地来人调查，而是有计划地分头向全国各地进行实地调查；不仅注意方言词汇，而且更重视方音的差异；不是为了经书的训诂，而是为了探求古今方言演变的规律，找出方言与普通话的对应关系。一句话，方言调查充满着现代科学的精神。从这个意义上看，现代方言学的奠基之作是赵元任的《现代吴语的研究》《钟祥方言记》及罗常培的《厦门音系》《临川音系》。而用现代实验语音学研究方言声调的第一本著作，是刘复的《四声实验录》；比较系统而全面地研究汉语方言第一部理论著作，是袁家骅等的《汉语方言概要》。

从1928至1936年间，历史语言研究所组织了六次较大规模的方言调查，发表了赵元任、丁声树、吴宗济、杨时逢合著的

① 《段砚斋杂文·今后研究方言之新趋势》。

② 详许宝华、汤珍珠《略说“五四”以来的汉语方言研究》，见《语言文字研究专辑(上)》。

《湖北方言调查报告》。到1955年,方言调查工作进入一个新的阶段:为了有效地开展推广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话工作,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方言调查。大约花了两年的时间,基本上完成了全国每县一点的汉语方言的调查工作。全国有2298个汉语方言点(以一县〔市〕一点计),在普查中一共调查了1849点,编写出调查报告近1200份,学话手册320种,公开出版有《江苏省和上海市方言概况》《河北方言概况》《四川方言音系》《安徽方言辨正》等书,其中以河北省昌黎县志编辑委员会和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合编的《昌黎方言志》成就最大,“堪称建国以后出版的方言学著作中的一部代表”。^①

从世界语言研究看,“我国方言复杂、丰富,方言研究也是我们的优势。”与此相关的,汉藏语系的研究也应当是我国的优势,因为“汉藏语系的主要地区在我国,我们在这一方面可以取得很好的研究成果。”^②而要进行汉藏语系的比较研究,那基础的工作,就是国内少数民族语言的研究了。

第五,国内少数民族语言的研究。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统一国家。为了汉族与少数民族语言交际的需要,古人编写了双语的对照词典。现存的有西夏文与汉文对照的《番汉合时掌中珠》,汉藏对照的《西蕃译语》,朝鲜语与汉语对照的《鸡林类事》,汉蒙对照的《华夷译语》及满、藏、蒙、维、汉五种文字对照的《五体清文鉴》等等,均为我国民族语言的宝贵遗产。

到现代,便不停留在双语的词汇对照上,而要向少数民族语

^① 许宝华、汤珍珠《略说“五四”以来的汉语方言研究》。

^② 王力《我对语言科学研究工作的意见》。

言进行深入的调查,在调查的基础上,对少数民族语言作出细致的描写。这条新路的开拓,李方桂有第一功。他在本世纪二、三十年代,对瑶语、壮语、布依语等作了调查,写成《龙州土语》《武鸣僮语》。这两部书,偏重于音韵和故事,而后起的著作,如罗常培的《贡山傣语初探》、袁家骅的《阿细民歌及其语言》、马学良的《撒尼彝语研究》、高华年的《彝语语法研究》等等,就进而兼及语法了。

到五十年代,语言研究所、中央民族学院组织七个少数民族语言调查工作队,分赴全国少数民族地区进行普查,公开出版了喻世长的《布依语调查报告》。随着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开展,少数民族出身的语言学家也逐渐成长起来,如蒙族学者清格尔泰写的《现代蒙古语法》,就有许多独到的见解。同时,用社会语言学观点研究少数民族语言的工作也有了良好的开端,傅懋勤的论文《永宁纳西族的母系家族和亲属称谓》,即是明证^①。

第六,语法学研究。

自从《马氏文通》以后,语法学成了我国语言学里的“显学”。就语法研究的总倾向而论,从1898年《文通》问世到1938年文法革新讨论之前,是对外国语法学的模仿时期;1938年以后,进入了汉语语法学的革新时期。

《文通》的体系主要是依据西洋的“葛郎玛”,研究的对象是古汉语。后起的语法学家对《文通》抱有不同的态度,一派要在《文通》的格局里作些修正,如章士钊的《中等国文典》、陈承泽的《国文法草创》、黎锦熙的《新著国语文法》、杨树达的《高等国文

^① 王均《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情况》,见《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

法》，其中杨树达对《文通》的匡正最有成绩，黎锦熙则开辟了以现代汉语为研究对象的道路，但他们的语法体系，仍不能突破《文通》。另一派要在《文通》之外创造新的格局，如刘复的《中国文法通论》、金兆梓的《国文法之研究》。但他们“只做了个‘发端’，未曾加以发挥。”^①

1936年王力发表了著名论文《中国文法学初探》，吹起了文法革新的号角。到1938年，陈望道在上海发起了文法革新的讨论，提出了“根据中国文法事实，借镜外来新知，参照前人成说，以科学的方法谨严的态度缔造中国文法体系”的动议^②。参加讨论的还有傅东华、金兆梓、方光焘、张世禄、汪馥泉、陆高谊、廖庶谦、许杰等学者。这次旨在反对模仿的文法革新讨论，“在理论上以‘功能说’为标志提出了切合汉语特点的新的语法观点；在方法上以解决单线制和双轴制问题为标志揭示了汉语语法研究的许多特点；在实践上一扫机械模仿的风习，与北方一些学者努力寻求汉语特点的呼吁南北呼应，直接促成了四十年代汉语语法研究的新收获。”^③而作为汉语语法学革新的第一批成果，就是吕叔湘的《中国文法要略》、王力的《中国现代语法》及高名凯的《汉语语法论》。

到五十年代，语法的学习受到国家的重视，《人民日报》发表了《正确地使用祖国的语言，为语言的纯洁和健康而斗争》的社论，连载了吕叔湘、朱德熙的《语法修辞讲话》；《中国语文》《语

① 《陈望道文集·〈一提议〉和〈炒冷饭〉读后感》。

② 陈望道《中国文法革新论丛·前言》。

③ 陈丹红、申小龙《评三十年代文法革新讨论》，载《语文现代化》第7辑，知识出版社。

文学习》等杂志也相继开展关于汉语词类问题及主宾语问题的讨论;还在语法体系分歧的情况下,撷取众家之长,草拟一个“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这“暂拟系统”的设计,只是为了教学上的急需,因而在科研上,语法的探索仍向纵深发展。从此以降,直到八十年代初,蝉联而出的重要著作,就有胡附(胡裕树)文炼(张斌)的《现代汉语语法探索》、陆志韦等的《汉语的构词法》、丁声树等的《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周法高的《中国古代语法》、赵元任的《汉语口语语法》(即《中国话的文法》)、汤廷池的《国语变形语法研究》、陈望道的《文法简论》、吕叔湘的《汉语语法分析问题》、朱德熙的《语法讲义》等等,把语法的研究推向一个新的境界。其中,《国语变形语法研究》是我国学者用美国乔姆斯基的转换生成语法理论,研究汉语句法的第一本书。语法的研究,反过来推动语法的教学,1981年全国语法和语法教学讨论会上,就对“暂拟系统”作出重要的修正^①。

第七,修辞学研究。

由刘勰《文心雕龙》开创的辞章学,是现代修辞学的前身。现代修辞学是在西洋修辞学(Rhetoric)、日本美辞学的影响下建立的。从古代辞章学发展来的现代修辞学,不再在文章作法里讲修辞方法,而是以语言为本位独立地研究修辞现象。所谓修辞现象,是指“运用语文的各种材料、各种表现方法,表达说者所要表达的内容的现象”^②。

与语法学一样,修辞学的创立也经过由模仿到独立创造的过程。如1905年出版的汤振常《修词学教科书》,便以日本武岛

① 详林玉山《汉语语法学史》,湖南教育出版社1983年。

② 《陈望道文集·谈谈修辞学的研究》。

又次的修辞学为蓝本。到1923年,唐钺的《修辞格》,虽仿照英国纳斯菲尔的《高级英文作文学》,但已结合汉语特点、总结修辞方法,成了“科学的修辞论的先声”^①。王易的《修辞学》、《修辞学通论》,张弓的《中国修辞学》、金兆梓的《实用国文修辞学》、董鲁安的《修辞学讲义》等书的出版,表明修辞学研究渐趋成熟,1932年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问世,“成为修辞学史上的一座里程碑”^②。刘大白作序,以《发凡》与马建忠的《文通》并举,称之为“中国有系统的兼顾古话文今话文的修辞学底第一部”。《发凡》对我国修辞学的影响很大,决不亚于《文通》之于中国语法学。

自《发凡》问世之后,出现了杨树达的《中国修辞学》(后更名《汉文文言修辞学》)、张弓的《现代汉语修辞学》、张瓌一(张志公)的《修辞概要》、郭绍虞的《汉语语法修辞新探》、郑远汉的《现代汉语修辞知识》、王希杰的《汉语修辞学》、郑颐寿的《比较修辞》等书,也都能自成一家之言。近年来,语体风格的问题,成了修辞学研究的尖端。

随着修辞学和美学的发展,文学作品语言或曰作家语言作为新的研究课题,摆在人们的面前。在探求艺术与语言的统一上,朱光潜的《诗论》,可说是一部扛鼎之作。王力的《汉语诗律学》、刘大白的《中诗外形律详说》、洪深的《戏的念词与诗的朗诵》、铁马的《论文学语言》、老舍的《出口成章》、秦牧的《语林探英》、周中明的《红楼梦的语言艺术》、吴琼的《戏曲语言漫论》、马威的《戏剧语言》等书,均有助于探求语言的美的创造。

① 《修辞学发凡·结语》。

② 宗廷虎《论解放前现代汉语修辞学的发展》,载《齐鲁学刊》1984年第3期。

我国现代的微观语言学的研究，有一特点：“接受了西方语言学的影响而融会贯通，其影响之大远超过魏晋南北朝隋唐时代所受印度的影响”。^① 现代的宏观语言学的研究也是如此。

宏观语言学的新的景象 宏观语言学是把语言同一切与语言有关的现象联系起来研究。在当今世界语言学里，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工程语言学成了主要潮流。从它们的思想渊源看，都可以在“现代语言学之父”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里，找到各自的面影。

自本世纪以来，我国语言学凡三变：先是取法欧美语言学，出版了胡以鲁的《国语学草创》、沈步洲的《言语学概论》、乐嗣炳的《言语学大意》、张世禄的《语言学原理》等书，其中《国语学草创》特别重视“国语精神”的探讨；五十年代起，主要是受苏联语言学的影响，有岑麒祥的《语言学史概要》、高名凯、石安石主编的《语言学概论》、高名凯的《语言论》等书出版；《语言论》更作了突破苏联模式的尝试；七十年代以来，人民政府执行对外开放的政策，语言学研究也面向世界，吸取美、苏、欧洲的语言学说，有叶蜚声、徐通锵的《语言学纲要》、李兆同、徐思益主编的《语言学导论》、戚雨村主编的《语言学引论》、刘伶、黄智显、陈秀珠主编的《语言学概要》等书，作为大学语言学的基本教材；赵世开的《现代语言学》、王德春的《现代语言学研究》、陈明远的《语言学和现代科学》等书，把国外语言学介绍过来。还有赵元任的《语言问题》，很值得重视，因为书中最先谈及信息论、控制论与语言科学的关系^②。

① 周法高《论中国语言学》43页，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0年。

② 参邢公畹《语言和信息》，载《语文建设》1986年第3期。

自“五四运动”以后，由于外国人类语言学的影响，语言与社会文化关系的研究，又突出起来，如语言与社会意识、语言与民族心理、语言与历史考古、语言与家族制度、语言与文学等等，一一成为研究的课题。这些课题的研究成果，大抵在罗常培的《语言与文化》(1950)一书里，得到理论上的阐发。他在《引言》里就明确提出：

第一，从语词的语源和演变推溯过去文化的遗迹；第二，从造词心理看民族的文化程度；第三，从借字看文化的接触；第四，从地名看民族迁徙的踪迹；第五，从姓氏和别号看民族来源和宗教信仰；第六，从亲属称谓看婚姻制度。这些都是社会学和人类学上很紧要的问题。假如我这一次尝试能够有些许贡献，那就可以给语言学和人类学的研究搭起一个桥梁来。

在我国，这确是一个“新创的方向”，可与美国人类语言学家萨丕尔的业绩相比。当然，书中个别的观点，受到苏联语言学家马尔的影响，误以为语言是“社会意识形态的一种”，这本来如日月之蚀，不能掩盖全书的光明面。谁知一当斯大林批判马尔的学说，我们就来一个“因噎废食，忽视甚至否定语言与文化的特殊的密切关系”^①。这不能不说是历史的失误。

世界上，每当文化历史转变的关头，语言学总要来一次飞跃的。历史比较语言学的出现，是语言学的一次解放；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出现，是又一次解放；社会语言学的出现，是第三次解放^②。因此，当“文化大革命”一结束，陈原的《语言与社会生活》

^① 宋振华、刘伶《语言理论》194页，辽宁人民出版社1984年。

^② 吕叔湘《语言作为一种社会现象》，载《读书》1980年第4期。

及《社会语言学》，就带着胜利的光辉，来与广大的读者见面。这些文笔潇洒、写得深入浅出的著作，恰如报春的燕子，迎来祖国语言学的艳阳天。

与社会语言学相应，心理语言学、工程语言学也闯到神州大地。心理语言学从心理过程与语言结构的对应关系方面，来研究人类语言机制的构造和功能^①。工程语言学也叫机器应用语言学，应用计算机或数理方法对语言现象作出综合的研究，其中包括计算语言学和数理语言学。具体说，要处理机器翻译、情报检索、语音识别、语音合成、汉字编码、语言设计、人机对话、计算机辅助语言教学等等与语言信息加工有关的新问题^②。1985年，许国璋、王宗炎主编的《现代语言学丛书》，首先出版桂诗春的《心理语言学》，冯志韦的《数理语言学》，也列入倪海曙主编的《现代化知识文库》。从这些书里，可以看到我国语言学研究的新动向。

当今，面临着世界上新的技术革命或曰“信息革命”，人们对语言的本质功能有了新的认识。从古以来，人们总认为语言是表达思想的工具，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自从应用了电子计算机之后，这才发现，语言“不再仅仅是人与人之间交流信息的基本工具，而且也将成为人与机器之间交流信息的主要工具。”语言是信息的载体，语言信息的传递和处理，直接关系到社会文化的繁荣，关系到科学技术的进步，一句话，直接关系到祖国现代化事业：“一个社会的信息化程度，在相当的程度上，取决于语

① 蔡富有《什么是心理语言学？》，见王希杰编的《语言学百题》。

② 参刘涌泉《语言学的新发展》，见《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

言信息的机械化、技术化的水平”^①。

“温故而知新”。传统语言学为我国语言学的现代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而外国语言学,给我国语言学的发展,送来了强劲的东风。因此,叶圣陶论及我国语言学的道路时,才说,要“拿咱们自己的特点跟别国的长处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咱们中国的语言学”^②。

① 钱锺、陈光磊《语言学既是基础科学,又是带头科学》,载《语文现代化》第3辑。

② 叶圣陶《建立具有中国特点的语言学》,见北京市语言学会编的《语言论文集》。

后 记

从小学与名学、经学、文学、考据学等学科的关系里,展示我国小学的发展历程,这个总体设想,早在 1963 年就已形成。那时,我正向导师吴文祺先生学习传统语言学,向周予同先生学习中国经学史。但这设想迟迟未能实现,是因为干扰太多,自己也没抓紧。

近年来,情况逐渐好了起来。

1984 年春,《中国文化史丛书》编委会给我提供了一个实现我青年时代宿愿的机会。朱维铮提出:从文化史角度写小学史。这个要求,与 20 多年前予同师、文祺师的意见是一脉相通的。

于是我重新查阅历代小学的代表作品,重新梳理自己学习传统小学的心得,更进一步认识到:从文化史角度写小学史,那主线应是“词与物”的关系,即“名与实”的关系。这条主线把小学与别的文化形态(如名学、经学、诗学、词曲学、考据学、考古学等)贯穿起来。同时,写小学史的基点要放在文字、音韵、训诂的内在关系上。离开这个基点,就不成其为“小学”史。但问题也随之而来,所涉及的面实在太广了。我时常觉得力不从心,可是,只要方向对头,何不知难而进?文中讹误,定然不少,统请读者指正。

书中引文，力求反映包括港台在内的我国学者最新的研究成果，有数则直接从文章的清样或底稿摘引，可惜港台书刊所见不多。至于所释小学术语，有不少条是参照吴文祺师、胡裕树师主编的《辞海·语言文字分册》的，在此作一总的说明，不再一一注明了。

在写作过程中，得到强永华的协助，部分章节初稿和书末索引出于她之手。向帮助我、鼓励我的师友致谢！

遗憾的是，《中国小学史》成书之日，正值予同师逝世五周年。谨以此告慰先师在天之灵！

奇光谨识

1986.7

1986.9.改定

人名索引

二 画

丁声树 355, 357, 361
丁度 187
丁福保 177, 258, 353
八思巴 201

三 画

于省吾 353
大矢透 162
大乘基 见窥基
义净 156
马尔 364
马伯乐 354
马国翰 121, 124
马宗霍 81, 136
马学良 359
马相伯 331
马叙伦 331
马建忠 2, 9, 14, 324, 331—335, 362
马威 362
马致远 198
马融 80, 99, 100
子思 48

子夏 42, 43

四 画

王力 37, 107, 112, 146, 152, 230, 239, 242, 243, 354, 355, 356, 358, 360, 362
王义 122
王子韶 207, 212, 266, 290
王仁煦 185
王玉树 276
王文郁 189
王立达 346
王充 11, 35, 183
王宁 356
王引之 13, 60, 61, 78, 102, 230, 235, 236, 238, 306, 324, 327, 330
王安石 212—214
王均 359
王先谦 108
王观国 310
王利器 157
王希杰 362, 365
王应麟 3, 142, 216

- 王若虚 115, 172
 王国维 16, 48, 56, 99, 152, 185,
 192, 239, 240, 255, 261,
 342, 353
 王昌龄 157, 112
 王易 362
 王鸣盛 13, 310
 王念孙 7, 13, 98, 105, 165, 230,
 233, 238, 243, 249, 252,
 253, 255, 271, 282—295,
 299, 300, 327, 328, 356
 王宗炎 365
 王绍兰 274
 王显 152
 王树枏 283
 王休 205
 王煦 276
 王熙 332, 348
 王海蔡 334
 王昶 310
 王弼 31, 114—117
 王琳 310
 王筠 13, 85, 134, 258, 273, 274—
 276, 278, 282
 王德春 363
 王融 143
 王黼 205
 王骥德 193
 元世祖 201
 元昊 见夏景宗
 元兢 144—146
 云公 176
 不空 172
 公羊高 22, 43
 公孙龙子 32—33, 36
 仓颉 15, 16, 19, 46, 85, 137
 毛公 11, 100, 173, 290, 328
 毛萼 189
 长孙讷言 152, 185
 文炼 见张斌
 方以智 13, 216—219, 229, 344
 方光焘 360
 邓析子 20
 邓肃 345
 孔广森 238, 239, 240, 246, 251
 孔子 19, 20—23, 25, 34, 40, 43, 48,
 71, 84
 孔安国 16, 169, 252
 孔悝 340
 孔颖达 81, 129, 169—172, 224
 孔鲋 165
 五 画
 石安石 363
 龙启瑞 131, 283
 龙晦 197
 平心 351
 平步青 317
 卢文弨 283, 314
 卢以纬 227, 228
 卢思道 148, 348
 卢辩 309
 卢懋章 332, 348
 叶圣陶 350, 366

叶秉敬 131, 164

叶蜚声 59, 363

叶德炯 108

叶籁士 351

申小龙 360

史梦兰 283

史游 50, 84

史簪 48, 49

白朴 198

句中正 203, 205

乐韶凤 199

乐嗣炳 350, 363

玄应 176, 178

玄奘 176

兰茂 199

宁继福 356

冯志韦 365

冯桂芬 274

冯梦龙 184

弘法大师 140, 154

司马相如 50, 52, 174

辽太祖 200

六 画

邢公畹 35, 344, 352, 363

邢昺 59, 168

老舍 362

亚里士多德 30

达海 201

扬雄 2, 9, 38, 50, 52, 54, 55, 56, 67,
70—78, 174, 241, 250, 290,
314

毕拱辰 199

吕大临 12, 205, 206, 338

吕向 173

吕延济 173

吕延祚 173

吕忱 123

吕叔湘 334, 335, 360, 361

吕静 123, 147, 150

朱权 199

朱光潜 141, 362

朱芳圃 342, 352

朱星 250

朱起凤 356

朱骏声 13, 258, 274, 278—282,
333, 256

朱谋埠 219

朱维铮 12, 284, 336

朱德熙 360, 361

朱熹 181, 261, 225

朱彝尊 211

乔吉 229

乔姆斯基 361

伍非百 20

任大椿 123, 283

任铭善 89

全真 156

庄子 30

刘大白 362

刘世儒 170

刘叶秋 51, 127, 322

刘台拱 314

刘仪 148

- 刘向 2, 38, 47, 51, 55
 刘尧民 146
 刘伶 363
 刘灿 283, 333
 刘知几 183, 222
 刘良 173
 刘宝楠 283
 刘禹锡 181
 刘盼遂 137, 138
 刘复 350, 357, 360
 刘昫 2
 刘涌泉 365
 刘淇 324, 325—327
 刘渊 190
 刘熙 56, 104, 105—109, 136, 137, 190
 刘滔 144
 刘敞 205
 刘献廷 345, 347
 刘翥 342
 刘歆 2, 38, 51, 53, 57, 70, 73, 82, 84, 166
 刘霁 316
 刘鉴 333
 刘綬 23, 28, 30, 119, 120, 221, 222, 223, 226, 227
 齐佩瑨 41, 57, 72, 89, 111, 112, 253, 283, 356
 羊舌肸 见叔向
 关汉卿 198
 江永 13, 152, 230, 237, 239, 240, 241, 242, 245, 246, 248, 251, 346
 江有诰 238, 243, 354
 江式 124, 125
 江沅 274
 汤廷池 361
 汤珍珠 357, 358
 汤振常 361
 守温 12, 153, 155, 159—163
 安然 133
 许杰 360
 许国璋 365
 许宝华 357, 358
 许慎 2, 11, 17, 47, 49, 55, 56, 78—99, 106, 109, 121, 135, 139, 205, 206, 207, 213, 231, 233, 262, 278, 290, 340
 行均 131
 阮元 5, 139, 231, 271, 283, 299—306, 338
 阮孝绪 122
 阳休之 150
 阳承庆 124
 阴时夫 190
 纪昀 134
 孙中山 348
 孙玄常 335
 孙治让 13, 14, 29, 230, 335—343, 353
 孙炎 12, 131, 135—138, 139, 142, 166
 孙经世 331
 孙星衍 283

孙海波 353
孙竦 75
孙强 126
孙緬 156, 185

七 画

芮逸夫 64
严可均 276
严北溟 175, 178, 180
严学窘 354, 355
严修 310
严遵 73
苏轼 182, 225
杜子春 103, 139
杜台卿 150
杜甫 175, 181
杜林 2, 55, 56, 79
杜预 66
杜鎬 205
杜延业 129
杨万里 31, 182, 183
杨时逢 357
杨垣 207
杨树达 45, 327, 333, 356, 359, 360, 362
杨耐思 356
杨选杞 345
杨泉 21
杨倞 273
杨慎 83, 216
李从周 131
李长 53

李文仲 131
李方桂 355, 359
李光地 347
李兆同 363
李行杰 241
李舟 185
李约瑟 222
李孝定 206, 207, 213, 353
李阳冰 202
李巡 166
李若 148
李周翰 173
李荣 150, 356
李调元 315
李焘 210
李涪 151, 153
李斯 46, 49, 50, 153
李善 173, 174
李槩 140, 141, 150
李登 140, 146
李新魁 155, 159, 160, 164, 197, 355, 356
吾邱衍 208
吴大澂 338
吴文祺 4, 163, 254, 286, 331, 335
吴玉章 351
吴玉搢 283
吴昌莹 331
吴宗济 357
吴琮 362
吴械 191, 192, 193, 236
岑麒祥 363

- 利玛窦 344, 346
 邱雍 186, 189
 何九盈 56, 228
 何休 45, 137
 何承天 122
 但丁 199
 余萧客 283
 希麟 176
 邹汉勋 249
 应劭 73, 136
 辛德源 148
 汪怡 350
 汪荣宝 354
 汪奠基 24
 汪馥泉 360
 沈步洲 363
 沈括 134, 212
 沈重 190
 沈约 12, 140, 142, 147, 154, 155, 222, 317
 沈兼士 270, 274, 356, 357
 沈涛 317
 完颜希尹 200
 宋太宗 186, 203
 宋振华 364
 宋真宗 186
 宋恕 348
 宋翔凤 283
 宋徽宗 191
 宋濂 199
 张弓 362
 张世禄 89, 327, 356, 360, 363
 张天锡 190
 张存绅 317
 张自烈 210
 张永山 91
 张永言 297
 张有 131, 219
 张守节 137
 张志公 226, 352
 张怀瓘 17
 张相 357
 张宗泰 283
 张参 129
 张炎 225
 张铎 173
 张琨 355
 张斌 361
 张敞 55, 56, 205
 张揖 165
 张慎仪 314
 张舜徽 101, 103
 张璠一 见张志公
 张麟之 162
 陆志韦 355, 361
 陆机 28, 119, 139, 143
 陆佃 214, 215
 陆宗达 93, 356
 陆法言 12, 129, 148—153, 247, 350
 陆高谊 360
 陆游 241
 陆嘘云 317
 陆德明 56, 101, 168, 191
 陈士元 306, 316

陈子展 350
 陈丹红 360
 陈光磊 366
 陈秀珠 363
 陈奂 298
 陈明远 363
 陈竺同 96
 陈炜湛 39, 87
 陈承泽 359
 陈炳道 78, 127
 陈荣袁 348
 陈独秀 348
 陈垣 310
 陈原 364
 陈梦家 342, 353
 陈第 13, 184, 191—193, 240, 241,
 242, 272
 陈望道 350, 360, 361, 362
 陈焕 262
 陈寅恪 141, 142, 152
 陈彭年 126, 186
 陈骙 227
 陈新雄 244, 356
 陈澧 134, 249
 陈耀文 216
 陈鱣 317, 320, 333
 邵晋涵 168, 282, 283
 邵荣芬 152
 邵光祖 248
 努尔哈赤 201
 纳斯菲尔 362

八 画

武玄之 162
 武则天 128
 耶律鲁不古 200
 范文澜 170
 林尹 49, 244, 298, 353
 林玉山 331
 林宝 306
 林间翁孺 73
 林语堂 350, 351, 354
 松赞干布 159
 杭世骏 314, 357
 欧阳修 2, 31, 181, 205
 欧阳建 31, 118
 欧阳融 129
 拉斯克 346
 叔向 42
 服虔 121, 136, 137, 139
 周大璞 254
 周天度 317
 周中明 362
 周予同 56, 230, 286, 336
 周有光 345, 346
 周因梦 166
 周伯琦 207, 328
 周谷城 48
 周法高 144, 256, 355, 356, 361
 周春 283
 周彦伦 147
 周祖谟 74, 76, 77, 136, 139, 150,
 152, 163, 239, 355

周梦旸 317
 周斌武 331
 周密 310
 周顺 140, 143, 154
 周德清 12, 193—199
 罗君惕 275, 278
 罗振玉 87, 129, 298, 342, 353
 罗常培 76, 157, 159, 239, 346, 355,
 356, 357, 359
 罗琨 91
 罗愿 215, 216, 296
 兒说 33
 金太祖 200
 金尼阁 344
 金兆梓 360, 362
 金熙宗 200
 竺一鸣 357
 宗廷虎 362
 郑玄 2, 11, 16, 21, 68, 95, 99—105,
 109, 111, 121, 135, 136, 137,
 172, 173, 190, 231, 250, 262,
 290, 323, 330
 郑光祖 198
 郑兴 79, 82, 100
 郑众 82, 100, 103
 郑远汉 362
 郑志鸿 317
 郑庠 237
 郑颐寿 362
 郑樵 12, 17, 18, 134, 156, 162, 206,
 207, 209, 306
 孟子 30, 40, 76

九 画

封演 140, 153
 项安世 191
 赵元任 350, 355, 357, 361
 赵世开 205
 赵执谦 207
 赵明诚 163
 赵荫棠 163
 赵高 58
 赵遐秋 197
 赵翼 140, 310, 313
 郝懿行 59, 60, 271, 284, 295, 296—
 298, 317, 321—323
 荀子 15, 30—38, 71, 76, 112
 荀粲 114
 茹敦和 315
 胡长儒 227
 胡文英 315, 316
 胡以鲁 348, 363
 胡毋敬 58
 胡式钰 317
 胡朴安 353, 357
 胡附 见胡裕树
 胡奇光 28, 271, 336, 348
 胡厚宣 353
 胡适 9, 22, 281, 348, 349
 胡裕树 361
 胡愈之 350
 柏寒 62
 柳宗元 226, 227, 228
 威廉·汤姆逊 347

钟敬华 247
 钮树玉 274, 276
 段玉裁 1, 7, 13, 17, 18, 50, 79, 83,
 84, 85, 88, 90, 91, 102, 177,
 186, 230, 232, 233, 235,
 237, 239, 240, 242, 243,
 245, 249, 251, 258 - 274,
 275, 276, 281, 282, 290,
 291, 295, 299, 338, 354,
 356
 皇太极 201
 皇侃 21
 侯外庐 301, 304
 俞樾 13, 156, 230, 331
 俞敏 156, 162
 爰礼 156, 162
 闻一多 349
 洪仁玕 348
 洪迈 310
 洪秀全 348
 洪诚 27, 151, 152, 193, 253, 356
 洪亮吉 283
 洪保德 347
 洪深 362
 神珙 156, 164
 姚鼐 134

十 画

秦始皇 8, 49, 125, 131, 153
 秦牧 362
 班固 47, 52, 53, 78, 79, 82, 84, 99,
 174

袁子让 164
 袁仁林 324
 袁宏道 184
 袁枚 52
 袁宗道 184
 袁家驛 357, 359
 莫友芝 139
 格里木 346
 桂诗春 365
 桂馥 13, 258, 273 - 276, 282
 贾公彦 100, 231
 贾谊 38, 68
 贾逵 56, 79, 82, 100
 贾徽 82
 夏味堂 283
 夏炘 238
 夏侯咏 150
 夏景宗 200
 索绪尔 26, 363
 顾齐之 178, 231
 顾张思 317
 顾炎武 13, 123, 134, 229, 230, 232,
 234, 235, 236, 239, 242,
 244, 306, 312, 345, 354
 顾野王 125, 126
 顾震福 314
 晁公武 2
 恩斯特·卡西尔 258
 倪海曙 347, 351, 365
 徐乃昌 314
 徐青 146
 徐承庆 274

徐思益 363
 徐复 219
 徐铉 12, 202, 203
 徐通锵 59, 363
 徐渭 184
 徐葳 191
 徐锴 202, 203, 224, 263
 徐灏 274
 殷孟伦 273
 钱大昕 13
 钱大昭 317
 钱玄同 345, 348, 350, 354
 钱坫 283
 钱侗 314
 钱绎 269, 314
 钱钟书 27, 28
 钱锋 366
 钱熙祚 329
 铁马 362
 高天如 4
 高本汉 228, 355, 356
 高华年 359
 高名凯 360, 363
 高诱 137
 郭忠恕 131
 郭沫若 46, 49, 64, 93, 94, 97, 120,
 209, 342, 353
 郭绍虞 143, 362
 郭璞 63, 74, 78, 166, 167, 171, 241,
 283
 唐太宗 129, 169
 唐玄度 129

唐玄宗 8, 129, 131, 191
 唐兰 17, 19, 50, 90, 122, 208, 212,
 338, 339, 343, 353
 唐作藩 194, 195, 197, 356
 唐钺 198, 355, 362
 容庚 353
 诸葛颖 128
 谈承熹 86
 陶弘景 296
 陶宗仪 229
 通密缴布喇 159

十一画

琐非复初 193
 黄以周 99
 黄生 266
 黄永武 272, 356
 黄承吉 267, 271
 黄典诚 76
 黄侃 58, 133, 135, 185, 276, 355
 黄智显 363
 黄焯 2, 58, 89, 133, 276
 黄奭 283
 黄遵宪 348
 萧何 50
 萧该 148, 173
 萨丕尔 59, 138, 364
 曹宪 173
 梅家驹 357
 梅鼎祚 210
 戚雨村 363
 乾隆 234, 235, 313

龚自珍 236, 266, 267

龚颐正 317

常璩 71

野利仁荣 200

符定一 356

康熙 234, 346

商承祚 353

章士钊 59

章太炎 3, 19, 43, 152, 236, 240,
243, 245, 246, 256, 257,
338, 343, 354, 357

阎若璩 139, 151, 264

清太宗 见皇太极

清太祖 见努尔哈赤

清格尔泰 359

梁同书 317

梁启超 29, 234, 336, 343

梁武帝 126

梁章钜 306, 308, 309

十二画

斯大林 364

蒋礼鸿 89, 357

蒋善国 87

葛洪 121, 122, 221, 222, 227

董同龢 355

董仲舒 21, 69, 80, 106

董作宾 353

董鲁安 362

韩孝彦 210

韩道昭 189, 210

韩愈 205

景审 178

喻世长 355, 359

智升 175

健为文学 57, 166

嵇康 117

程先甲 314

程际盛 283, 314

程瑶田 253, 254, 283, 296, 300

程端礼 225

程颢 125

焦竑 131, 192, 216

傅东华 360

傅懋勛 359

鲁迅 16, 52, 138, 198, 235, 348,
349, 351

道慧 176

谢云飞 298

谢启昆 189

谢灵运 133

谢朓 143

曾广源 251

曾庆瑞 197

十三画

楚庄王 39

靳华 见钟敬华

裘廷梁 332, 348

虞史伯夷 39

简文帝 126

雍正 234, 235, 313

窥基 176

十四画

蔡元培 221
 蔡悝 132
 蔡富有 365
 臧辅堂 283
 管子 16
 廖文英 210
 廖庶谦 360
 谭介甫 25, 32, 33
 熊忠 190
 翟澂 168, 283, 317

十五画

慧苑 176
 慧琳 8, 175—180
 穀梁赤 22, 43, 44
 樊光 166
 噶盖 201
 墨子 20, 23—30, 42
 黎庶昌 126
 黎烈文 350
 黎锦熙 345, 350, 359, 360
 颜之推 121, 128, 129, 147—153
 颜元孙 129, 130
 颜师古 51, 54, 84, 129, 172
 颜真卿 130, 162
 潘耒 164
 额尔德尼 201

十六画

薛尚功 205
 薛道衡 148
 薄伽丘 199

十七画

戴圣 67
 戴侗 12, 191, 207—209, 210, 213, 232, 263
 戴震 13, 74, 78, 83, 186, 190, 230, 232, 235, 238, 239, 240, 245, 246, 249, 250, 253, 262, 282, 283, 290, 291, 314, 346, 347, 354
 濮之珍 4
 魏了翁 132
 魏太武帝 123
 魏孝文帝 124, 200
 魏庆之 225
 魏征 2
 魏建功 74, 246, 356
 魏校 207
 魏澹 148

十八画

藤原佐世 162
 瞿秋白 350, 351

书名索引

一 画

一切经音 176
一切经音义(玄应) 176
一切经音义(慧琳) 8, 11, 169,
175—180
一切经音义提要 177

二 画

十三经 259, 262, 283, 336
十三经校勘记 191
十七史商榷 310
十九世纪末以前的语言学史 347
十驾斋养新录 224, 249, 307, 308,
311, 312
卜辞通纂 353
入声变迁与词曲发达的关系 198
七略 2, 52, 53, 82
八体六技 53
人论 258
九穀考 283, 300

三 画

三仓 166

三国志 115
干禄字书 129—131
干禄字书笺证序 129
土风录 317
大广益会玉篇 见玉篇
大公报在港复刊三十周年
纪念文集 19
大方广佛华严经入法界品
四十二字观门 178
大众语·土语·拉丁化 351
大宋重修广韵 见广韵
大般涅槃经音义 176
大唐内典录 176
大戴礼记 39, 57, 106
与扬雄书 38, 73
上古音中的几个问题 163
上古音研究 355
上古音表稿 355
山海经笺疏 295, 296
凡将篇 50, 51, 52, 53
广阳杂记 346
广雅 11, 165, 259, 284, 286
广雅疏证 7, 13, 282, 284, 291, 292,
296

广雅疏证弁言 219
 广续方言及拾遗 314
 广韵 7, 151, 152, 153, 185—189,
 196, 198, 243, 244, 247, 308
 门外文谈 351
 义府 267
 小尔雅 165
 小学识余 281
 小学考 180
 小学篇 122
 尸子 57, 60
 马氏文通 2, 4, 13, 14, 278, 331—
 335, 350, 360, 362
 <马氏文通>札记 335
 <马氏文通>评述 334
 马叙伦学术论文集 338

四 画

开元文字音义 131, 177
 开元释教录 175
 元史 201
 元尚篇 53
 元和姓纂 306
 王石曜先生遗文 233, 243
 五四运动和中国现代语言学 4
 五均论 249
 五体清文鉴 258
 五经义训 见五经正义
 五经文字 129
 五经正义 160, 170, 175
 五经定本 129
 五音声论 156

五音集韵 189
 支雅 283, 333
 太炎文录 236, 338
 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 144, 346
 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 205
 比较修辞 362
 比雅 283
 廿二史考异 310, 312, 313
 廿二史札记 313
 太白 352
 切字要法 158, 159, 160
 切韵 7, 12, 146, 148—153, 181,
 185, 196, 198, 244, 247
 切韵考 249
 切韵枢 162
 切韵图 162
 切韵音系 150
 切韵音系的性质和它在汉
 语语音史上的地位 152
 切韵的命名和切韵的性质 152
 切韵 6 的来源 355
 日本现在书目 162
 日知录 49, 234, 306, 307, 312, 34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352
 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 27, 151,
 152, 193, 195, 258
 中国文字学 17, 50, 122, 208, 212
 中国文字学史 353
 中国文字学通论 298
 中国文法学初探 360
 中国文法要略 360
 中国文法革新论丛 360

- 中国文法通论 360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情况 359
 中国古名家言 20
 中国古代社会研究 94
 中国古代语言学史 56
 中国古代语法 361
 中国训诂学史 357
 中国有六千多年的文明史 19, 91
 中国字典史略 51, 127, 130, 322
 中国早期启蒙思想史 301, 304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 284, 336, 343
 中国现代语法 360
 中国拉丁化字母方案 351
 中国拉丁化新文字方案 351
 中国话的文法 见汉语口语语法
 中国的语言研究 344, 352
 中国科学技术史 222
 中国语文 166, 197, 297, 334, 360
 中国语文的新生 351
 中国语言学史 37, 230, 242
 中国音韵学史 356
 中国音韵学研究 355
 中国哲学史大纲 22
 中国修辞学 362
 中国通史 170
 中国逻辑思想史 24
 中诗外形律详说 362
 中等国文典 359
 中原音韵 12, 185, 193—198, 356
 《中原音韵》是普通话语音
 系统的历史源头 195, 197
 《中原音韵》音系的基础和
 “入派三声”的性质 197
 内外转归字图 162
 内外转铃指归图 162
 壬子新刊礼部韵略 190
 毛诗 见诗经
 毛诗古音考 184, 192, 242
 毛诗叶韵补音 191
 毛诗故训传 38, 105
 毛诗音 190
 什么是心理语言学 365
 公羊传 22, 43—45, 67, 68, 69, 168,
 264
 公孙龙子形名发微 32
 仓颉篇 6, 50, 51, 52, 53, 79
 风俗通义 73
 文心雕龙 23, 28, 30, 119, 174, 221,
 222, 223, 361
 文则 227
 文字声韵训诂笔记 2, 58, 89, 133
 文字改革 39, 87, 197
 文字典说 177
 文字学概说 49, 353
 文字音韵学论丛 133
 文字集略 122
 文物资料 47
 文法简论 361
 文始 246, 257
 文学改良刍议 349
 文选注 173—175
 文选音 173
 文通 见马氏文通
 文献通考 212

- 文赋 28, 119, 139
 文韵说 139
 文镜秘府论 140, 141, 43, 144, 146, 154, 157
 方言 7, 9, 11, 56, 71—78, 98, 104, 107, 165, 166, 167, 218, 223, 224, 241, 250, 259, 314
 方言补校 314
 方言注 166
 方言校补 314
 方言校笺序 74, 77
 方言笺证 269
 方言疏证 314, 315
 方言藻 315
 六书正讹 207, 328
 六书本义 207
 六书故 185, 191, 207—210, 213, 232
 六书音均表 233, 237, 238, 240, 242, 243, 245, 258, 260, 261, 266
 六书统 207
 六书溯源 207
 六书精蕴 207
 心理语言学 365
 双剑谿殷契骈枝 353
 书 见尚书
 书断 17
 孔颖达的词类说和实词说 170
- 五 画
- 玉海 3, 142
 玉函山房辑佚书 121, 124
 玉篇 7, 11, 123, 125—128, 156, 176, 177
 玉篇零卷 126, 127
 正字通 210, 211
 正确地使用祖国的语言,
 为语言的纯洁和健康而
 斗争 360
 世事通考 317
 札遯序 336
 左氏传训故 38
 左传 19, 20, 22, 25, 39, 41, 48, 79, 81, 168, 228, 264, 306, 307
 左传的真伪及其性质 228
 古无轻唇音 249
 古今文字 124, 177
 古今韵准 279
 古今韵会举要 190
 古文字学导论 338, 343, 353
 古文尚书疏证 139, 151, 264
 古书疑义举例 14, 331
 <古书疑义举例>札记 331
 古史新证 342
 古代汉语 327, 328
 古代汉语语音的再认识 355
 古汉语通论 89
 古汉语韵母系统与切韵 355
 古典诗律史 146
 古音系研究 246, 356
 古音学发微 244, 356
 古音表 237
 古音说略 355

- 古音娘日二纽归泥说 249
古音辨 237
古逸丛书 126
古韵标准 152, 241, 242
古器物铭 205
古籀拾遗 338, 340, 341
古籀余论 338
石鼓歌 205
右文说在训诂学上之沿革
 及其推阐 207, 356
布依语调查报告 359
龙州土语 359
龙龕手鑑 131
龙虫并雕斋文集 356
平水新刊礼部韵略 190
平水韵 189
东方杂志 198
北京学者对于大众语各问
 题的意见 351
旧唐书 2, 129
归三十字母例 160
且介亭杂文 16
出口成章 362
甲骨文合集 353
甲骨文字释林 353
甲骨文字研究 64, 94, 97, 120, 353
甲骨文编序 339
史记 49, 105, 121
史记正义 137
史讳举例 310
史学与美学 48
史通 183, 222
史籀篇 6, 47, 48, 50, 53, 71, 86
四声五音九弄反纽图 156, 164
四声切韵 147
四声切韵表 245, 248, 251
四川方言音系 358
四声实验录 357
四声谱 147
四声篇海 210
四库全书总目 2, 3, 201, 208, 211,
 217, 267
刊误 151
刊谬补缺切韵 150
仪礼 43, 103, 104, 168
仪礼注 99
白苏斋类集 184
白虎通 见白虎通义
白虎通义 79, 80, 91, 105, 106, 107
尔雅 2, 3, 5, 7, 11, 51, 56—67, 70,
 71, 72, 74, 98, 104, 105, 107,
 139, 165, 166, 167, 168, 179,
 216, 217, 218, 252, 283, 284
尔雅义疏 284, 295, 296
尔雅文字考序 282
尔雅正义 168, 295
尔雅古义 283
尔雅古经解钩沈 283
尔雅汉注 283
尔雅补注 283
尔雅补郭 168, 283
尔雅图 166
尔雅图赞 166
尔雅注 57, 166, 286

- 尔雅注疏本正误 283
 尔雅注疏校勘记 283
 尔雅经注集证 283
 尔雅郝注刊误 298
 尔雅音 166
 尔雅音义 137, 138, 139
 尔雅音义考证 283
 尔雅郭注佚存补订 283
 尔雅释地四篇注 283
 尔雅释亲宗族考 283
 尔雅新义 214
 尔雅翼 215, 216, 296
 汉文文言修辞学 362
 汉文字学要籍概述 275, 278
 汉文学史纲要 52
 汉书 2, 16, 38, 47, 50, 52, 53, 54,
 55, 57, 71, 82, 84, 108, 136,
 165, 261
 汉字与家族制度 62
 汉字史话 207, 213
 汉字形体学 87
 汉字简化方案 352
 汉语方言概要 357
 汉语口语语法 361
 汉语史稿 113, 152, 355
 汉语词类 356
 汉语的构词法 361
 汉语诗律学 362
 汉语语法分析问题 361
 汉语语法论 360
 汉语语法学史 331, 361
 汉语语法修辞新探 362
 汉语语音史 243, 249, 354
 汉语拼音方案 352
 汉语音韵学导论 157, 356
 汉语音韵学常识 356
 汉语修辞学 362
 汉语研究小史 346
 汉语等韵学 155, 160, 164, 356
 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
 究 76, 239
 写在《坟》的后面 349
 礼记 22, 48, 61, 67—70, 104, 120,
 168, 169, 288, 303
 礼记注 99
 礼经 见仪礼
 礼部韵略 189, 198
 训诂方法论 356
 训诂学 356
 训诂学要略 254
 训诂学概论 41, 57, 72, 89, 111,
 112, 253, 356
 训诂研究 170
 训纂篇 51, 52, 53, 71
 永宁纳西族的母系家族和
 亲属称谓 359
 对类 223, 225
 辽史 200

 六 画
 老子 41, 81, 115, 116, 168, 169,
 174, 222, 287
 老子指略 116, 117
 老学庵笔记 241

- 考古与文物 91
 考古图 205
 考古图记 205
 考声切韵 171
 西蕃译语 358
 西儒耳目资 344
 列子 91
 匡谬正俗 172
 师友难言 132
 吕氏春秋 49, 81
 同义词词林 357
 同源字典 356
 曲律 193
 舌音类隔之说不可信 249
 朱子语类 225
 先秦古器记 205
 传统语文教育初探 226
 华阳国志 71
 华夷译语 358
 后汉书 6, 108
 全球语言比较辞汇 347
 名原 339—340
 庄子 31, 71, 115, 168
 齐东野语 310
 齐鲁学刊 362
 刘献廷与他的《新韵谱》 345, 346
 问学集 136, 139, 150, 152
 关于《中原音韵》音系的基
 础和“入派三声”的性质 197
 汗简跋 211
 江永音韵思想初探 241
 江苏省与上海市方言概况 358
 汲古阁说文订 259
 守温韵学残卷 162
 字汇 210, 211
 字诂 267
 字诂义府合按 267
 字林 2, 123, 126, 177
 字林考逸 123
 字学元元 164
 字学举隅 131
 字孪 131
 字统 123, 124, 126, 177
 字说(王安石) 212—214
 字说(吴大澂) 338
 字样 129
 字海 128
 字通 131
 字鉴 131
 字解 212
 安徽方音辨正 358
 论上古音与切韵学 355
 论中国语言学 256, 356, 363
 论文学语言 362
 论白话为维新之本 348
 论转语与词源学 250
 论语 8, 19, 20, 21, 22, 25, 40, 48,
 104, 111, 112, 168, 288, 304
 论语义疏 21
 论语言文字之学 3
 论郝懿行的《尔雅义疏》 297
 论章太炎的古音学 247
 论解放前现代汉语修辞学
 的发展 362

论新文字 351
 论衡 11, 15, 35, 183
 戏曲语言漫论 362
 戏剧语言 362
 戏的念词与诗的朗诵 362
 观堂集林 48, 56, 152, 192, 239,
 240, 255, 256
 孙诒让年谱 342
 红楼梦的语言艺术 362

七 画

形声多兼会意考 272, 356
 贡山俅语初探 359
 声无哀乐论 117
 声类 105, 140, 147
 声类表 238, 246
 声韵同然集 345
 声韵考 190
 苍颉训纂 53, 55, 71
 苍颉传 53
 苍颉故 53, 55
 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 353,
 354, 355, 359, 365
 戒浮文巧言谕 348
 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 353
 助字辨略 14, 228, 324—327
 吴下方言考 315, 316
 别字 53
 别录 52, 53
 别雅 283
 我对语言科学研究工作的
 意见 353, 358

我的治学经验 250
 我国传统语言学的研究与
 继承 354, 355
 言尽意论 31, 118
 言语学大意 363
 言语学概论 363
 序周礼兴废 100, 231
 宋书 142, 147
 宋史 200, 214
 证俗文 296, 317
 评三十年代文法革新讨
 论 360
 社会语言学 365
 词与音乐 146
 词詮 327, 356
 词源 225
 张世禄语言学论文集 89
 阿细民歌及其语言 359
 陈书 147
 陈望道文集 20, 26, 227, 350, 360,
 361
 妙法莲华经音义 176
 鸡林类事 358

八 画

青岛师专学报 241
 青铜时代 209
 现代汉语语法讲话 361
 现代汉语语法探索 361
 现代汉语修辞知识 362
 现代汉语修辞学 362
 现代吴语的研究 357

- 现代语言学 363
现代语言学丛书 365
现代化知识文库 365
现代语言学研究 363
现代蒙古语法 359
武鸣僮语 359
耶苏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 346
范畴篇解释篇 30
拉丁化新文字运动的始末
 和编年纪事 351
直语补证 317
转语二十章序 251
欧阳修全集 182
尚书 8, 79, 168, 169, 191, 305
尚书序 16
尚书骈枝序 337
果臝转语记 263
昌黎方言志 358
明英宗实录 201
国文杂志 62
国文法之研究 360
国文法草创 359
国故论衡 43, 152, 239, 243, 246,
 256, 257
国语 42, 43
国语月刊 350
国语讲习所同学录序 349
国语运动史纲 345, 350
国语罗马字拼音法式 350
国语变形语法研究 361
国语学草创 348, 363
国粹学报 3
易 见周易
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 160
物理论 213
佩鳞 131
金石文字记 123
金石萃编 310
金史 200
金明馆丛稿初编 142, 152
周予同经学史论著选集 12, 56,
 229, 336
周礼 47, 70, 81, 82, 95, 100, 103,
 104, 139, 168, 206
周礼正义 336, 341
周礼注 99
周礼解诂 82
周官 见周礼
周易 7, 16, 19, 22, 31, 40, 71, 85,
 114, 115, 168, 169, 171, 181,
 222, 279
周易略例 31, 115
述言 317
京本通俗小说 184
变文字义通释 357
郑学丛著 101, 103
官话合声字母 348
空洞子集 184
实用国文修辞学 362
法言 71
河北大学学报 250
河北方言概况 358
注音字母 348, 350
学生杂志 96

学古编 208
 学林 310
 诗 见诗经
 诗人玉屑 225
 诗古韵表二十二部集说 238
 诗论 141, 362
 诗词曲语辞汇释 357
 诗的格律 349
 诗经 8, 19, 42, 57, 65, 79, 104, 127,
 138, 165, 168, 169, 170, 171,
 172, 190, 193, 216, 237, 238,
 244, 303
 诗经小学 259
 诗格 157
 诚斋集 183
 建立具有中国特点的语言学 366
 建设的文学革命论 349
 屈宋古音义 192
 陔余丛考 140, 310
 孟子 31, 40, 41, 263, 310
 孟子字义疏证 235
 姓氏书 306
 姓觿 306
 经义述闻 60, 61, 102, 235, 238,
 284, 286, 288, 290, 294, 330
 经史动静字音 333
 经传释词 14, 228, 284, 286, 327—
 329
 经传释词补 331
 经进东坡文集事略 182
 经词衍释 331
 经典分毫正字 129

经典释文 11, 56, 101, 168, 177, 191
 经韵楼集 235, 259, 262, 338, 354
 经韵楼集补编 259, 262

九 画

契文举例
 春秋 21, 43
 春秋左氏传 见左传
 春秋名字解诂 307
 春秋繁露 21, 69, 105
 封氏闻见记 140, 153
 草书韵会 190
 荀子 7, 11, 15, 29, 30—38, 40, 273
 项氏家说 191
 要用字苑 121, 122
 胡适文存 10
 研究中国文字的方法 89
 研究生论文选集 247
 南史 142, 152
 南词叙录 184
 拾雅 283
 临川音系 357
 钟祥方言记 357
 重校方言 314
 重刊古韵标准序 245
 复古编 131, 219
 复旦学报 271
 复杜温夫书 227
 段氏说文注订 274
 段玉裁和他的《说文解字注》 273
 段玉裁说文考正 274
 段砚斋杂文 274, 357

- 俚言解 317
 修词学教科书 361
 修辞学 362
 修辞学发凡 362
 修辞学讲义 362
 修辞学通论 362
 修辞格 362
 修辞概要 362
 俗书刊误 131
 俗务要名林 122
 俗说 317
 信阳墓的年代与国别 46
 皇清经解 347
 爱历篇 53
 急就篇 50, 51, 53, 84
 急就篇注叙 51
 类音 164
 语文论丛 28
 语文现代化 344, 348, 352, 360, 366
 语文学习 360
 语文建设 363
 语言与文化 364
 语言与社会生活 364
 语言文字研究专辑 4, 163, 331,
 335, 354, 357
 语言问题 363
 语言论(高名凯) 363
 语言论(萨丕尔) 59, 138
 语言论文集 345, 366
 语言作为一种社会现象 364
 语言理论 364
 语言学引论 363
 语言学史概要 363
 语言学百题 365
 语言学导论 363
 语言学纲要 59, 363
 语言学 and 现代科学 363
 语言学的新发展 365
 语言学既是基础科学, 又是
 带头科学 366
 语言学原理 363
 语言学概论 363
 语言学概要 363
 语林采英 362
 语法讲义 361
 语法修辞讲话 360
 语助 223, 226—228
 <语助>述评 228
 语经 24
 语彙 317
 说文 见说文解字
 说文义证 273, 276
 说文为汉代社会意识之写真 96
 说文句读 273, 276, 278
 说文序 17, 47, 49, 51, 55, 79, 81,
 82, 205, 233
 说文段注订补 274
 说文段注拈误 274
 说文校议 276
 说文通训定声 278—281, 356
 说文释例 85, 139, 273, 276
 说文解字 2, 5, 7, 11, 12, 13, 18, 39,
 47, 51, 56, 78—99, 104, 106,
 107, 121, 122, 125, 126, 127,

135, 177, 179, 181, 185, 202,
203, 204, 210, 237, 238, 259,
262, 268, 340
说文解字五音韵补 210
说文解字引方言考 81
说文解字正义序 13
说文解字系传 202, 203, 224
说文解字诂林 258, 353
说文解字的义界 86
说文解字注 1, 7, 79, 83, 84, 94,
204, 259—274, 292, 296
说文解字注匡谬 274
说文解字注笺 274
说文解字注跋 262
说文解字通论 93
说平仄 144
音学十书 238, 243
音论 242
音韵学初步 239
音韵学通论 136
音韵决疑序 14
音韵学研究 156, 162, 197
音韵阐微 347
音谱 150
恒言广证 317
恒言录 317, 320, 321
洪武正韵 199
郡斋读书志
骈字分笺 283
骈雅 219

十 画

袁中郎全集 184
晋书 107
盐铁论 95
桂苑珠丛 128
殊言 见方言
顾亭林诗文集 232, 234
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 308
称谓 309
称谓录 308—310
铁云藏龟 342
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 342
殷礼在斯堂丛书 298
殷虚卜辞综述 343
殷虚文字类编 87
殷虚书契考释 342
高级英文作文学 362
高等国文法 45, 333, 359
研五代韵书集存 163
唐书 143
唐律疏义 313
唐韵 308
唐韵序 156
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 261
家字溯源 91
容斋随笔 310
读书 364
读书分年日程 225
读书杂志 284—289
读诗拙言 192, 242
谈谈一部古佛教辞典 <一切

经音义 175, 178, 180
 谈荀子的语言论 35
 通志 17, 18, 134, 156, 162, 206, 306
 通俗文 11, 121—123
 通俗文运动和拉丁化运动 351
 通俗编 317—320
 通俗编序 313
 通雅 59, 83, 216—221, 249, 267,
 345

十一画

黄侃论学杂著 239, 254
 梦陵堂文集 271
 梦溪笔谈 134, 212
 梵唐文字 156
 梵唐千字文 156
 检论 19
 埤雅 213—215
 虚字说 324, 325
 龚自珍全集 13, 266
 惜抱轩笔记 134
 野客丛书 310
 略说“五四”以来的汉语方言
 研究 357, 358
 嘯堂集古录 205
 常谈考误 317
 常语寻源 317
 崇文总目叙释 2
 悉昙藏 133
 康熙字典 211
 清太祖高帝实录 201
 清文鉴 201

清末汉语拼音运动编年史 347
 清史稿 296
 清代学术概论 343
 清波杂记 225
 淮南子 15, 25, 105, 174
 梁书 126, 147
 续一切经音义 176
 续方言 314, 316, 357
 续方言又补 314
 续方言补 314
 续方言新校补 314
 续训纂篇 52
 隋书 2, 133, 140, 148

十二画

琼林雅韵 199
 越言释 315
 博古图录 205
 博学篇 53
 博闻强记的郭璞 166
 联绵字典 219, 357
 厦门音系 357
 韩非子 18, 33, 39, 43, 81, 279
 最后五分钟序 350
 辍耕录 229
 等韵源流 139, 163, 356
 等韵溯源 156
 答刘歆书 75
 集古录 205
 焦氏笔乘 192
 番汉合时掌中珠 353
 释人 283

释大 13, 253, 255, 295
 释《中原雅音》 197
 释车 283
 释虫小记 283, 300
 释名 11, 56, 98, 104, 105—112,
 190, 250, 259
 释名疏证补 108
 释服 283
 释草小记 283, 300
 释俗语 317
 释官小记 283, 300
 释常谈 317
 释谚 317
 释甥之称谓 64
 释穀 283
 释穀考正 283
 释增 283
 逸周书 41
 鲁迅全集 198
 普通语言学教程 26, 363
 湖北方言调查报告 358
 雅俗稽言 317

十三画

楚辞释音 191
 碎金 122
 羣经室一集 5, 297, 299, 300, 302,
 304, 305
 羣经室二集 231
 羣经室三集 299, 301
 羣经室再续集 305
 辘轳使者绝代语释别国方言

见方言

辞书研究 86, 175, 228
 辞书概要 78, 127
 辞通 219, 356
 简化字总表 352
 简庄集 333
 新方言 256, 357
 新加九经字样 129
 新译华严经音义 176
 新青年 348
 新著国语文法 359
 新韵谱 345, 346
 韵补 191
 韵表 164
 韵镜 162
 韵英 177
 韵府群玉 190
 韵海镜源 162
 韵略(阳休之) 150
 韵略(杜台卿) 150
 韵略(邱继) 180
 韵略(夏侯咏) 150
 韵略汇通 199
 韵略易通 199
 韵铨 162, 177
 韵集 123, 147, 150
 数理语言学 365
 群书新定字样 129
 叠雅 283

十四画

歌戈鱼虞模古读考 354

蔡元培选集 221

鸛冠子 17, 174

敬季杂著文钞 99

管子 43, 48

管锥篇 27, 28

淳南遗老集 115, 172

十五画

穀梁传 22, 43—44, 68, 79, 168

靳春黄季刚先生研究〈说文〉

所发明之条例 298

墨子 23, 24, 33, 81, 221, 336, 337

墨子间诂 336, 337

墨经 7, 11, 19, 24—30, 337

墨经校释 27

墨辨发微 25

撒尼彝语研究 359

稷香馆丛书 274

颜氏家训 84, 116, 121, 128, 135,

147, 148, 149, 222, 307

十六画

避讳义例是钱大昕训诂之钥 310

十七画

戴东原先生年谱 102, 251, 282

戴东原〈转语〉释补 251

戴东原先生集 13, 232, 233

戴东原集 232, 235, 259

魏书 124

十八画

瞿秋白文集 350

十九画

摘腴述林 342

摘腴遗文 341

彝语语法研究 359

二十画

纂文 122